B. 资信标书封面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017-440300-47-03-088783026

投标人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何志勇

投标日期：2024年 11 月 11日

一、 投标人基本信息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信息情况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学信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2021-2023）资产负债率、营业收入	近三年营业收入： 2021 年：320131 万元 2022 年：264108 万元 2023 年：275774 万元 平均值：286670 万元 注：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资产负债率： 2021 年：77.18% 2022 年：78.45% 2023 年：83.58% 平均值：79.73% 注：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2021-2023）纳税额	近三年纳税额： 2021 年：3557 万元 2022 年：3353 万元 2023 年：2904 万元 平均值：3271 万元 注：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2021-2023）应收账款	近三年应收账款： 2021 年：78895 万元 2022 年：70860 万元 2023 年：124665 万元 平均值：91473 万元 注：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1、【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面积：5.4/万㎡，合同金额：2454 万元，完工时间：2023 月 10 月 12 日 2、【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建筑面积：0.05/万㎡，合同金额：5598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7 月 26 日 3、【项目建设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项目名称：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面积：11.11/万㎡，合同金额：1683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7 月 8 日 4.【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建筑面积：1.2/万㎡，合同金额：7498 万元，完工时间：2022 年 8 月 19 日 5.【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建筑面积：17/万㎡，合同金额：1582.1 万元，完工时间：2022 年 4 月 20 日 6.【项目建设地址：佛山市】项目名称：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建筑面积：3.06/万㎡，合同金额：1070 万元，完工时间：2022 年 1 月 16 日 7.【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建筑面积：4.97/万㎡，合同金额：16742 万元，完工时间：2021 年 11 月 24 日 8、【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建筑面积：11.7/万㎡，合同金额：997.3 万元，完工时间：2021 年 9 月 23 日 9、【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建筑面积：9.9/万㎡，合同金额：1093 万元，完工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 10、【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建筑面积：50.6/万㎡，合同金额：23736 万元，完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建筑面积：9.67/万㎡，合同金额：1044 万元，完工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

<table>
<tr><td>项目经理情况及业绩</td><td>项目经理姓名：陈燕树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20 年

执业资质证书：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业绩：

1、【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面积：5.4/万㎡，合同金额：2454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所任职务：项目负责人
2、【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建筑面积：9.9/万㎡，合同金额：1093 万元，完工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
3.【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建筑面积：1.2/万㎡，合同金额：7498 万元，完工时间：2022 年 8 月 19 日
4.【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建筑面积：0.05/万㎡，合同金额：5598 万元，完工时间：2023 年 7 月 26 日
5.【项目建设地址：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建筑面积：50.6/万㎡，合同金额：23736 万元，完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td></tr>
<tr><td>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情况</td><td>项目团队总人数（含项目经理）共有：10 人

其中，硕士：0 人，本科：9 人，本科以下：1 人

高级工程师：6 人，中级工程师：2 人

<table>
<tr><th>序号</th><th>本项目担任职务</th><th>姓名</th><th>工作经验（年）</th><th>学历/专业</th><th>职称/专业</th><th>注册证书</th><th>备注</th></tr>
<tr><td>1</td><td>项目经理</td><td>陈燕树</td><td>20 年</td><td>本科/信息工程</td><td>高级工程师/机电</td><td>一级建造师</td><td></td></tr>
<tr><td>2</td><td>安装项目负责人</td><td>任川</td><td>18 年</td><td>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td><td>高级工程师/通信工程</td><td>一级建造师</td><td></td></tr>
<tr><td>3</td><td>技术负责人</td><td>潘文聪</td><td>20 年</td><td>本科/电子与信息学院自动化</td><td>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师</td><td>/</td><td></td></tr>
<tr><td>4</td><td>技术工程师</td><td>钱保因</td><td>13 年</td><td>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td><td>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td><td></td><td></td></tr>
</table></td></tr>
</table>

	5	技术工程师	黄志华	17 年	本科/通信工程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6	技术工程师	邓宝荣	18 年	本科/计算机信息管理	**中级工程师/电子技术（通信方向）**		
	7	技术工程师	杨晓日	21 年	本科/电子信息工程	**高级工程师/电子技术**		
	8	质检员	戴殷	19 年	专科/计算机及应用	**助理工程师/通信技术**		
	9	专职安全员	庄思敏	17 年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	**中级工程师/通信技术**	/	
	10	专职安全员	黄志鹏	7 年	本科/物联网工程	**助理工程师/控制工程**		

注：投标人需根据资信标要求一览表附相关证明资料。

附件：证明文件

1.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202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31000007110120221440025 91
报告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illegible]50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5 月 07 日
签字人员：	胡巍(110002432603)， 马文雯(31000007068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3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5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
(第 1 页，共三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时讯”)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时讯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时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时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时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时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时讯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illegible]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时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illegible]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illegible]计报告中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illegible]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illegible]可能导致中时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illegible]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illegible]

2022年4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马文雯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11,566,112.45	195,869,175.99
应收票据	六(2)	33,263,984.69	9,383,456.80
应收账款	六(3)	788,950,352.14	789,707,091.49
预付款项	六(4)	31,661,890.97	50,996,043.26
其他应收款	六(5)	144,879,997.62	147,514,295.54
存货		810,955.22	1,918,403.06
合同资产	六(6)	167,491,432.31	213,578,967.35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9,988,312.02	12,033,909.22
流动资产合计		1,388,613,037.42	1,421,062,244.7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8)	15,903,233.72	19,965,593.15
使用权资产	六(9)	14,131,108.86	14,443,785.69
无形资产	六(10)	1,211,521.64	1,646,391.15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4,935,425.93	4,269,15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6,005,494.68	6,213,253.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2,130.16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39,914.99	46,538,180.66
资产总计		1,433,752,952.41	1,467,600,425.3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商务）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37,627,170.72	28,283,602.35
应付账款	六(15)	735,271,449.06	660,811,388.03
合同负债	六(16)	198,902,262.27	311,454,553.11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0,614,391.43	31,367,800.99
应交税费	六(18)	1,293,468.23	6,[illegible]455.78
其他应付款	六(19)	64,687,452.86	74,654,757.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8,334.12	3,299,437.35
其他流动负债	六(20)	20,640,389.59	21,945,311.98
流动负债合计		1,091,884,918.28	1,137,985,316.8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1)	12,762,394.37	12,279,025.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909,829.62	1,197,448.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72,223.99	13,476,474.43
负债合计		1,106,557,142.27	1,151,461,791.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专项储备	六(24)	-	-
盈余公积	六(25)	31,137,190.11	30,891,443.39
未分配利润	六(26)	96,058,620.03	85,247,190.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195,810.14	316,138,634.0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3,752,952.41	1,467,600,425.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1 页至第 53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建议及安装（投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7)	3,201,307,998.22	2,889,623,240.76
减：营业成本	六(27),六(32)	(3,006,090,446.02)	(2,709,901,529.46)
税金及附加	六(28)	(5,091,408.64)	(3,538,882.06)
销售费用	六(32)	(491,796.92)	(313,543.59)
管理费用	六(32)	(72,543,812.09)	(73,752,021.86)
研发费用	六(32)	(102,188,487.46)	(87,811,377.76)
财务费用	六(29)	(1,486,090.40)	(1,684,639.82)
其中：利息费用		(595,883.94)	(566,592.07)
利息收入		120,406.10	233,178.73
加：其他收益	六(30)	3,972,964.50	1,190,783.24
信用减值损失		921,409.67	3,279,931.31
资产减值损失		331,289.88	195,941.26
资产处置收益		67,995.86	-
二、营业利润		18,708,607.60	18,061,302.02
加：营业外收入		531,000.34	618,485.33
减：营业外支出		(489,604.85)	(303,129.32)
三、利润总额		18,750,003.09	18,376,658.0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1)	6,377,173.00	(164,377.10)
四、净利润		25,127,176.09	18,212,280.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127,176.09	18,212,280.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BV系统供应及安装（例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8,379,262.06	3,312,772,471.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98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67,010.74	7,515,[illegible].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0,703,254.98	3,320,[illegible]9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72,246,255.65)	(3,000,251,981.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663,917.08)	(184,135,10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181,686.95)	(17,403,250.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43,193.07)	(35,963,93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435,052.75)	(3,237,754,27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3(a))	32,268,202.23	82,533,826.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99.11	308,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9.11	308,9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9,141.70)	(7,861,327.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0,481.15)	(33,435,858.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9,622.85)	(41,297,18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0,023.74)	(40,988,23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40,000.00)	(36,2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c))	(3,195,447.00)	(46,087,98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35,447.00)	(82,327,98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5,447.00)	(82,327,98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3(b))	3,762,731.49	(40,782,398.6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889,250.27	213,671,648.9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3(d))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商段一）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0,891,443.39	85,247,190.66	316,138,634.05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45,746.72	10,811,429.37	11,057,176.0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净利润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专项储备	七(24)	-	-	-	-	-	-	-
计提安全生产费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使用安全生产费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利润分配		-	-	-	-	245,746.72	(14,315,746.72)	(14,07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七(25)	-	-	-	-	2,512,717.61	(2,512,717.6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26)	-	-	-	-	-	(14,07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	-	-		(2,266,970.89)	2,266,970.89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31,137,1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29,070,215.30	102,286,137.82	331,356,353.12
2020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821,228.09	(17,038,947.16)	(15,217,719.0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8,212,280.93	18,212,280.93
净利润		-	-	-	-	-	18,212,280.93	18,212,280.93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专项储备	七(24)	-	-	-	-	-	-	-
计提安全生产费		-	-	-	28,855,594.59	-	-	28,855,594.59
使用安全生产费		-	-	-	(28,855,594.59)	-	-	(28,855,594.59)
利润分配		-	-	-	-	1,821,228.09	(35,251,228.09)	(33,43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七(25)	-	-	-	-	1,821,228.09	(1,821,228.09)	-
对股东的分配	七(26)	-	-	-	-	-	(33,430,000.00)	(33,430,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0,891,443.39	85,247,190.66	316,138,634.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2012年6月2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设计、施工；通信信息网络集成、智能化建筑设计、施工、综合布线；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通信设备的的更新改造、线路大修；承包境外工程；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该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通信网络的维护及无线网络优化，通信仪器、仪表的维修；通信技术开发和培训，通信技术服务；批发、代购、代销通信设备和材料；通信设备租赁；仓储服务，节能服务；软件开发；蓄电池销售维护。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2022年4月29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司/AV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招标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所指运营商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及除本公司以外中通服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财务报表附注所指的非运营商为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财务报表附注所指低风险组合为本公司与中通服集团形成的资产。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各议标供应商资格（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

存货主要为库存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及系统供货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及其他	3-10 年	3%	9.70%-32.33%
运输工具	3-10 年	3%	9.70%-32.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5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管理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网络建设与工程服务—工程施工；
- 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内容应用及其它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 内容应用及其它服务—其他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IT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系统集成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收入确认(续)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政府补助(续)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贷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 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租赁(续)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厦门 项目会议/BW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当与另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20、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1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 1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均无显著影响。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入厦项目信达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6806，有效期三年。于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其他货币资金	34,914,130.69	22,979,925.72
合计	211,566,112.45	195,869,175.99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诉讼冻结资金	33,724,165.34	21,582,636.90
履约保证金	1,189,965.35	1,186,427.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10,861.80
合计	34,914,130.69	22,979,925.72

2、 应收票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364,338.09	3,8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99,646.60	5,533,456.8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3,263,984.69	9,383,456.80

(a)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826,460,406.43	828,468,986.78
减：坏账准备	(37,510,054.29)	(38,761,893.29)
净额	788,950,352.14	789,707,093.49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53,036,335.84	750,938,020.69
1-2 年	33,577,354.73	36,055,083.27
2-3 年	7,890,197.61	8,094,283.77
3-4 年	2,941,985.90	1,936,626.60
4-5 年	1,196,653.01	28,122,796.60
5 年以上	27,787,879.34	3,322,175.85
合计	826,460,406.43	828,468,986.78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8,761,893.29	-	(1,251,839.00)	-	37,510,054.29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续)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380,543,555.81	0.20	(761,087.10)
1-2 年	21,876,681.14	5.90	(1,290,724.19)
2-3 年	5,408,205.17	17.70	(957,252.32)
3-4 年	1,576,794.93	46.10	(726,902.46)
4-5 年	1,044,131.46	71.30	(744,465.73)
5 年以上	1,255,124.10	100.00	(1,255,124.10)
合计	411,704,492.61		(5,735,555.9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资料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续)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357,359,760.64	0.50	(1,786,798.80)
1-2 年	11,597,417.93	14.10	(1,635,235.93)
2-3 年	2,453,250.04	36.30	(890,537.24)
3-4 年	1,296,690.97	63.00	(816,915.32)
4-5 年	152,521.55	73.60	(112,255.86)
5 年以上	26,532,755.24	100.00	(26,532,755.24)
合计	399,392,416.97		(31,774,498.39)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组合3账面余额为15,363,496.85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人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27,227,267.82	27.49	(2,195,593.58)
单位 2	153,492,960.31	18.57	(2,582,986.11)
单位 3	50,571,045.88	6.12	(252,855.23)
单位 4	42,109,145.44	5.10	(210,545.73)
单位 5	21,456,612.61	2.60	(107,283.06)
合计	494,857,032.06	59.88	(5,349,263.71)

4、 预付款项

(a) 预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4,068,071.48	75.10	36,429,724.62	70.46
1-2 年	-	-	8,865,415.48	17.15
2-3 年	2,392,494.71	7.47	6,222,370.26	12.04
3 年以上	5,588,365.82	17.43	182,248.14	0.35
小计	32,048,932.01	100.00	51,699,758.50	100.00
减：减值准备	(387,041.04)		(702,815.24)	
合计	31,661,890.97		50,996,943.2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续)

(b)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4,178,284.81	13.04	-
单位 2	2,189,588.00	6.83	(387,041.04)
单位 3	1,247,832.87	3.89	-
单位 4	1,130,411.00	3.53	-
单位 5	1,102,357.91	3.44	-
合计	9,848,474.59	30.73	(387,041.04)

5、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8,291,123.46	58,963,250.25
资金池往来款	35,696,339.34	33,402,188.70
应收代垫款	23,292,091.45	22,938,000.36
其他	27,930,881.70	32,270,856.23
小计	145,210,435.95	147,574,295.54
减：坏账准备	(330,438.33)	-
净额	144,879,997.62	147,574,295.54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7,622,148.40	140,852,412.28
5 年以上	7,588,287.55	6,721,883.26
合计	145,210,435.95	147,574,295.5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7,574,295.54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5,210,435.95	(330,438.33)	-	-	(330,438.33)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其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账款	-	330,438.33	-	-	-	330,438.3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55,920,958.69	1 年以内	38.51	-
单位 2	19,911,593.16	1 年以内	13.71	(39,823.19)
单位 3	6,728,410.90	1 年以内	4.63	(13,456.81)
单位 4	6,340,741.94	1 年以内	4.37	(12,681.48)
单位 5	5,443,575.10	1 年以内	3.75	(10,887.15)
合计	94,345,279.79		64.97	(76,848.6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合同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70,864,386.74	214,014,307.30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0,824.27)	(435,339.95)
小计	170,443,562.47	213,578,967.3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952,130.16)	-
合计	167,491,432.31	213,578,967.35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214,014,307.30	(435,339.95)	(435,339.9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170,864,386.74	(420,824.27)	(420,824.27)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35,339.95	61,432.39	(75,948.07)	-	420,824.27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7、 其他流动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534,333.85	12,033,909.22
预缴所得税	2,453,978.17	-
合计	9,988,312.02	12,033,909.2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4,816,907.09	26,711,689.60	61,528,596.69
本年增加			
购置	1,616,789.75		1,616,789.75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478,059.96)	(431,500.00)	(3,909,559.9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2,955,636.88	26,280,189.60	59,235,826.48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2,645,706.88)	(18,917,297.46)	(41,563,003.54)
本年增加			
计提	(3,759,716.57)	(1,802,145.96)	(5,561,862.53)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373,718.31	418,555.00	3,792,273.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031,704.34)	(20,300,888.42)	(43,332,592.76)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171,201.01	7,794,392.14	19,965,593.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23,932.54	5,979,301.18	15,903,233.7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

2021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2,485,550.96 元、1,274,349.92 元及 1,801,961.65 元(2020 年度：1,407,021.06 元、2,308,626.97 元及 1,654,963.29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a)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b)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缺失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779,088.76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3,657,462.15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及其他	(3,714,489.0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722,061.85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335,303.07)
本年增加	
计提	(3,012,501.35)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及其他	2,756,851.4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590,952.99)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443,785.6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131,108.8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877,183.45
本年增加	302,150.62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179,334.07
累计摊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230,792.30)
本年增加	(736,020.13)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966,812.43)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46,391.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12,521.64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0 年度：无)。

于 202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736,020.13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831,935.14 元)。

于 2021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研究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2020 年度：无)，计入当期研发费用的金额为 102,188,487.46 元(2020 年度：87,037,377.76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部分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269,157.53	1,277,243.03	(610,974.63)	4,935,425.93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314,966.52	28,766,443.48	4,502,762.92	30,018,282.48
工资及社会保险	1,143,094.95	7,620,632.98	1,260,642.98	8,404,286.46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9,565.75	330,438.33	-	-
其他	497,867.46	3,319,116.39	449,847.24	2,999,118.61
合计	6,005,494.68	40,036,631.18	6,213,253.14	41,421,687.55

(b)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17,973,415.49	-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31 年	17,973,415.49	-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本年减少 核销	其他 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761,893.29	-	(1,251,839.00)	-	-	37,510,054.29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702,815.24	-	(315,774.20)	-	-	387,041.0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35,339.95	61,432.39	(75,948.07)	-	-	420,824.2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330,438.33	-	-	-	330,438.33
合计	39,900,048.48	391,870.72	(1,643,561.27)	-	-	38,648,357.93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应付票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7,627,170.72	20,504,080.79
商业承兑汇票	-	7,779,521.56
合计	37,627,170.72	28,283,602.35

15、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571,325,842.34	460,278,158.87
应付购货款	136,643,004.08	154,704,020.45
其他	27,302,602.64	45,829,208.71
合计	735,271,449.06	660,811,388.03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93,418,958.39	552,408,062.14
1-2 年	41,852,490.67	108,364,638.48
2-3 年	-	14,616.43
3 年以上	-	24,070.98
合计	735,271,449.06	660,811,388.0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合同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网络建设及工程服务	196,523,984.35	299,804,955.49
其他服务	2,378,277.92	11,649,607.62
合计	198,902,262.27	311,454,563.11

包括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中的 311,454,563.11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1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0 年度：380,043,698.56 元)，包括网络建设及工程服务收入 299,804,955.49 元(2020 年度：350,841,232.83 元)，其他服务收入 11,649,607.62 元(2020 年度：29,202,465.73 元)。

17、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30,012,969.97	30,704,286.4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	601,421.46	663,514.53
合计	30,614,391.43	31,367,800.99

(a)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00,000.00	128,197,512.12	(128,105,175.13)	22,392,336.99
职工福利费	-	4,231,177.96	(4,231,177.96)	-
社会保险费	-	8,286,348.20	(8,286,348.2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082,662.31	(7,082,662.31)	-
工伤保险费	-	418,309.52	(418,309.52)	-
生育保险费	-	785,376.37	(785,376.37)	-
住房公积金	-	14,792,402.00	(14,792,402.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04,286.46	4,480,888.55	(5,264,542.03)	7,620,632.98
劳务租赁费	-	659,910.09	(659,910.09)	-
合计	30,704,286.46	160,648,238.92	(161,339,555.41)	30,012,969.9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6,916,214.13	(16,916,214.13)	-
失业保险费	-	309,754.99	(309,754.99)	-
年金缴费	-	6,483,593.69	(6,483,593.69)	-
合计	-	23,709,562.81	(23,709,562.81)	-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3%~16%、0.3%~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按工资总额的 4%~6%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5,629,971.94	(6,584,931.46)	(1,499,018.65)	2,453,978.17	-
应交城建税	219,280.97	2,082,687.66	(2,058,831.76)	-	243,136.87
应交教育费附加	156,629.27	1,493,295.70	(1,476,255.77)	-	173,669.20
应交个人所得税	81,861.33	2,918,747.78	(2,204,659.22)	-	795,949.89
应交增值税	-	33,131,730.86	(28,632,155.49)	(4,499,575.37)	-
其他	80,712.27	1,515,425.28	(1,515,425.28)	-	80,712.27
	6,168,455.78	34,556,955.82	(37,386,346.17)	(2,045,597.20)	1,293,468.2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大厦项目会议A类供应商资格（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9,549,470.34	30,959,520.49
应付股利	14,070,000.00	19,840,000.00
应付代收费	65,312.97	319,763.49
其他	21,002,669.55	23,535,473.32
合计	64,687,452.86	74,654,757.30

20、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0,640,389.59	21,945,311.98

21、租赁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5,610,728.49	15,578,462.89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2,848,334.12)	(3,299,437.35)
合计	12,762,394.37	12,279,025.54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辞退福利	2,511,251.08	1,860,963.42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附注六(17)）	(601,421.46)	(663,514.53)
合计	1,909,829.62	1,197,448.89

23、实收资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24、专项储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9,649,527.52	(29,649,527.52)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8,855,594.59	(28,855,594.59)	-

25、盈余公积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891,443.39	2,512,717.61	(2,266,970.89)	31,137,190.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1 年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12,717.61 元(2020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共 1,821,228.09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 14,070,000.00 元(2020 年度：33,430,000.00 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网络建设与工程服务	2,104,803,038.66	1,987,585,304.20	2,029,511,502.08	1,911,270,288.56
流程外判服务	308,495,716.22	285,193,358.00	349,795,512.56	324,802,072.39
内容应用及其它服务	788,009,243.34	733,311,768.82	510,316,226.12	473,829,168.51
合计	3,201,307,998.22	3,006,090,431.02	2,889,623,240.76	2,709,901,529.46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1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8.53 亿元和人民币 5.76 亿元(2020 年：分别为人民币 8.58 亿元和人民币 7.15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26.66%和 18.00%(2020 年：分别占 29.70%和 24.73%)。另外 2021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14.67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20.35 万元)。

28、税金及附加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建设维护税	2,082,687.66	1,021,657.94
印花税	1,235,037.70	1,540,118.11
教育费附加	896,200.60	461,561.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7,095.10	293,601.04
其他	280,387.58	221,943.80
合计	5,091,408.64	3,538,882.0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设计供货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财务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	-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95,883.94	566,592.07
利息费用	595,883.94	566,592.07
减：利息收入	(120,406.10)	(233,178.73)
汇兑损失	241,732.52	731,192.27
其他	768,880.04	620,034.21
合计	1,486,090.40	1,684,639.82

30、其他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拨款	3,915,982.32	1,128,400.00
经营性税金返还	56,982.18	-
个税手续费返还	-	62,383.24
合计	3,972,964.50	1,190,783.24

31、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84,931.46)	(632,735.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7,758.46	797,112.26
合计	(6,377,173.00)	164,377.1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所得税费用(续)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前利润	18,750,003.09	18,376,658.03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12,500.46	2,756,498.70
永久性差异	1,276,438.26	5,626,559.16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1,276,438.26	5,626,559.1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646,012.32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7,154,385.17)	(7,155,292.98)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7,738.87)	(1,063,387.78)
本年所得税费用	(6,377,173.00)	164,377.10

32、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分包费	2,222,983,329.51	2,142,023,218.20
材料费	627,247,127.19	404,118,401.13
人工成本	186,502,178.66	183,085,313.34
折旧及摊销	9,921,358.64	10,202,605.09
财务费用	1,486,090.40	1,684,639.82
其他	134,660,548.49	131,575,534.91
合计	3,182,800,632.89	2,872,689,712.49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25,127,176.09	18,212,280.93
加：资产减值转回	(330,289.88)	(195,941.26)
信用减值转回	(921,400.67)	(3,279,931.31)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8,574,363.88	9,106,964.79
无形资产摊销	736,020.13	831,935.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0,974.63	263,705.16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39,691.68	(102,244.51)
财务费用	595,883.94	566,59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207,758.46	797,112.26
存货的减少	1,107,447.84	502,976.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5,074,952.91	304,784,932.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48,554,376.78)	(248,954,55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8,202.23	82,533,826.73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72,889,250.27)	(213,671,648.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3,762,731.49	(40,782,398.6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金池往来	-	(41,956,411.27)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195,447.00)	(4,131,578.43)
合计	(3,195,447.00)	(46,087,989.70)

(d)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34,914,130.69	22,979,925.7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211,566,112.45	195,869,175.99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4,914,130.69)	(22,979,925.7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七 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无。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通和”)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B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以及提供主要劳务收入	(i)	853,311,760.74	858,140,376.76
采购商品以及采购劳务支出	(ii)	72,751,540.44	83,296,082.78
利息支出	(iii)	153,674.29	68,562.83
电路租赁及电话费支出		2,072,577.90	2,695,810.14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	(38,300,438.46)	(14,120,738.33)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v)	155,163.13	69,546.18
资金归集净额	(vi)	2,294,150.64	33,402,188.70
资金下拨净额	(vii)	-	(41,956,411.27)

附注：

(i) 主要包括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a)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d)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a)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b)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c)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iii) 主要指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iv)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v)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vi) 主要指本公司根据广通服资金池安排归集于广通服的资金净额。

(vii) 主要指广通服根据广通服资金池安排下拨给本公司的资金净额。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余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699,561.54	40,000,000.00
应收票据	305,256.78	4,534,856.40
应收账款	242,590,764.67	221,078,409.24
预付款项	419,439.21	581,234.04
其他应收款	62,651,788.73	62,934,210.11
合计同资产	154,044,552.90	170,230,35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0,875.45	-
减：减值准备	(2,514,978.25)	(2,621,872.31)
合计	460,377,063.03	496,737,187.9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5,289,803.24	-
应付账款	85,389,379.84	76,883,357.54
其他应付款	15,022,164.94	22,516,406.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9,108.93	915,665.22
租赁负债	2,969,221.14	833,852.39
合计	109,329,678.09	101,149,281.6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13,574,167.3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37,459.73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以及提供主要劳务收入	(i)	119,011,055.71	61,950,644.77
采购商品以及采购劳务支出	(ii)	70,978,792.04	64,600,583.95
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iii)	69,000.00	-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提供的(a)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d)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的(a)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b)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c)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d)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的费用；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建议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1,256,689.15	10,594,512.47
其他应收款	6,340,741.94	6,470,571.94
合计	-	1,222,328.57
减：减值准备	(35,194.86)	(23,633.69)
合计	17,562,236.23	18,263,779.2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17,132,921.30	19,006,199.38
应付账款	948,969.61	2,895,842.78
其他应付款	237,780.00	17,600.00
应付票据	109,314.00	-
合计	8,428,984.91	21,919,642.1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或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门自贸区会议/BW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627,170.72	-	-	-	37,627,170.72
应付账款	735,271,449.06		-	-	735,271,449.06
其他应付款	50,617,452.86		-	-	50,617,452.86
租赁负债	2,950,874.15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17,588,339.35
合计	826,466,946.79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841,104,411.9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83,602.35	-	-	-	28,283,602.35
应付账款	660,811,388.03	-	-	-	660,811,388.03
其他应付款	54,814,757.30	-	-	-	54,814,757.30
租赁负债	3,418,217.09	2,702,802.59	7,072,298.97	4,321,977.47	17,515,296.12
合计	747,327,964.77	2,702,802.59	7,072,298.97	4,321,977.47	761,425,043.8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阶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以及租赁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编号：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10109号]下方阳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731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09 月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证书序号：NO.504316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周星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2-12-2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1107号]之附件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招股说明书及部分募投项目公示/AV系统供应及安装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财务报表 2022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京23SJ64HTFY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2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5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时讯”)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时讯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时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立项 国企 AV系统招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时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时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时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时讯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IV系统供应商安装阶段二次使用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时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时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北京市
2023 年 3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 邱宁

仅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厦项目会议/股东会/监事会议安排（修改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2,695,351.02	211,566,11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9,538,193.50	-
应收票据	六(3)	2,589,675.96	33,263,984.69
应收账款	六(4)	708,599,906.85	788,950,352.14
预付款项	六(5)	38,487,739.08	31,661,890.97
其他应收款	六(6)	303,528,717.11	144,879,997.62
存货		-	810,855.22
合同资产	六(7)	194,979,209.66	167,491,452.31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3,223,356.23	9,[illegible]12.02
流动资产合计		1,493,642,149.41	1,388,613,037.4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9)	11,980,396.25	15,903,233.72
使用权资产	六(10)	9,308,348.71	14,131,108.86
无形资产	六(11)	1,824,016.14	1,212,521.64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4,259,201.93	4,935,42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6,416,566.82	6,005,49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3,197,424.18	2,952,130.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84,958.03	45,139,914.99
资产总计		1,530,927,107.44	1,433,752,952.4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深化设计安装（投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159,173,069.66	37,627,170.72
应付账款	六(17)	816,108,707.26	735,271,449.06
合同负债	六(18)	79,031,151.98	198,902,262.27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10,892,828.54	30,614,391.43
应交税费	六(20)	5,940,942.47	1,293,468.23
其他应付款	六(21)	107,817,646.38	64,687,45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2)	2,234,028.07	2,848,124.12
其他流动负债	六(23)	8,544,465.36	20,640,569.59
流动负债合计		1,189,742,839.72	1,091,884,918.2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4)	8,670,869.48	12,762,394.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2,545,488.64	1,909,829.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16,358.12	14,672,223.99
负债合计		1,200,959,197.84	1,106,557,142.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6)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专项储备	六(27)	-	-
盈余公积	六(28)	31,829,400.06	31,137,190.11
未分配利润	六(29)	98,138,509.54	96,058,62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967,909.60	327,195,81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0,927,107.44	1,433,752,952.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1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天眼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初设）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30)	2,641,081,606.35	3,201,307,998.22
减：营业成本	六(30)、六(36)	2,465,274,890.82	3,006,090,446.02
税金及附加	六(31)	5,048,686.61	5,091,408.64
销售费用	六(36)	107,690.25	491,796.92
管理费用	六(36)	79,386,860.35	72,543,812.09
研发费用	六(36)	82,473,022.32	102,188,487.46
财务费用	六(32)、六(36)	743,858.58	1,486,090.40
其中：利息费用		480,792.77	595,[illegible]94
利息收入		707,899.13	120,[illegible]10
加：其他收益		490,113.62	3,[illegible]64.50
投资收益		(104,185.16)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33)	(1,298,838.65)	-
信用减值损失		(1,416,202.69)	921,400.67
资产减值损失		310,251.83	330,289.88
资产处置收益		(77,001.38)	67,995.86
二、营业利润		5,950,734.99	18,708,607.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1,[illegible]5.91	531,000.34
减：营业外支出		[illegible]18.67	489,604.85
三、利润总额		6,889,562.23	18,750,003.0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5)	(32,537.23)	(6,377,173.00)
四、净利润		6,922,099.46	25,127,176.0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22,099.46	25,127,176.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招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6,778,696.93	3,388,379,262.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6,98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35,153.83	22,267,01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2,113,850.76	3,410,703,254.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6,622,996.95)	(3,072,246,255.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877,130.02)	(182,663,917.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33,950.28)	(35,181,[illegible]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c)	(145,088,981.01)	(88,343,[illegible]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5,823,058.26)	(3,378,435,[illegible]5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7)(a)	146,290,792.50	32,268,20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9,202.15	9,599.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202.15	9,59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illegible]660.64)	(3,219,141.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41,217.3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illegible]28,319.95)	(2,260,481.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339,187.90)	(5,479,62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99,985.75)	(5,470,02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70,000.00)	(19,8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d)	(2,891,591.01)	(3,195,4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61,591.01)	(23,035,44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1,591.01)	(23,035,44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4,130.57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7)(b)	(25,616,653.69)	3,762,731.4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7)(e)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公大厦项目会议/AV会议及安装（投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137,1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692,209.95	2,079,889.51	2,772,099.4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净利润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27)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使用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利润分配	六(29)	-	-	-	-	692,209.95	(4,842,209.95)	(4,15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92,209.95	(692,209.95)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150,000.00)	(4,15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829,400.06	98,138,509.54	329,967,909.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0,891,443.39	85,247,190.66	316,138,634.05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45,746.72	10,811,429.37	11,057,176.0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净利润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专项储备	六(27)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使用专项储备		-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利润分配	六(29)	-	-	-	-	245,746.72	(14,315,746.72)	(14,07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512,717.61	(2,512,717.6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4,07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	-	-	-	(2,266,970.89)	2,266,970.89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137,1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交通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设计、施工；通信信息网路集成、智能化建筑设计、施工、综合布线；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通信设备的的更新改造、线路大修；承包境外工程；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该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通信网络的维护及无线网络优化，通信仪器、仪表的维修；通信技术开发和培训，通信技术服务；批发、代购、代销通信设备和材料；通信设备租赁；仓储服务，节能服务，软件开发；蓄电池销售维护。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计(AV)系统供应商（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项目会议/信息系统供应及安装（设计）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设计公开招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仅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供应链金融业务（授信阶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授信项目会议使用（阶段二）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资产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5-10 年	3%	9.70%-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项目会议/公示系统供应方查询（一阶段）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部门会议/AI会议纪要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仅供 招商银行 资产负债表日会议/合同签署 供应及验收（标段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其他。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投标 合格供应方资格确认（二）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系统集成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评议/招标设计及安装（标段）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续)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项目(上海)分行 客户经理 接受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政府补助(续)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供应链项目会议纪要该供应方签（格式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租赁(续)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投标）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c)　公允价值计量和估值程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本公司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1)中披露。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分行/支行/AV系统集成供货（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并于 2022 年及 2023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上述修订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6806，有效期三年。于 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董事会会议/AU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3,974,766.83	174,952,420.22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37,060,561.24	1,699,561.54
其他货币资金	71,620,859.04	34,914,130.69
应收利息	39,163.91	-
合计	222,695,351.02	211,566,112.45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998,228.21	-
履约保证金	497,565.49	1,189,965.35
诉讼冻结资金	33,125,065.34	33,724,165.34
合计	71,620,859.04	34,914,130.69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9,538,193.50	-

(3)　应收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515,291.45	899,646.60
银行承兑汇票	1,074,384.51	32,364,338.09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589,675.96	33,263,984.69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续)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4)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47,335,995.72	826,460,406.43
减：坏账准备	(38,736,088.87)	(37,510,054.29)
净额	708,599,906.85	788,950,352.14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80,793,165.78	(2,366,245.32)	753,066,335.84	(2,547,885.90)
1-2 年	22,581,942.55	(1,648,287.43)	33,577,354.73	(2,925,960.12)
2-3 年	9,506,291.45	(2,624,978.16)	7,890,197.61	(1,847,789.56)
3-4 年	3,223,610.31	(1,624,632.22)	2,941,985.90	(1,543,817.78)
4-5 年	2,597,199.15	(1,828,159.26)	1,196,653.01	(856,721.59)
5 年以上	28,643,786.48	(28,643,786.48)	27,787,879.34	(27,787,879.34)
合计	747,335,995.72	(38,736,088.87)	826,460,406.43	(37,510,054.29)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1 年度：无)。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7,510,054.29	1,226,034.58	-	-	38,736,088.8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区域 V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322,288,013.71	0.20	(644,576.03)	380,543,555.81	0.20	(761,087.10)
1-2 年	17,607,426.80	5.90	(1,038,838.18)	21,876,681.14	5.90	(1,290,724.19)
2-3 年	4,287,853.51	17.70	(758,950.07)	5,408,205.17	17.70	(957,252.32)
3-4 年	2,403,800.49	46.10	(1,108,152.03)	1,576,794.93	46.10	(726,902.46)
4-5 年	1,433,187.34	73.30	(1,021,862.57)	1,044,131.46	71.30	(744,465.73)
5 年以上	2,031,437.86	100.00	(2,031,437.86)	1,255,124.10	100.00	(1,255,124.10)
合计	350,051,719.71		(6,603,816.74)	411,704,492.61		(5,735,555.90)

组合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344,333,860.18	0.50	(1,721,669.29)	357,359,760.62	0.50	(1,786,798.80)
1-2 年	4,322,335.09	14.10	(609,449.25)	11,597,417.95	14.10	(1,635,235.93)
2-3 年	5,140,573.24	36.30	(1,866,028.09)	2,453,270.64	36.30	(890,537.24)
3-4 年	819,809.82	63.00	(516,480.19)	1,296,690.97	63.00	(816,915.32)
4-5 年	1,095,511.81	73.60	(806,296.69)	152,521.55	73.60	(112,255.86)
5 年以上	26,612,348.62	100.00	(26,612,348.62)	26,532,755.24	100.00	(26,532,755.24)
合计	382,324,438.76		(32,132,272.13)	399,392,416.97		(31,774,498.3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 14,959,837.25 (2021 年 12 月 31 日：15,363,496.85)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开招标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d)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76,172,993.72	36.95	2,669,811.22
单位 2	64,361,932.63	8.61	2,829,454.50
单位 3	32,199,648.42	4.31	160,998.24
单位 4	22,950,113.98	3.07	114,750.57
单位 5	18,035,463.45	2.41	18,035,463.45
合计	413,720,152.20	55.36	23,810,477.98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38,325,490.94	99.58	24,068,071.48	75.10
2-3 年	-	-	2,392,494.71	7.47
3 年以上	162,248.14	0.42	5,588,365.82	17.43
小计	38,487,739.08	100.00	32,048,932.01	100.00
减：减值准备	-		(387,041.04)	
合计	38,487,739.08		31,661,890.97	

(b)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7,832,604.67	20.35	-
单位 2	4,485,565.37	11.65	-
单位 3	2,924,799.37	7.60	-
单位 4	2,470,921.99	6.42	-
单位 5	2,377,117.71	6.18	-
合计	20,091,009.11	52.20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9,358,203.23	58,291,123.46
应收代垫款	16,801,493.51	23,292,091.45
应收资金集中款	168,424,659.29	35,696,339.34
其他	29,464,967.52	27,930,881.70
小计	304,049,323.55	145,210,435.95
减：坏账准备	(520,606.44)	(330,438.33)
净额	303,528,717.11	144,879,997.62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96,461,036.00	(520,606.44)	137,622,148.40	(330,438.33)
5 年以上	7,588,287.55	-	7,588,287.55	-
合计	304,049,323.55	(520,606.44)	145,210,435.95	(330,438.33)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5,210,435.95	(330,438.33)	-	-	(330,438.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4,049,323.55	(520,606.44)	-	-	(520,606.4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30,438.33	211,335.79	(21,167.68)	-	520,606.4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采购AV系统供应及安装（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183,208,755.75	1 年以内	60.26	-
单位 2	11,679,945.96	1 年以内	3.84	(23,359.89)
单位 3	6,789,808.52	1 年以内	2.23	(13,579.61)
单位 4	5,120,445.94	1 年以内	1.68	(10,240.89)
单位 5	4,835,787.92	1 年以内	1.59	(24,178.94)
合计	211,634,744.09		69.61	(71,359.33)

(7)　合同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98,974,247.32	170,864,386.74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97,613.48)	(420,824.27)
小计	198,476,633.84	170,443,562.4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3,497,424.18)	(2,952,130.16)
合计	194,979,209.66	167,491,432.31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170,864,386.74	(420,824.27)	(420,824.2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198,974,247.32	(497,613.48)	(497,613.48)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	420,824.27	76,789.21	-	-	497,613.48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	7,534,333.85
预缴所得税	3,223,356.23	2,453,978.17
合计	3,223,356.23	9,988,312.02

(9)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2,955,636.88	26,280,189.60	59,235,826.48
本年增加			
购置	1,160,898.40	-	1,160,898.4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044,327.01)	(5,702,114.23)	(8,746,441.2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072,208.27	20,578,075.37	51,650,283.64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031,704.34)	(20,300,888.42)	(43,332,592.76)
本年增加			
计提	(3,310,252.43)	(1,511,090.29)	(4,821,342.72)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2,952,997.29	5,531,050.80	8,484,048.0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388,959.48)	(16,280,927.91)	(39,669,887.39)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23,932.54	5,979,301.18	15,903,233.7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683,248.79	4,297,147.46	11,980,396.2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2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106,377.45 元、1,586,068.63 元及 2,128,896.64 元 (2021 年度：2,485,550.96 元、1,274,349.92 元、1,801,961.65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续)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0)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722,061.85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1,331,231.54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7,026,501.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026,791.56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590,952.99)
计提	(2,450,726.07)
租赁变更和其他	3,323,236.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718,442.85)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131,108.8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308,348.7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179,334.07
本年增加	1,251,132.08
本年减少	(227,354.8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203,111.28
累计摊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966,812.43)
本年增加	(639,637.58)
本年减少	227,354.8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79,095.14)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12,521.6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824,016.1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2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0,733.82 元、人民币 520,966.84 元及人民币 77,936.82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9,805.34 元、人民币 273,235.63 元及人民币 443,089.16 元）。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研究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况(2021 年度：无)。计入当期研发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82,473,022.32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02,188,487.46 元)。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935,425.93	257,620.16	(933,839.16)	4,259,206.93

仅供 招商银行 咨询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设备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651,604.70	31,010,697.98	4,485,712.07	29,904,747.12
应付职工薪酬	1,569,135.32	10,460,902.15	1,519,782.61	10,131,884.06
其他	194,825.80	1,298,838.65	-	-
合计	6,415,565.82	42,770,438.78	6,005,494.68	40,036,63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6,777,191.44	-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32年	26,777,191.44	-

(d)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质保金	3,497,424.18	2,952,130.1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资质（第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510,054.29	1,226,034.58	-	38,736,088.8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0,438.33	211,335.79	(21,167.68)	520,606.4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0,824.27	76,789.21	-	497,613.48
其他	387,041.04	-	(387,041.04)	-
合计	38,648,357.93	1,514,159.58	(408,208.72)	39,754,308.79

(16) 应付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9,173,069.66	37,627,170.72

(17)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666,828,323.93	571,325,842.34
应付购货款	90,310,455.31	136,643,004.08
其他	58,969,928.02	27,302,602.64
合计	816,108,707.26	735,271,449.06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10,184,449.63	693,418,958.39
1-2 年	5,924,257.63	41,852,490.67
合计	816,108,707.26	735,271,449.0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合同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75,625,778.28	196,523,984.35
其他服务	3,405,373.70	2,378,277.92
合计	79,031,151.98	198,902,262.27

包括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98,902,262.27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2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1 年度：311,454,563.11 元)，包括电信基建服务 196,523,984.35 元(2021 年度：299,804,955.49 元)，其他服务 2,378,277.92 元(2021 年度：11,649,607.62 元)。

(19) 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9,851,613.45	30,012,969.9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	1,041,215.09	601,421.46
合计	10,892,828.54	30,614,391.43

(a) 短期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92,336.99	101,738,166.67	(121,153,088.63)	2,977,415.03
职工福利费	-	4,304,301.70	(4,304,301.70)	-
社会保险费	-	7,827,831.44	(7,827,831.4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243,043.72	(7,243,043.72)	-
工伤保险费	-	582,740.08	(582,740.08)	-
生育保险费	-	2,047.64	(2,047.64)	-
住房公积金	-	11,704,564.00	(11,704,564.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20,632.98	4,237,636.08	(4,984,070.64)	6,874,198.42
劳务租赁费	-	556,544.25	(556,544.25)	-
合计	30,012,969.97	130,369,044.14	(150,530,400.66)	9,851,613.4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6,147,709.47	(16,147,709.47)	-
失业保险费	-	375,113.08	(375,113.08)	-
年金缴费	-	6,364,505.57	(6,364,505.57)	-
合计	-	22,887,328.12	(22,887,328.12)	-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3%~15%、0.3%~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4%~6%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0)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	34,966,772.76	(22,614,662.95)	(7,534,333.85)	4,817,775.96
应交所得税	-	377,533.91	(1,146,911.97)	769,378.06	-
应交个人所得税	795,949.89	1,722,624.48	(2,469,237.45)	-	49,336.9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73,669.20	1,382,189.11	(1,142,059.42)	-	413,798.89
应交城建税	243,136.87	1,934,780.21	(1,598,598.65)	-	579,318.43
其他	80,712.27	1,731,717.29	(1,731,717.29)	-	80,712.27
合计	1,293,468.23	42,115,617.76	(30,703,187.73)	(6,764,955.79)	5,940,942.47

(21)　其他应付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34,443,829.46	29,549,470.34
应付代收费	38,061,382.08	65,312.97
应付股利	4,15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31,162,434.84	21,002,669.55
合计	107,817,646.38	64,687,452.8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及投标文件（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4))	2,234,028.07	2,848,334.12

(23)　其他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8,544,465.36	20,640,389.59

(24)　租赁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0,904,897.55	15,610,728.49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2))	(2,234,028.07)	(2,848,334.12)
合计	8,670,869.48	12,762,394.37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分别为 1,004,828.50 元和 0.00 元。

(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辞退福利	3,586,703.73	2,511,251.08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附注六(19))	(1,041,215.09)	(601,421.46)
合计	2,545,488.64	1,909,829.6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人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实收资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27)　专项储备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5,052,687.00	(25,052,687.00)	-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9,649,527.52	(29,649,527.52)	-

(28)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1,137,190.41	692,209.95	-	31,829,400.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2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692,209.95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2,512,717.61 元)。

(29)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96,058,620.03	85,247,190.66
本年增加额	6,922,099.46	25,127,176.0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6,922,099.46	25,127,176.09
本年减少额	(4,842,209.95)	(14,315,746.7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692,209.95)	(2,512,717.61)
本年分配利润	(4,15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	2,266,970.89
本年年末余额	98,138,509.54	96,058,620.0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客户集团企业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790,285,006.01	1,671,488,675.24	2,104,803,038.66	1,987,589,304.20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256,791,787.96	236,986,140.36	308,495,716.22	285,148,356.00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594,004,812.38	556,800,075.22	788,009,243.34	733,341,783.82
合计	2,641,081,606.35	2,465,274,890.82	3,201,307,998.22	3,006,090,446.02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2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中通服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7.07 亿元和人民币 6.30 亿元(2021 年：分别为人民币 8.53 亿元和人民币 5.76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26.77%和 23.85%(2021 年：分别占 26.65%和 17.99%)。另外 2022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40.00 万元(2021 年：人民币 14.67 万元)。

(31)　税金及附加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4,780.21	2,082,687.66
教育费附加	828,948.52	896,200.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3,240.59	597,095.10
印花税	1,671,357.40	1,235,037.70
其他	60,359.89	280,387.58
合计	5,048,686.61	5,091,408.64

(32)　财务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80,792.77	595,883.94
减：利息收入	(707,899.13)	(120,406.10)
汇兑损失	-	241,732.52
减：汇兑收益	(954,130.57)	-
手续费	1,925,095.51	768,880.04
合计	743,858.58	1,486,090.4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计(标书)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8,838.65)	

(34)　营业外收入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违约金利得	3,750.00	8,000.00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444,140.20	261,651.39
其他	926,055.71	261,348.95
合计	1,373,945.91	531,000.34

(35)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533.91	(6,584,931.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071.14)	207,758.46
合计	(32,537.23)	(6,377,173.00)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6,889,562.23	18,750,003.09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33,434.33	2,812,500.46
永久性差异	956,073.83	1,276,438.26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956,073.83	1,276,438.26
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经营亏损	4,016,578.72	2,696,012.3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416,158.02)	(13,154,385.17)
汇算清缴差异	377,533.91	(7,738.87)
本年所得税费用	(32,537.23)	(6,377,173.0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分包费	1,922,988,027.88	2,222,983,329.51
材料成本	431,860,940.09	627,247,127.19
职工薪酬费用	156,595,950.06	186,502,178.66
折旧和摊销费用	8,845,545.53	9,921,358.64
支付的租金	8,429,943.62	-
财务费用	743,858.58	1,486,090.40
其他费用	98,522,956.86	134,660,548.49
合计	2,627,986,322.32	3,182,800,632.89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6,922,099.46	25,127,176.09
加：资产减值转回	(310,251.83)	(330,289.88)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416,202.69	(921,400.67)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7,272,068.79	8,574,363.88
无形资产摊销	639,637.58	736,020.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3,839.16	610,974.63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99,807.62)	39,691.68
递延收益摊销	2,387.72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98,838.65	-
财务(收益)/费用	(473,337.80)	595,883.94
投资损失	104,185.16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410,071.14)	207,758.46
存货的减少	810,955.22	1,107,447.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9,100,320.23	45,074,952.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79,083,726.23	(48,554,37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90,792.50	32,268,202.2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分项目会议/AV系统会议文件使用（一）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6,653.69)	3,762,731.49

(c)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受限资金本期变动	(36,706,728.35)	(11,934,204.97)
研发用材料、燃料动力费	(32,092,500.57)	(33,847,374.05)
押金及保证金	(81,067,079.77)	-
安全生产费	(25,052,687.00)	(29,649,527.52)
业务招待费	(3,003,818.81)	(2,996,894.64)
其他	(16,166,166.51)	(9,915,191.89)
合计	(145,088,981.01)	(88,343,193.07)

(d)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2,891,591.01)	(3,195,447.0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UV备选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e)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71,620,859.04	34,914,130.69
应收利息	39,163.91	-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222,695,351.02	211,566,112.45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71,620,859.04)	(34,914,130.69)
应收利息	(39,163.91)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七　承诺事项

无。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302,324.80	738,832.50
一到二年	5,340,091.41	938,910.00
二到三年	967,077.36	967,077.36
三到四年	996,089.76	967,077.36
四到五年	-	996,089.76
合计	13,605,583.33	4,607,986.98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通和”)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仅供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厦项目会议/信息系统供应及安装（二阶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i)	707,089,098.93	853,311,760.7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ii)	65,609,085.27	74,824,018.43
利息支出	(iii)	52,744.63	158,674.29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iv)	135,360,999.70	(38,300,438.46)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v)	184,362.79	55,163.13
资金归集净额	(vi)	132,728,319.95	2,294,150.64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a)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 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 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d) 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e) 物业租赁服务等。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a)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b) 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c) 物资采购服务等费用。

(i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iv)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v)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vi) 指本公司根据广通服资金池安排归集于广通服的资金净额。

本集团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设计施工供应商安装（标段一）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37,099,725.15	1,699,561.54
应收票据	-	305,266.78
应收账款	288,463,019.75	240,395,171.09
预付款项	162,248.14	419,439.21
其他应收款	189,984,984.66	62,638,331.92
合同资产	168,163,852.83	153,740,988.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046.93	1,178,314.10
合计	784,366,877.46	460,377,063.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882,943.35	5,289,803.24
应付账款	90,625,296.68	85,389,379.84
其他应付款	5,605,053.69	15,022,164.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1,318.91	659,108.93
租赁负债	585,367.54	2,969,221.14
合计	98,049,980.17	109,329,678.0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998,338.3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14,978.25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680,747.4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74,167.30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S系统供应及安装（设计）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i)	84,054,851.24	119,080,055.7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ii)	77,817,641.97	70,978,792.04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及胜通和提供：(a)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 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 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d) 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e) 物业租赁服务等。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铁塔及胜通和：(a)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b) 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c) 物资采购服务等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070,543.77	11,234,175.77
其他应收款	5,110,205.05	6,328,060.46
合计	9,180,748.82	17,562,236.2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22,016,113.34	109,314.00
应付账款	572,091.51	948,969.61
合同负债	2,080,643.51	7,132,921.30
其他应付款	302,190.00	237,780.00
合计	24,971,038.36	8,428,984.9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及胜通和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名币 18,398.2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194.86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投标（标段一）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项目名称：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173,069.66	-		-	159,173,069.66
应付账款	816,108,707.26	-		-	816,108,707.26
其他应付款	103,667,646.38	-	-	-	103,667,646.3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68,110.5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1,986,045.22
合计	1,085,667,533.8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095,085,468.5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627,170.72	-	-	-	37,627,170.72
应付账款	735,271,449.06	-	-	-	735,271,449.06
其他应付款	50,617,452.86	-	-	-	50,617,452.8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50,874.15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17,588,339.35
合计	826,466,946.79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841,104,411.9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BIM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	-	-	19,538,193.50	19,538,193.5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会议/AV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购入	处置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转入联营企业的权益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	-	20,837,032.15	-	-	-	-	(1,298,838.65)	-	19,538,193.50	-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编号: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经设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了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20913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731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A座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招商证券总部上海面会议/AV会场提交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证书序号：NO.504316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周星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2-12-24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〇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北京印钞仅供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2091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 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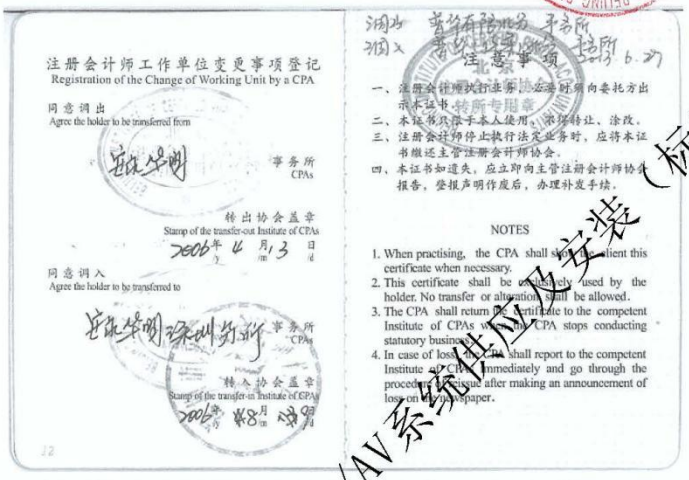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6月 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8月 9日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应当时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a newspap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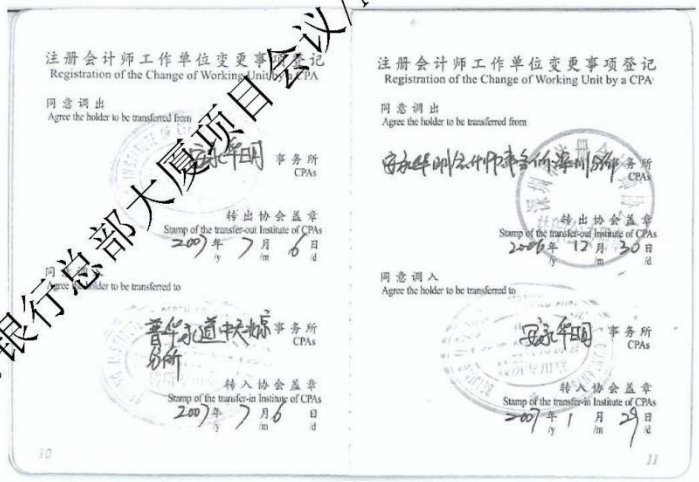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12月 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1月 29日

1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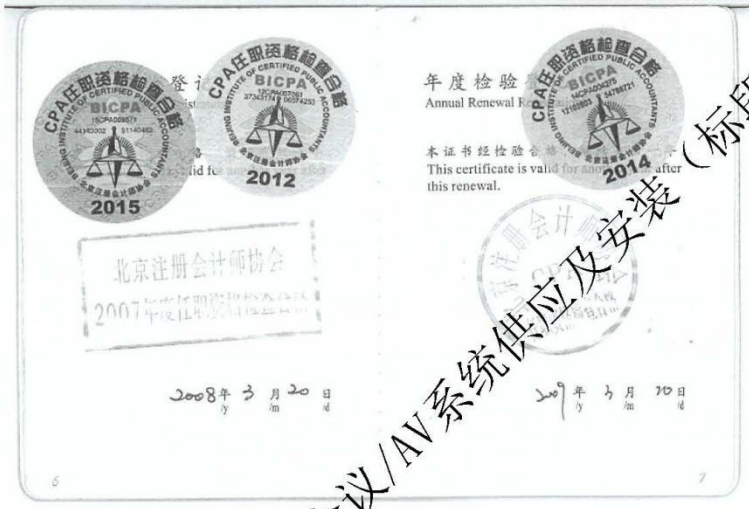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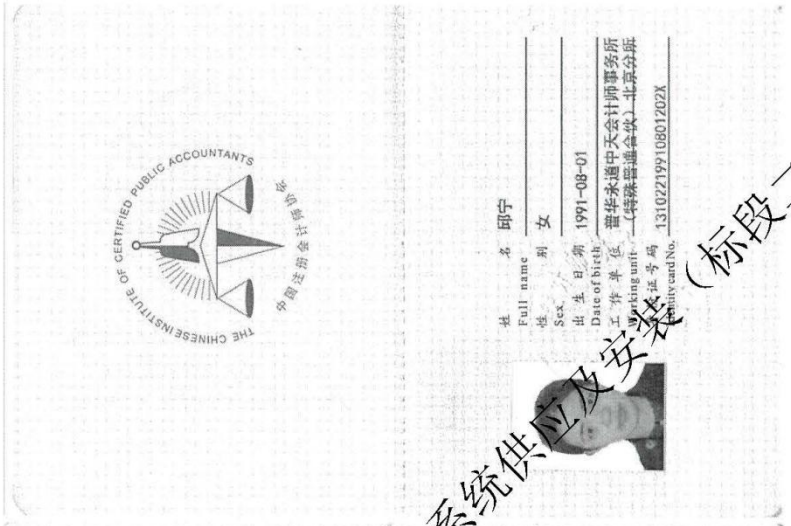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其他用途无效。

财务报表 2023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ECSME9F8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7 - 5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12 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时讯”)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时讯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时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时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时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时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时讯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IAAS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时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时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北京市
2024 年 3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戚雪君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系统自动生成（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51,562,416.23	222,695,351.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0,429,258.80	19,538,193.50
应收票据	六(3)	7,875,825.77	2,589,675.96
应收账款	六(4)	971,199,985.33	708,599,906.85
预付款项	六(5)	42,601,369.20	38,487,739.08
其他应收款	六(6)	307,805,408.53	303,528,717.11
存货		1,456,964.47	
合同资产	六(7)	314,430,496.38	194,979,202.66
其他流动资产		17,239,153.81	3,223,356.23
流动资产合计		2,024,600,878.52	1,493,642,149.4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8)	8,138,980.99	11,980,396.25
在建工程		2,881,923.33	-
使用权资产		1,249,505.70	9,308,348.71
无形资产		1,390,667.88	1,824,016.14
长期待摊费用		3,559,611.76	4,259,20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6,223,206.72	6,415,565.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5,634.89	3,497,424.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89,714.77	37,284,958.03
资产总计		2,050,890,593.29	1,530,927,107.4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深化设计及安装（一阶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1)	165,336,684.05	159,173,069.66
应付账款	六(12)	1,246,647,496.31	816,108,707.26
合同负债	六(13)	136,161,360.47	79,031,151.9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29,177,110.78	10,892,828.54
应交税费	六(15)	1,850,909.94	5,940,942.47
其他应付款	六(16)	108,115,804.77	107,817,646.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2,289.42	2,234,028.07
其他流动负债		22,518,182.00	8,544,465.86
流动负债合计		1,710,589,837.74	1,189,743,839.7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85,627.90	8,670,869.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16,446.95	2,545,488.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2,074.85	11,216,358.12
负债合计		1,714,091,912.59	1,200,959,197.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7)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盈余公积	六(19)	34,052,477.17	31,829,400.06
未分配利润	六(20)	102,746,203.53	98,138,509.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798,680.70	329,967,90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0,890,593.29	1,530,927,107.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1)	2,757,739,457.08	2,641,081,606.35
减：营业成本	六(21)、六(25)	2,578,084,347.50	2,465,274,890.82
税金及附加	六(22)	4,245,246.53	5,048,686.61
销售费用	六(25)	18,230.00	107,690.25
管理费用	六(25)	78,526,191.65	79,386,860.35
研发费用	六(25)	83,195,239.12	82,473,022.32
财务费用	六(23)、六(25)	853,834.07	743,858.58
其中：利息费用		159,751.75	480,792.77
利息收入		908,535.16	707,699.18
加：其他收益		159,041.23	498,113.62
投资收益		8,992,531.19	(104,185.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36,972.74	(1,298,838.65)
信用减值损失		(1,957,710.02)	(1,416,202.69)
资产减值损失		(1,544,811.50)	310,251.83
资产处置收益		1,512,367.51	(77,001.38)
二、营业利润		24,914,759.36	5,950,734.99
加：营业外收入		2,257,870.02	1,373,945.91
减：营业外支出		62,257.77	435,118.67
三、利润总额		27,110,391.61	6,889,562.23
减：所得税费用	六(24)	4,879,620.51	(32,537.23)
四、净利润		22,230,771.10	6,922,099.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30,771.10	6,922,099.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资质）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8,378,966.19	2,826,778,696.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68,586.75	55,335,15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7,947,552.94	2,882,113,85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2,472,067.62)	(2,386,622,996.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301,629.26)	(175,877,13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77,684.29)	(28,233,95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6)(c)	(96,350,049.89)	(145,088,98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8,901,431.06)	(2,735,823,05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26)(a)	129,046,121.88	146,290,792.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38,438.6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264.15	439,202.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56,702.78	439,202.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0,824.59)	(2,669,650.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941,217.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6)(d)	(27,403,142.64)	(132,728,319.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53,967.23)	(156,339,18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7,264.45)	(155,899,985.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0,000.00)	(14,07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6)(e)	(1,477,371.01)	(2,891,591.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7,371.01)	(16,961,591.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7,371.01)	(16,961,591.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344.57	954,13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26)(b)	116,112,830.99	(25,616,653.6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26)(f)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829,400.06	98,138,509.54	329,967,909.60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223,077.11	4,607,693.99	6,830,771.1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2,230,771.10	22,230,771.10
净利润		-	-	-	-	-	22,230,771.10	22,230,771.1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18)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31,532,472.03	-	-	31,532,472.03
使用专项储备		-	-	-	(31,532,472.03)	-	-	(31,532,472.03)
利润分配	六(20)	-	-	-	-	2,223,077.11	(17,623,077.11)	(15,40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23,077.11	(2,223,077.1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5,400,000.00)	(15,40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4,052,477.17	102,746,203.53	336,798,680.7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136,7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692,209.95	2,079,889.51	2,772,099.4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净利润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18)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使用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利润分配	六(20)	-	-	-	-	692,209.95	(4,842,209.95)	(4,15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92,209.95	(692,209.95)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150,000.00)	(4,15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829,400.06	98,138,509.54	329,967,909.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2012年6月2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设计、施工；通信信息网路集成；智能化建筑设计、施工、综合布线；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通信设备的的更新改造、线路大修；承包境外工程；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该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通信网络的维护及无线网络优化，通信仪器、仪表的维修；通信技术开发和培训，通信技术服务；批发、代购、代销通信设备和材料；通信设备租赁；仓储服务，节能服务，软件开发；蓄电池销售维护。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年度项目会计核算系统供应商（第二阶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依据 核对及安排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供应及安装（资质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仅供 招商银行 参考 项目 云计算AV 验收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 招商银行 沿各口岸项目设备安装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仅供 招商银行企业大额资金系统(企业网银)安装（设备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剩余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6-10 年	3%	16.17%-9.7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AV系统集成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方安装(深化设计))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3)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授信项目会议资料提供方及安排（标的）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设计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资产负债管理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续)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仅供 招商银行授信项目评估 使用 (样张)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下发会议/AI系统供应安装（标书）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租赁(续)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评议/AV系统供应商资格预审阶段一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c)　公允价值计量和估值程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本公司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1)中披露。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深圳）项目云计算/AV系统集成设备（标段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重大影响。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6806，有效期三年。2023 年，本公司再次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00046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度：15%)。

仅供 招商银行深圳上屋项目会议/会签/统供应及安装合同 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16,005,718.12	13,974,766.83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84,467,506.28	137,060,561.24
其他货币资金	51,048,604.02	71,620,859.04
应收利息	40,587.81	39,163.91
合计	351,562,416.23	222,695,351.02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477,119.62	37,998,228.21
履约保证金	871,484.40	497,565.49
诉讼冻结资金	33,325,065.34	33,125,065.34
合计	84,373,669.36	71,620,859.04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429,258.80	19,538,193.50

(3)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5,886,215.96	1,515,291.45
银行承兑汇票	1,989,609.81	1,074,384.51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7,875,825.77	2,589,675.96

(a)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续)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4)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012,090,455.21	747,335,995.72
减：坏账准备	(40,890,469.88)	(38,736,088.87)
净额	971,199,985.33	708,599,906.85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21,715,319.44	(3,844,682.03)	680,783,165.78	(2,366,245.32)
1-2 年	52,992,004.28	(4,243,612.51)	22,581,942.55	(1,648,287.43)
2-3 年	3,656,932.13	(931,857.76)	9,506,291.45	(2,624,978.16)
3-4 年	3,569,819.27	(2,031,298.07)	3,223,610.31	(1,624,632.22)
4-5 年	1,065,278.12	(816,408.54)	2,597,199.15	(1,828,159.26)
5 年以上	29,091,110.97	(29,022,610.97)	28,643,786.48	(28,643,786.48)
合计	1,012,090,455.21	(40,890,469.88)	747,335,995.72	(38,736,088.87)

(b)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8,736,088.87	2,154,381.01	-	-	-	40,890,469.88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议/标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395,363,660.21	0.20	(790,727.33)	322,288,013.71	0.20	(644,576.03)
1-2 年	42,956,133.91	5.60	(2,405,543.50)	17,607,426.80	5.90	(1,038,838.18)
2-3 年	2,521,872.92	16.90	(426,196.52)	14,287,853.51	17.70	(758,950.07)
3-4 年	1,731,709.33	40.60	(703,073.99)	2,403,800.49	46.10	(1,108,152.03)
4-5 年	554,357.85	69.30	(384,169.99)	1,433,187.34	71.30	(1,021,862.57)
5 年以上	2,345,720.17	100.00	(2,345,720.17)	2,031,437.86	100.00	(2,031,437.86)
合计	445,473,454.39		(7,055,431.50)	350,051,719.71		(6,603,816.74)

组合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508,992,453.78	0.60	(3,053,954.70)	344,333,860.18	0.50	(1,721,669.29)
1-2 年	9,054,527.13	20.30	(1,838,069.01)	4,322,335.09	14.10	(609,449.25)
2-3 年	1,118,719.55	45.20	(505,661.24)	5,140,573.24	36.30	(1,866,028.09)
3-4 年	1,824,483.62	72.80	(1,328,224.08)	819,809.82	63.00	(516,480.19)
4-5 年	510,920.27	84.60	(432,238.55)	1,095,511.81	73.60	(806,296.69)
5 年以上	26,676,890.80	100.00	(26,676,890.80)	26,612,348.62	100.00	(26,612,348.62)
合计	548,177,995.15		(33,835,038.38)	382,324,438.76		(32,132,272.1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8,439,005.67(2022 年 12 月 31 日：14,959,837.25)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d)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会议(世贸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58,085,500.80	25.50	(3,299,370.03)
单位 2	142,352,935.81	14.07	(2,531,059.53)
单位 3	23,606,029.35	2.33	(141,636.18)
单位 4	22,402,182.40	2.21	(134,413.09)
单位 5	20,948,264.49	2.07	(125,689.59)
合计	467,394,912.85	46.18	(6,202,168.42)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42,439,121.06	99.62	38,325,490.94	99.58
3 年以上	162,248.14	0.38	162,248.14	0.42
小计	42,601,369.20	100.00	38,487,739.08	1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42,601,369.20		38,487,739.08	

(b)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4,354,404.70	10.22	-
单位 2	4,178,284.81	9.81	-
单位 3	2,825,522.70	6.63	-
单位 4	1,852,100.00	4.35	-
单位 5	1,837,263.18	4.31	-
合计	15,047,575.39	35.32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司AI系统供应及安装（招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款	195,827,801.93	168,424,659.29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3,102,599.80	89,358,203.23
应收代垫款	39,298,457.88	16,801,493.51
应收代收款及其他	29,900,484.37	29,464,967.52
小计	308,129,343.98	304,049,323.55
减：坏账准备	(323,935.45)	(520,606.44)
净额	307,805,408.53	303,528,717.11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0,541,056.43	(323,935.45)	296,461,036.00	(520,606.44)
5 年以上	7,588,287.55	-	7,588,287.55	-
合计	308,129,343.98	(323,935.45)	304,049,323.55	(520,606.44)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4,049,323.55	(520,606.44)	-	-	(520,606.4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8,129,343.98	(323,935.45)	-	-	(323,935.4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520,606.44	-	(196,670.99)	-	-	323,935.4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财务系统供应交安装（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08,853,719.63	1 年以内	67.78	-
单位 2	33,276,252.23	1 年以内	10.80	(166,552.50)
单位 3	26,455,136.52	1 年以内	8.59	(158,730.83)
单位 4	9,180,249.42	1 年以内	2.98	(55,081.50)
单位 5	5,552,069.07	1 年以内	1.80	(11,104.14)
合计	283,317,426.87		91.95	(291,468.97)

(7)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19,318,556.25	198,974,247.32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42,424.98)	(497,613.48)
小计	317,276,131.27	198,476,633.8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845,634.89)	(3,497,424.18)
合计	314,430,496.38	194,979,209.66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198,974,247.32	(497,613.48)	(497,613.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319,318,556.25	(2,042,424.98)	(2,042,424.98)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	497,613.48	1,544,811.50	-	-	-	2,042,424.98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072,208.27	20,578,075.37	51,650,283.64
本年增加			
购置	125,537.10	-	125,537.10
处置及报废	-	(534,800.00)	(534,8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197,745.37	20,043,275.37	51,241,020.74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388,959.48)	(16,280,927.91)	(39,669,887.39)
本年增加			
计提	(2,723,351.91)	(1,227,556.45)	(3,950,908.36)
处置及报废	-	518,756.00	518,756.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112,311.39)	(16,989,728.36)	(43,102,039.75)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683,248.79	4,297,147.46	11,980,396.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85,433.98	3,053,547.01	8,138,980.9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82,145.15 元、人民币 2,210,542.34 元及人民币 758,220.87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106,377.45 元、人民币 1,586,068.63 元及人民币 2,128,896.64 元)。

(a)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情况。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5,176,982.93	34,513,219.50	4,651,604.70	31,010,697.98
应付职工薪酬	1,589,182.16	10,594,547.71	1,569,135.32	10,460,902.15
租赁负债(附注四(20))	190,187.60	1,267,917.32	1,396,252.31	9,308,348.71
其他	-	-	194,825.80	1,298,838.65
合计	6,956,352.69	46,375,684.53	7,811,818.13	52,078,787.49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租赁负债等项目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	26,777,191.44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32 年	-	26,777,191.4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认AV标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d)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5,720.11	3,638,134.09	-	-
使用权资产((附注四(20))	187,425.86	1,249,505.70	1,396,252.31	9,308,348.71
合计	733,145.97	4,887,639.79	1,396,252.31	9,308,348.71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使用权资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外，其余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6,223,206.72	6,415,56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会议会议及宣传（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736,088.87	2,154,381.01	-	-	-	40,890,469.8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20,606.44	-	(196,670.99)	-	-	323,935.4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97,613.48	1,544,811.50	-	-	-	2,042,424.98
合计	39,754,308.79	3,699,192.51	(196,670.99)	-	-	43,256,830.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510,054.29	1,226,034.58	-	-	-	38,736,088.8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0,438.33	211,335.79	(21,167.68)	-	-	520,606.4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0,824.27	76,789.21	-	-	-	497,613.48
其他	387,041.04	-	(387,041.04)	-	-	-
合计	38,648,357.93	1,514,159.58	(408,208.72)	-	-	39,754,308.79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应付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4,083,465.54	159,173,069.66
商业承兑汇票	1,253,218.51	-
合计	165,336,684.05	159,173,069.66

(12)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017,489,507.18	666,828,323.93
应付购货款	170,631,852.16	90,310,455.31
其他	58,506,136.97	58,969,928.02
合计	1,246,647,496.31	816,108,707.26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35,695,002.62	810,184,449.63
1-2 年	10,952,493.69	5,924,257.63
合计	1,246,647,496.31	816,108,707.26

(13)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136,161,360.47	75,625,778.28
其他服务	-	3,405,373.70
合计	136,161,360.47	79,031,151.98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79,031,151.98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2 年度：人民币 198,902,262.27 元)，包括电信基建服务人民币 75,625,778.28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96,523,984.35 元)，其他服务人民币 3,405,373.7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2,378,277.92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事设计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8,154,593.60	9,851,613.4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	1,022,517.18	1,041,215.09
合计	29,177,110.78	10,892,828.54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77,415.03	116,816,291.99	(98,194,896.47)	21,598,810.55
职工福利费	-	4,786,373.47	(4,786,373.47)	-
社会保险费	-	7,540,188.00	(7,540,188.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593,107.17	(6,593,107.17)	-
工伤保险费	-	946,627.49	(946,627.49)	-
其他	-	453.34	(453.34)	-
住房公积金	-	7,699,244.32	(7,699,244.3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74,198.42	3,435,068.26	(3,753,483.63)	6,555,783.05
劳务费		459,344.46	(459,344.46)	-
合计	9,851,613.45	140,736,510.50	(122,433,530.35)	28,154,593.60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3,064,585.66	(13,064,585.66)	-
失业保险费	-	260,521.01	(260,521.01)	-
年金缴费	-	4,977,112.92	(4,977,112.92)	-
合计	-	18,302,219.59	(18,302,219.59)	-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4%、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4%-5%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相应及安装 标段 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4,817,775.96	7,425,842.31	(29,482,772.08)	17,239,153.81	-
应交所得税	-	4,687,261.41	(432,901.09)	(3,223,356.23)	1,031,004.09
应交个人所得税	49,336.92	1,948,521.94	(1,635,018.01)	-	362,840.85
应交教育费附加	413,798.89	1,164,939.46	(1,421,924.71)	-	156,813.64
应交城建税	579,318.43	1,626,394.39	(1,986,173.73)	-	219,539.09
其他	80,712.27	1,458,634.84	(1,458,634.84)	-	80,712.27
合计	5,940,942.47	18,311,594.35	(36,417,424.46)	14,015,797.58	1,850,909.94

(16)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3,316,308.53	34,443,829.46
应付代收费	41,014,974.62	38,061,382.08
应付股利	15,400,000.00	4,150,000.00
其他	28,384,321.62	31,162,434.84
合计	108,115,804.77	107,817,646.38

(17)　实收资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18)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31,532,472.03	(31,532,472.03)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5,052,687.00	(25,052,687.00)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1,829,400.06	2,223,077.11	-	34,052,477.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3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223,077.11 元(2022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692,209.95 元)。

(20)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15,400,000.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4,150,000.00 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98,138,509.54	96,058,620.03
本年增加额	22,230,771.10	6,922,099.46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2,230,771.10	6,922,099.46
本年减少额	(17,623,077.11)	(4,842,209.95)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2,223,077.11)	(692,209.95)
本年分配利润	(15,400,000.00)	(4,15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102,746,203.53	98,138,509.5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及参与项目会议/AN 东协供应及安装(股)公司 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919,544,634.41	1,806,775,968.81	1,790,285,006.01	1,671,488,675.24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233,047,906.74	213,848,752.55	256,791,787.96	236,986,140.36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605,146,915.93	557,459,626.14	594,004,812.38	556,500,075.22
合计	2,757,739,457.08	2,578,084,347.50	2,641,081,606.35	2,464,974,890.82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3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705.52 百万元和人民币 629.60 百万元(2022 年：分别为人民币 664.40 百万元和人民币 629.68 百万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25.58%和 22.83%(2022 年：分别占 25.16%和 23.84%)。另外 2023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59.98 万元(2022 年：40.01 万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278.35 百万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2)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6,394.39	1,934,780.21
印花税	1,424,097.79	1,671,357.40
教育费附加	697,342.07	828,948.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7,597.39	553,240.59
其他	29,814.89	60,359.89
合计	4,245,246.53	5,048,686.6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应急统作及决策使用（样张）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9,751.75	480,792.77
利息费用	159,751.75	480,792.77
减：利息收入	(908,535.16)	(707,899.13)
减：汇兑收益	(191,344.57)	(954,130.57)
手续费	1,793,962.05	1,925,095.51
合计	853,834.07	743,858.58

(24)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87,261.41	377,533.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359.10	(410,071.14)
合计	4,879,620.51	(32,537.23)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27,110,391.61	6,889,562.23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00%	1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66,558.74	1,033,434.33
永久性差异	768,076.89	956,073.83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768,076.89	956,073.83
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经营亏损	-	4,016,578.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386,315.78)	(6,416,158.02)
汇算清缴差异	3,431,300.66	377,533.91
本年所得税费用	4,879,620.51	(32,537.2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分包费	2,017,308,267.70	1,922,988,027.88
材料成本	473,731,783.46	431,866,940.09
职工薪酬费用	174,899,953.55	156,595,950.06
折旧和摊销费用	6,492,768.26	6,845,545.53
支付的租金	13,282,607.16	8,429,943.62
财务费用	853,834.07	743,858.58
其他费用	54,108,628.14	98,522,056.56
合计	2,740,677,842.34	2,627,986,322.32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22,230,771.10	6,922,099.46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544,811.50	(310,251.83)
信用减值损失	1,957,710.02	1,416,202.69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5,202,757.81	7,272,068.79
无形资产摊销	568,635.62	639,637.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1,374.83	933,839.16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528,474.02)	(99,807.62)
递延收益摊销		2,387.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936,972.74)	1,298,838.65
财务收益	(31,592.82)	(473,337.80)
投资收益/(损失)	(8,992,531.19)	104,18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192,359.10	(410,071.14)
存货的(增加)/减少	(1,456,964.47)	810,955.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383,929,660.26)	49,100,320.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97,503,897.40	79,083,72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46,121.88	146,290,792.50

仅供 招商银行资质类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分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12,830.99	(25,616,653.69)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安全生产费	31,532,472.03	25,052,687.00
研发用材料及燃料动力费	24,677,283.92	33,092,500.57
押金及保证金	14,260,776.08	31,067,079.77
受限资金本期变动	12,752,810.32	36,706,728.35
业务经费	1,176,439.55	3,003,818.81
其他	11,950,267.99	16,166,166.51
合计	96,350,049.89	145,088,981.01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广通服资金集中款	27,403,142.64	132,728,319.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477,371.01	2,891,591.0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货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51,048,604.02	71,620,859.04
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33,325,065.34	-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84,373,669.36	71,620,859.04
应收利息	40,587.81	39,163.9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351,562,416.23	222,695,351.02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4,373,669.36)	(71,620,859.04)
减：应收利息	(40,587.81)	(39,163.9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七　承诺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523,832.41	6,302,324.80
一到二年	7,055,452.28	5,340,091.41
二到三年	10,608,005.93	967,077.36
三到四年	13,941,840.80	996,089.76
四到五年	16,386,362.53	-
五年以上	19,324,847.53	-
合计	70,840,341.48	13,605,583.3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业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468,526,875.13	488,363,882.08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08,156,657.44	88,257,058.22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130,736,746.60	122,694,616.53
提供后勤服务	(iv)	5,797,512.91	7,573,437.70
提供物资采购服务	(v)	2,640,360.66	198,104.40
物业租赁服务支出	(vi)	33,559.40	84,428.58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i)	567,658.78	8,984,245.44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ii)	58,002,132.16	56,540,411.25
利息支出	(ix)	93,561.57	52,744.63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x)	47,406,945.04	135,360,999.70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xi)	112,594.47	184,362.79
资金拆出净额	(xii)	127,403,142.64	132,728,319.95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仅供 招商银行 设备大宗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方 安装（设备）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v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取得贷款及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x)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x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xii)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84,508,094.09	137,099,725.15
应收账款	273,225,136.44	288,463,019.75
预付款项	836,539.31	162,248.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95,827,801.93	168,424,659.29
其他应收款	18,566,882.63	21,560,325.37
合同资产	237,948,923.39	168,163,85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93,046.93
合计	910,913,377.79	784,366,877.4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4,068,280.21	862,943.35
应付账款	41,651,141.93	90,625,296.68
合同负债	747,889.31	-
其他应付款	15,635,141.18	5,605,053.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2,289.42	371,318.91
租赁负债	485,627.90	585,367.54
合计	63,370,369.95	98,049,980.1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767,715.3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8,338.30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588,988.2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0,747.45 元)。

(5)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53,312,888.51	89,680,626.32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328,575.73	212,506.00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3,070,690.31	14,083,528.44
提供后勤服务	(iv)		78,190.48
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v)	112,057.04	-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	233,219,927.21	77,817,641.97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后勤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及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的费用。

本公司与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及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门)自设/AM系统(含义安装(阶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484,923.34	4,070,543.77
预付款项	290,400.00	-
其他应收款	1,439,844.16	5,110,205.05
合同资产	2,473,842.70	-
合计	16,689,010.20	9,180,748.8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21,398,927.29	22,016,113.34
应付账款	-	572,091.51
合同负债	2,550,776.28	2,080,643.51
其他应付款	579,910.61	302,190.00
合计	24,529,614.18	24,971,038.3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2,862.9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398.29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项目会议/AM系统信息录入(有限)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郑州）项目 云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5,336,684.05	-	-	-	165,336,684.05
应付账款	1,246,647,496.31	-	-	-	1,246,647,496.31
其他应付款	92,715,804.77	-	-	-	92,715,804.7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2,289.42	350,522.01	60,913.26	74,192.63	1,267,917.32
合计	1,505,482,274.55	350,522.01	60,913.26	74,192.63	1,505,967,902.4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173,069.66	-	-	-	159,173,069.66
应付账款	816,108,707.26	-	-	-	816,108,707.26
其他应付款	103,667,646.38	-	-	-	103,667,646.3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68,110.5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1,986,045.22
合计	1,081,517,533.8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090,935,468.5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9,258.80		-	10,429,258.8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9,538,193.50	19,538,193.50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大额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购入	处置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转入联营企业的权益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38,193.50	-	-		19,538,193.50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购入	处置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转入联营企业的权益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837,032.15	-	-	-	-	(1,298,838.65)	-	19,538,193.50	-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仅供 招商银行 金融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集团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编号: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 中财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工商年永道中天北京分所(2024)第0102号项目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731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证书序号：000.504316

北京印件仅供 中财讯通信设备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工作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0150号 所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周星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21]5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21-10-24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〇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投标（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12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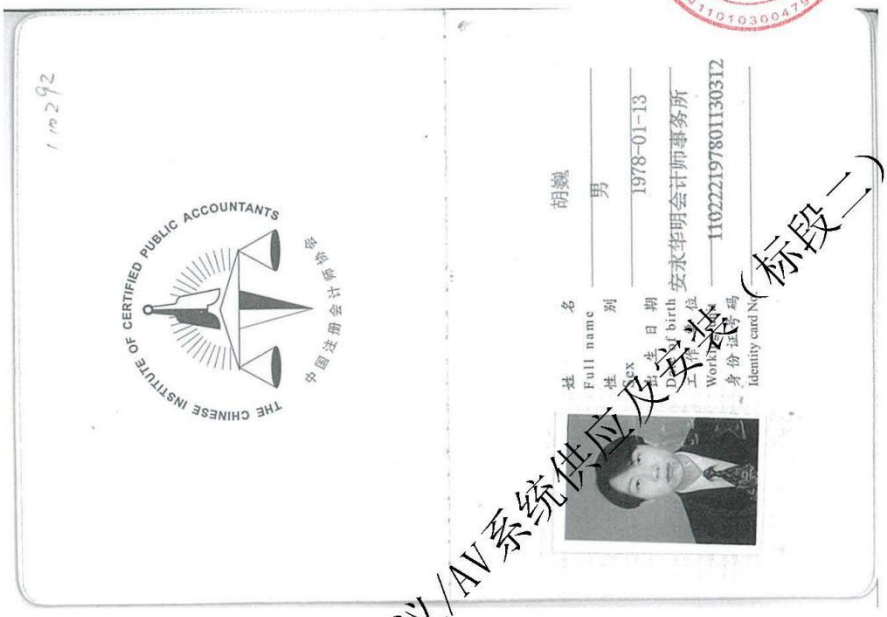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胡巍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1-13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222197801130312

胡巍

姓名：胡巍
证书编号：110002432603

11000243260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持有人在本年度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e person named hereon for the year of this renewal.

CPA任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1

2006 年 3 月 1 日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12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 投标（标段二）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4月 1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8月 9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is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in a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12月 3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1月 29日
/y /m /d

11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0912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戚雪君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2-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730198812263423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戚雪君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戚雪君

年 /y 月 /m 日 /d

5

2. 完税证明

完税证明-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2（0622）44证明600315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2-06-22

纳税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28210214.43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23	285960.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1974715.01
印花税	2021-01-01至2021-12-27	2021-01-08	1131557.8
教育费附加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846145.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564097.05
其他收入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9	2560507.74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伍佰伍拾柒万叁仟壹佰玖拾柒元捌角捌分　　￥35,573,197.88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完税证明-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1）44证明6000219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3-01-11

纳税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26607904.07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6-30	2022-04-15	4991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1862553.29
印花税	2022-01-07至2022-12-27	2022-01-10	1602148.92
车船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6-27	1994.88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798237.1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532158.09
其他收入	2022-01-01至2022-11-30	2022-02-15	2079672.32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叁佰伍拾叁万肆仟伍佰捌拾伍元壹角叁分　　￥33,534,585.13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完税证明-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923)44 证明 0000115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09-23
纳税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598938449T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22328330.18
增值税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4-04-03	¥-151200.00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9	¥800447.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1562983.11
印花税	2023-01-29 至 2023-12-26	2023-12-27	¥1422380.97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669849.9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446566.61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1962782.2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玖佰零肆万贰仟壹佰肆拾元壹角叁分	¥29042140.13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市）	建筑面积：xx万㎡	合同金额（万元）	完工时间（年/月/日）	备注
1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广州市	5.4	2454	2023年10月12日	
2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广州市	0.05	5598	2023年7月26日	
3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山东省济南市	11.11	1683	2023年7月8日	
4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广州市	1.2	7498	2022年8月19日	
5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广州市	17	1582.1	2022年4月20日	
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佛山市	3.06	1070	2022年1月16日	
7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广州市	4.97	16742	2021年11月24日	
8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广州市	11.7	997.3	2021年9月23日	
9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珠海市	9.9	1093	2021年10月28日	
1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广州市	50.6	23736	2020年12月31日	
11	[2016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A1A2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	广州市	9.67	1044	2019年12月31日	

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2、项目内容包括：承包范围、建筑面积、合同金额等；

3、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项目的顺序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委托合同的主要页面、或业主证明等）；

4、投标人可根据填报内容自行扩展此表。

1.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副 本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WH19-004-063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确定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为“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编号：CZ2019-1841）的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编号：CZ2019-1841）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总则

（一）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二）乙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三）甲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四）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如出现约定不一致时，按如下顺序解释：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编号CZ2018-2117招标文件；

5. 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6. 甲方工程管理方面的各项制度、规定（继续沿用甲方组建初期将继续沿用原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所制定的各项工程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

7.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二、采购内容及承包方式

（一）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为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含设计、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验收、移交、技术培训、质保期维护等），主要包括不限于以下系统：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馆区安防系统、数字文化服务子系统、机房工程、信息发布系统、一卡通管理中心、停车场管理系统、门禁管理系

统、访客管理系统、消费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系统配套设施、智能化管理系统（BMS）、智能照明管理系统、楼宇自控系统（BAS）、多媒体数字会议系统等。

（二）承包方式

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括不限于包工、包材料设备（含辅材、软件、工具、备品备件等）、包设计、包设备安装和管线敷设、包软件开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测试和调试以及与相关系统的联合调试、包相关检测、包系统试运行、包验收、包移交、包系统维护、软件升级、技术培训和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包智能化系统的专项验收配合、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对房建工程设计、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服务、包乙方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三、合同总价

（一）本合同总价为 24541384.16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伍拾肆万壹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该合同总价包括了完成本采购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含配件）、生产制作（含材料损耗）、供货、包装、仓储、保管、由生产加工地运输到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专业配合（包括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设计工作、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交叉作业、技术服务（包括竣工档案和竣工图纸的提供）、所有相关的检测费（含按规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进行的设备材料送检费用）、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移交使用业主之前的维护、质保期服务、结算以及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不可预见费、缺陷修复、成品保护、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相关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合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和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无论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合同执行期内总价固定不变，不得调整。甲方在招标文件（含用户需求书）中提及到相关需求，虽乙方在《报价明细表》上没有列出，乙方仍应给于实施，相应的费用含于投标总报价中。 其中总承包管理配合费金额为本合同金额的 2%，即 490827.68 元。

（二）价格调整

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资料及说明、国家及行业规范，按本项目报价说明及《报价明细表》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更正通知、设计图纸、国家及行业规范、技术文件标准、用户需求等所有内容。本项目在实施阶段只有因甲方、项目使用业主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所引起的工程变更（指因采购人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调整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核心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则变更部分按甲方实际委托乙方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未实施内容则相应扣减费用；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超出部分将不予结算及支付。

（三）工程变更

在实施阶段因甲方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所引起的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及主材价格确定方式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本采购项目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号）以及广东省相关专业定额及规范的规定。

2.《系统建设报价明细表》中已有适用且合理的综合单价则按已有的综合单价执行。

3.《系统建设报价明细表》中没有适用的综合单价，则双方协商，结合市场询价情况以及中标下浮率（中标下浮率=（1-中标总价/最高限价）×100%），进行合理取定。

四、付款方式

（一）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

1. 本合同已签订生效；

2. 乙方已按要求向甲方提交履约银行保函；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二）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5%。

1. 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设计并经甲方认可。

2.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三）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

1. 乙方完成主要设备到货并经甲方认可。

2.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四）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

1. 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并经甲方认可；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完成软件开发测试部署及相关集成工作完成，并已通过初验（以双方签署初步质量验收报告为准）；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五）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5%。

1. 本项目信息化部分全部建设内容通过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终验（以收到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的备案存档函为准），智能化部分完成相应终验；

2. 乙方完成对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六）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金额的 95%，剩余结算定审金额的 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1. 本项目已移交项目使用业主单位；

2. 乙方将本项目所有竣工结算的资料报送甲方，并已经甲方及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

3. 乙方已按合同约定按时完整移交竣工档案；

4. 乙方配合施工总承包完成竣工验收；

5.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七）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结算定审金额的 5%）。

1. 本项目终验合格满 2 年；

2.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和责任承担已完毕；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八）乙方在办理上述请款时，须在甲方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当次应收款项等额的正式发票。

（九）双方一致同意，如本合同工程纳入广州市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且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双方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五、合同工期

（一）工期：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开工，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安装、调试，且系统进入试运行，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合同约定项目验收及项目移交，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二）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阶段	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要求
1	施工进场准备	中标结果公告结束后 15 天内做好施工准备
2	提交设计成果	工程合同签订后 65 天内提交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审核及采购人确认的设计成果（含施工图纸、软件需求说明概述）。
3	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及集成	工程合同签订后 5 个月内主要货物到货，合同签订后 9 个月内完成各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测试及相关集成工作。
4	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合同签订后 10 个月内通过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5	系统试运行	初步验收通过后系统试运行 3 个月
6	终验及移交工作	合同签订后 13 个月内完成项目终验及移交工作

（三）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加以保证，不得延误。如

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变更合同货物或调整相关建设内容，无论是否涉及合同价格变更，乙方收到相关通知后，应积极实施，按项目的工期要求完成相应的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项目管理要求

（一）设计要求

Ⅰ设计依据、原则、范围和内容

1、设计依据

1.1 招标文件（含技术方案、采购清单、图纸）；

1.2《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 号）；

1.3《智能建筑设计标准》（以最新出版为准）；

1.4 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以最新出版为准）；

1.5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定；

1.6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2、设计原则

2.1 坚持严格按标准执行的原则

项目的规划和设计要遵循国家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功能齐全、设施完善、装备先进。

2.2 限额设计的原则

根据《广州市信息化促进条例》和《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以及中标金额进行设计。

3、设计范围和内容

3.1 设计范围：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工作。

3.2 设计内容：按招标文件内容进行设计，配合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对房建工程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联的专业设计工作。

Ⅱ设计质量控制要求

1、对设计与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的符合性要求：

1.1 交付的设计文件应符合中国现行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

1.2 应在设计文件中列出设计所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名称、编号与版本。

1.3 项目选用的材料、配件和设备，其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国国家规范、标准要求。

2、对各阶段设计文件设计深度的要求

2.1 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最新版）以及甲方编制的《广州市重点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文件深度规定》中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

2.2 初步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工程量清单及工程概算书。

2.3 施工图设计

(1)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施工图预算、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等。

(2)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深度要满足以下要求：

A.能据以编制施工图预算；

B.能据以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

C.能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

D.能据以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E.智能化系统设计与深度必须满足《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科信字〔2007〕6号）要求。

3、设计质量的要求

3.1 应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及甲方对设计文件的审核意见，在设计范围内对设计进行必要的修改。

3.2 设计文件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长度单位：总平面图标注尺寸以米（m）为单位；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标注尺寸以毫米（mm）

为单位，标高以米（m）为单位；面积均以平方米（m^2）为单位；体积均以立方米（m^3）为单位。

3.3 设计图纸必须依照中国对工程图纸规格的规定以及甲方编制的《广州市重点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制图标准》绘制，保持同类图纸规格统一。

3.4 应当建立健全质量保证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下列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1）法定代表人对本单位编制的设计文件全面负责；

（2）项目设计负责人对其负责项目的设计文件负责；

（3）项目负责人、项目审核人、项目审定人对其负责审核、审定的设计文件负责。

3.5 乙方在各设计阶段对现场情况进行详细摸查和评估，并向甲方提交书面评估报告说明。报告应就可能影响下一步设计工作的各方面情况进行说明和分析，并提出建议解决办法，在甲方同意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

3.6 应加强设计人员的内部管理，特别是确保本专业与其他专业间进行充分提资、反复校对，避免由于提资和校核不充分导致各专业图纸间存在矛盾的情况发生，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信息化监理单位及甲方审核确认后出图。

3.7 在建设工程实施前，应在向甲方和监理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详细说明建设工程设计中的技术关键点，说明和解释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提供施工现场技术服务，并按国家规定参加工程验收。当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时，应配合有关部门调查建设工程质量问题原因，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4、应加强设计人员的服务和配合工作，各阶段的汇报文件和送审文件印、晒费用等包含在总报价中，不再单独计取。

5、关于设计变更

5.1 设计图纸应充分考虑我国国内的施工安装条件和水平、材料供应的条件（即充分考虑设计与施工的衔接），若由于设计自身过错导致无法施工或采购材料，设计图纸应无条件修改或重新设计。若因乙方自身设计原因造成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及其他专业必须发生影响较大的变更，则由乙方承担其他专业的变更费用。设计变更由甲方提出，乙方按甲方要求履行相关变更工作，

相应变更引起的工程造价增减按《采购人需求》“五、报价说明及清单”要求执行。

5.2 对新材料及特殊结构应提供国际权威机构或国内有关部门的试验报告。

5.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组织编制的《设计变更管理办法》提交设计变更文件。

Ⅲ 设计服务管理要求

1、设计其它要求

1.1 在施工期间，乙方的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设计人员应组织在施工现场每周组织召开的设计交底会、图纸会审会、工程例会、技术问题协调会，并参加甲方组织的看样定板会，及时解决现场技术问题（可按照专业施工进度分专业参加），在以上会议中，乙方按照甲方相应管理制度和办法开展工作。

1.2 须将本项目全部智能化系统路由的设计内容提交至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进行审核，配合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进行综合布线系统的设计，并负责对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设计的综合布线系统施工图进行审核确认。

1.3 乙方应参与工程的报建与竣工验收，参与编写工程总结。

2、设计人员要求

2.1 设计人员投入应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2.2 若设计工作不满足工程进度要求，甲方可要求乙方全部设计人员驻场设计，直至施工图完成为止。

2.3 驻场设计管理人员要求

2.3.1 乙方应指定 1 名设计人员作为设计代表常驻现场，服务于项目建设的始终，负责统筹协调、报批报建、资料整理、与其他专业的设计院对接等工作。时间要求从签订合同开始到项目终验为止。

2.3.2 驻场人员的餐食、住宿、交通由乙方自行解决。

2.4 人员管理要求

2.4.1 为保证项目组人员的稳定性，中标后需实施拍照式管理，要求提供项目全部设计人员及驻场设计管理人员的照片和签字证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随意撤换，且短时离开本地须向甲方请假并制定离开后的协调人，否则必须承担相应责任。

2.4.2 乙方的设计人员数量、专业水平、专业配套等达不到设计所需时，需更换及补充设计人员；未能在指定时间内及时更换和补充的，将视为违约行为，甲方将予以相应的处罚。

3、提交成果要求

3.1 电子文件提交要求

所有纸质文件均要提供电子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doc 格式文件。方案矢量图形文件采用 dwg（AutoCAD2004 版）格式文件。所有 dwg 文件需同时转换为 jpg 格式文件（不可修改格式）以备用。图形不要旋转，指北针垂直向上，且在电脑中核查的坐标应与所标注的一致，其坐标应严格按合法用地文件坐标输入，不得省略小数点后的位数。电脑渲染图采用 jpg 文件格式。

3.2 提交设计资料要求

设计各阶段提交时间控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提交日期	份数	备注
1	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	10	电子文档 3 份
2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		初步设计确定后 25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3	施工图、竣工图（必须经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提供）	施工图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通过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 10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竣工图	竣工验收前	10	电子文档 3 份

（备注：上述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由甲方控制，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二）质量管理要求

1、质量标准：

1.1《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1.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1.3《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 号）；

1.4《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 号）；

1.5《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科信字〔2007〕6号）。

2、质量目标：一次验收合格。

3、乙方要严格按审查批准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和设计图纸施工，不得擅自修改方案及设计图纸。

4、乙方要严格执行有关质量通病治理措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有关节能、环境保护、绿色施工的规定。

5、乙方要加强质量自检，做好施工过程数据记录及隐蔽工程验收等工作。

（三）进度管理要求

1、乙方中标后须根据项目实施总控计划和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切实可行的实施进度计划，并按照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的要求随时修订和调整，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确保按批准的实施进度计划施工。

2、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因不可抗力、甲方需求有重大调整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确需调整的，乙方应及时向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提出工期调整及人员、施工设备投入调整的报告，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批准后方可执行，且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人员、施工设备等窝工费用的索赔。

（四）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章制度以及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的相关规定。

2、乙方进场后必须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包括明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树立全体现场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思想意识、制定组织保证措施（包括配合各岗位兼职安全人员、建立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体系等）和制度保证措施（包括实行新工人入场安全培训教育制、安全技术交底制、各层次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制度、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岗位责任制等）。

3、信息化监理单位、甲方或监督部门在安全文明施工检查过程中，如发现施工现场不满足国家、广东省、广州关于安全文明生产的相关规定和甲方对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要求，且不按信息化监理单位要求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完毕

的，甲方可以自行或委托他人实施整改，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予以支付。

（五）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1、乙方必须确保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要求的条件下采购主要材料设备。

2、工程所用材料设备要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规范与规定。乙方须确保使用的材料设备是合格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凡材料设备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须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严格按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检验、试验，确保材料设备质量。

4、为加强材料设备的质量管理，确保乙方所选购的材料设备的质量、技术性能、款式、效果等方面满足招标文件和使用需求，所有主要材料设备须按照甲方的乙供材料（设备）管理办法执行。

5、主材设备可能影响装饰、装修或景观效果的须由甲方看样定板。涉及需重新定价的主材设备，则应同时进行看样定板、主材设备定价及相应的设计变更工作。

6、材料设备进场由信息化监理单位组织甲方及乙方进行开箱验收，并进行记录；验收合格后根据甲方安排的指定地点进行存储、保管。

（六）项目部人员要求

1、乙方项目部人员配备要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项目管理部相关人员配备表》的基本要求。

2、工程实施过程中，如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能力不足或人员不够，甲方可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要求乙方调整或增派项目部管理人员，乙方应予以响应，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3、指挥长现场开会要求：本项目指挥长应按甲方要求组织工地现场例会，协调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会议，并将相关会议纪要报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备案。如果指挥长因故不能召开，经甲方批准，可委托同级别或以上的单位领导组织会议。

（七）主要施工设备要求

乙方需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及采购人的工期要求合理配备施工设备，为确保工程进度，乙方必须无条件增加施工设备的投入，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八）验收管理要求

1、按以上项目工期要求完成建设任务。

2、关于乙方为执行本项目而形成的作品或成果，其知识产权归属甲乙双方共同所有，乙方形成的作品成果不能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否则相关责任由乙方单方承担。

3、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安装调试完毕后，并经甲方初验后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方可提请进行系统终验。其中信息化部分需通过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第三方检测合格后方可提请进行信息化系统终验。

4、乙方须在施工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技术资料），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3周前编制好验收文档（包括验收测试方案等），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6、终验执行如下标准：

（1）《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3）《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号）。

（4）《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5）国家、广东省规定的相关验收规范等。

（九）项目培训及运维服务要求

1、培训工作

（1）系统初验通过后1个月内，乙方须对业主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2）系统初验通过后1个月内，乙方须针对整体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

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供货商）对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3）培训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需在投标总报价中综合考虑。

2、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本项目在终验前需进行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具体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包括派专人进行维保工作，对使用过程中系统及设备发生的故障进行维护、维修以及提供保障系统正常运行使用的备品备件等，相应的费用在投标总报价中已开列，乙方需根据实际情况填报相关费用。运维服务要求如下：

（1）组织不少于5人的技术运维服务团队，提供2年驻场项目运维服务，并合理安排服务日程，为广州文化馆提供定期的现场检查及维护、系统升级、用户跟踪，根据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提出的需求安排提供技术指导、活动保障等服务。

（2）硬件维护服务，在广州文化馆对项目相关的硬件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配置正常，保证设备工作环境良好和设备运行正常；

（3）应用系统维护服务，在广州文化馆对项目相关的应用系统进行更新升级、数据调试、密码管理、代做数据录入等，保证各项系统正常运作。

（4）技术支撑与反馈服务，对于工作人员使用问题能当场提供技术指导，将日常提出的问题、需求进行记录，填写《问题和需求跟踪表》，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反馈并跟进解决，技术问题在4小时内响应，普通问题在12小时内需解决，重大问题在24小时内需解决。

（5）信息采集服务，定期采集日常工作人员对广州文化馆信息化系统应用的照片、视频等素材，并按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要求整理提交，作好资料管理，定期总结广州文化馆应用情况。

（十）软件开发要求

1.乙方根据甲方及业主单位需求框架充分调查并与甲方及业主单位协商，且于本合同生效后45个工作日内提出《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实施，《项目需求说明书》将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

分。

2. 若需求发生变更，必须以需求变更补充文件的形式提出；变更后的需求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需求变更补充文件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3.《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的__个工作日完成系统的开发。

4. 乙方开发的系统应具有先进、实用、安全、可靠、可扩展以及界面美观、大方的特点。

5. 为后期工程预留接口，并为后期工程的顺利开展作技术准备，包括以下：在软件系统设计、数据库设计方面具有灵活性，方便以后能够扩充新的系统进来。

6. 系统设计要做到：代码标准化、模块标准化、文档标准化、测试标准化以及信息标准化。

7. 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系统的设计、研发、安装实施、测试、调试、验收等工作，并同时以光盘形式向甲方提供相关软件。

8. 提交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1）用户调查与需求分析报告；

（2）系统概要设计方案；

（3）功能规格说明书；

（4）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5）系统模块设计说明书；

（6）数据库设计说明（包含编码方案）；

（7）系统维护手册；

（8）用户操作手册；

（9）测试报告；

（10）所有资料包括完备的系统设计文档、功能模块说明、程序代码、使用手册等。

（十一）其它要求

1、乙方应建立健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和安全保证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采取相应措施，负责现场

全部作业的安全，并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制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上报有关部门。

3、乙方应当完善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控制流程，进行全面质量管理（TQC），以《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GB/T19001-2016）为标准，建立并保持一个有效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七、材料设备供应、施工、验收、工程资料的交付、项目移交及竣工结算

（一）材料设备供应

1.交货地点：广州文化馆项目施工现场。

2.设备供货要求：

2.1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签订后提供所供设备的供货证明及相关文件（如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出具的供货确认函、与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签订的订购合同等）原件（含设备清单），否则不予验收，并不予支付本合同款项。

2.2 交货时，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随机资料交付给甲方。

2.3 对列入属国家强制性产品目录内的货物，交货时必须出具该产品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 认证）证书。

2.4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单证及配件、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二）施工

1.乙方在建设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广东省、广州市有关消防、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夜间施工、环保等规范、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2.乙方应当遵守《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9 号）的相关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如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是其它国家或地方有规定要求具备一定资质的单位才能承担的工程和配套服务时，乙方应按照规定向甲方出具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3.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能交由第三方完成。乙方应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的情况在本合同中载明，并向甲方提供第三方的相关资质

证明文件。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及技术要求完成施工设计，并提交甲方确认。

5. 为配合本项目实施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乙方应列明需甲方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交货、货物存放、保管、安装、调试、整体改造工程配合、相关验收等）和具体要求。

6. 本项目使用的所有材料应按照乙方的投标文件执行，乙方需更换材料或使用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材料时，乙方应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才可予以更换及使用，并按照国家检测标准要求进行验收。

7. 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甲方可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及其他法规的前提下对中标方案及货物（规格、数量、外型尺寸等）作出适当的调整，并以双方签署的有关文件为依据。

8. 所有含电源线的设备应符合国家安全规范的要求，电源线应得到足够保护和位置固定，具备相关防漏电的措施。

9. 乙方在不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及满足新功能使用的前提下开展信息系统施工工作，在施工过程中除满足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等，还必须遵守文物保护工程管理的有关法律规定。

（三）验收

1. 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后，向甲方提请初验，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甲方应在 15 天内组织使用业主、监理进行初验，乙方应予以配合。

1.1 如初步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初步质量验收报告。

1.2 如初步质量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实施返工直至合格，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如货物经乙方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

2. 初步质量验收通过后乙方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后，方可进行项目验收，项目验收包括第三方验收测评、信息安全测评、符合性检查和专家评审等，并按照信息化项目验收政策规范要求组织

实施，包括不限于提请终验（由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验收）等。项目验收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3. 乙方须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不限于项目变更资料、项目实施管理资料、技术文档等），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 3 周前编制终验计划（包括专项验收计划等），按终验有关规定及验收计划分阶段逐项申报验收，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5. 终验的其他要求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相关规定执行。

（四）工程资料的交付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关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图纸、手册和技术资料）。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详细实施方案和所用材料一览表。

3. 在终验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工程竣工档案资料一式四套。

（五）项目移交

1. 本项目终验合格且满足移交条件后，由乙方先移交给甲方、然后再由甲方移交给本项目产权管理单位（乙方仍应按甲方的要求予以协助）。

2. 本项目移交给项目产权管理单位后，由项目产权管理单位替代甲方在本合同中的地位，承继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 乙方参与移交或协助移交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

（六）竣工结算

1. 乙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时间：终验合格后 45 天内。

2. 甲方审核结算报告的时间：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总结算报告后 60 天内（其中含监理单位审核时间 30 天）出具初审意见，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对结算进行终审。

3. 乙方应当按甲方对送审结算资料的要求提供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如乙方迟延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相应顺延，由于结算

报告存在错误或不完整而退回乙方修改或补充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从收到修改或补充的结算报告后重新计算。

4. 由于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报送竣工结算资料或报送资料不齐全、不完整引起的相应结算滞后或影响支付，应由乙方负责。

5. 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与乙方按合同附件格式签订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双方严格按照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进行工程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6. 若乙方不按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配合竣工结算审核工作以至工程结算迟迟不能定案或乙方对有权结算终审部门的审核结果拒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又提不出正当理由的，则最终的审核结果由甲方与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共同盖章确认。

八、培训服务

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在项目建设所在地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包括：

1. 系统开发期间，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培训系统开发、系统维护人员，使甲方的技术人员能够自己维护和扩展系统的功能。乙方提供必要的师资、教材、实践环境和场地。

2. 初验通过后一个月内，乙方须针对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用户手册、培训计划、培训文档，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生产厂商）对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的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具备独立上岗能力。

3. 上述所有的培训服务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九、质量与检验

（一）乙方须提供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二）设备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中文)及设备包装完整无破损。

（三）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四）设备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一）质量保证 期为2年（具体以乙方投标承诺的期限为准），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

（二）乙方须按招标文件第五章约定的设备生产厂商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的格式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在质量保证期内，主要设备材料必须提供原厂售后保修服务，若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比主要设备生产厂商承诺的售后保修服务期长的，则须相应延长主要设备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期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终止时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未提供，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主要材料设备进行售后保修服务，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责任而产生的质量问题，由其负责无偿返修，不能维修的，则整件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新更换的设备及零部件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由于人为（非乙方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不收人工费。

（四）乙方必须提供24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1小时内予以答复，在项目使用业主要求时，乙方必须在接到故障电话后4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修理，并在8小时内修复。在质保期内，如 8 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乙方必须提供替代设备给甲方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

（五）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六）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并对各系统进行每年一次的年检且提供年检报告。

（七）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乙方应与项目使用业主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对任何缺陷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项目使用业主。

（八）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责任，项目使用业主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售后服务，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九）质量保证期后的售后服务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一、履约担保

（一）本合同签订后15天内，乙方按附件2载明的格式向甲方提交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出的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10%（即人民币2454138.42元）的履约银行保函原件。

（二）乙方如未按约定提交履约银行保函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三）乙方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是对本合同约定的乙方的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违约后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担保，乙方的任何一次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甲方均有权向出函银行提出索赔。

（四）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导致甲方依据履约银行保函向银行索赔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的一部分或者全部的，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使得本合同履行期间有效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等于乙方第一次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

（五）如果乙方不按甲方的要求及时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则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或解除本合同。

（六）合同约定的项目建设内容最终验收完成且结算审定后，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后（若有），甲方将履约保函退还乙方。

十二、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除应继续支付本合同约定的价款外，还应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向乙方计付拖欠期间的利息。

2. 因甲方违约或者过错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在乙方提交足够证据并经查证属实的情况下，甲方应赔偿其直接经济损失。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管理，对甲方、监理单位的指令和书面通知公开或变相拒不执行的，不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不按约定投入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施工机械设备，或者变更资源投入计划或者擅自对已投入的资源进行调整的，甲方视情节严重程度有权要求其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或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经甲方或总监理工程师考核，乙方投入的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的要求更换，直至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为止。

2. 乙方违反合同第五条约定竣工日期竣工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同时由甲方按照对本项目最有利的原则，按如下约定选择处理：

1）乙方按上述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如乙方仍不能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乙方除按上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直至本项目全部竣工为止），还在结算时按本合同结算总价款下浮 2%作为本合同的最终结算价款，同时乙方还应据实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2）由甲方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全部从本合同价款中支付，同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未完工程量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3. 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对各工序报验核查质量控制点。乙方申请报验后，经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检查发现存在较大质量问题（存在质量问题的部分超过检查部分工程的 10%）的，则该工序质量为不合格，乙方必须对不合格部分进行返工，返工后经检查合格才准进入下一工序，工期不予顺延。复检的结果，按每一分项工程计算，总计发现 3 次或连续发现 2 次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总计发现 3 次以上（不含本数）或连续发现 2 次以上（不含本数）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乙方采取整改措施后效果仍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解除合同，将该分项工程另行发包，且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2）工程竣工验收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或者未能实现一次验收合格的，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并无偿采取补救措施及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内发现有重大质量问题的（该重大质量问题应界定为达不到要求的质量标准，属质量保修的问题除外），乙方必须在规定的期限

内返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按所在合同总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由于乙方的原因发生工程质量事故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

（1）乙方在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被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被通报或被曝光一次，乙方必须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造成严重社会影响或累计被通报或被曝光3次以上（含本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在甲方、总监理工程师进行的日常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承包人应限期改正。若同样问题被发现2次或累计类似问题被发现3次的，乙方必须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此类问题的认定，以甲方、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指令、通报或会议纪要为准。

（3）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除按国家规定由主管部门处罚外，乙方必须依照下列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发生特别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40万元；

2）发生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1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30万元；

3）发生较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20万元；

4）发生一般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8%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10万元。

发生上述安全事故，甲方给予乙方1次严重违约处罚，直至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情节较轻的，给予1次一般违约处罚。

5.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查核实并作出处理决定的，乙方应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理决定，同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合同。因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6.乙方不按规定与施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不按时支付、拖欠、克扣工人工资，被施工人员投诉或上访属实的，乙方必须在3天内发放拖欠的款项。若继续拖延被投诉2次及以上，经查实，乙方必须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若仍然不予整改并发放拖欠的款项，使施工人员采取停工、集聚围阻甲方办公地点甚至政府办公部门、阻塞交通要道、围堵或破坏、拆除已移交甲方的工程等过激行动的，乙方必须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立即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整改；拒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整改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7.项目设计及工程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必须驻场办公，每缺勤一人次，从工程款扣除2000元。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更换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否则乙方将承担违约罚款，更换项目经理罚款40万元，更换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每人次罚款15万元。

8.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材料设备管理方面的违约责任

甲方（包括甲方委托的材料设备检验机构）或总监理工程师抽查乙方的工程材料设备主要为：乙供材料设备，发现所检查的材料与合同约定标准的任何一项不符合时，乙方除必须全部退货、返工，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外，还应当根据该批次材料的价值，按照如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A、单宗或批次价值不到5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3例，由乙方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B、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5万元不到10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由乙方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C、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10万元不到50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由乙方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

D、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50万元以上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10. 施工人员工资支付方面的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施工人员工资致使施工人员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并上报省、市主管部门建议取消其参加广州地区省、市重大项目的投标资格并予以公告。如属恶意煽动并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提请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1. 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其他义务的，均构成违约，应当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较重的，应当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

（三）乙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1. 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书面警告。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及责任，或者不执行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含主管人员）的指令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警告。乙方必须在书面警告限定的时间内改正，逾期未改正的，甲方有权要求其指挥长驻场办公，直至改正为止。

（2）一般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一般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20000 元/次。

（3）严重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100000 元/次。

（4）部分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部分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部分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甲方有权从本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被解除部分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应在部分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被解除部分工程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5）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乙方应在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6）赔偿损失。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累计承担三次严重违约责任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3.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第十二.（二）款第3点“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第十二.（二）款第4点“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的，乙方应当按违约处罚决定确定的时间向甲方交纳，否则，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第十二.（二）款第3点、第4点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责任的，甲方可决定暂不收取违约金和赔偿金，作为对乙方享有的应收款项债权，甲方将根据乙方履行合同的实际情况随时通知乙方交纳或在工程结算时予以扣除。若相关违约责任非乙方原因引起的，或相关违约责任对合同的履行未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或乙方在合同后续履行过程中已采取足够措施来弥补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的，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监理单位、甲方批准后，可予以免除。

（四）乙方违约责任的认定方式、送达程序及违约金的处理

（1）认定方式：以甲方发出的通知、通报、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确定的内容为准。

（2）送达程序：甲方以下列方式之一将书面违约处理决定送达乙方：

1）乙方现场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

2）乙方其他工作人员签收。

3）甲方邮寄送达。

（3）甲方以书面形式作出的违约处理决定一经送达乙方立即生效。乙方如有足够证据证明不应由其承担违约责任的，属不需支付违约金的，应在收到违约处理决定后3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属需要支付违约金的，应在工程结算报告送达监理单位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异议后1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且作出书面决定并通知乙方。在异议审核期间，承包人须正常施工，不得以审核未确定为由拖延或者中止工程施工。

十三、保密责任

乙方应做好本工程的保密工作。如果乙方出现泄密行为或情况，乙方必须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规定的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十四、争议及管辖

（一）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二）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其他

（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份，其中甲方执七份，乙方执三份。

（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附件

附件 1：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附件 2：更正公告（复印件）

附件 3：承担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表（复印件）

附件 4：项目承诺书（复印件）

附件 5：工程建设廉洁协议书

附件 6：履约银行保函（格式）及承诺书

附件 7：质量保修书

附件 8：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9：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使用维护管理责任主体转移三方协议（格式）

附件 10：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总承包管理协议书（格式）

附件 11：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责任书

附件 12：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格式）

附件 13：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突发事件应急协议

附件 14：报价明细表（复印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 1 号	地址：
邮编：510006	邮编：
电话：020-22905681	电话：
传真：020-22905674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4 日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13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广州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合同验收意见

合同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合同编号：WH19-004-063）之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ZIT2016-NPB3-0036，信息化部分）
验收组织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承建单位	中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信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4,541,384.16 元（其中信息化部分金额：19,678,134.16 元）
项目建设内容	1 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 包括：馆区综合通信网络系统、视频及物联设备通信专网、机房配套工程建设、数字无线对讲系统、云平台建设或租赁、运行支撑环境系统软件、信息发布系统与导航指引系统等。 2 数字化文化服务系统 包括：馆区导航引导系统、文化馆大数据中心

<table>
<tr><td>验收意见</td><td colspan="4">一、项目提供的文档符合验收要求；
二、项目按要求完成了合同规定的软件开发和硬件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达到了建设目标；
三、项目经试运行、安全评估、验收测评和等保测评，功能满足用户需求；
四、经费支付符合合同约定。
综上所述，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合同验收。</td></tr>
<tr><td rowspan="8">签　字</td><td></td><td>姓名</td><td>单位及职务</td><td>签字</td></tr>
<tr><td rowspan="5">专家组</td><td>朱淑华</td><td>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潘伟锵</td><td>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陈戏墨</td><td>广州医科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黄钦炎</td><td>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李碧燕</td><td>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主任/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 rowspan="2">项目单位</td><td>（项目负责人）</td><td>广州重点项目管理中心</td><td></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2023年 10月 17日</td></tr>
</table>

合同验收会议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朱淑华	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潘伟锵	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陈戏墨	广州医科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黄钦炎	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		
李碧燕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主任/高级工程师		

合同验收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市文广旅局		黄俊英
市文广旅局		周文兵
市文广旅局		杨伟玲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王中
广安信项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黄俊芳
广州市鲁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徐锦超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燕树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王科东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李[illegible]

2.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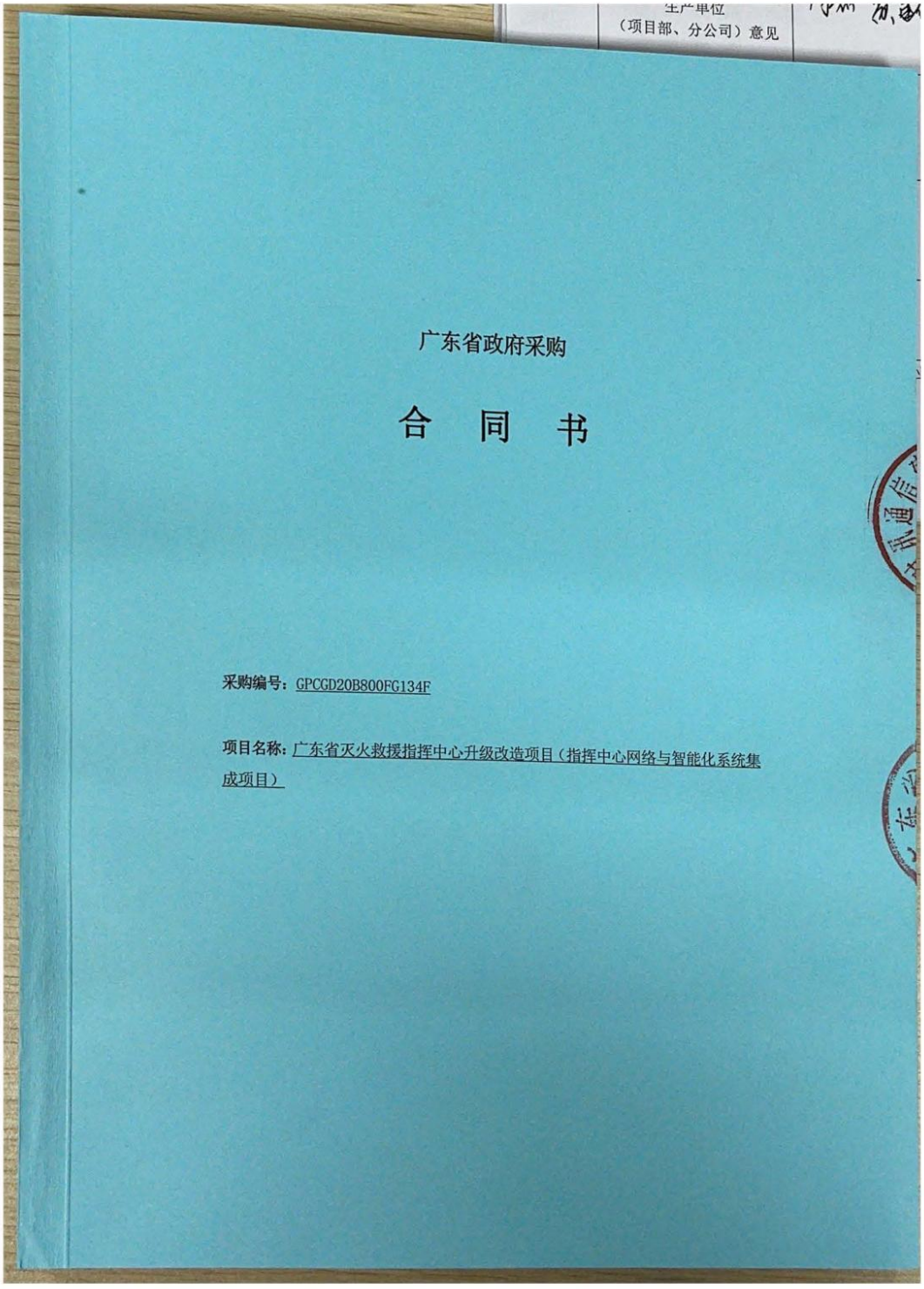

甲　　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483号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0B800FG134F

根据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见附件2，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玖拾捌万零壹佰玖拾壹元伍角玖分（￥55,980,191.59元），已含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合同总额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通电、调试、运输费、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用（包括工资、社保、福利、交通、住宿、通讯、常驻现场等费用）、工具费、租赁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办公设备的配备、全额含增值税发票及管理过程中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乙方不能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索取其他费用或利益。

三、服务要求

1、乙方需在广东省内设有专门机构，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有固定的办公场所，能长期提供本地化服务支撑。

2、为保证本项目所采购产品源自正规渠道，保证顺利交付和售后服务质量，乙方须提供所投产品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指标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

3、本合同的完成期限（包括试运行及最终验收）为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150 个日历日。

4、履行地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四、项目进度表

序号	工作阶段	时间要求	工作内容	备注
1	供货阶段	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	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乙方将货物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 为本项目设置的工作组成员不得少于14人，见附件1。

序号	人员类别	人数
1	项目负责人	1
2	技术总监	1
3	系统集成专业负责人	1
4	安全管理员	1
5	各专业技术人员	10
合计		14

2、乙方派出员工 潘文聪 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邮箱： 442624@qq.com 联系电话： 020-83341475 ，负责沟通及协调本合同的相关履行事宜。本项目设置的各类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技术水平和专业资质，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人员，如需更换，必须提前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取得甲方书面签字同意后方可换人，如乙方私自更换人员，甲方将暂停乙方的全部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或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并且调整后的人员技术水平不得低于上表要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甲方认为项目工作人员未能很好的履行职责，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该项目工作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执行。乙方随意更换项目工作人员或未按甲方要求更换人员，甲方有权按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元）/人/次扣罚乙方违约金。

3、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均应由乙方聘请的有实际劳动关系的员工完成，乙方提供所有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的提供岗位证书或职称证、毕业证、第二代身份证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6个月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社会保险证明包括员工社保编号、网络查询路径及电话查询路径。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配备有相关岗位经验和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且全部人员按国家规定购买相应社会保险，发放节日补助。乙方须保障其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或为其购买相应人身意外险等，一切劳动合同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如乙方工作人员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相关安全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乙方须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且不限于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十二、结算方式：

1、结算公式：据实结算。

2、所有的服务费由甲方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划入乙方名下的银行帐户。

3、每次在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有效的结算增值税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十三、支付方式：

本项目的费用支付甲方分五期进行支付，总体付款进度及付款条件如下：

1、第一期款项（首付款）：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银行履约保函和等额有效发

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银行履约保函：须由乙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营业的地级市以上商业银行按合同总价的 10%出具，并且为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在初验通过之日起 15 天后自动失效。

2、第二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主要设备（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设备、卫星通信设备、发言扩声系统集成、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现场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集成、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不包括上述要定制开发的软件部分）通过监理组织的设备到货验收，通过三方（监理、业主、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签证单等进行开箱检测，并提交全部报告材料和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3、第三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初验通过，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4、第四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完成终验，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定总价的 95%。

5、第五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修复后，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余下审定结算价的 5%。

甲方的付款款期限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之日起计算；**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期限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及预算下达的时间，如有延误，支付期限自动顺延，甲方不承担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其他说明：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补偿。

十四、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1、与本项目相关的成果、资料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因履行本协议项下事宜，乙方需要取得第三方对软硬件的授权许可所需的证明文件，由乙方向第三方获取，且甲方要求乙方督促第三方在相应的授权许可证明文件上直接载明同意甲方使用该知识产权；甲方无需因此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及相关费用。如果需要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费用的，由乙方与第三方自行沟通解决。

3、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软硬件以及相关的技术文档、说明书以及开发设计和提供服务过程中使用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技术秘密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不存在违反中国或全球其他区域的相关法律规定。如果第三方或政府部门提出法律权利主张或索赔起诉、行政控诉或处理(以下统称“侵权指控”)，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4、如果在侵权指控过程中有关第三方或司法行政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本项目项下设备、软件等相关的知识产权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A）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知识产权成果的权利，或（B）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知识产权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知识产权。（C）其它使甲方对知识产权成果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它弥补甲方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乙方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乙方就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用等，同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二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10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4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

甲方（盖章）：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开户名称：中联信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443900182600109114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文档编号：ZSX-SXFB3-XMCYBG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系统总体建设架构分为网络链路建设、智能化系统建设、综合平台建设，建设内容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卫星通信设备、卫星流量费、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发言扩声系统、无纸化办公系统、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可视化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培训及演练。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初验	☐不通过初验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潘文聪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经理：潘文聪 日　期：2023.7.26

3.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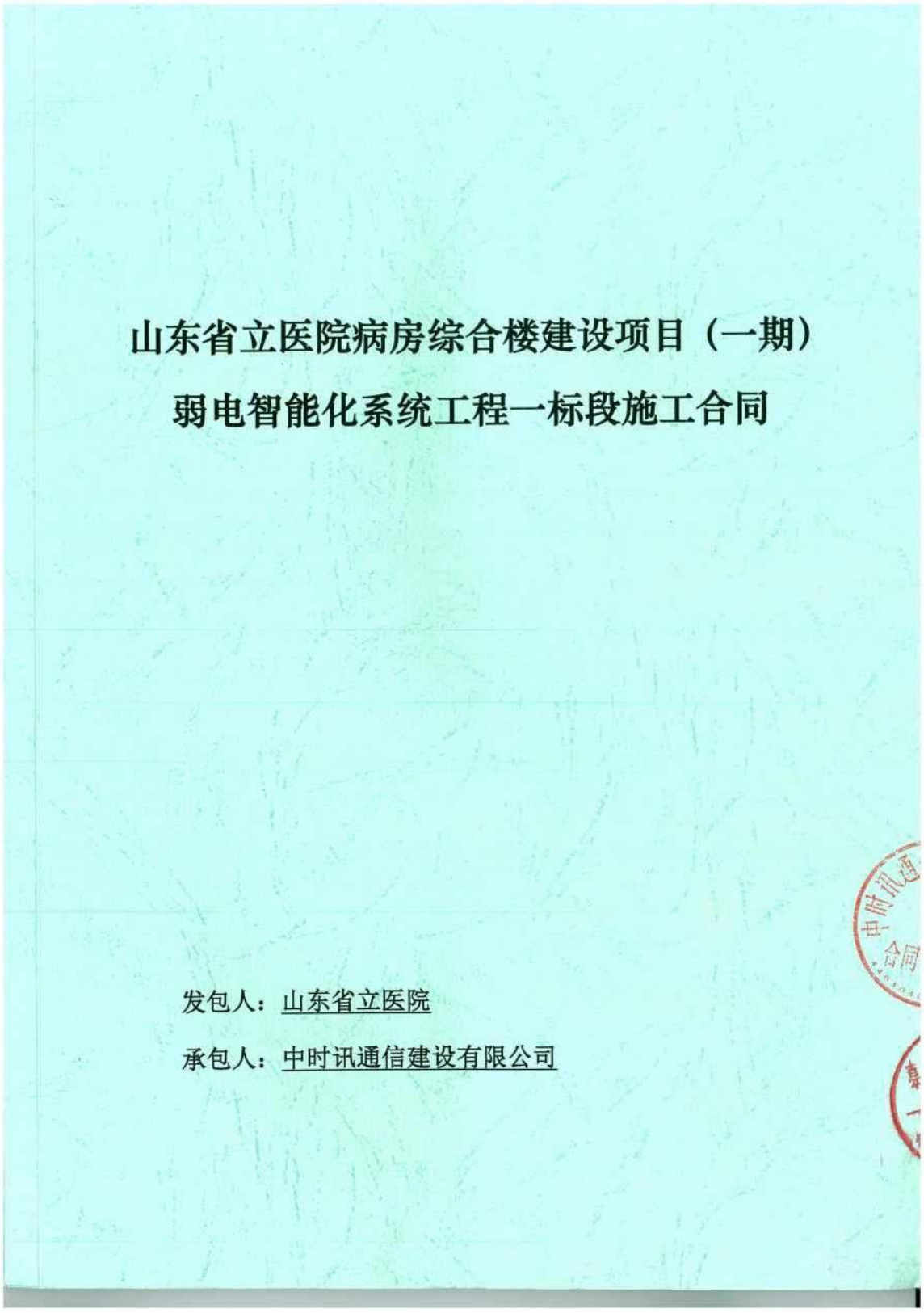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
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施工合同

发包人：山东省立医院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2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5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68

附件..... 89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山东省立医院

承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

2.工程地点：济南市经五路324号。

3.工程承包范围：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工程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包括深化设计、设备材料供应、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调试、竣工资料、技术培训以及通过相关验收、缺陷处理及售后服务等工作。承包人负责该项目各子系统与医院原系统对接，满足使用功能。

包括以下内容：

1）综合布线系统　　5）电梯五方通话系统

2）信息网络系统　　6）排队叫号系统

3）信息发布系统　　7）病房呼叫系统

4）标准时钟系统　　8）ICU病房探视系统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日历天，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贰万玖仟陆佰零柒元柒角壹分

（小写）：16829607.71元

其中：

1.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陆万捌仟肆佰柒拾叁元柒角

（小写）：16268473.70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80424.79元(含税)；

2.暂列金额：561134.01元(含税)；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汉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9月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山东省济南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盖章）：

山东省立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签字日期：2022 年 9 月 7 日

地址：济南市经五路 324 号

承包人（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电话：020-83338684

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单位工程竣工交付报告

山东省立医院 单位：

贵单位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智能化一标段 工程已按图纸及合同的要求全部施工完毕，符合相关标准竣工验收标准，特此交付给贵方。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彭汉华

施工单位（盖章）：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8 日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3年 7 月 8 日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张晓波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智能化一标段		
建设单位	山东省立医院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山东普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竣工日期		项目负责人	彭汉华
工程量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及签证部分的工程量		

验收结果：

工程经验收合格，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彭汉华 2023年7月5日

监理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签字：2023年7月6日

设计单位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设计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4.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PCGD221180FG005F

甲方：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文件、中标成交结果以及乙方投标文件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发挥智能化技术和大数据驱动能力，实现人才服务、交流、展示、创新，更好服务于人才就业创业、人才项目匹配、人才缺口分析等，全面提升人才治理能力水平。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包括实施期至后续质保服务期。其中，实施期工期要求为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自然日内完成，质保服务期为项目实施完毕并通过验收之日起满3年为止。服务期内若发现项目未能满足本项目要求或存在缺陷，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期限内配合改进，直至满足要求为止，对此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

第三条 服务地点及实施规模

人才港位于广州市东风中路389号壬丰商务大厦，总建筑面积约1.6万平方米，含3层裙楼（5-7层）、3层塔楼（12-14层）和1层地下车库（负4层）。其中，5层面积约2760平方米，定位为人才公共服务中心；6层面积约2776平方米，定位为高层次人才创新交流中心；7层面积约2779平方米，定位为高技能人才创新交流中心；12层面积约1315平方米，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馆；13层面积约1296平方米，14层面积约1276平方米，定位为广东省人才档案馆。

第四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柒仟肆佰玖拾捌万叁仟贰佰贰拾贰元陆角陆分元（￥74,983,222.66）。

备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20个自然日内完成审批，并由监理单位向乙方签发经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监理单位或甲方对竣工结算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乙方应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申请单。

2. 乙方对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对于有异议部分应在收到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后7个自然日内提出异议，并按约定的方式和程序进行复核。对于无异议部分，甲方应签发临时竣工付款证书，并按期完成付款。乙方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甲方的审批结果。

第十七条 付款方式

（一）支付期数

第一期：本项目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第二期：乙方于每月25日前上报《已完成设备、物料安装进度表》，项目进度达到60%，经过监理单位、造价单位确认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

第三期：试运行期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20%作为项目款。

第四期：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97%。

第五期：结算价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无违反项目约定的，质保期第一年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的50%。

第六期：第三年质保期满后20个工作日内，结清尾款。

（二）合同所有款项原则上应通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银行支付，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三）备注：

1. 甲方支付的款项中包含了乙方履行项目所需的所有支出，乙方每次办理款项申请时须开据正规发票（税金由乙方自理），并按甲方的要求提供支付申请资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文件如有不一致的，以最后签署的为准。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甲方或项目名义开展任何形式的对外活动。

甲　　方（盖章）：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乙　　方（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初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GPCGD221180FG005F	合同金额	74,983,222.66 元
验收地点	壬丰商务大厦 6 楼会议室	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监理单位	北京华通天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力天文化创意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本项目是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具体建设内容包含 11 个子系统，分别是：可视化集中智能管理平台、办事大厅人脸识别及服务系统、会议室系统、融媒体系统、多媒体展示系统、环境控制智能系统、档案库房管理系统、机房工程系统、业务辅助设备、导览及线上展示系统和布展实施。

验收意见:

经资料审查和现场检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已经基本完成，同时参验各方也对现场施工质量进行了抽查，均能符合合同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问题及建议:

1、 设备购置集成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下一步尽快推进资产归档;

2、 展陈布置存在部分瑕疵位置，具体由监理出具明细的整改要求。

验收结论: ☑通过 □不通过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名）: 日期: ----------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或代表（签名）: 日期: ----------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

本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承建单位各持一份存档。

5.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一、总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0574）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具体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第四条 项目要求

（一）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二） 产品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和 3C 认证证书。

（三）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保管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

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五） 在项目实施开始时，乙方须提供 2 名驻场人员为学校提供信息化支撑和运维服务。

（六） 乙方在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周一至周五 8：30～18:00 期间为 2 小时。若电话中无法解决，4 小时内乙方务必安排相应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护。

（七） 培训要求：

①、乙方应针对本系统的最终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须提供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包括一对一培训、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

②、乙方应详细制定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目的、培训时间安排、人员层次、人数、次数、培训课程（包括课程介绍）、主要内容（列出培训基本内容）、培训组织方式等。

③、对于提供的所有培训，乙方必须保证师资力量。

④、主要培训内容包括：项目各系统结构、功能、安装、使用、运行管理与维护等。

⑤、乙方须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贰万壹仟零壹拾贰元整，即￥15,821,012.00 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价的 30%**（即￥4,746,303.6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肆佰柒拾肆万陆仟叁佰零叁元陆角）；**

2）项目初验通过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6,328,404.8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陆佰叁拾贰万捌仟肆佰零肆元捌角）；**

3）项目终验通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5%**（即￥3,955,253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伍仟贰佰伍拾叁元整）**；

4）在项目终验通过之日起一年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余款（即￥791,050.6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柒拾玖万壹仟零伍拾元陆角）。

四、交货及验收

第七条 项目实施期限：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须完成设备到货，120 天内须完成项目建设。

第八条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九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由乙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产品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同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

第十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付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五、售后服务

第十一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第十二条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3 年。质保期自项目终验通过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第十三条 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整体系统 3 年免费上门保修服务，并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若产品技术升级，及时通知用户，如用户有相应要求，对用户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第十四条 货物故障报修 2 小时内响应。

第十五条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 贰 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盖章）	**乙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传媒大厦 10 楼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账号**	7443900182600109114
电话：	(020)34683522	**电话：**	020-83318017
传真：	(020)34683522	**传真：**	020-83318017
签约日期：	2020 年 7 月 22 日	**签约日期：**	2020 年 7 月 22 日

项目终验报告

工程名称：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CZ2020-0574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监理单位	广东省计算技术应用研究所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	
实施日期	2020 年 7 月 23 日开工，2021 年 1 月 14 日完工				
验收阶段	□初验 ☑终验		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	
合同金额	￥16,343,920.00 元	结算金额	￥16,343,920.00 元	本期应付	￥4,478,161.00 元

受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的委托，广东省计算技术应用研究所协同（建设单位：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承建单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一起对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 实施的（项目名称：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进行了（专家）验收工作。

现就验收情况汇报如下：

验收前已完成工作：

☑设备检验：承建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共同对货物完成了现场清点及核对工作

☑安装调试：承建单位对设备进行安装和调试，监理单位对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系统测试：承建单位对系统进行测试，监理单位跟踪测试情况

☑项目培训：承建单位完成了使用单位人员的现场设备安装培训工作

☑试 运 行：项目已经过不少于 3 个月试运行，系统稳定满足验收要求

☑项目测评：通过了第三方测评单位对项目进行的测评工作

☑验收文档：承建单位完成并向监理单位提交了验收文档（验收文档清单详见附录）

验收标准及依据：

☑合同及附件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设计文件及技术规范　　☑售后服务承诺

验收结果	项目文档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工程质量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应用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_____
	项目培训	☑合格 ☐不合格 备注_____
	综合布线	☐合格 ☐不合格 备注_____

验收结论：

经区政数局组织专家验收会，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终验。

承建单位（章）：

代 表（签字）：

验 收 日 期：2022.4.20

监理单位（章）：

代 表（签字）：

验 收 日 期：2022.4.20

建设单位（章）：

代 表（签字）：

验 收 日 期：2022.4.20

注：本表一式四份，建设方存二份、承建方、监理方各存一份。

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佛山市顺德区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采购编号：440606-2021-1403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7.

甲　　方：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胡念武　联系人：罗 琳　电　话：22836836　传　真：22836988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行政服务中心西座 4 楼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焕中　联系人：黄宏伟　电话：020-83341475　传真：020-83341475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根据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采购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项目编号：440606-2021-14037

二、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拾玖万伍仟元整（小写：￥10695000.00 元）

2、合同金额包括所有产品及零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和仓储费用、装卸、培训、售后服务等伴随的服务、各种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3、货物内容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要求和投标文件。

三、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20 日历天内，所有产品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并验收合格。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和条件

（1）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无违反合同约定的，项目安装，调试完毕，通过初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3）无违反合同约定的，项目整体验收合格，移交使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5%。

（4）无违反合同约定的，余款（即合同总额的 5%）在项目整体验收满一年后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验收满 3 年后付剩下 2%。

注：①以上每期的付款在乙方提交支付申请并经甲方审批同意后，按合同所注明的银行帐号转账给乙方。

②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所有本次采购的产品(包含项目所有软硬件)质量保证期为 三 年。

（2）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3）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须为所投入到本项目的设备购买保险，对于人为损坏或不可抗拒因素等引起的故障，乙方应提供同等质量的服务，且如须出险的，乙方须负责办理出险手续，甲方给予一定的协助。。

（4）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5）售后服务：

1）响应时间（保质期内）：0.5 小时内响应（包括电话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

2）修复时间（保质期内）：8 小时内修复，如在 8 小时内无法解决，则须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确保产品在 24 小时内恢复正常运行。

3）项目资料服务：乙方对于实施项目的所有工程资料和培训资料，包括项目方案、系统配置、初步设计、设备清单、功能规格、设计图纸、施工记录、设计修改、测试记录、竣工验收资料等，结合每次维修记录，形成完整的项目技术资料集，装订成册移交甲方存档。

六、验收标准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定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

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买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和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乙方应将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附有中说明。

(5)甲方按乙方提供的供货清单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和其他的技术资料、检查产品及附件是否完整无损，技术资料与图纸是否与买方的要求符合。如有损坏、缺件等情况，乙方自行负责。

（6）必须符合《技术要求》中所列出的要求。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培训

（1）地点：使用单位内。

（2）内容：乙方必须委派熟悉产品的人员到使用单位进行免费技术培训，确保用户能够对产品有足够的了解和熟悉，能够独立进行产品的日常维护、保养和管理。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知识产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产生的所有文档、数据、图表、视频等全部资料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投标人不可向第三方提供或用于其它项目。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3、合同一式九份。甲方五份、乙方三份，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签订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签订日期：2021 年 12月 7 日

甲方（盖章）：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胡念武

乙方（盖章）：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开户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744390018260010911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合同金额	￥10695000.00元	采购编号	440606-2021-14037
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用户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公安局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如下内容，具体详见附件《主要建设内容》： 1套 综合布线系统：包括：工作区、配线子系统、干线子系统、建筑群子系统、指挥中心设备间、大门门卫室、管线槽等； 1套 视频监控系统，包括：前端设施、传输设施、后端设施、监控中心等； 1套 门禁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门禁综合布线等； 1套 停车场系统，包括：出入口管控、车位识别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配套设施等； 1套 巡更管理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巡更综合布线等； 1套 公共广播系统，包括：主控设备（主控室）、分控（值班室等）、前端设备、配套材料等； 1套 计算机网络设备系统，包括：政务外网、视频专网、公安信息网、安防网、IP电视网、DID-IP电话系统（不含运营商中继线路、初装费用及月租费）等； 1套 楼宇智能化自控系统，包括：系统软件配置、接口开发、平台软件、安装调试等； 1项 安装调试“一期项目”设备集成和质保服务等；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验收	☐不通过验收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潘文强 日　期：2022.1.16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2022.1.16	用户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2022.1.16	建设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2022.1.16

本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用户单位、承建单位各一份。

项目终验报告

项目名称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合同金额	¥10695000.00 元	采购编号	440606-2021-14037
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用户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公安局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如下内容，具体详见附件《主要建设内容》： 1、综合布线系统：包括：工作区、配线子系统、干线子系统、建筑群子系统、指挥中心设备间、大门门卫室、管线槽等； 2、视频监控系统，包括：前端设施、传输设施、后端设施、监控中心等； 3、门禁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门禁综合布线等； 4、停车场系统，包括：出入口管控、车位识别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配套设施等； 5、巡更管理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巡更综合布线等； 6、公共广播系统，包括：主控设备（主控室）、分控（值班室等）、前端设备、配套材料等； 7、计算机网络设备系统，包括：政务外网、视频专网、公安信息网、安防网、IP 电视网、DID-IP 电话系统（不含运营商中继线路、初装费用及月租费）等； 8、楼宇智能化自控系统，包括：系统软件配置、接口开发、平台软件、安装调试等；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验收	☐不通过验收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 日　期：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	用户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

本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用户单位、承建单位各一份。

7.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框架采购项目订单合同（第一张）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873002021010313IC00043

甲方：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
（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订单合同

项目名称：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发包人：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建设方）

承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运营方）

项目地点：广东广州

合同编号：08 7300 2021 0103 1310 0043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发包人：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建设方）

承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运营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　　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或称“订单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

订单合同类型（二选一，勾选）：

□ 框架合同情况一订单

☑框架合同情况二订单

特别约定：由于框架合同情况二的订单不涉及运营方面（非工程建设和维护工作内容），因此在选择情况二订单的情况下，订单合同涉及到运营方面内容的条款对乙方不适用，运营方面内容包括：工程概况中的项目内容第4至7条款，通用条款第11条，专用条款第10.1条、第11.4条、第11.5.1至11.5.4条、第11.5.6至11.5.7条以及其他相关的责任、义务、罚则等。

项目内容：

（1）包括但不限于按招标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国家相关专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数据中心的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报建、施工及运营。

（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变配电及电源系统（含外电方案）、暖通系统、机房装修系统、给排水系统、消防、智能弱电系统及监控中心、IT机架及综合布线系统及相关配套系统，

采用高效节能的设计方案，降低PUE值，达到绿色节能的目的，要求建设完成后提供安全稳定、高效节能机房运行环境。

（3）负责完成棠下【B2栋一、二、六、七　层】IDC机房以及对应配套设备用房的的高低压配电系统（含外电方案）与柴油发电机系统，数据机房及连续制冷设备使用的不间断电源系统（含UPS主机、蓄电池、输入输出配电柜），数据机房、高低压配电房、电池电力室、空调设备房，发电机室内等辅助用房内部、照明等配电系统，以及对应区域的接地系统的设计及施工。负责IDC机房暖通系统，机房内的新风系统的设计及施工。IDC机房空调新风系统的防水、降噪处理。完成数据机房、高低压配电房、空调机房和泵房、电池室、电力室、气瓶间等辅助用房的天面、地面、墙饰面设计及施工；相关功能用房地面防水、保温、防尘及各类管道井、馈线孔洞防火封堵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空调补水系统、空调冷凝水排水系统及事故排水系统的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相关区域气体灭火系统的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综合布线系统，安防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动环监控系统，建筑设备监控（BA）系统，DCIM系统，监控中心大屏幕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极早期报警系统的设计及部署。负责完成大楼的IDC机房规划、机架平面布置、走线架规划以及光缆和信号电缆的配线规划设计、工程报建及施工。具体工作量见附件10：工程量清单。（本工程量为初步设计暂定工作量，实际以最终审计的工作量为准）

（4）数据中心运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棠下【栋层】IDC机房商机拓展、机架营销、客户维系、运营维护等。

（5）承包人承诺工程及经营考核指标与投标响应不出现负偏离，详见《附件1、报价表》与《附件8：商务技术承诺书》，并对本合同项下的场地总使用面积、订单设计IT总负荷kW，以及具体承诺净现金流NCF、经营红线NCF和运营成本单价约定如下：

总承租面积	【 0】平方米							
订单设计IT总负荷kW	【5724】kW ，其中框架合同情况二订单机架的设计【5724】kW							
周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承诺NCF（万元）	/	/	/	/	/	/	/	/
经营红线NCF（万元）	/	/	/	/	/	/	/	/
运营成本单价（元/kW/月）	以专用条款第11.5.5运营费所约定的单价为准							
周期	T+9	T+10	T+11	T+12	T+13	/	/	/
承诺NCF（万元）	/	/	/	/	/	/	/	/
经营红线NCF（万元）	/	/	/	/	/	/	/	/
运营成本单价（元/kW/月）	以专用条款第11.5.5运营费所约定的单价为准					/	/	/

（6）订单合同-设计IT总负荷与报价表-设计IT总负荷的比例，按此比例值调整承包

人承诺的NCF值，以此计算得出承包人向发包人实际缴纳的NCF值。公式如下：

承诺NCF = “报价表-NCF” ÷ “报价表-设计IT总负荷（kW）tdloads” × 订单合同-设计IT总负荷（kW）

（7）经营红线NCF通过承诺NCF计得，其中经营红线NCF的T+1年值与承诺NCF的T+1年值保持一致，经营红线NCF的各T+N（N>1）年值整体等比例调整，经调整后的经营红线T+1年至T+13年所计得的IRR应等于8.00%（仅保留两位有效小数，其余位数直接截断）。

	T+1年	T+2年	T+N年	T+13年
承诺NCF（万元）	NCF_a	NCF_b	NCF_c	NCF_n
等比例%		x%		
经营红线NCF（万元）	NCF_a	NCF_b ×x%	NCF_c ×x%	NCF_n ×x%
经营红线 IRR	8.00%			

二、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拟于2021年11月24日开始，至拾叁年后同月同日为结束。时间单位为自然天（日）。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见附件2：《技术规范书》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B2栋机楼定位服务 高端 客户，该栋机楼的机电平均每kW造价不得高于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23000元，所有B2栋订单合同的合计总投资不得超过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355902000 元（大写：叁亿伍仟伍佰玖拾万贰仟元）。

本订单合同价格暂为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167423609.47元（大写： 壹亿陆仟柒佰肆拾贰万叁仟陆佰零玖元肆角柒分 ）。

五、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发包人（发包人）	单位全称	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24日
	经办人	陈东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08号创展中心西座1506-10单元	邮政编码	510000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供电局大厦支行			
	帐　号	44050110126000000022			
	税　号	91440101MA59RTD972			
承包人（建设方）	单位全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24日
	经办人	黄纪恒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邮政编	510000	

		28号	码		
	电　话	020-83332047	传　真	020-83338684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帐　号	7443900182600109114			
	税　号	91440000598938449T			
承包人（运营方）	单位全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刘国胜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28号	邮政编码	510000	
	电　话	020-38883322	传　真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国防大厦支行			
	帐　号	3602013709000068975			
	税　号	91440000748017099P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 1 条 一般规定

1.1 定义与解释

111　通用条款，指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合同当事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遵守的一般性条款，由本文件第 1 条至第 20条组成。

三次出现，承包人应当于次年1月15日前补足前一年净现金流与承诺值的差额，且发包人有权按照本合同第13条执行。

3) 当年净现金流大于承诺值的。高于承诺值的部分，承包人按照投标响应文件中“超额收益归属招标人比例”所承诺的50%比值，向发包人支付净现金流，剩余部分由承包人享有。

10.1.4、承包人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而导致适用税率发生变化，则在确保合同不含税款项不变的前提下，相应调整增值税税款以及含税总价，并提供相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0.1.5、承包人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其当年支付给发包人的场地使用费单价低于广州市房地产租赁管理所发布的上一年度棠下街工业用房租金最低值，则当年场地使用费单价按照广州市房地产租赁管理所发布的棠下街工业用房租金最低值执行以及重新计算后续经营期内每年的场地使用费单价，否则按照第一条第（5）款约定的当年单价继续执行。本合同约定的上架率、净现金流NCF、运营成本单价、市场营销单价等承诺均不因场地使用费单价的调整而改变。

10.1.6、如遇电费价格、水费价格调整时，承包人承诺各项经营指标实际情况不低于投标响应，包括上架率、内部收益率IRR、净现金流NCF等，并按时按量向发包人兑付经营收益。

10.2、技术运维

10.2.1、承包人承诺本项目PUE设计值≤1.296，且在实际运行期间，PUE修正值≤PUE设计值。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运维提出整改要求。具体PUE计算方式详见《附件9：PUE修正值计算说明》。

第 11 条 合同价格和付款

11.1合同价格和付款

11.1.1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暂定为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167423609.47 元（大写：壹亿陆仟柒佰肆拾贰万叁仟陆佰零玖元肆角柒分 ）。

其中：

1、设备购置费为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102539700.00 元（大写：壹亿零贰佰伍拾叁万玖仟柒佰元 ），税点为13%。

附件1：合同价格表

1、报价总表

1.1 IRR承诺值：\ %（须≥8%，截断尾数，保留两位有效小数，如数值为8.887%，填报8.88%）

1.2 NCF 承诺值（T1至T13求和）：\ 元（截断尾数，保留整数，如数值为5000.6元，填报5000元）

1.3 市场营销费占营收的比例：\ %（截断尾数，保留两位有效小数，如数值为8.887%，填报8.88%）

特别约定：本订单属于框架合同情况二的订单不涉及运营方面（非工程建设和维护工作内容），因此在选择情况二订单的情况下，订单合同涉及到运营方面内容的条款对乙方不适用，运营方面内容包括：工程概况中的项目内容第4至7条款，通用条款第11条，专用条款第10.1条、第11.4条、第11.5.1至11.5.4条、第11.5.6至11.5.7条以及其他相关的责任、义务、罚则等。

2、IRR分项报价表（截断尾数，保留整数）

分项报价以本项目的总体投资一次性在T1年完成，并在13年内完成全生命周期运营及设备更新再投入，以此表作为本项目的基准承诺值，实际执行中按订单合同的投资额对NCF进行等比例调整。

分项周期（年）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现金流入 CI	营收（元）Revenue	\	\	\	\	\	\	\	\	\	\	\	\	\
现金流出	订单总投资（元）GI	167423609.47	\	\	\	\	\	\	\	\	\	\	\	\

则一旦中标将认为投标人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

根据本规范书要求，投标人应在应答中说明给招标单位提供的技术文件、技术支持、人员培训等的范围和程度。

投标人对于规范书的疑问可以按照投标须知中明确的方式提交。

在技术谈判的各个阶段，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有关问题进行进一步的技术澄清，投标人应以书面资料给予正式应答；所有各阶段的技术澄清文件都将作为合同附件。

招标人在任何时候都保留和拥有对本文件的解释权。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根据需要修改和补充本技术规范书，修改补充后的最终技术规范书将作为合同的附件。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招标人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招标人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招标人有权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带★标记条款：为本文中不可偏离条款，投标方响应的技术指标值应不低于技术规范书中带★标记条款的要求，其余条款为一般技术要求，对于这类技术要求，在不影响机房正常建设及运行的前提下允许有一定的偏离，但负偏离不允许超过 5 项，否则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如对本技术规格有差异项，应在其投标文件附件 1 中《技术差异表》中加以详细描述说明。

解释与修订

招标人保留对本文件的解释和修改权。招标人有权在开标前修改本文件。

1.1.1 项目总述

项目名称：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框架采购项目

项目地址：广州市本项目位于科韵路与广园快速交汇处，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

发包人：广州穗能通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期（计划）：具体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项目总体目标：

1. 建设地点：科韵路与广园快速交汇处；
2. 建筑工程等级：二级；
3. 设计使用年限：50 年；

4. 建筑防火分类：火灾危险性为丙类；
5. 耐火等级：一级；
6. 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7 度；
7. 地上建筑面积：B2 楼为 15880.2 平方米； B3 楼为 33874 平方米；
8. 建筑层数：地下二层，地上七层；
9. 建筑高度：45.7 米

1.1.2 建筑物概况

B2 栋建筑内，地上建筑面积为 15880.2 ㎡，占地面积为 2338.9 ㎡，建筑地上七层，地下二层，建筑高度 45.7 米，建筑防火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一级，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B3 栋建筑内（分为 B3-1 和 B3-2 两栋楼），地上建筑面积为 33874 ㎡，占地面积为 6259.6 ㎡，建筑地上七层，地下二层，建筑高度 45.7 米，建筑防火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一级，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项目初步计划地下一层为蓄冷水罐室、补水池、水泵房、通信接入间、运维办公室；首层为主配电用房、发电机房、制冷主机房、核心机房、配套用房；二至七层为数据机房、电力室、电池室及配套用房。具体布置以投标人设计为准。

1.1.3 总体范围及要求

项目建设部分需完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招标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国家相关专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完成 B2、B3-1、B3-2 三栋电力监控大楼的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报建及施工。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变配电及电源系统（含外电临时方案）、空调及冷水机组系统、机房装修系统、给排水系统、消防、智能弱电系统及监控中心、IT 机柜及综合布线系统及相关配套系统，采用高效节能的设计方案，降低 PUE 值，使 PUE 不大于 1.296，达到绿色节能的目的，要求建设完成后提供安全稳定、高效节能机房运行环境。

负责完成 B2、B3-1、B3-2 三栋大楼以及相应配套设备用房的的高低压配电系统（含外电临时方案）与柴油发电机系统，连续制冷设备使用的不间断电源系统（含 UPS 主机、蓄电池、输入输出配电柜）、高低压配电房、电池电力室、空调设备房，发电机室内等辅助用房内部、照明等配电系统，以及对应区域的接地系统设计和工程施工。负责专用冷冻水机组等制冷系统，机房内的新风系统设计和工程施工。机房空调新风系统的防水、降噪处理。完成数据机房、高低压配电房、空调机房和泵房、电池室、电力室、气瓶间

等辅助用房的天面、地面、墙饰面设计；相关功能用房地面防水、保温、防尘及各类管道井、馈线孔洞防火封堵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空调补水系统、空调冷凝水排水系统及事故排水系统。负责完成相关区域气体灭火系统。负责完成综合布线系统，安防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动环监控系统，建筑设备监控（BA）系统，DCIM 系统，监控中心大屏幕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极早期报警系统的设计。负责完成大楼的 IDC 机房规划、机柜平面布置、走线架规划以及光缆和信号电缆的配线规划设计、工程报建及施工。

投标人供货的设备材料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参数以满足项目性能要求、技术规范要求、现场施工要求、系统正常运行为准。由投标人负责采购业务，包括采购、催交、检验、运输、交接等工作。全面完成采购工作的进度、费用、质量和安全、环保目标。

招标人所提及的技术要求和供货范围都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地详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提供符合招标文件和相关工业标准的功能齐全的优质产品及其相应服务。

1.2 招标要求

1.2.1 标准引用

投标人应使用最新颁布执行的国家及行业标准。选用产品应符合以下标准。本文件提出的具体技术要求如与下述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1. GB 7062.1～3-2003 《不间断电源设备（UPS）》
2. YD/T 1095 -2008 通信用不间断电源（UPS）
3. YD/T 585-2010《通信用配电设备》
4. YD/T 1051-2010《通信局（站）电源系统总技术要求》
5. GB 51194-2016 《通信电源设备安装工程设计规范》
6. YD/T 983 -2013 通信电源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及测量方法
7. YD/T 944-2007 《通信电源设备的防雷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
8. YD/T 1363.1～4-2014 通信局（站）电源、空调及环境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9. YD 5096-2005 《通信用电源设备抗地震性能检测规范》
10. YD/T2322-2011 数据设备用交流电源分配列柜
11. GB 50689-2011 通信局（站）防雷与接地工程设计规范
12. YD 5059-2005 电信设备安装抗震设计规范
13. YD/T 5027-2005 通信电源集中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南网大数据公司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
初步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南网大数据公司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

验收阶段：初步验收

2022年8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网大数据公司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	范围	B2栋机楼
建设单位	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总承包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占地面积	2338.9㎡	建筑面积	15880.2㎡
二、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2022年8月30日		
验收依据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管理办法》（QCSG213003-2017）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工程验收管理办法》（Q-CSG213005-2017）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T50300-2013 施工图纸、招投标文件、合同、设计变更单		

验收范围及抽查比例	项目为新建数据中心，本单项工程施工内容包含棠下B2栋1、2、6、7层，主要包括3间IT机房（601、602、701）内638个机柜、82台精密空调、2880个蓄电池、20台高压柜、4台2500kVA变压器、80个低压配电柜、24台500kVA-UPS及5台柴油发电机组等机电设备的安装，同时完成了棠下B2栋1、2、6、7层范围内装修装饰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等配套工程的建设。 本次验收采用资料、实体质量全检方式。
三、验收情况	
资料检查	验收组核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共发现验收资料问题 0 项 ，问题等级紧急 0 项、重大 0 项、一般 0 项。

实 体 检 查	验收组对工程观感质量进行检查，对设备功能进行检查。 共发现实体质量问题 3 项，问题等级紧急 0 项、重大 0 项、一般 3 项。
四、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	
共发现资料、实体质量问题 3 项，并落实整改计划。 详见附件一：工程遗留问题清单（共 1 页）	

五、验收结论：

工程验收组按照工程合同的履约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然后实地检查工程质量，审查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情况，通过现场检查，机房建设各子系统均按照合同条款要求，全面实施完成，各方一致认为该工程达到了总体设计的指标，符合建设方提出的整体要求。机房内 638 机架可进入试运行投产阶段。

针对初步验收发现的问题，要求总包单位制定整改计划报业主项目部、监理项目部审查，并组织落实消缺工作。

总承包施工单位综合意见：	监理单位审核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审批综合意见：
（盖章）	（盖章）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六、专家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1	廖拥军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主任	13802971800
2	饶彬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专责	13711052778
3	易家昌	广州供电局（项目管理中心）	专责	13560022038
4	黄伟灵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经理	18602032441
5	罗宇	南方医科大学（教育技术保障中心）	主任（高工）	13711178658
6	麦波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高级主管	13392116322
7	何仲铭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划小团队负责人（小CEO）	13392136810

附件一：工程遗留问题清单							
序号	区域	问题描述	问题图片	问题责任单位	完成情况	完成时间	备注
1	机房	部分冷通道天窗未能复位		中时讯	已完成	2022.9.5	
2	屋面钢平台	未摆放空调室外机位置应设置警戒带		中时讯	已完成	2022.9.6	
3	全部区域	安健环、标签标识未完成		中时讯	已完成	2022.9.12	

总包单位确认：

监理单位确认：

建设单位确认：

专 家 签 到 表

会议名称：南网大数据公司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初步验收会

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1	廖拥军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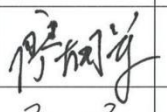	13802971800
2	饶彬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专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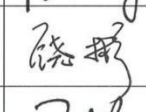	13711052778
3	易家昌	广州供电局（项目管理中心）	专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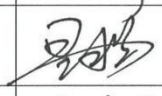	13560022038
4	黄伟灵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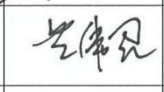	18602032441
5	罗宇	南方医科大学（教育技术保障中心）	主任（高工）		13711178658
6	麦波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高级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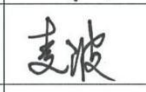	13392116322
7	何仲铭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划小团队负责人（小CE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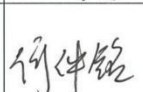	13392136810

（请用正楷填写）

会议签到表

会议内容：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项目初步验收会议

会议地点：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 B2 栋会议室　　2022 年 8 月 30 日

序号	部门/单位	签名	联系电话	备注
1	南网科技公司	卢网	13570752484	
2	南网大数据公司	詹海跃	18820077017	
3	广州天汇线业网	罗锦华	13802971800	
4	广州供电局	吴	13560022038	
5	南方医科大学	卢宇	13711786 58	
6	联通	黄伟强	18602032441	
7	中时讯公司	陈宇芳	18926230188	
8	中国电信	何仲铭	13392136810	
9	中国电信	麦波	13822116377	
10	公诚咨询	何金	13798069406	
11	公诚咨询	刘伟鹏	18948989426	
12	广州供电局	杨	18022807980	
13	公诚管理咨询	刘利	18607689330	
14	公诚咨询	林泽芹	15724178016	
15	天河供电局	魏	13951927718	
16				
17				
18				

8.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老人院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0873）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二、合同标的

第二条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货物（货物清单详见附件1：货物清单）。

三、质　　量

第三条　货物质量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三）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与验收

第四条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必须在合同签订后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__60__天内完成。

第五条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

第七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八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佰玖拾柒万叁仟元整（￥9,973,000.00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个自然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即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玖万壹仟玖佰元整（￥2,991,900.00元）；

(2)货物安装量达到采购标的总量的50%并安装调试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的15个自然日内，凭交货单及采购人确认后的盖章文件，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20%给中标人；即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玖万肆仟陆佰元整(￥1,994,600.00元)；

(3)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自然日内，凭验收单和验收汇总表及采购人确认后的盖章文件，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45%给中标人；即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捌万柒仟捌佰伍拾元整（￥4,487,850.00元）；

(4) 剩余的合同总价的5%(即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整（￥498,650.00元））在全部货物验收合格满一年后15个自然日由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

(5)采购人每次办理支付项目款之前，中标人都应开具等额发票，若因中标人未及时开具发票以致采购人逾期支付款项的，责任不在采购人。

六、售后服务

第十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 两 年。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第十二条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第十三条 设备出现故障时，中标人须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24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货物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第十四条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质保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十六条 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七、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须向乙方交纳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须每日以欠款总额 3 ‰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

第十九条 乙方逾期 15 天未交付货物视为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不能交付货物，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第二十条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须每日以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 3 ‰的标准向甲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 %，逾期交货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二十一条 乙方所交付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第二十二条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

对甲方违约。

八、不可抗力

第二十三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二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九、争议及解决办法

第二十五条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　　他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三 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　　方：广州市老人院（盖章）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

电　　话：　　电　　话：020-36907183

传　　真：	传　　真：020-83332047
签约日期：2020年10月10日	签约日期　2020年10月10日

验 收 报 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项目名称	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卓雨
一、项目概况：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二、验收标准：产品质量、各系统性能、功能、型号是否达到合同要求，各系统运行是否正常。 三、验收单位：承建单位、建设单位及甲方邀请的专家。 四、设备明细：（详见设备交付清单）			
上述工程手续于2021年 9 月 23 日已由承建单位、建设单位双方验收完毕，全部产品质量、各系统性能、功能、型号均满足合同要求，系统运行正常，产品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	☑通过 ☐不通过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签字）：卓雨 日 期：2021年 9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签字）： 日 期：2021年 9 月 23 日			

该表一式两份，建设单位、承建单位各持一份存档。

9.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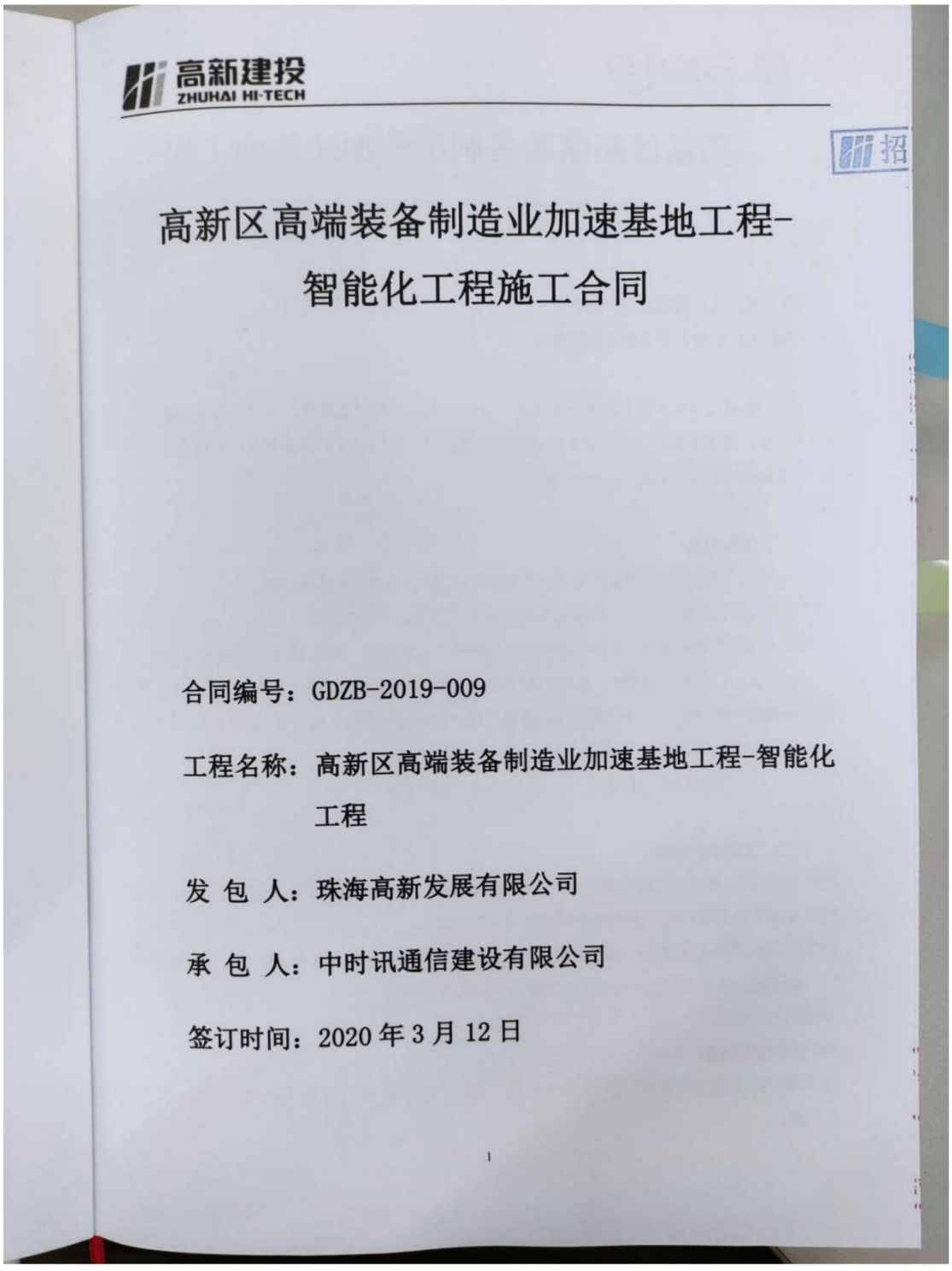

高新建投 ZHUHAI HI-TECH

招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DZB-2019-009

工程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发 包 人：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1

高新建投 ZHUHAI HI-TECH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6号

3、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室外预埋管、门禁系统、WIFI系统、环境监测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资产管理系统、智能门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系统、广播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消控室、信息机房、远程抄表系统、智能灌溉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等。详见设计图纸及合同附件清单。

4、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包范围

1、由承包人完成的本工程施工图纸、编制说明、合同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商洽所载明的施工内容。

2、为满足工程施工和验收需要且按规定应由承包人承担的各种试验费、检测费以及合同中所述的承包人应做的相关工作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三、合同工期

1、工程合同工期:从发包人发出开工通知之日起90个日历天,具体节点需满足发包人要求。

2、合同工期调整条件：由发包人确认的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经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确认的非承包人原因（测量及用地原因、村民阻碍等）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但工程造价不予调整。

3、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施工进度施工，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节点工期完成合同的工作内容，工程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天的违约金，累加计算。延误超过 15 天的，发包人有权减少承包人的工作范围或解除合同并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施工，承包人无条件退场并移交工程资料，承包人须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且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索赔。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叁万贰仟壹佰伍拾陆元零捌分，（小写）¥10,932,156.08 元，含暂列金：¥536,000.00 元（暂列金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含增值税税率 9 %。

2、本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清单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风险的费用。其他项目费、税金按相关规定计取，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约定。合同单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3、结算依据：发包人确认的竣工图（施工图加变更云线标识）、设计变更、签证及其他经发包人确认的相关资料。

4、如遇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结算。

五、付款方式及结算要求

1、预付款:合同签订，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函或保证金后，承包人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资料，经发包人审核无误的，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30%的预付款，该预付款在承包人开工后即全部转为工程款，于进度款支付时，优先从该预付款中扣减,该预付款没有扣减完之前，承包人不得申请支付结算款。

2、 进度款：承包人须在每月 1 日向发包人提供上月付款申请资料（未按时提供付款申请资料，付款时间逐月顺延），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于次月 15 日前按月工程产值金额的 80%支付给承包人。承包人需同时提供付款所需文件资料，付款资料不完整的，发包人可暂不支付进度款且不构成违约。

3、 结算款及要求：

（1） 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个日历天内，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结算资料（具体以发包人下发的要求为准）。承包人逾期提交按【1000 元】/天计算违约金。如因承包人没有及时向发包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或没有按发包人要求派出足够的专业工程师进行结算核对工作，导致结算时间延后，发包人有权依现有资料进行结算，结算结果视为承包人同意且不得以此为理由向发包人进行任何抗辩及索赔。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承包人需按发包人付款要求提交付款申请资料，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造价的 97%，承包人需提供含 3%质保金的余款全额发票。

（3） 结算总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保修期起计之日起满【3】年后，由发包人、承包人现场复检，验收合格并办理完保修终结移交手续后 30 个工作日内，扣除保修期间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类款项或违约金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4、承包人在申请款项的同时需提交合规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承包人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承包人须承担引起的后果和赔偿责任，发包人有权暂不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且不免除承包人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六、造价调整条件及范围

1、经发包人、监理单位审核确认（以盖章为准）的招标设计图纸工程量增减、设计变更或工程商洽以及暂估价项目可以予以调整。

2、由于政策调整造成项目终止或规模缩减的调整。

3、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建设情况增加或减少工程内容和范围，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

4、合同履行期间，人工费、材料、机械价格不予调整。

5、发包人确认的承包人违约所造成的扣罚款。

6、本合同正文中未提及的其他造价调整条件及范围，以本工程合同附件清单（含编制说明）及招标文件为准。

七、造价调整方式

1、合同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合同清单计算。

2、合同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但合同清单中有类似单价的参照类似单价计算。

3、合同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且合同清单中无类似单价的按照以下方式调整：

1)、按预算编制原则计算的单价乘以中标费率：中标费率＝（中标总价-暂列金）/（预算总价-暂列金）×100%。【注：预算总价：11,270,889.45元，暂列金：536,000.00元】

2)、主要材料价格参考预算编制期《珠海市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材料中档价乘以中标费率计算；无信息价的，通过市场询价确定，询价不计算中标费率。

4、措施费的调整方式：

1)、合同承包工程（即图纸及预算项目）范围内的调整：单价措施费予以调整；总价措施费项目清单不予调整。

2)、合同承包工程（即图纸及预算项目）范围外增加或设计变更而发生的相应项目措施费的，按预算编制原则乘以中标费率计算。

5、合同清单中相同清单子目有不同合同综合单价的，增加部分按合同清单中最低合同单价执行，减少部分按合同清单中最高合同单价执行，调整原则优先执行同一单位工程清单子目单价。

八、履约担保

1、担保金额：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109.30万元（千位取整）。

2、担保方式：现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保函(珠海市内国有银行保函或者发包人认可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3、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后15日内，汇入发包人指定账号或提交银行保函。

4、退保时间：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5、承包人不能按照本项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经发包人书面通知后10天内未能提交的，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其投标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归发包人所有，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承包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保函有效期：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担保期须在工期基础上延长2个月。如遇合同超期，承包人应在原保函失效前完成保函续保手续，否则，发包人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

九、工程质量标准

1、合格并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如果不能达到质量要求而返工，工期不得顺延,承包人应无条件承担所有费用。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质量事故，承包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2、本工程所说明的工程规范亦包括设计说明、施工说明及做法说明和要求等。承包人亦

须按此等说明及要求执行，若此等说明及要求与国家规范及地方政府有关的现行规定之间有差异，承包人须按较高之标准执行。

3、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因质量问题发出停工整改通知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1万元违约金，并记入诚信记录作为信誉考核依据。

十、材料设备性能及要求

1、主要材料及设备性能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规范及要求。

2、主要材料及设备必须经具有检验资格的部门检验合格之后方可使用。

3、主要材料及设备必须经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确认之后方可使用。

4、辅助材料及设备性能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规范及要求。

5、发包人有权根据使用要求和工程需要对设计、主要材料及设备进行变更，有权根据变更以及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约定的造价调整方式对造价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予以执行。

6.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应选用附件《品牌配置表》中的品牌，承包人所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图纸设计、规范及发包人相关文件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本工程所采用的材料按珠海市现行的材料检测办法执行，需要发包人核准后方可使用的主要材料由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共同确定。

7. 主材的核准程序：材料使用前，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和经确认的施工图对主要材料及设备、主材的具体要求（规格、型号及参数等），向发包人提供主材样品或设备相关资料，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审定后，立即对主材样品或设备相关资料进行封存。进场材料及设备按封存的样品（标准）进行验收。

8. 达不到封存样品（标准）要求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接受。在发包人要求更换的时间内承包人仍然无法提供与样品（标准）同样质量和档次的材料及设备、或发包人与承包人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设备的质量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有权指定材料及设备，承包人需无条件执行。

9. 图纸中有标注材料型号的作为参考，实际材料型号由发包人确认。

10.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承包人应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要求，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承包人更换设备的，应报发包人批准。

2）、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合同进度计划和（或）质量要求时，发包人有权要

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承包人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3）、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现场建设的临时设施应专用于合同工程，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上述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中的任何部分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十一、竣工验收及工程移交

1、竣工验收以施工图以及国家、省、市颁发的规范、标准、规定及招标文件、合同技术要求为验收依据。

2、竣工验收必须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验收合格，并且取得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合格证书；无需政府部门验收的工程，需经过发包人验收，并取得发包人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报告。

3、承包人必须在该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个日历日内向发包人移交备案合格的竣工验收资料原件一套、复印件【二】套、电子光盘（扫描件），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款。

同时，承包人按发包人竣工验收、资料移交要求对现场进行移交，发包人签收，各方办理移交并签署移交清单。

4、发包人验收后不同意接收工程的，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的验收意见，对不合格工程认真返工重做或进行补救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重作或补救工作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十二、保修责任

1、保修期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执行，本工程保修期为【3】年。保修期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接收单位确认的《工程移交验收表》为准）起计。本项目中主要设备均要求原厂或原厂指定的服务商维修。

2、在保修期间，如果发包人发出保修指令，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4 小时内完成维修，不能修复的免费更换新品，承包人无法在 24 小时之内响应发包人的要求，对保修内容进行保修，发包人将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从承包人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承包人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质保期过后，每年维护费限价，不高于合同价款的 6%，双方可另行协商约定相关维护服务条款。

3、在质保期内发现产品质量不合格，承包人有义务进行维修或如数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4、质量保证金扣减原则：出现不按时维修 1 次的扣减 5%的质量保证金；同一故障点出现

3次以上因承包人责任的维修的扣减15%的质量保证金；扣减的质量保证金达到50%时（含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单方面中止承包人的保修服务，用余下的质量保证金委托其它公司进行后续的维修服务，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

5、承包人售后、维修联系人谭文杰，联系电话18027145991。

6、现场维护期为【1年】，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接收单位确认的《工程移交验收表》为准）起计。现场维护期内，承包方责任工程师常驻用户单位，一般问题立即现场处理，维护完成后填写相关文档，由发包人代表签字确认；重大问题现场工程师接到问题1小时内提交到承包方公司，承包方公司组织专家组在1小时内商讨解决方案并及时联系现场维护工程师完成问题的处理，问题处理完成后由现场维护工程师填写相关文档，由发包人代表签字确认；现场工程师应制定详尽的日常维护、巡检计划，并以周报的方式提交给发包人。

7、承包人提供7×24×365小时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支持，产品试运行期间，出现技术故障，30分钟内响应，工程师在2个小时到达现场使系统正常运行，在质保期间承包人在2小时内对客户所提出的维护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系统运行过程中的各种技术故障和问题，承包人所属工程师2小时内使系统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承包人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

8、本项目提供的设备及设备售后期内的零配件均为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原厂正品，主要设备出厂日期须在设备安装日期的一年内。

十三、发包人权利及义务

1、委派谢振涛（联系方式:13727033001）为现场管理代表，督导工程质量、进度及协调其他事宜。

2、负责组织对本系统工程的验收。

3、保留追究承包人无故停工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的权利。

4、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验收不合格的施工材料及时清退出场并要求予以更换。

5、如发包人在承包人施工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如货不对板等），承包人应无偿及时退换，如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能按期退换，发包人有权直接从市场购买同类产品（不限于同一品牌），因此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6、发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并不影响和排除发包人根据法律、法规和其它合同所享有的任何权利。发包人任何对违约或延误行为施以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能视为发包人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或对任何违反本合同行为

的许可或认可，也不限制、阻止和妨碍发包人对该等权利的继续行使或对任何其它权利的行使，也不因此导致发包人对承包人承担义务和责任。

十四、承包人权利及义务

1、承包人指定陈燕树（联系方式:13060885528）为现场负责人，负责本工程的联系等所有工作。

承包人应急联系人为黄国源（联系方式:13925034908）。

2、按照国家现行的施工规范及本工程设计平面图及安装方案内容进行施工，确保工程施工质量，按计划完成材料进场和组织施工。深化设计成果需发包人签字认可后，承包人方可进行施工。

3、按照本合同有关规定，组织进行系统供货、施工、验收，确保工程按期按承包范围保质完工，并承担工程质量责任。

4、若发现由于承包人之前未对现场进行勘察或勘察有误而出现错漏或与本合同约定有不符之处，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一切后果、责任、风险、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5、施工人员进场后，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现场管理，并指定技术责任人作为常驻现场代表；配合发包人管理，水电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不得随意在建筑物主体结构构件上开凿孔洞，确有必要时，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承包方需在正式进场施工前提交针对施工现场的疫情防护措施及方案，并严格执行发包方的相关管理措施。

6、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服从发包人统一调度指挥，按照发包人的指令或政府的要求提供并保持必要的照明、防护、围栏、警告信号和看守。施工中若出现任何安全问题，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7、承包人必须清理所有的竣工建筑，保持建筑物整洁和适宜于物业、发包人启用。承包人亦需负责搬走其区域内所有的施工机械、临时工棚及施工垃圾、材料以及其他剩余物料等，并保持现场清洁与完整。

8、施工现场周围已经完成的配套设施、建筑物、构筑物等，承包人施工时必须加以保护，若有损坏的，承包人应负责修复，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予赔偿。

9、任何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部位在隐蔽之前必须通过检验并得到发包人和现场管理代表的批准，承包人自检合格后，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发包人和现场管理代表参加检验。

无论发包人是否参加检验，当其提出对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露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若检验不合格，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10、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中途退场的，必须在退场后 3 个日历天内将工程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分部分项验收资料，全部移交给发包人，否则，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如因此造成工程无法及时验收导致发包人其他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已完成的工程量仅对经验收合格的部分结算，因中途退场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予以赔偿。

11、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做好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形关系问题（包括用地原因、村民阻碍等）和做好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否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及后果。

12、承包人对施工现场成品或半成品进行保护。施工现场周围已经完成的配套设施、建筑物、构筑物等，承包人施工时必须加以保护，若现场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开挖及损坏，修复方案按发包人提出的方案处理，修复工作及修复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予赔偿。

13、承包人施工区域属物业公司管理服务区域的，应服从物业公司管理并于进场前到物业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交纳押金，承包人施工过程中如出现违反物业公司管理规定的情形物业公司可按规则扣除相应押金，不足部分承包人仍应于三日内补足。承包人将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与物业公司完成交接并向物业公司提交备案合格的竣工验收资料之日起【30 个工作日】内由物业公司将剩余押金无息退还。

14、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专业及人数要求：符合关于印发《珠海市建设工程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配备暂行办法》的通知（珠规建[2010]48 号文件）；承包人不得擅自变更项目负责人，除《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 号文的有关规定外，变更项目负责人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同时须向发包人缴纳 3 万元违约金；项目经理必须常驻工地，项目技术负责人驻工地的时间每周不少于 4 天（含），否则每少一天，罚款 1000 元。

15、工程建设过程中，承包人对外的交涉与纠纷，以及所造成的损失，除合同中有明确规定者外，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如确需发包人进行协调时，协调解决问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仍由承包人承担。

16、施工过程中有损坏电缆、水管、弱电系统、线路设施等由承包人自行修复；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17、承包人不得发生拖欠工人工资的行为，如有发生，发包人有权直接将工程进度款用于发放工人工资。

18、保证货品、材料必须满足使用功能要求和完整，如有漏项必须无条件配齐并承担费用。货品、材料进场需注意对已有成品的保护，需确保工完场清。所有进场的货品、材料及已竣工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货品、材料及成品保护维护保管工作。工程验收合格前，货品、材料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承包人承担。

19、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供产品的一切相关资料，如发货凭证、合格证书、3C 认证书、免检证书、检验报告、产品保修书、安装及使用说明等，并应书面告知发包人所供产品一切应知内容，否则，发包人有权暂停付款。

20、因承包人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缺陷而造成发包人及用户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1、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组织设备厂家开放接口，并负责提供系统日常业务操作培训和系统安装连接及原理培训(含相关操作手册或视频)。

22、承包人拟安装的设备及系统等级（档次）高于预算计价参考的品牌（标准），价格不予调整。

23、施工组织计划和施工方案：

承包人在合同生效 3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整个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主要工序的施工方案，该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不应对随投标文件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做实质性变动，而是对其进一步细化，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业主有权要求承包人随时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的任何说明和文件。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批准的施工规划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在任何情况下，发包人对上述施工规划或施工方案的批准不解除承包人对其应负的责任。

24、施工安全：

1）承包人应加强施工作业安全管理，特别应加强易燃易爆材料，火工器材，有毒及腐蚀性材料和其他危险品的管理，以及对破拆作业和地下施工等危险作业的管理。

2）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标准制定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设施，加强对承包人人员的安全教育，并发放安全工作手册和劳动保护用具。

3）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指示制定应对灾害的紧急预案，报送发包人审批。承包人还应按

预案做好安全检查，配置必要的救助物资和器材，切实保护好有关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4）承包人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25、项目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提交承包工程的进度报告，每份报告应包括：

1） 反映采购、制造、施工、安装等情况和现场进展等状况的照片；

2） 关于每项主要生产设备和材料的生产、制造商的名称、制造地点、制造进度百分比、现场施工进度百分比以及下列事项的实际或预计日期：

① 各分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

② 现场承包人员的人数和各种承包人设备数量的详细资料；

③ 材料的质量保证文件，原厂证明、调试试验结果及合格证的正副本；

④ 安全统计，包括对环境和公共关系有危害的事件和作业的详细情况；

⑤ 当月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的对比以及下月进度计划，包括可能影响按合同竣工的任何事件或情况的详情说明，以及为消除延误正在（或准备）采取的措施。

26、项目图纸：

承包人应在获得本工程施工图纸后 7 个日历天内，将图纸中存在的疏漏和问题以书面方式报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发包人将根据具体情况组织图纸会审，如承包人未在规定期限内提出相关图纸中存在得疏漏和问题，则视为发包人已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要求的图纸。

十五、保险

承包人需为工程购买足额保险，包括工程一切险、第三者险等必要保险。购买保险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当工程发生破坏需要修复及索赔时，由承包人负责修复及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发包人不再承担索赔责任。向保险公司索赔的金额，不足以补偿其损失的费用，发包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如果承包人不按本条约定购买保险的，则发包人可自行购买相关保险，保费由承包人负担，发包人可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十六、违约责任

1、承包人逾期开工、中途停工或逾期办理工程验收及工程备案、移交工程资料、备案资料的，工程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天的违约金直至开工、复工或办理工程验收、备案或移交相关工程资料给发包人时止，且工期不予顺延。超过 15 天，发包人有

权单方解除合同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予赔偿。

2、承包人施工质量不符本合同约定或达不到发包人要求或验收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不予结算支付工程款，承包人应无偿返工或采取补救措施直至符合要求或验收合格为止，造成工期延误的，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并赔偿发包人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承包人不履行上述义务或履行义务仍不符合约定的，发包人除有权不予结算和支付工程款外，还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同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委托第三方重做、更换，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若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予全部赔偿。上述的相关费用及违约赔偿金发包人有权从应付工程款或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向承包人追偿。

已移交物业的项目，若承包人违反发包人委托的物业公司相关规定的，发包人可按物业公司提供的标准扣除承包人相应押金转支付给物业公司，不足部分承包人仍应于三日内补足。

3、无论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终止或解除的，承包人均应在3个日历天内将工程（含全部工程资料）移交给发包人并退场，如有违反，承包人按合同价10%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4、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现场管理。承包人不服从项目工程师的合理指令的，罚款2000元/次；辱骂项目工程师的，罚款5000元/次，并责令承包人开除责任人；殴打项目经理的，罚款20000元/次，造成伤害的，除赔偿医药费、误工费、精神损失费外，给予罚款40000元/次，构成犯罪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十七、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事故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签约各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

十八、合同解除、变更

1、承包人应当自行完成应当由承包人完成的承包合同的所有内容，不得分包或违法转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将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肢解以后分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2、由于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项目终止，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情形之一，如需解除合同一方应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通知送达后即视为解除合同。

4、合同解除后的结算事宜：

（1）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按本合同约定送达对方之日起合同即告解除。同时，承包人应立即停止施工，保证施工现场安全，并在合同解除后 3 个工作日内撤离现场，否则每逾一天应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的全部经济损失，逾期超过 7 个工作日，发包人有权自行采取措施搬迁而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合同解除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由双方核实需结算费用，结算费用核实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应付工程款额。

5、合同执行期间，如果发包人转让本建设项目的，承包人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本合同权利义务转让相关手续。

6、由于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工程项目终止、规模缩减，发包人将按照缩减之后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并支付相关费用，未实施项目，不管是工程直接费、措施费或税金，结算时按实核减，发包人不做任何赔偿。

十九、争议或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审理，败诉方需赔偿胜诉方的律师费。

二十、通知及送达

1、双方的被送达地址为：

发包人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八路 1 号 2#宿舍 1 楼 D 区

收件人姓名:莫志强　　电话：18165687451　　邮编：519000

发包人代建方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镇港湾 1 号港 1 栋珠海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收件人姓名：谢振涛　　电话：13727033001　　邮编：519000

承包人地址：广州市番禺区雁洲村雁洲路 23 号

收件人姓名：沈伟　　电话：18926219662　　邮编：510040

公司传真：020-84641111　　公司邮箱：53398441@qq.com

2、一方送达地址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送达至上述地址即为有效送达，不利后果由变更方自行承担。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工程保修项目或紧急事项，发包人可选择以下任何一项或多项方式通知承包人，且视为送达：

（1）通知承包人售后、维修联系人，通知形式包括电话、短信、传真、书面文件、电邮等一种或多种；

（2）通知承包人的项目经理、负责人、应急联系人或其指定的工程事务代表，通知形式包括电话、短信、传真、书面文件、电邮等一种或多种；

（3）按本合同或保修书预留的承包人地址以快递方式送达，寄出 3 个日历天内视为送达，无法送达、退回或拒收均视为送达；

（4）当面送达的，收件人签收时；

（5）公告送达的，以该公告通知刊登在发包人所在地区报刊上的日期为送达期，对双方均产生法律效力。

（6）将维修通知发送至承包人预留的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

二十一、其他约定及生效

1、双方工地代表以本合同指派的人员为准，其签署的一般性文件视为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但涉及工程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工程量等变更清单、工期顺延、工程款结算、验收及移交文件等，除由双方现场代表签字确认外，还必须由双方单位加盖公章确认方为有效。

2、订立合同地点： 珠海市高新区，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合同有效期：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履行完全部的权利和义务时终止。

4、本合同一式【玖】份，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项，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二、合同附件

附件 1、廉洁协议；

附件 2：投标承诺书；

附件 3、招标答疑备案表；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附件 5、品牌配置表；

附件 6、招标文件；

附件 7、合同清单(含投标清单疑问澄清汇总表及附表)；

附件 8、投标文件技术标书

(以下为合同签订盖章页)

发包人：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 1 号 2#宿舍 1 楼 D 区 邮政编码：51900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MA4UHNMU21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珠海分行唐家支行 银行帐号：2002021709100303422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邮政编码：510040 电　　话：020-84630111 传　　真：020-8464111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帐号：744390018260010911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6号
工程内容	室外预埋管、门禁系统、WIFI 系统、环境监测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智能门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系统、广播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消控室、信息机房、远程抄表系统、智能灌溉系统、综合布线系统	工程造价	10,932,156.08元
开工日期	2020.6.10	验收日期	2021.10.28
建设单位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睿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签　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英科

（三）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10 月 11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竣工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	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内容	智能化系统
验收地点	高端基地项目
验收日期	2021.10.28

参与验收人员记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1	何国文	高发	18819229448
2	周子林	高发	18[illegible]28[illegible]
3	陈[illegible]文	高发	13590806349
4	李林林	高发	15976940243
5	朱[illegible]民	中冶地产物业管理部	13032183436
6	陈国明	物业管理部	18089188846
7	徐[illegible]雨	工程监理	18128113636
8	刘小雨	物业管理部	13524186886
9	张[illegible]才	中时讯公司	15913187923
10	[illegible]强	中时讯	13149300015
11	李金城	高发	18666138336
12	王[illegible]强	工程监理	
	陈[illegible]峰	中时讯	18926160200

1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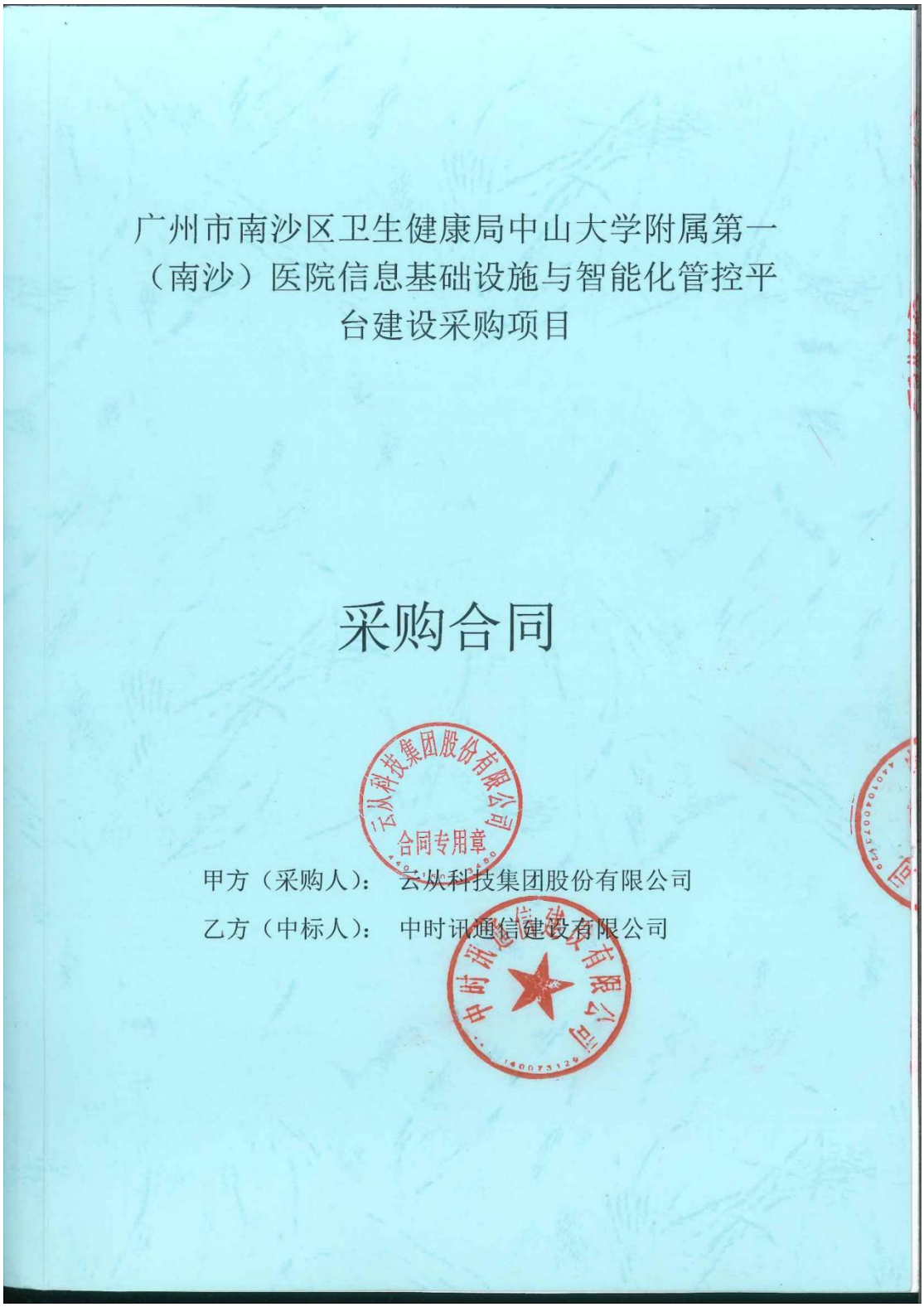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一、总　　则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1061，以下称之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 定义

除非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相关词语、术语均以本条下列释义、表述为准。

1.1“试运行”：初步验收后与最终验收之间的一段时间内的系统运行，用来测验系统性能指标是否满足合同及附件的所有要求。

1.4“系统软件”：乙方合法地用于开发应用软件的第三方软件及/或乙方自有软件。乙方承诺为该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或者已从系统软件著作权人处取得系统软件的许可使用权，并有权许可甲方使用，且该授权长期合法有效并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在本合同中指：【乙方】。

1.5“应用软件”：乙方根据本合同商务和技术要求为甲方工程项目开发、研制的软件，包括技术文件及技术资料等。该应用软件的所有权和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6“业主方采购合同”：甲乙双方作为联合体与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业主方）签署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1.7“一方”：甲方或乙方。

1.8“双方”：甲方和乙方。

二、采购内容及产品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详见附件-采购内容清单，有关建设内容、经费预算以招标文件为准，如需变更，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四条 产品要求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本合同项下产品/货物的所有权自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次款项（即当批次货物总额的67%）之日起转移至甲方所有，但乙方应负责承担在本项目经验收合格并交接给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称之为“业主”或“最终客户”）使用之前的合同项下所有产品及货物的保管工作，在此期间，任何产品或货物发生毁损、灭失的，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本合同涉及纳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乙方须提供3C认证证书（交货时需同步提供3C认证证书）。

（三） 货物在质保期内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质保期内，由于甲方保管不当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费用由甲方负担，但乙方应协助甲方向业主方申请该等费用。

（四） 乙方提供的配套软件以及相关第三方软件插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必须是正版的、无用户使用限制及时间使用限制的成熟软件，甲方拥有软件的永久使用权以及将该等软件转售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的权利，乙方不得以任何条件设置限制使用密码和license。

（五） 乙方提供的软件平台保证具有标准接口，数据系统具有通用的数据结构，并且免费开放与其他系统对接，免费提供二次开发的接口。

（六） 乙方应保证其拥有拟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所有权或知识产权、再许可使用权或其他合法使用权，并保证业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能自由使用且无需支付除合同价款之外的任何费用，免受第三方提出

侵犯其任何专利权、著作权、注册商标专有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登记或反不正当竞争的起诉及索赔，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叁拾陆万零柒佰陆拾元壹角伍分，即￥237,360,760.15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项目移交给最终用户之前的管理、保管、培训、检测（包含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备案）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其他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所包含的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不含税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一）首付款：

于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项目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第二次付款：本项目乙方进场施工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开工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 本项目开工报告；

（3）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第三次付款：每批次货物到货安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本处的“甲方确认”不等同于“甲方验收”，货物是否合格以最终用户提请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验收并出具的最终验收意见为准）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签字页）

甲　　方：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汇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6层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
电　　话：	020-3900030	**电　　话：**	020-83341475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一：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如品牌、产地等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工程建设费用							
一	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						
（一）	动物实验中心						
1	24口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HPWR-EI	15台	3,592.50	53,887.50	
2	24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 STP/RSTP/MSTP 协议，支持 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EI	14台	2,187.50	30,625.00	
3	48口 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52S-PWR-EI	13台	5,444.17	70,774.17	
4	48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	S5130S-52S-EI	31台	4,419.17	136,994.17	

二、服务费用							
1	深化设计费	/	/	1项	6,458,000.00	6,458,000.00	
合计	¥237,360,760.15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从）	实施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实施日期	2020 年 11 月 25 日开工，2023 年 3 月 25 日完工		
验收阶段	项目初验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

受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协同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一起对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实施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工程进行了专家验收工作。

现就验收情况汇报如下：

验收前已完成工作：

☑系统开发：承建单位已完成系统开发，监理单位对开发完成情况进行了核查

☑安装部署：承建单位已对硬件设备以及平台系统进行安装和部署，监理单位对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系统测试：承建单位对系统进行自检，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进行了三方测试

☑竣工文档：对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进行检查

验收标准及依据：

☑合同及附件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设计文件及技术规范　☑售后服务承诺

验收结果	系统需求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系统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平台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三方测试	☑合格 □不合格	备注：存在问题部份详见《遗留问题承诺函》
	竣工文档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11.[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陈志然]

承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胡焕中]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现就建设工程施工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

1.3 工程内容：[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主要工作内容为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深化优化设计；本次范围所需的设备材料及随机附件的安装、调试、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结算、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培训、技术服务（包含设计联络）、质保期服务等及其它相关服务内容。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4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1.5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电信粤[2016]15 号]。

1.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国家的施工规范要求完成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文件所列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深化优化设计；本次范围所需的设备材料及随机附件的安装、调试、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结算、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培训、技术服务（包含设计联络）、质保期服务等及其它相关服务内容。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第三条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2]月[24]日。

3.2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4]月[20]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15]天。

第四条质量标准

GDCXZ1800098BCN0B

4.1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第五条合同价款

5.1 签约合同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叁万柒仟零贰拾壹元肆角叁分]，小写[10437021.43]元；其中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捌万捌仟贰佰零壹元叁角]，小写[9488201.30]元，增值税率[10]%，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捌仟捌佰贰拾元壹角叁分]，小写[948820.13]元。

5.2 本合同价款的所有支付由发包人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承包人。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发包人信息如下：

开户行：[工商银行广州庙前支行]

银行地址：[广州市庙前直街 15 号]

户名：[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账号：[360200100920059243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MA4UYLLU30]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三路 17 号自编五栋 442 室]

电话：[020-87189594]

承包人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就路 12 号 1 楼 02 房]

户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74439001826001091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电话：[020-83334984]

5.3 发票

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包人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30]日内送达发包人，送达日期以发包人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发包人无法抵扣的，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如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或不能实现税款抵扣的，发包人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承包人应及时更换，如因此导致未能在上款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包人应当按照上款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如无法更换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发票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损

GDCXZ1800098BCN0B

GDCXZ1800098BCN0B

阎迅　黄宇

失。

第六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所列。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发包人要求

（7）承包人建议书

（8）价格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6.2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书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 7 条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 8 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 9 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第 10 条 合同生效

10.1 合同签订地：[广州]。

10.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 ]年[12]月[ ]日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 ]年[ ]月[ ]日

GDCXZ1800098BCN0B

GDCXZ1800098BCN0B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2016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京）基地一期土建项目九A2-若干弱化工程施工服务

验收日期：2019-12-31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2016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A、A2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		建筑面积	31858.7㎡	工程造价	10437021.4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1-4	验收日期	2019-12-31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姚俊峰
副组长	张飘
组员	肖培新、张海明、区炎宏、刘平贵、杜英华、阎迈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姚俊峰	熊元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谢文辉	赖秀霖
工程质控资料	张飘	刘平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优秀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优秀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优秀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2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3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施工承包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工程量，施工单位自检评定质量优良的基础上申报验收。建设单位按"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组织设计、审计、监理、施工及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齐全，达等各自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设计、审计、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监督及时、严格，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取得了优秀的质量效果，整个施工过程无发生任何质量或安全事故。经与会单位检验，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工程达到"优良"标准。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4.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表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本项目担任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备注
1	项目经理	陈燕树	20 年	本科/信息工程	**高级工程师/机电**	一级建造师	
2	安装项目负责人	任川	18 年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通信工程**	一级建造师	
3	技术负责人	潘文聪	20 年	本科/电子与信息学院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师**	/	
4	技术工程师	钱保因	13 年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5	技术工程师	黄志华	17 年	本科/通信工程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6	技术工程师	邓宝荣	18 年	本科/计算机信息管理	**中级工程师/电子技术（通信方向）**		
7	技术工程师	杨晓日	21 年	本科/电子信息工程	**高级工程师/电子技术**		
8	质检员	戴殷	19 年	专科/计算机及应用	**助理工程师/通信技术**		
9	专职安全员	庄思敏	17 年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	**中级工程师/通信技术**	/	
10	专职安全员	黄志鹏	7 年	本科/物联网工程	**助理工程师/控制工程**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陈燕树

1. 一般情况							
姓名	陈燕树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本科
本公司担任职务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20
职称	高级工程师/机电	职称专业	机电		取得职称时间		2018-12-16
2. 个人荣誉 本次我司投入的项目经理陈燕树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以及过硬的技术能力，曾参与多过个千万级以上的项目。 陈燕树具备有多项专业证书及职称证书；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一级建造师、机电高级工程师职称、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职称、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职称、ITIL 认证证书、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售后服务管理师、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碳排放管理师、一级造价工程师、BIM 一级证书							
3.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筑面积：xx 万㎡	合同金额（万元）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广州市	5.4	2454	项目经理	
2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珠海市	9.9	1093	项目经理	
3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云从)	广州市	50.6	23736	技术督导	
4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广州市	1.2	7498	技术督导	
5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广州市	0.05	5598	技术督导	

（1）身份证

（2）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2002

姓　　名：陈燕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8月22日

企 业 名 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5月21日

有 效 期：2019年05月21日　至 2025年05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9 年 05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陈燕树　性别男，1982年8月22日生，于2000年9月至2004年7月在本校电子与信息学院信息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405001840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4）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建筑工程、通信与广电工程）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06日
-2025年03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燕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8月2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743402

聘用企业：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8-26至2027-08-25)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4-18至2026-04-17)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陈燕树

签名日期：2024.9.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7年11月29日

（5）机电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燕树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机电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机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419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illegible] 号

陈燕树 于 2016 年 11 月，经广东省电子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单位

2017 年 04 月 25 日

（7）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燕树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9846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ITIL 认证证书

PeopleCert®
All talents, certified.

AXELOS
GLOBAL BEST PRACTI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YANSHU CHEN

Has achieved the

ITIL® 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IT Service Management

Effective from 26 Apr 2024

Renew by 26 Apr 2027

Certificate number GR671644568YC

Candidate number 9980018517580993

Byron Nicolaides
Chairman and Group CEO, PeopleCert

ITIL 4 Edition
Printed on 30 April 2024

This certificate remains the property of the issuing Examination Institute and shall be returned immediately upon request.

ITIL RESILIA PRINCE2 PRINCE2 AGILE AgileSHIFT MSP M_o_R P3M3 P3O MoP MoV

AXELOS, the AXELOS logo, the AXELOS swirl logo, ITIL®, PRINCE2®, PRINCE2 Agile®, AgileSHIFT®, MSP®, M_o_R®, P3M3®, P3O®, MoP® and MoV®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AXELOS Limited. RESILIA™ is a trademark of AXELOS Limited. PeopleCert and "PeopleCert All talents certified."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PeopleCe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9）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兹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陈燕树 CHEN YANSHU

认证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了认证评价，符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准则》的要求，特颁此证。

has passed the examination, cer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of Certification Criteria for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e professional-level in security integration field.

认证方向/Certification field: 安全集成（专业级）SI/PL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 2017CISAWSI5232（R3）

序列号/Serial No.: 1046455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e: 2023年06月12日

有效期/Term of Validity: 2026年06月22日

通过www.isccc.gov.cn或扫描二维码验证本证书的真实性、有效性。

You can verify the authenticity and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via www.isccc.gov.cn or scanning the QR code.

本证书仅发放电子证书

E-certificate only

（10） 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岗位能力培训课程

姓　　名：陈燕树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证书编号：JNJP2023040700186

证书查询：www.jnjp123.com

证书查询二维码

陈燕树 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4 月 30 日参加了 GB/T27922-2011 中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师资格培训，能力达到：

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课程培训并考核合格，具备相应专业技术知识和职业能力。

北京国标科技中心

2023 年 05 月 08 日

（11）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curity Evaluation Center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Certified Information Security Professional

首次注册：2019 年 11 月 23 日
Certified Since

发证日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
Issue Date

有效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5 日
Valid thru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CERTIFIED INFORMATION SECURITY ENGINEER

（证书编号：CNITSEC2019CISE10837）
Certificate No.

兹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陈燕树
CHEN YANSHU

（证件号：440229198208220013）
ID No.

经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的考试和审定，符合
has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prescribed by CNITSEC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资质评估准则》
for certification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is professional designation.
的要求，获准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E) 资质。

批准人
Signed by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CNITSEC 证书专用章

（12）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Qualification of Computer and Software Profession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姓　　名：陈燕树

证件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8月

级　　别：高级

专　　业：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批准日期：2022年05月28日

管 理 号：31420220544010102642

（13）碳排放管理师（高级）

姓　　名：陈燕树　　性别：男
Name　　Sex

专业/培训科目：碳排放管理师（高级）
Major/Subject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ID Number

证书编号：GP21XS01Z177136
Certificate number

发证时间：2022/01/20
Issuing time

持证人于 2022 年 01 月参加专业（职业）技能培训 40 学时，经考核合格，特发此证！

中国国家人事人才培训网

2022 年 01 月 20 日
Year Month Date

国家人事人才培训专用章

（14）一级造价工程师（安装工程）

87

姓　　名：陈燕树

身份证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性　　别：男

专　　业：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24400014156

初始注册日期：2022 年 06 月 08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6 月 8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陈燕树

证件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 年 08 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21 年 10 月 31 日

管 理 号：20211004544000000588

（15）BIM 一级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陈燕树 参加 2020 年 11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证书编号：2101001023000811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440229198208220013
Certificate Number: 2101001023000811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68478

（16）社保证明

20241022689416260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燕树

证件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4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26421	3698.94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36.97	
202402	110371536842	26421	3698.94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36.97	
202403	110371536842	26421	3698.94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4	110371536842	26421	3963.15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5	110371536842	26421	3963.15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6	110371536842	26421	3963.15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7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202408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202409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202410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17）项目经理业绩

1.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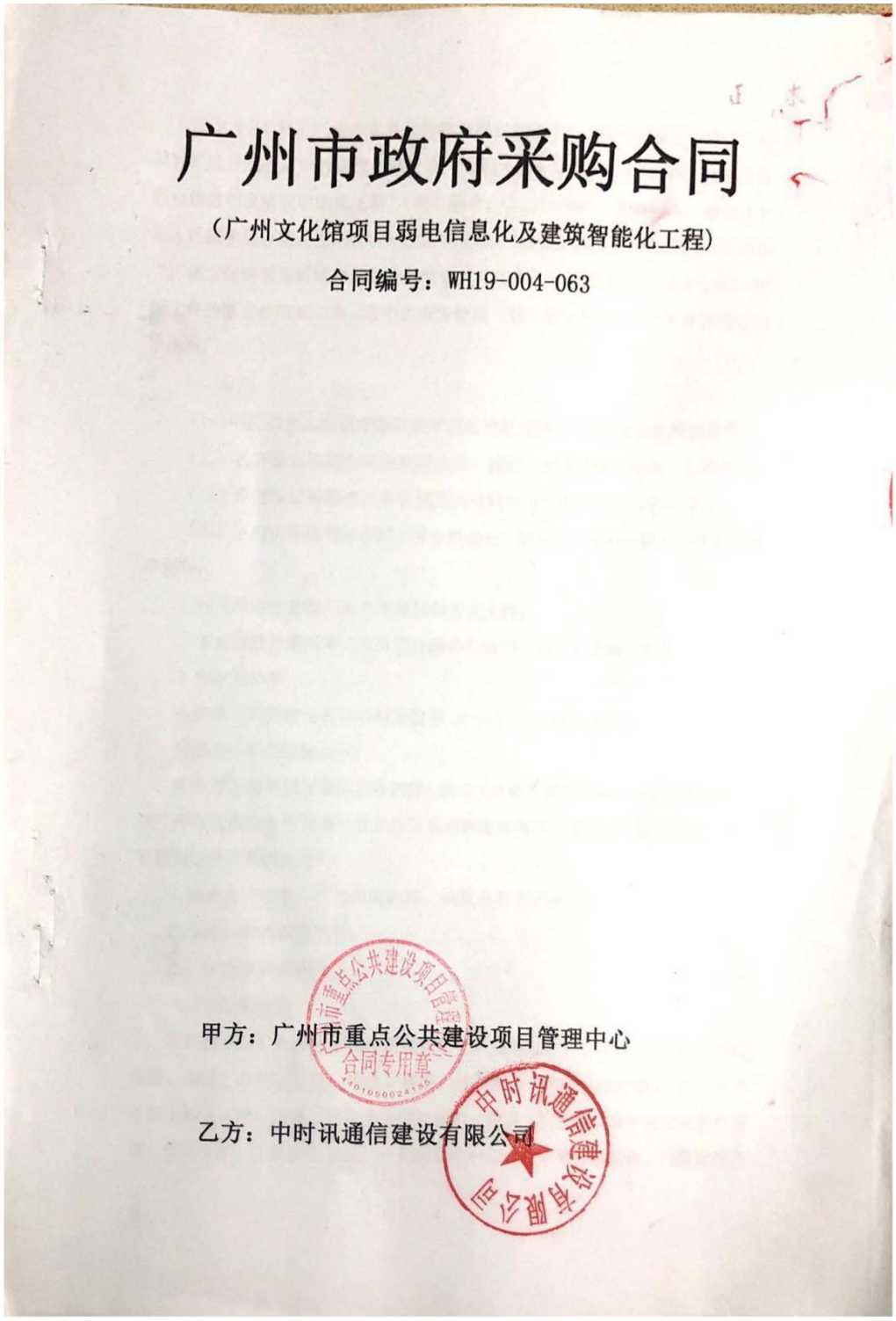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WH19-004-063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统、访客管理系统、消费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系统配套设施、智能化管理系统（BMS）、智能照明管理系统、楼宇自控系统（BAS）、多媒体数字会议系统等。

（二）承包方式

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括不限于包工、包材料设备（含辅材、软件、工具、备品备件等）、包设计、包设备安装和管线敷设、包软件开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测试和调试以及与相关系统的联合调试、包相关检测、包系统试运行、包验收、包移交、包系统维护、软件升级、技术培训和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包智能化系统的专项验收配合、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对房建工程设计、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服务、包乙方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三、合同总价

（一）本合同总价为24541384.16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伍拾肆万壹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该合同总价包括了完成本采购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含配件）、生产制作（含材料损耗）、供货、包装、仓储、保管、由生产加工地运输到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专业配合（包括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设计工作、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交叉作业、技术服务（包括竣工档案和竣工图纸的提供）、所有相关的检测费（含按规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进行的设备材料送检费用）、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移交使用业主之前的维护、质保期服务、结算以及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不可预见费、缺陷修复、成品保护、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相关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合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和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无论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合同执行期内总价固定不变，不得调整。甲方在招标文件（含用户需求书）中提及到相关需求，虽乙方在《报价明细表》上没有列出，乙方仍应给于实施，相应的费用含于投标总报价中。 其中总承包管理配合费金额为本合同金额的2%，即490827.68元。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盖章）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 1 号	地址：
邮编：510006	邮编：
电话：020-22905681	电话：
传真：020-22905674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4 日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13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广州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合同验收意见

合同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合同编号：WH19-004-063）之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ZIT2016-NPB3-0036，信息化部分）
验收组织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承建单位	中讯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信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4,541,384.16 元（其中信息化部分金额：19,678,134.16 元）
项目建设内容	1 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 包括：馆区综合通信网络系统、视频及物联设备通信专网、机房配套工程建设、数字无线对讲系统、云平台建设或租赁、运行支撑环境系统软件、信息发布系统与导航指引系统等。 2 数字化文化服务系统 包括：馆区导航引导系统、文化馆大数据中心

<table>
<tr><td>验收意见</td><td colspan="4">一、项目提供的文档符合验收要求；
二、项目按要求完成了合同规定的软件开发和硬件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达到了建设目标；
三、项目经试运行、安全评估、验收测评和等保测评，功能满足用户需求；
四、经费支付符合合同约定。
综上所述，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合同验收。</td></tr>
<tr><td rowspan="8">签 字</td><td></td><td>姓名</td><td>单位及职务</td><td>签字</td></tr>
<tr><td rowspan="5">专家组</td><td>朱淑华</td><td>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潘伟锵</td><td>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陈戏墨</td><td>广州医科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黄钦炎</td><td>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李碧燕</td><td>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主任/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 rowspan="2">项目单位</td><td>（项目负责人）</td><td>种点项目管理中心</td><td></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2023 年 10 月 17 日</td></tr>
</table>

合同验收会议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朱淑华	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潘伟锵	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陈戏墨	广州医科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黄钦炎	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		
李碧燕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主任/高级工程师		

合同验收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市文广旅局		黄俊英
市文广旅局		周文兵
市文广旅局		杨巧玲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孙中
广东信宏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黄俊芳
广州市鲁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徐锦超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燕树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王科东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李[illegible]

2.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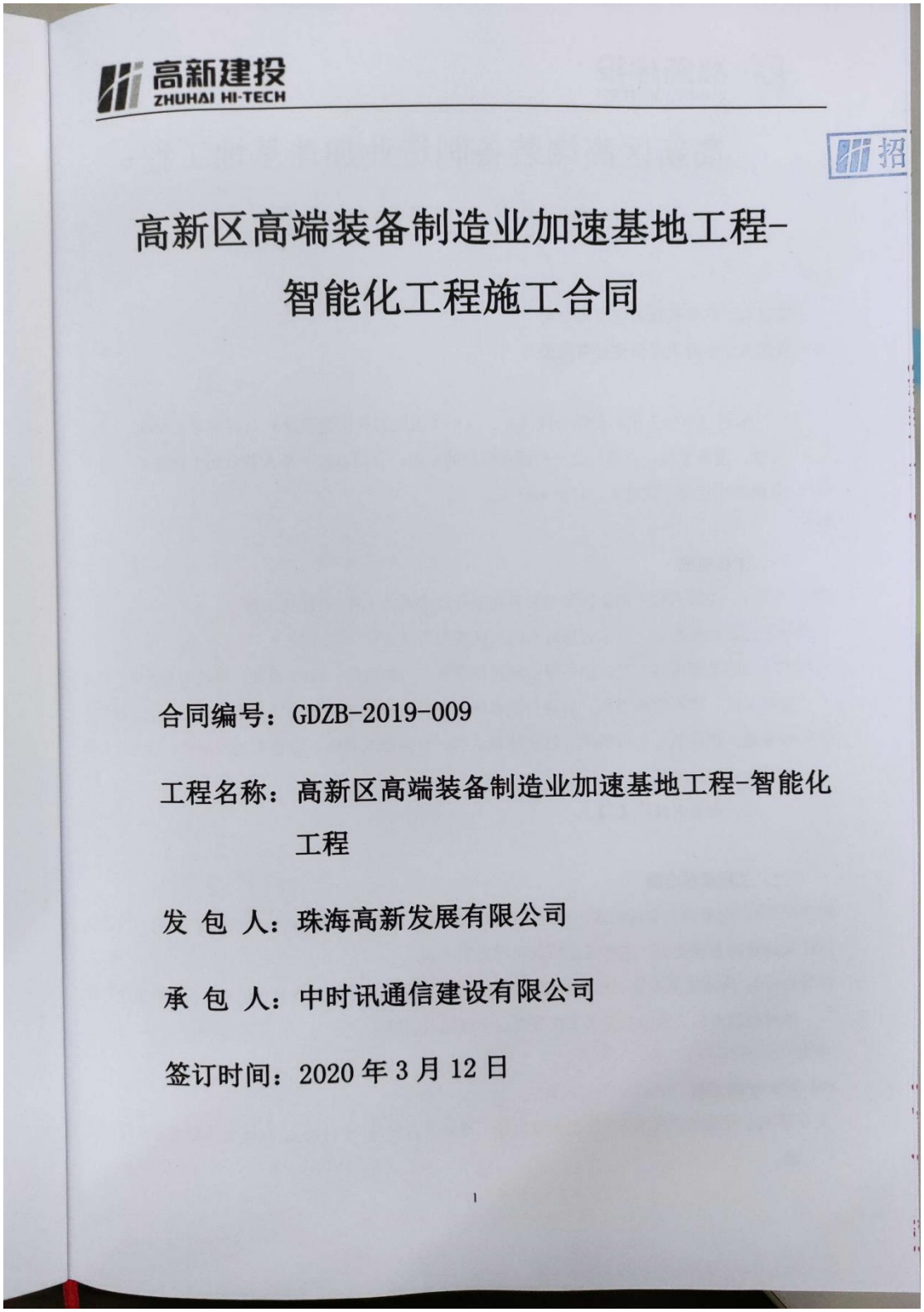

高新建投 ZHUHAI HI-TECH

招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DZB-2019-009

工程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发 包 人：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1

2、合同工期调整条件：由发包人确认的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经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确认的非承包人原因（测量及用地原因、村民阻碍等）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但工程造价不予调整。

3、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施工进度施工，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节点工期完成合同的工作内容，工程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天的违约金，累加计算。延误超过 15 天的，发包人有权减少承包人的工作范围或解除合同并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施工，承包人无条件退场并移交工程资料，承包人须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且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索赔。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叁万贰仟壹佰伍拾陆元零捌分，（小写）¥10,932,156.08 元，含暂列金：¥536,000.00 元（暂列金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含增值税税率 9 %。

2、本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清单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风险的费用。其他项目费、税金按相关规定计取，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约定。合同单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3、结算依据：发包人确认的竣工图（施工图加变更云线标识）、设计变更、签证及其他经发包人确认的相关资料。

4、如遇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结算。

五、付款方式及结算要求

1、预付款:合同签订，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函或保证金后，承包人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资料，经发包人审核无误的，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30%的预付款，该预付款在承包人开工后即全部转为工程款，于进度款支付时，优先从该预付款中扣减,该预付款没有扣减完之前，承包人不得申请支付结算款。

2、 进度款：承包人须在每月 1 日向发包人提供上月付款申请资料（未按时提供付款申请资料，付款时间逐月顺延），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于次月 15 日前按月工程产值金额的 80%支付给承包人。承包人需同时提供付款所需文件资料，付款资料不完整的，发包人可暂不支付进度款且不构成违约。

附件 6、招标文件；

附件 7、合同清单(含投标清单疑问澄清汇总表及附表)；

附件 8、投标文件技术标书

(以下为合同签订盖章页)

发包人：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 1 号 2#宿舍 1 楼 D 区 邮政编码：51900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MA4UHNMU21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珠海分行唐家支行 银行帐号：2002021709100303422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邮政编码：510040 电　　话：020-84630111 传　　真：020-8464111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帐号：744390018260010911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6号
工程内容	室外预埋管、门禁系统、WIFI 系统、环境监测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智能门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系统、广播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消控室、信息机房、远程抄表系统、智能灌溉系统、综合布线系统	工程造价	10,932,156.08元
开工日期	2020.6.10	验收日期	2021.10.28
建设单位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睿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签　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王[illegible]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illegible]

（三）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	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内容	智能化系统		
验收地点	高端基地项目		
验收日期	2021.10.28		
参与验收人员记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1	何国文	高发	18819229448
2	曹习林	高发	18[illegible]7[illegible]4
3	韩广文	高投	13590806349
4	李村录	高发	15976940245
5	朱辰辰	中冶地管理部	18[illegible]2183436.
6	陈雨时	物业管理部	18[illegible]1068846
7	徐海雨	工程监理	18[illegible]3636
8	刘小雨	物业管理部	13[illegible]866866
9	张勇	中时讯公司	15913187975
10	杨朝辉	中时讯	13149300015
11	李金城	高发	18666138336
12	王强	工程经理	
	陈鹏	中时讯	18926160200

3.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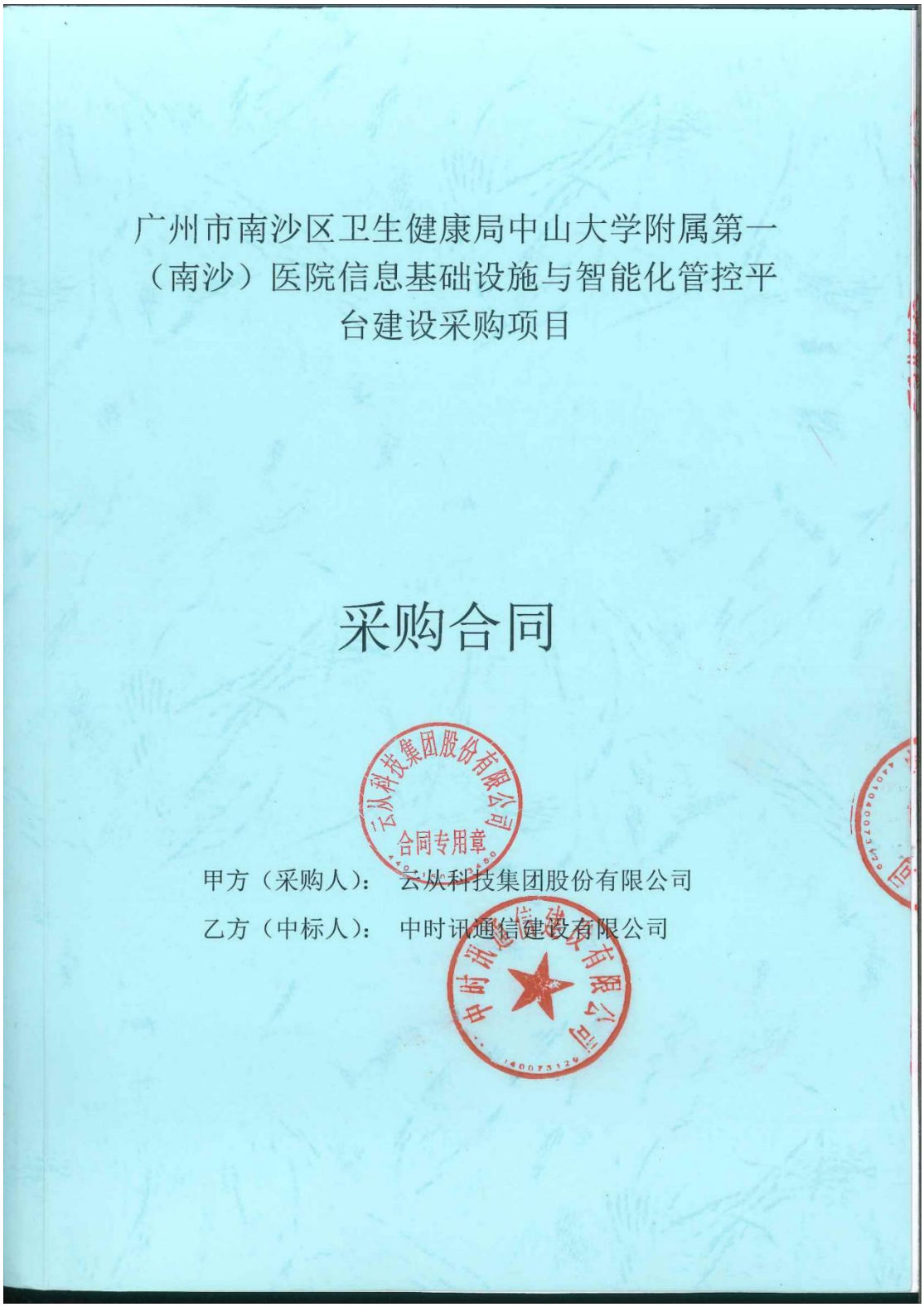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一、总　　则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1061，以下称之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 定义

除非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相关词语、术语均以本条下列释义、表述为准。

1.1“试运行”：初步验收后与最终验收之间的一段时间内的系统运行，用来测验系统性能指标是否满足合同及附件的所有要求。

1.4“系统软件”：乙方合法地用于开发应用软件的第三方软件及/或乙方自有软件。乙方承诺为该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或者已从系统软件著作权人处取得系统软件的许可使用权，并有权许可甲方使用，且该授权长期合法有效并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在本合同中指：【乙方】。

1.5“应用软件”：乙方根据本合同商务和技术要求为甲方工程项目开发、研制的软件，包括技术文件及技术资料等。该应用软件的所有权和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6“业主方采购合同”：甲乙双方作为联合体与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业主方）签署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1.7“一方”：甲方或乙方。

1.8“双方”：甲方和乙方。

二、采购内容及产品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详见附件-采购内容清单，有关建设内容、经费预算以招标文件为准，如需变更，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四条 产品要求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本合同项下产品/货物的所有权自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次款项（即当批次货物总额的67%）之日起转移至甲方所有，但乙方应负责承担在本项目经验收合格并交接给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称之为“业主”或“最终客户”）使用之前的合同项下所有产品及货物的保管工作，在此期间，任何产品或货物发生毁损、灭失的，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本合同涉及纳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乙方须提供3C认证证书（交货时需同步提供3C认证证书）。

（三） 货物在质保期内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质保期内，由于甲方保管不当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费用由甲方负担，但乙方应协助甲方向业主方申请该等费用。

（四） 乙方提供的配套软件以及相关第三方软件插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必须是正版的、无用户使用限制及时间使用限制的成熟软件，甲方拥有软件的永久使用权以及将该等软件转售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的权利，乙方不得以任何条件设置限制使用密码和license。

（五） 乙方提供的软件平台保证具有标准接口，数据系统具有通用的数据结构，并且免费开放与其他系统对接，免费提供二次开发的接口。

（六） 乙方应保证其拥有拟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所有权或知识产权、再许可使用权或其他合法使用权，并保证业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能自由使用且无需支付除合同价款之外的任何费用，免受第三方提出

侵犯其任何专利权、著作权、注册商标专有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登记或反不正当竞争的起诉及索赔，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叁拾陆万零柒佰陆拾元壹角伍分，即￥237,360,760.15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项目移交给最终用户之前的管理、保管、培训、检测（包含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备案）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其他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所包含的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不含税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一）首付款：

于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项目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第二次付款：本项目乙方进场施工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开工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 本项目开工报告；

（3）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第三次付款：每批次货物到货安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本处的“甲方确认”不等同于“甲方验收”，货物是否合格以最终用户提请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验收并出具的最终验收意见为准）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签字页）

甲　　方：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汇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6层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
电　　话：	020-3900030	**电　　话：**	020-83341475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一：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如品牌、产地等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工程建设费用							
一	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						
（一）	动物实验中心						
1	24口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HPWR-EI	15台	3,592.50	53,887.50	
2	24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 STP/RSTP/MSTP 协议，支持 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EI	14台	2,187.50	30,625.00	
3	48口 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52S-PWR-EI	13台	5,444.17	70,774.17	
4	48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	S5130S-52S-EI	31台	4,419.17	136,994.17	

二、服务费用							
1	深化设计费	/	/	1项	6,458,000.00	6,458,000.00	
合计	¥237,360,760.15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从）	实施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实施日期	2020 年 11 月 25 日开工，2023 年 3 月 25 日完工		
验收阶段	项目初验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

受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协同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一起对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实施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工程进行了专家验收工作。

现就验收情况汇报如下：

验收前已完成工作：

☑系统开发：承建单位已完成系统开发，监理单位对开发完成情况进行了核查

☑安装部署：承建单位已对硬件设备以及平台系统进行安装和部署，监理单位对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系统测试：承建单位对系统进行自检，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进行了三方测试

☑竣工文档：对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进行检查

验收标准及依据：

☑合同及附件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设计文件及技术规范　☑售后服务承诺

验收结果	系统需求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系统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平台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三方测试	☑合格 □不合格	备注：存在问题部份详见《遗留问题承诺函》
	竣工文档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4.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PCGD221180FG005F

甲方：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文件、中标成交结果以及乙方投标文件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发挥智能化技术和大数据驱动能力，实现人才服务、交流、展示、创新，更好服务于人才就业创业、人才项目匹配、人才缺口分析等，全面提升人才治理能力水平。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包括实施期至后续质保服务期。其中，实施期工期要求为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自然日内完成，质保服务期为项目实施完毕并通过验收之日起满3年为止。服务期内若发现项目未能满足本项目要求或存在缺陷，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期限内配合改进，直至满足要求为止，对此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

第三条 服务地点及实施规模

人才港位于广州市东风中路389号壬丰商务大厦，总建筑面积约1.6万平方米，含3层裙楼（5-7层）、3层塔楼（12-14层）和1层地下车库（负4层）。其中，5层面积约2760平方米，定位为人才公共服务中心；6层面积约2776平方米，定位为高层次人才创新交流中心；7层面积约2779平方米，定位为高技能人才创新交流中心；12层面积约1315平方米，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馆；13层面积约1296平方米，14层面积约1276平方米，定位为广东省人才档案馆。

第四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柒仟肆佰玖拾捌万叁仟贰佰贰拾贰元陆角陆分元（￥74,983,222.66）。

备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20个自然日内完成审批，并由监理单位向乙方签发经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监理单位或甲方对竣工结算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乙方应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申请单。

2. 乙方对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对于有异议部分应在收到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后7个自然日内提出异议，并按约定的方式和程序进行复核。对于无异议部分，甲方应签发临时竣工付款证书，并按期完成付款。乙方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甲方的审批结果。

第十七条 付款方式

（一）支付期数

第一期：本项目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第二期：乙方于每月25日前上报《已完成设备、物料安装进度表》，项目进度达到60%，经过监理单位、造价单位确认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

第三期：试运行期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20%作为项目款。

第四期：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97%。

第五期：结算价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无违反项目约定的，质保期第一年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的50%。

第六期：第三年质保期满后20个工作日内，结清尾款。

（二）合同所有款项原则上应通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银行支付，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三）备注：

1. 甲方支付的款项中包含了乙方履行项目所需的所有支出，乙方每次办理款项申请时须开据正规发票（税金由乙方自理），并按甲方的要求提供支付申请资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文件如有不一致的，以最后签署的为准。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甲方或项目名义开展任何形式的对外活动。

甲　　方（盖章）：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乙　　方（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初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GPCGD221180FG005F	合同金额	74,983,222.66 元
验收地点	壬丰商务大厦 6 楼会议室	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监理单位	北京华通天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力天文化创意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本项目是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具体建设内容包含 11 个子系统，分别是：可视化集中智能管理平台、办事大厅人脸识别及服务系统、会议室系统、融媒体系统、多媒体展示系统、环境控制智能系统、档案库房管理系统、机房工程系统、业务辅助设备、导览及线上展示系统和布展实施。

验收意见:

经资料审查和现场检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已经基本完成，同时参验各方也对现场施工质量进行了抽查，均能符合合同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问题及建议:

1、 设备购置集成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下一步尽快推进资产归档;

2、 展陈布置存在部分瑕疵位置，具体由监理出具明细的整改要求。

验收结论: ☑通过 □不通过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名）: 日期: ----------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或代表（签名）: 日期: ----------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

本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承建单位各持一份存档。

5.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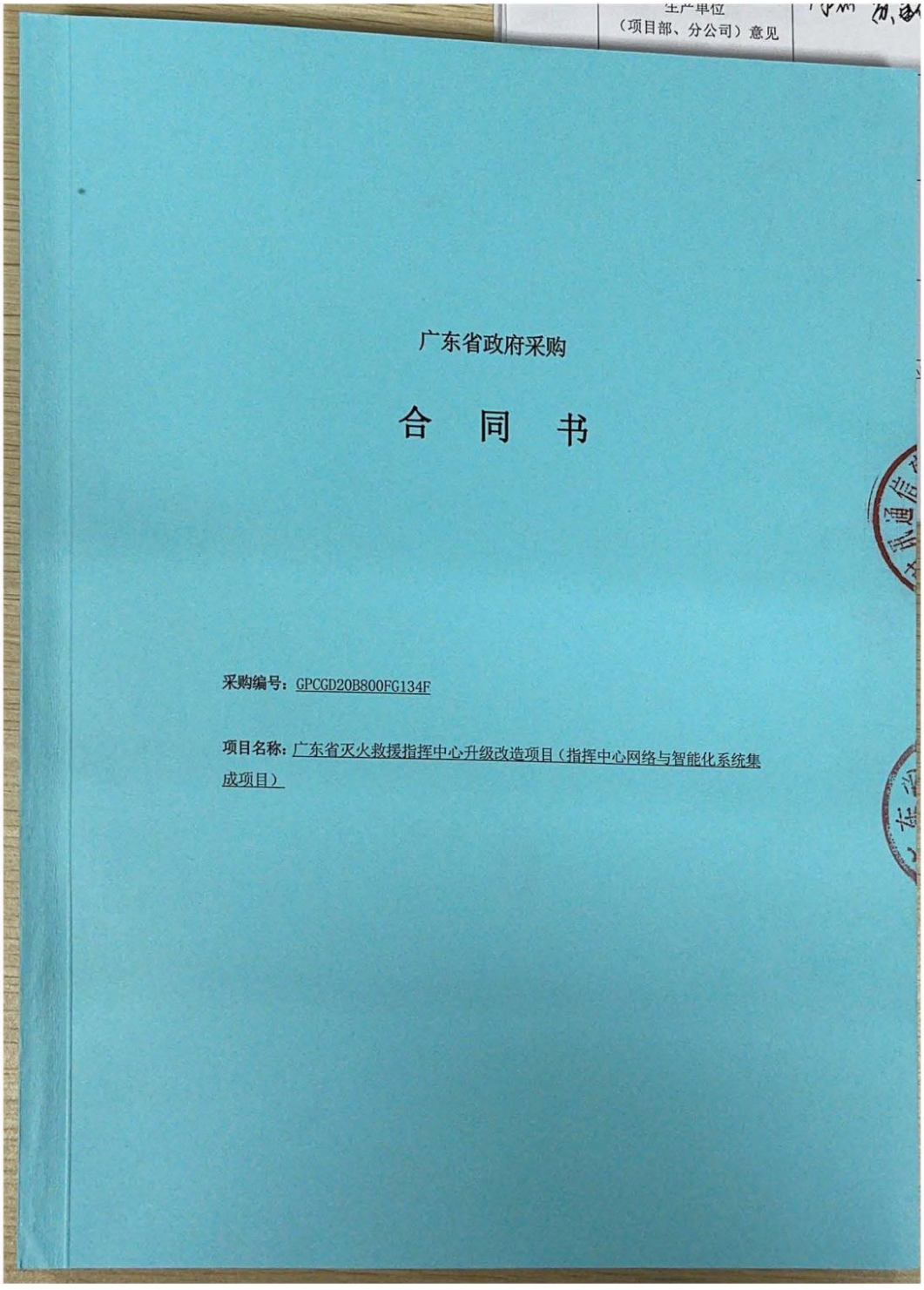

甲　　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483号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0B800FG134F

根据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见附件2，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玖拾捌万零壹佰玖拾壹元伍角玖分（￥55,980,191.59元），已含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合同总额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通电、调试、运输费、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用（包括工资、社保、福利、交通、住宿、通讯、常驻现场等费用）、工具费、租赁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办公设备的配备、全额含增值税发票及管理过程中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乙方不能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索取其他费用或利益。

三、服务要求

1、乙方需在广东省内设有专门机构，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有固定的办公场所，能长期提供本地化服务支撑。

2、为保证本项目所采购产品源自正规渠道，保证顺利交付和售后服务质量，乙方须提供所投产品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指标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

3、本合同的完成期限（包括试运行及最终验收）为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150 个日历日。

4、履行地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四、项目进度表

序号	工作阶段	时间要求	工作内容	备注
1	供货阶段	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	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乙方将货物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 为本项目设置的工作组成员不得少于14人，见附件1。

序号	人员类别	人数
1	项目负责人	1
2	技术总监	1
3	系统集成专业负责人	1
4	安全管理员	1
5	各专业技术人员	10
合计		14

2、乙方派出员工 潘文聪 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邮箱： 442624@qq.com 联系电话： 020-83341475 ，负责沟通及协调本合同的相关履行事宜。本项目设置的各类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技术水平和专业资质，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人员，如需更换，必须提前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取得甲方书面签字同意后方可换人，如乙方私自更换人员，甲方将暂停乙方的全部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或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并且调整后的人员技术水平不得低于上表要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甲方认为项目工作人员未能很好的履行职责，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该项目工作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执行。乙方随意更换项目工作人员或未按甲方要求更换人员，甲方有权按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元）/人/次扣罚乙方违约金。

3、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均应由乙方聘请的有实际劳动关系的员工完成，乙方提供所有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的提供岗位证书或职称证、毕业证、第二代身份证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6个月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社会保险证明包括员工社保编号、网络查询路径及电话查询路径。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配备有相关岗位经验和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且全部人员按国家规定购买相应社会保险，发放节日补助。乙方须保障其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或为其购买相应人身意外险等，一切劳动合同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如乙方工作人员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相关安全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乙方须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且不限于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十二、结算方式：

1、结算公式：据实结算。

2、所有的服务费由甲方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划入乙方名下的银行帐户。

3、每次在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有效的结算增值税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十三、支付方式：

本项目的费用支付甲方分五期进行支付，总体付款进度及付款条件如下：

1、第一期款项（首付款）：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银行履约保函和等额有效发

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银行履约保函：须由乙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营业的地级市以上商业银行按合同总价的 10%出具，并且为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在初验通过之日起 15 天后自动失效。

2、第二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主要设备（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设备、卫星通信设备、发言扩声系统集成、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现场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集成、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不包括上述要定制开发的软件部分）通过监理组织的设备到货验收，通过三方（监理、业主、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签证单等进行开箱检测，并提交全部报告材料和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3、第三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初验通过，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4、第四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完成终验，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定总价的 95%。

5、第五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修复后，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余下审定结算价的 5%。

甲方的付款款期限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之日起计算；**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期限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及预算下达的时间，如有延误，支付期限自动顺延，甲方不承担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其他说明：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补偿。

十四、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1、与本项目相关的成果、资料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因履行本协议项下事宜，乙方需要取得第三方对软硬件的授权许可所需的证明文件，由乙方向第三方获取，且甲方要求乙方督促第三方在相应的授权许可证明文件上直接载明同意甲方使用该知识产权；甲方无需因此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及相关费用。如果需要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费用的，由乙方与第三方自行沟通解决。

3、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软硬件以及相关的技术文档、说明书以及开发设计和提供服务过程中使用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技术秘密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不存在违反中国或全球其他区域的相关法律规定。如果第三方或政府部门提出法律权利主张或索赔起诉、行政控诉或处理(以下统称“侵权指控”)，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4、如果在侵权指控过程中有关第三方或司法行政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本项目项下设备、软件等相关的知识产权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A）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知识产权成果的权利，或（B）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知识产权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知识产权。（C）其它使甲方对知识产权成果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它弥补甲方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乙方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乙方就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用等，同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二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10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4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

甲方（盖章）：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开户名称：中联信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443900182600109114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文档编号：ZSX-SXFB3-XMCYBG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系统总体建设架构分为网络链路建设、智能化系统建设、综合平台建设，建设内容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卫星通信设备、卫星流量费、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发言扩声系统、无纸化办公系统、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可视化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培训及演练。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初验	☐不通过初验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潘文聪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经理：潘文聪 日　期：2023.7.26

2. 任川

1. 一般情况							
姓名	任川	性别	男	年龄	53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18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18.12.15/2019.12.31	[2016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智能化项目/1044 万	现场负责人	
2	2021.12.7/2022.1.1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智能化项目/1070 万	现场负责人	
3	2019.12.4/2023、10、1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智能化项目/2454 万	技术指导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学历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任川 性别男，一九七一年 七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一 月至二〇〇六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夜大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0605201043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3）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20日
-2025年03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任川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1年07月1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10685

聘用企业：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2024-09-14至2027-09-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9.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08年08月06日

（4）高级工程师

姓　　名：任川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1 年 07+月

从事专业：通信工程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工业和信息化部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事教育司

批准文号：工信人〔2013〕282 号

通过日期：2013 年 10 月 25 日

证书管理号：3190350152

发证时间：2013 年 12 月 31 日

（5）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兹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任川 REN CHUAN

认证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了认证评价，符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准则》的要求，特颁此证。

has passed the examination, cer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of Certification Criteria for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e professional-level in security integration field.

认证方向/Certification field: 安全集成（专业级）SI/PL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 2017CISAWSI5607（R2）

序列号/Serial No.: 1047376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e: 2023年08月16日

有效期/Term of Validity: 2026年09月04日

通过www.isccc.gov.cn或扫描二维码验证本证书的真实性、有效性。

You can verify the authenticity and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via www.isccc.gov.cn or scanning the QR code.

本证书仅发放电子证书

E-certificate only

（6）社保证明

20241021988915770 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任川

证件号码：440102197107173617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303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15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07	实际缴费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1454	11101	1554.14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2	112200021454	11101	1554.14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3	112200021454	11101	1554.14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4	112200021454	11101	1665.15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5	112200021454	11101	1665.15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6	112200021454	11101	1665.15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7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202408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202409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202410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454:省直: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3. 潘文聪

1. 一般情况							
姓名	潘文聪	性别	男	年龄	47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		工作年限	20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1.7.2/2023.7.26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智能化项目/5598万	项目经理	
2	2020.12.31/2023.6.14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23736万	项目经理	
3	2020.7.22/2022.4.20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1582.1万	技术指导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6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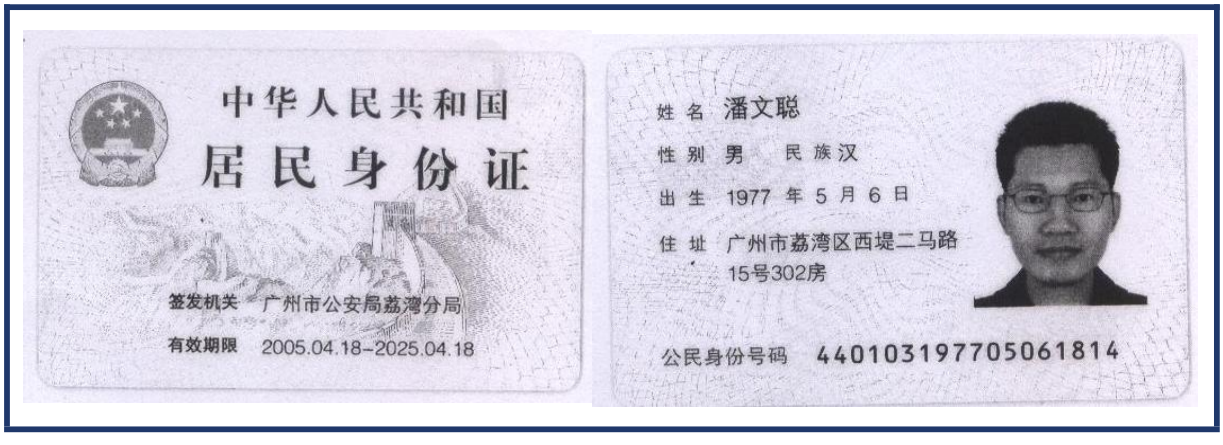

（2）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855857

学生 潘文聪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 五月 六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 月至二000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子与信息学院 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焕彬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二000 年七 月一日

学校编号：00080208

（3）高级工程师

姓　　名：潘文聪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 年 05 月
从事专业：电子信息工程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工业和信息化部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事教育司
批准文号：工信人〔2013〕282 号
通过日期：2013 年 9 月 22 日
证书管理号：3190350086
发证时间：2013 年 12 月 31 日

（4）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项目负责人　B 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潘文聪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0103197705061814

证书编号：工信粤建安B(2019)00026

企业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通信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2025-06-29

本电子证书由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2019-03-25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5）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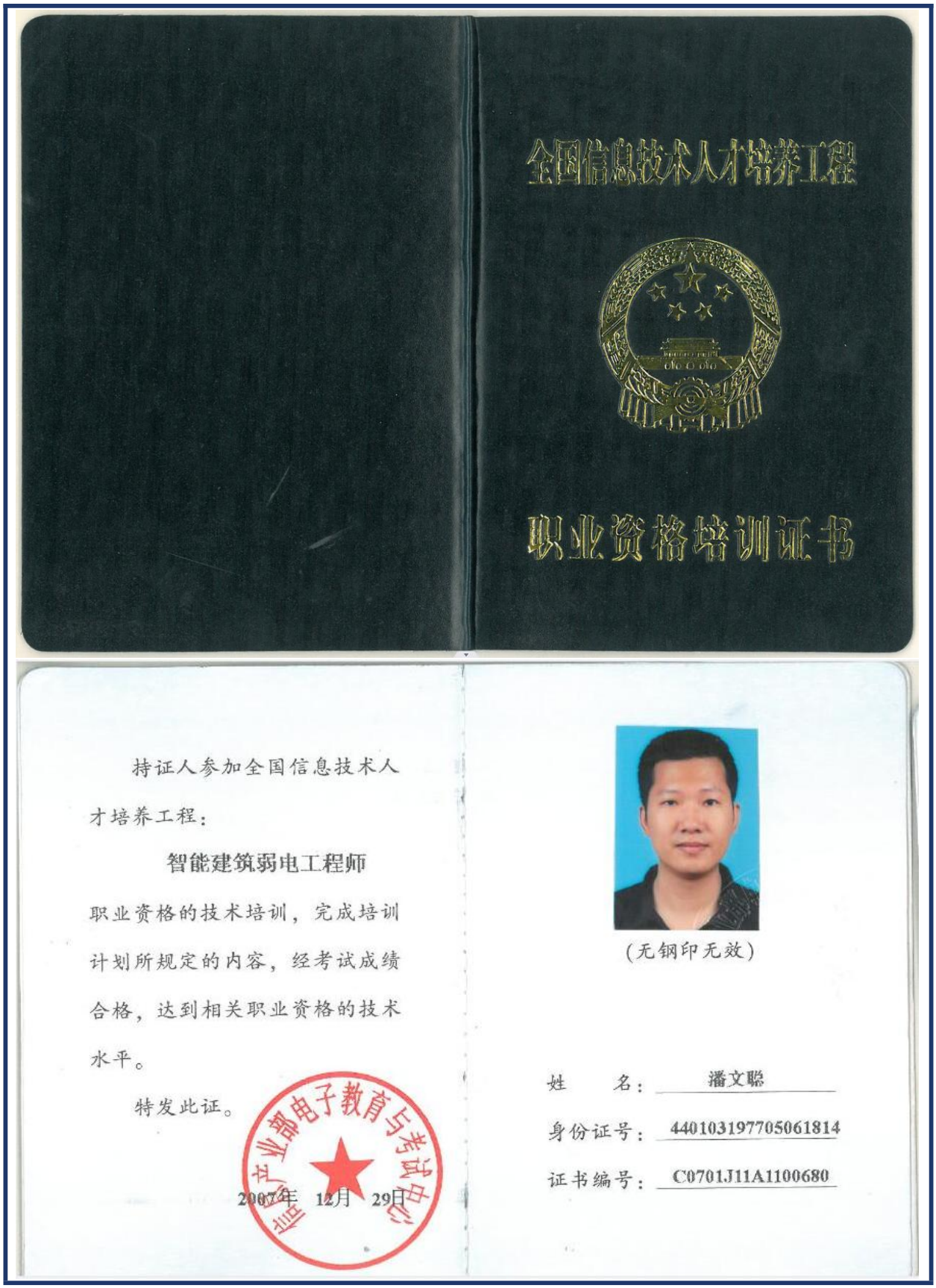
全国信息技术人才培养工程
职业资格培训证书
持证人参加全国信息技术人才培养工程：
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
职业资格的技术培训，完成培训计划所规定的内容，经考试成绩合格，达到相关职业资格的技术水平。
特发此证。
2007年 12月 29日
（无钢印无效）
姓 名：潘文聪
身份证号：440103197705061814
证书编号：C0701J11A1100680

（6）数据资源管理师

姓　　名：潘文聪
Name

性　　别：男
Sex

身份证号：440103197705061814
ID No.

证书编号：GX22001401699
Certificate No.

职业名称：大数据技术应用
Vocation

职业方向：数据资源管理师
Area of Specialization

职业能力等级：中级
Vocational ability Level

颁证单位（印）：
Issued by

发证日期：2022年7月8日
Date of Issue

（7）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兹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潘文聪 PAN WENCONG

认证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了认证评价，符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准则》的要求，特颁此证。

has passed the examination, cer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of Certification Criteria for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e professional-level in security integration field.

认证方向/Certification field：安全集成（专业级）SI/PL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2017CISAWSI5266（R3）

序列号/Serial No.：1046469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e：2023年06月12日

有效期/Term of Validity：2026年06月22日

通过www.isccc.gov.cn或扫描二维码验证本证书的真实性、有效性。

You can verify the authenticity and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via www.isccc.gov.cn or scanning the QR code.

本证书仅发放电子证书

E-certificate only

（8）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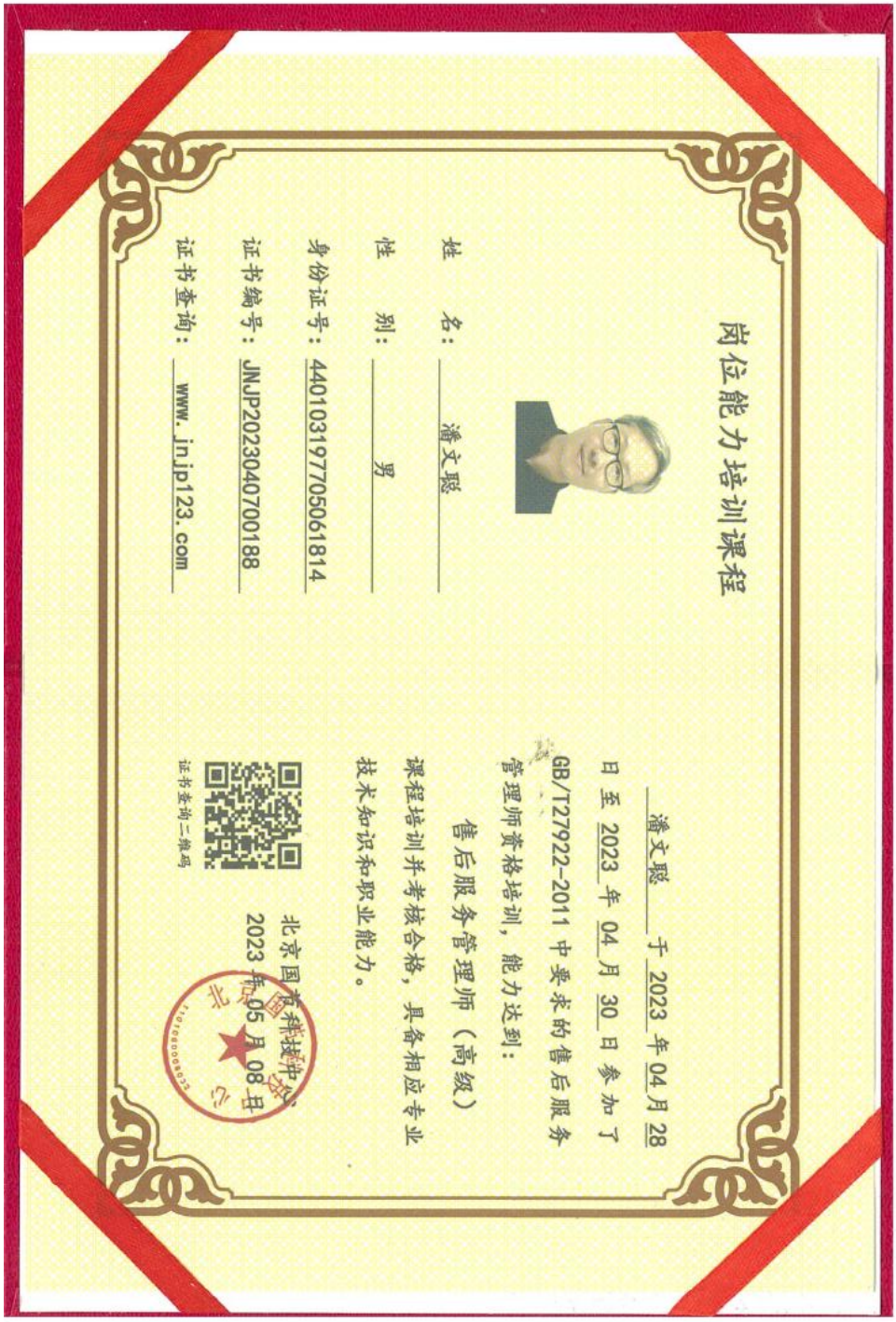

岗位能力培训课程

潘文聪 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4 月 30 日参加了 GB/T27922-2011 中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师资格培训，能力达到：

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课程培训并考核合格，具备相应专业技术知识和职业能力。

姓　　名：潘文聪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0103197705061814

证书编号：JNJP20230400700188

证书查询：www.jnjp123.com

北京国商科技中心

2023 年 05 月 08 日

证书查询二维码

（9）社保证明

20241022423671951 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潘文聪

证件号码：44010319770506181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0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012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12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6240	227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29.92	
202402	110371536842	16240	227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29.92	
202403	110371536842	16240	227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4	110371536842	16240	24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5	110371536842	16240	24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6	110371536842	16240	24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7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202408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202409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202410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4. 钱保因

1. 一般情况							
姓名	钱保因	性别	女	年龄	35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工作年限	13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2.2.25/2022.8.19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智能化项目/7498 万				技术督导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现场副经理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钱保因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浙江工商大学 校 长：

电子注册号：103531201105002790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钱保因

身份证号：33078119891123618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54342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8月6日

（4）社保证明

20241021441691013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钱保因

证件号码：33078119891123618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8403	1176.42	0	672.24	8403	67.22	16.81	67.22	
202402	110371536842	8403	1176.42	0	672.24	8403	67.22	16.81	67.22	
202403	110371536842	8403	1176.42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4	110371536842	8403	1260.45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5	110371536842	8403	1260.45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6	110371536842	8403	1260.45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7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202408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202409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202410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5. 黄志华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志华	性别	女	年龄	45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工作年限	17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19.12.4/2023、10、1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智能化项目/2454 万	技术员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技术资料员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学历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志华，性别女，一九七九年 十二 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二 月至二〇〇七 年 一 月在本校　　通信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王國健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745200705002808

二〇〇七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3）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志华

身份证号：44140219791207022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08842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2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社保证明

20241022720969544 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志华

证件号码：441402197912070220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6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2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2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9146	1280.44	0	731.68	9146	73.17	18.29	73.17	
202402	110371536842	9146	1280.44	0	731.68	9146	73.17	18.29	73.17	
202403	110371536842	9146	1280.44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4	110371536842	9146	1371.9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5	110371536842	9146	1371.9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6	110371536842	9146	1371.9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7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202408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202409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202410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6. 邓宝荣

1. 一般情况							
姓名	邓宝荣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电子技术工程师		工作年限	18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19.12.4/2023、10、1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智能化项目/2454 万	现场负责人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质量负责人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学历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邓宝荣

身份证号：440111198203041252

证书编号：65420144051000352

参加　计算机信息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06 年 12 月 30 日

高　等　院　校

2006 年 12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www.hbea.edu.cn/zk/bvz/index.asp

No.05 01046992

（3）中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18010030013657 号
公民身份号码:440111198203041252
1 8 0 1 0 0 3 0 1 3 6 5 7

邓宝荣 于二〇一七 年
十二 月，经广州市电子电气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子技术（通信方向）工
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八 年二 月 九 日

（4）社保证明

2024102134337331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邓宝荣

证件号码：44011119820304125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10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6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6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3052	1827.2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04.42	
202402	110371536842	13052	1827.2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04.42	
202403	110371536842	13052	1827.2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4	110371536842	13052	1957.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5	110371536842	13052	1957.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6	110371536842	13052	1957.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7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202408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202409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202410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7. 杨晓日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杨晓日	性别	男	年龄	44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21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1.12.7/2022.1.1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智能化项目/1070 万				现场监督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现场负责人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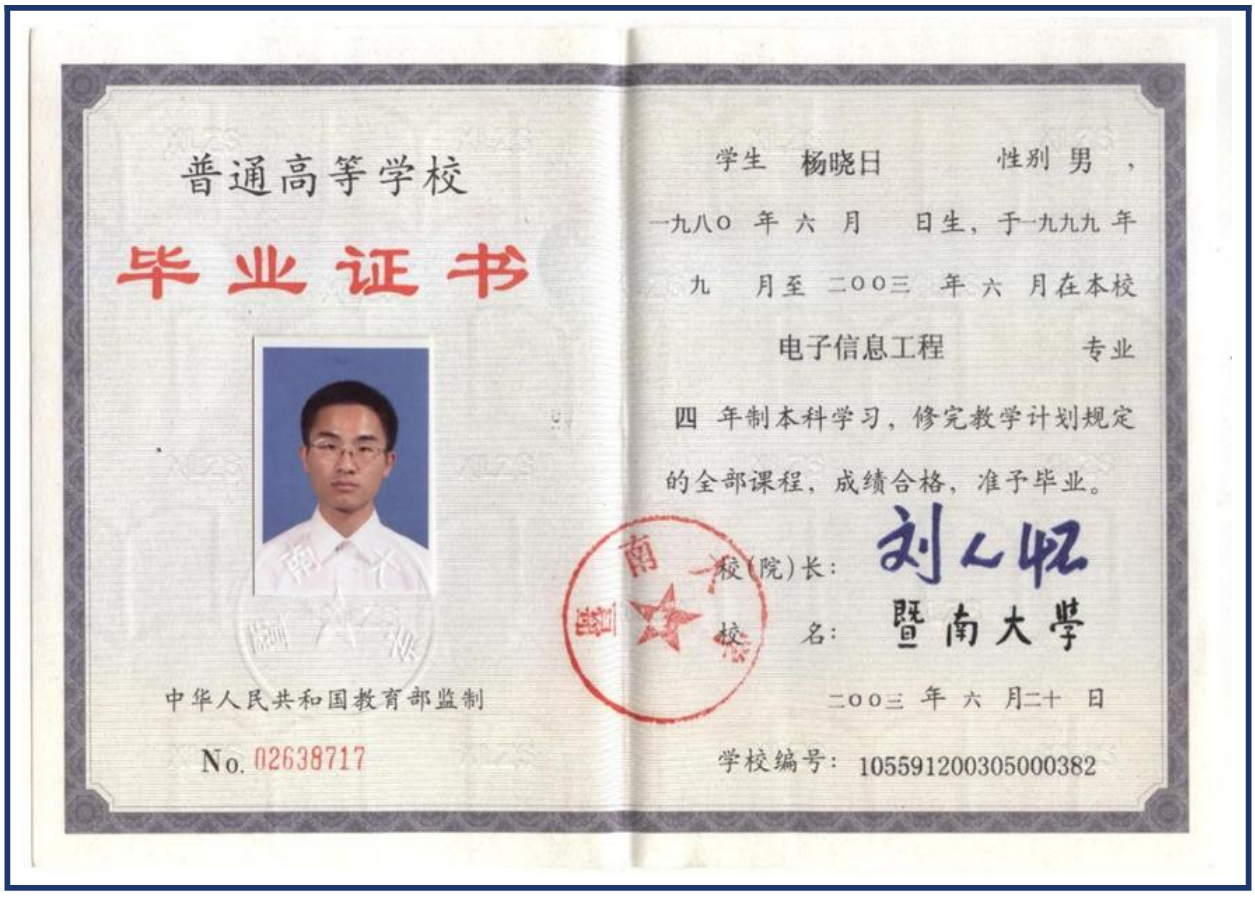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638717

学生 杨晓日 性别 男，

一九八0 年 六 月 日生，于一九九九 年

九 月至 二00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人锐

校 名：暨南大學

二00三 年 六 月二十 日

学校编号：105591200305000382

（3）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0161024957 号

杨晓日 于 2016 年 11 月，经广东省电子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单位

2017 年 04 月 25 日

C32

（4）社保证明

20241022549288302 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晓日

证件号码：44132319800629005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308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3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9695	2757.3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57.56	
202402	110371536842	19695	2757.3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57.56	
202403	110371536842	19695	2757.3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4	110371536842	19695	2954.25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5	110371536842	19695	2954.25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6	110371536842	19695	2954.25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7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202408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202409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202410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8. 戴殷

1. 一般情况							
姓名	戴殷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专科
职称	助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设备安装质量员		工作年限	19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0.3.12/2021.10.28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项目/1093 万	质量员	
2	2018.12.15/2019.12.31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智能化项目/1044 万	预算员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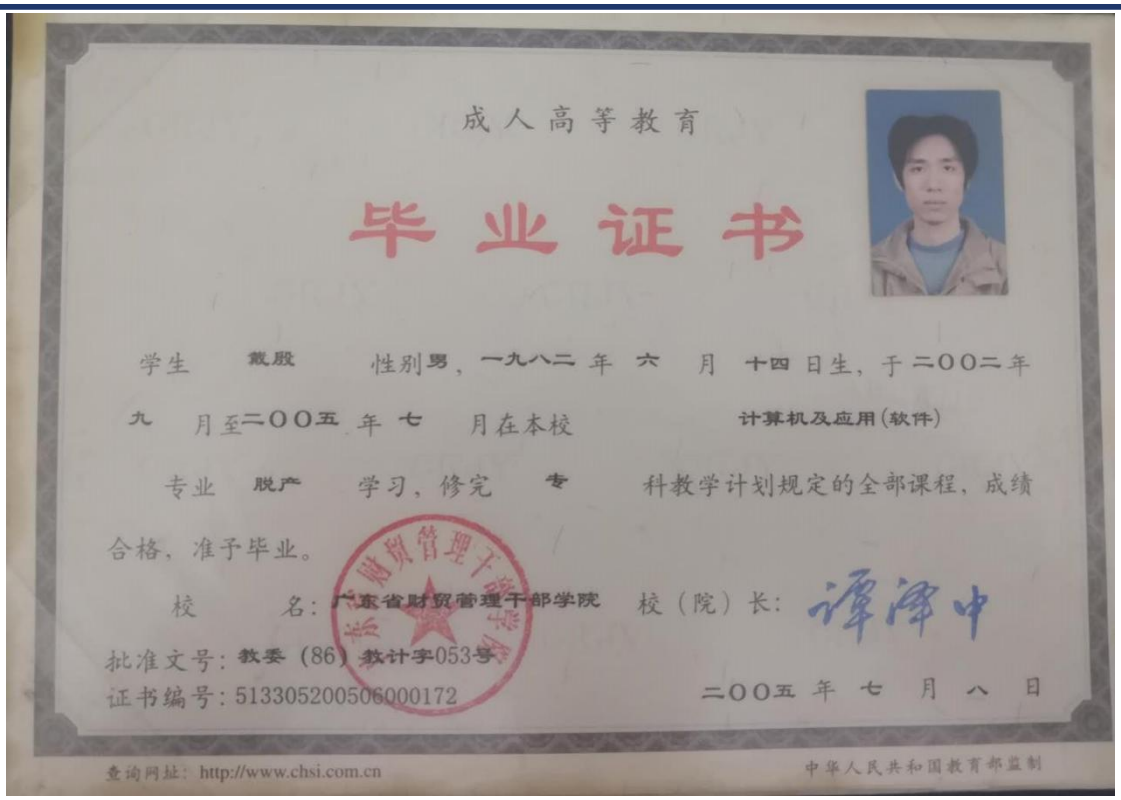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戴殷 性别男，一九八二 年 六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 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及应用(软件)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省财贸管理干部学院 校（院）长：谭泽中

批准文号：教委（86）教计字053号

证书编号：513305200506000172

二〇〇五 年 七 月 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3）助理工程师

戴殷 于二〇一四
年一月，经 中国南方人
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考核认定，
具备 通信技术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
办公室
二〇一四 年 一 月二十二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 14010005510960号
公民身份号码：440102198206143215
14010005510960

（4）设备安装质量员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10 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戴殷

身份证号：440102198206143215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5）社保证明

20241022575459793 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戴殷

证件号码：44010219820614321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08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9135	1278.9	0	730.8	9135	73.08	18.27	73.08	
202402	110371536842	9135	1278.9	0	730.8	9135	73.08	18.27	73.08	
202403	110371536842	9135	1278.9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4	110371536842	9135	1370.25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5	110371536842	9135	1370.25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6	110371536842	9135	1370.25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7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202408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202409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202410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9. 庄思敏

1. 一般情况							
姓名	庄思敏	性别	男	年龄	40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工作年限	17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0.7.22/2022.4.20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1582.1万				安全员	
2	2022.2.25/2022.8.19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智能化项目/7498万				现场监督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6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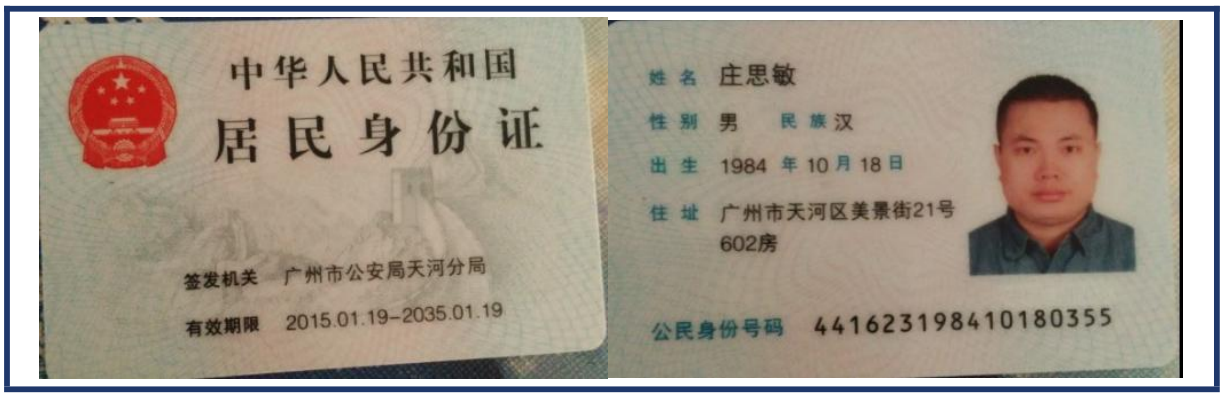

（2）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庄思敏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十 月 日生，于二00五年 九 月至二00七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师范大学 校（院）长：王国健

证书编号：105741200705800151 二00七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3）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专职安全员　C 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庄思敏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1623198410180355

证书编号：工信粤建安C(2021)00730

企业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安全员

技术职称：通信中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2027-10-29

本电子证书由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2021-10-31

专用章

未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4）中级工程师

52
庄思敏 于二〇一二年
十一月，经 广州市电子电气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通信技术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四 月 三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2001021153418 号
公民身份号码:441623198410180355
12001021153418

（5）社保证明

20241022704513437 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庄思敏

证件号码：44162319841018035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06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7077	990.78	0	566.16	7077	56.62	14.15	56.62	
202402	110371536842	7077	990.78	0	566.16	7077	56.62	14.15	56.62	
202403	110371536842	7077	990.78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4	110371536842	7077	1061.55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5	110371536842	7077	1061.55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6	110371536842	7077	1061.55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7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202408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202409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202410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10. 黄志鹏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志鹏	性别	男	年龄	30	学历	本科
职称	助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工作年限	7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0.7.22/2022.4.20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1582.1万	安全员	
2	2022.2.25/2022.8.19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智能化项目/7498万	安全员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6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学历证书

学 士 学 位 证 书

学生 黄志鹏 性别 男， 1994 年 6 月 21 日生。在本校物联网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廣東科技學院

院 长 王国建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371942017000521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3）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31349

姓　　名：黄志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6月21日

企 业 名 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26日

有 效 期：2018年12月26日　至 2024年12月2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志鹏

身份证号：44170219940621381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控制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12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机电专业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46002419

发证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社保证明

20241021348031426 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志鹏

证件号码：441702199406213810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0920	1528.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87.36	
202402	110371536842	10920	1528.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87.36	
202403	110371536842	10920	1528.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4	110371536842	10920	163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5	110371536842	10920	163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6	110371536842	10920	163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7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202408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202409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202410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市）	建筑面积：xx万㎡	合同金额（万元）	完工时间（年/月/日）	备注
1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广州市	5.4	2454	2023年10月12日	
2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广州市	0.05	5598	2023年7月26日	
3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山东省济南市	11.11	1683	2023年7月8日	
4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广州市	1.2	7498	2022年8月19日	
5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广州市	17	1582.1	2022年4月20日	
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佛山市	3.06	1070	2022年1月16日	
7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广州市	4.97	16742	2021年11月24日	
8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广州市	11.7	997.3	2021年9月23日	
9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珠海市	9.9	1093	2021年3月12日	
1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广州市	50.6	23736	2020年12月31日	
11	[2016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A1A2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	广州市	9.67	1044	2019年12月31日	

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2、项目内容包括：承包范围、建筑面积、合同金额等；

3、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项目的顺序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委托合同的主要页面、或业主证明等）；

4、投标人可根据填报内容自行扩展此表。

1.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副本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WH19-004-063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确定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为“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编号：CZ2019-1841）的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编号：CZ2019-1841）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总则

（一）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二）乙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三）甲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四）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如出现约定不一致时，按如下顺序解释：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编号CZ2018-2117招标文件；

5. 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6. 甲方工程管理方面的各项制度、规定（继续沿用甲方组建初期将继续沿用原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所制定的各项工程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

7.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二、采购内容及承包方式

（一）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为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含设计、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验收、移交、技术培训、质保期维护等），主要包括不限于以下系统：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馆区安防系统、数字文化服务子系统、机房工程、信息发布系统、一卡通管理中心、停车场管理系统、门禁管理系

统、访客管理系统、消费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系统配套设施、智能化管理系统（BMS）、智能照明管理系统、楼宇自控系统（BAS）、多媒体数字会议系统等。

（二）承包方式

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括不限于包工、包材料设备（含辅材、软件、工具、备品备件等）、包设计、包设备安装和管线敷设、包软件开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测试和调试以及与相关系统的联合调试、包相关检测、包系统试运行、包验收、包移交、包系统维护、软件升级、技术培训和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包智能化系统的专项验收配合、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对房建工程设计、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服务、包乙方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三、合同总价

（一）本合同总价为 24541384.16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伍拾肆万壹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该合同总价包括了完成本采购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含配件）、生产制作（含材料损耗）、供货、包装、仓储、保管、由生产加工地运输到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专业配合（包括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设计工作、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交叉作业、技术服务（包括竣工档案和竣工图纸的提供）、所有相关的检测费（含按规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进行的设备材料送检费用）、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移交使用业主之前的维护、质保期服务、结算以及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不可预见费、缺陷修复、成品保护、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相关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合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和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无论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合同执行期内总价固定不变，不得调整。甲方在招标文件（含用户需求书）中提及到相关需求，虽乙方在《报价明细表》上没有列出，乙方仍应给于实施，相应的费用含于投标总报价中。 其中总承包管理配合费金额为本合同金额的 2%，即 490827.68 元。

（二）价格调整

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资料及说明、国家及行业规范，按本项目报价说明及《报价明细表》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更正通知、设计图纸、国家及行业规范、技术文件标准、用户需求等所有内容。本项目在实施阶段只有因甲方、项目使用业主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所引起的工程变更（指因采购人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调整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核心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则变更部分按甲方实际委托乙方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未实施内容则相应扣减费用；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超出部分将不予结算及支付。

（三）工程变更

在实施阶段因甲方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所引起的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及主材价格确定方式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本采购项目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号）以及广东省相关专业定额及规范的规定。

2.《系统建设报价明细表》中已有适用且合理的综合单价则按已有的综合单价执行。

3.《系统建设报价明细表》中没有适用的综合单价，则双方协商，结合市场询价情况以及中标下浮率（中标下浮率=（1-中标总价/最高限价）×100%），进行合理取定。

四、付款方式

（一）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

1. 本合同已签订生效；

2. 乙方已按要求向甲方提交履约银行保函；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二）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5%。

1. 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设计并经甲方认可。

2.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三）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

1. 乙方完成主要设备到货并经甲方认可。

2.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四）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

1. 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并经甲方认可；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完成软件开发测试部署及相关集成工作完成，并已通过初验（以双方签署初步质量验收报告为准）；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五）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5%。

1. 本项目信息化部分全部建设内容通过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终验（以收到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的备案存档函为准），智能化部分完成相应终验；

2. 乙方完成对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六）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金额的 95%，剩余结算定审金额的 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1. 本项目已移交项目使用业主单位；

2. 乙方将本项目所有竣工结算的资料报送甲方，并已经甲方及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

3. 乙方已按合同约定按时完整移交竣工档案；

4. 乙方配合施工总承包完成竣工验收；

5.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七）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结算定审金额的 5%）。

1. 本项目终验合格满 2 年；

2.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和责任承担已完毕；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八）乙方在办理上述请款时，须在甲方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当次应收款项等额的正式发票。

（九）双方一致同意，如本合同工程纳入广州市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且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双方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五、合同工期

（一）工期：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开工，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安装、调试，且系统进入试运行，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合同约定项目验收及项目移交，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二）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阶段	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要求
1	施工进场准备	中标结果公告结束后 15 天内做好施工准备
2	提交设计成果	工程合同签订后 65 天内提交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审核及采购人确认的设计成果（含施工图纸、软件需求说明概述）。
3	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及集成	工程合同签订后 5 个月内主要货物到货，合同签订后 9 个月内完成各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测试及相关集成工作。
4	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合同签订后 10 个月内通过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5	系统试运行	初步验收通过后系统试运行 3 个月
6	终验及移交工作	合同签订后 13 个月内完成项目终验及移交工作

（三）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加以保证，不得延误。如

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变更合同货物或调整相关建设内容，无论是否涉及合同价格变更，乙方收到相关通知后，应积极实施，按项目的工期要求完成相应的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项目管理要求

（一）设计要求

Ⅰ设计依据、原则、范围和内容

1、设计依据

1.1 招标文件（含技术方案、采购清单、图纸）；

1.2《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 号）；

1.3《智能建筑设计标准》（以最新出版为准）；

1.4 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以最新出版为准）；

1.5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定；

1.6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2、设计原则

2.1 坚持严格按标准执行的原则

项目的规划和设计要遵循国家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功能齐全、设施完善、装备先进。

2.2 限额设计的原则

根据《广州市信息化促进条例》和《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以及中标金额进行设计。

3、设计范围和内容

3.1 设计范围：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工作。

3.2 设计内容：按招标文件内容进行设计，配合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对房建工程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联的专业设计工作。

Ⅱ设计质量控制要求

1、对设计与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的符合性要求：

1.1 交付的设计文件应符合中国现行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

1.2 应在设计文件中列出设计所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名称、编号与版本。

1.3 项目选用的材料、配件和设备，其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国国家规范、标准要求。

2、对各阶段设计文件设计深度的要求

2.1 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最新版）以及甲方编制的《广州市重点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文件深度规定》中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

2.2 初步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工程量清单及工程概算书。

2.3 施工图设计

(1)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施工图预算、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等。

(2)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深度要满足以下要求：

A.能据以编制施工图预算；

B.能据以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

C.能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

D.能据以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E.智能化系统设计与深度必须满足《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科信字〔2007〕6号）要求。

3、设计质量的要求

3.1 应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及甲方对设计文件的审核意见，在设计范围内对设计进行必要的修改。

3.2 设计文件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长度单位：总平面图标注尺寸以米（m）为单位；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标注尺寸以毫米（mm）

为单位，标高以米（m）为单位；面积均以平方米（m^2）为单位；体积均以立方米（m^3）为单位。

3.3 设计图纸必须依照中国对工程图纸规格的规定以及甲方编制的《广州市重点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制图标准》绘制，保持同类图纸规格统一。

3.4 应当建立健全质量保证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下列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1）法定代表人对本单位编制的设计文件全面负责；

（2）项目设计负责人对其负责项目的设计文件负责；

（3）项目负责人、项目审核人、项目审定人对其负责审核、审定的设计文件负责。

3.5 乙方在各设计阶段对现场情况进行详细摸查和评估，并向甲方提交书面评估报告说明。报告应就可能影响下一步设计工作的各方面情况进行说明和分析，并提出建议解决办法，在甲方同意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

3.6 应加强设计人员的内部管理，特别是确保本专业与其他专业间进行充分提资、反复校对，避免由于提资和校核不充分导致各专业图纸间存在矛盾的情况发生，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信息化监理单位及甲方审核确认后出图。

3.7 在建设工程实施前，应在向甲方和监理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详细说明建设工程设计中的技术关键点，说明和解释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提供施工现场技术服务，并按国家规定参加工程验收。当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时，应配合有关部门调查建设工程质量问题原因，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4、应加强设计人员的服务和配合工作，各阶段的汇报文件和送审文件印、晒费用等包含在总报价中，不再单独计取。

5、关于设计变更

5.1 设计图纸应充分考虑我国国内的施工安装条件和水平、材料供应的条件（即充分考虑设计与施工的衔接），若由于设计自身过错导致无法施工或采购材料，设计图纸应无条件修改或重新设计。若因乙方自身设计原因造成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及其他专业必须发生影响较大的变更，则由乙方承担其他专业的变更费用。设计变更由甲方提出，乙方按甲方要求履行相关变更工作，

相应变更引起的工程造价增减按《采购人需求》“五、报价说明及清单”要求执行。

5.2 对新材料及特殊结构应提供国际权威机构或国内有关部门的试验报告。

5.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组织编制的《设计变更管理办法》提交设计变更文件。

Ⅲ 设计服务管理要求

1、设计其它要求

1.1 在施工期间，乙方的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设计人员应组织在施工现场每周组织召开的设计交底会、图纸会审会、工程例会、技术问题协调会，并参加甲方组织的看样定板会，及时解决现场技术问题（可按照专业施工进度分专业参加），在以上会议中，乙方按照甲方相应管理制度和办法开展工作。

1.2 须将本项目全部智能化系统路由的设计内容提交至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进行审核，配合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进行综合布线系统的设计，并负责对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设计的综合布线系统施工图进行审核确认。

1.3 乙方应参与工程的报建与竣工验收，参与编写工程总结。

2、设计人员要求

2.1 设计人员投入应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2.2 若设计工作不满足工程进度要求，甲方可要求乙方全部设计人员驻场设计，直至施工图完成为止。

2.3 驻场设计管理人员要求

2.3.1 乙方应指定 1 名设计人员作为设计代表常驻现场，服务于项目建设的始终，负责统筹协调、报批报建、资料整理、与其他专业的设计院对接等工作。时间要求从签订合同开始到项目终验为止。

2.3.2 驻场人员的餐食、住宿、交通由乙方自行解决。

2.4 人员管理要求

2.4.1 为保证项目组人员的稳定性，中标后需实施拍照式管理，要求提供项目全部设计人员及驻场设计管理人员的照片和签字证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随意撤换，且短时离开本地须向甲方请假并制定离开后的协调人，否则必须承担相应责任。

2.4.2 乙方的设计人员数量、专业水平、专业配套等达不到设计所需时，需更换及补充设计人员；未能在指定时间内及时更换和补充的，将视为违约行为，甲方将予以相应的处罚。

3、提交成果要求

3.1 电子文件提交要求

所有纸质文件均要提供电子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doc 格式文件。方案矢量图形文件采用 dwg（AutoCAD2004 版）格式文件。所有 dwg 文件需同时转换为 jpg 格式文件（不可修改格式）以备用。图形不要旋转，指北针垂直向上，且在电脑中核查的坐标应与所标注的一致，其坐标应严格按合法用地文件坐标输入，不得省略小数点后的位数。电脑渲染图采用 jpg 文件格式。

3.2 提交设计资料要求

设计各阶段提交时间控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提交日期	份数	备注
1	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	10	电子文档 3 份
2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		初步设计确定后 25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3	施工图、竣工图（必须经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提供）	施工图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通过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 10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竣工图	竣工验收前	10	电子文档 3 份

（备注：上述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由甲方控制，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二）质量管理要求

1、质量标准：

1.1《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1.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1.3《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 号）；

1.4《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 号）；

1.5《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科信字〔2007〕6号）。

2、质量目标：一次验收合格。

3、乙方要严格按审查批准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和设计图纸施工，不得擅自修改方案及设计图纸。

4、乙方要严格执行有关质量通病治理措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有关节能、环境保护、绿色施工的规定。

5、乙方要加强质量自检，做好施工过程数据记录及隐蔽工程验收等工作。

（三）进度管理要求

1、乙方中标后须根据项目实施总控计划和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切实可行的实施进度计划，并按照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的要求随时修订和调整，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确保按批准的实施进度计划施工。

2、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因不可抗力、甲方需求有重大调整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确需调整的，乙方应及时向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提出工期调整及人员、施工设备投入调整的报告，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批准后方可执行，且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人员、施工设备等窝工费用的索赔。

（四）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章制度以及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的相关规定。

2、乙方进场后必须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包括明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树立全体现场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思想意识、制定组织保证措施（包括配合各岗位兼职安全人员、建立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体系等）和制度保证措施（包括实行新工人入场安全培训教育制、安全技术交底制、各层次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制度、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岗位责任制等）。

3、信息化监理单位、甲方或监督部门在安全文明施工检查过程中，如发现施工现场不满足国家、广东省、广州关于安全文明生产的相关规定和甲方对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要求，且不按信息化监理单位要求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完毕

的，甲方可以自行或委托他人实施整改，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予以支付。

（五）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1、乙方必须确保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要求的条件下采购主要材料设备。

2、工程所用材料设备要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规范与规定。乙方须确保使用的材料设备是合格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凡材料设备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须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严格按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检验、试验，确保材料设备质量。

4、为加强材料设备的质量管理，确保乙方所选购的材料设备的质量、技术性能、款式、效果等方面满足招标文件和使用需求，所有主要材料设备须按照甲方的乙供材料（设备）管理办法执行。

5、主材设备可能影响装饰、装修或景观效果的须由甲方看样定板。涉及需重新定价的主材设备，则应同时进行看样定板、主材设备定价及相应的设计变更工作。

6、材料设备进场由信息化监理单位组织甲方及乙方进行开箱验收，并进行记录；验收合格后根据甲方安排的指定地点进行存储、保管。

（六）项目部人员要求

1、乙方项目部人员配备要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项目管理部相关人员配备表》的基本要求。

2、工程实施过程中，如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能力不足或人员不够，甲方可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要求乙方调整或增派项目部管理人员，乙方应予以响应，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3、指挥长现场开会要求：本项目指挥长应按甲方要求组织工地现场例会，协调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会议，并将相关会议纪要报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备案。如果指挥长因故不能召开，经甲方批准，可委托同级别或以上的单位领导组织会议。

（七）主要施工设备要求

乙方需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及采购人的工期要求合理配备施工设备，为确保工程进度，乙方必须无条件增加施工设备的投入，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八）验收管理要求

1、按以上项目工期要求完成建设任务。

2、关于乙方为执行本项目而形成的作品或成果，其知识产权归属甲乙双方共同所有，乙方形成的作品成果不能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否则相关责任由乙方单方承担。

3、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安装调试完毕后，并经甲方初验后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方可提请进行系统终验。其中信息化部分需通过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第三方检测合格后方可提请进行信息化系统终验。

4、乙方须在施工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技术资料），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3周前编制好验收文档（包括验收测试方案等），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6、终验执行如下标准：

（1）《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3）《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号）。

（4）《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5）国家、广东省规定的相关验收规范等。

（九）项目培训及运维服务要求

1、培训工作

（1）系统初验通过后1个月内，乙方须对业主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2）系统初验通过后1个月内，乙方须针对整体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

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供货商）对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3）培训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需在投标总报价中综合考虑。

2、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本项目在终验前需进行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具体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包括派专人进行维保工作，对使用过程中系统及设备发生的故障进行维护、维修以及提供保障系统正常运行使用的备品备件等，相应的费用在投标总报价中已开列，乙方需根据实际情况填报相关费用。运维服务要求如下：

（1）组织不少于5人的技术运维服务团队，提供2年驻场项目运维服务，并合理安排服务日程，为广州文化馆提供定期的现场检查及维护、系统升级、用户跟踪，根据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提出的需求安排提供技术指导、活动保障等服务。

（2）硬件维护服务，在广州文化馆对项目相关的硬件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配置正常，保证设备工作环境良好和设备运行正常；

（3）应用系统维护服务，在广州文化馆对项目相关的应用系统进行更新升级、数据调试、密码管理、代做数据录入等，保证各项系统正常运作。

（4）技术支撑与反馈服务，对于工作人员使用问题能当场提供技术指导，将日常提出的问题、需求进行记录，填写《问题和需求跟踪表》，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反馈并跟进解决，技术问题在4小时内响应，普通问题在12小时内需解决，重大问题在24小时内需解决。

（5）信息采集服务，定期采集日常工作人员对广州文化馆信息化系统应用的照片、视频等素材，并按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要求整理提交，作好资料管理，定期总结广州文化馆应用情况。

（十）软件开发要求

1.乙方根据甲方及业主单位需求框架充分调查并与甲方及业主单位协商，且于本合同生效后45个工作日内提出《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实施，《项目需求说明书》将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

分。

2. 若需求发生变更，必须以需求变更补充文件的形式提出；变更后的需求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需求变更补充文件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3.《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的__个工作日完成系统的开发。

4. 乙方开发的系统应具有先进、实用、安全、可靠、可扩展以及界面美观、大方的特点。

5. 为后期工程预留接口，并为后期工程的顺利开展作技术准备，包括以下：在软件系统设计、数据库设计方面具有灵活性，方便以后能够扩充新的系统进来。

6. 系统设计要做到：代码标准化、模块标准化、文档标准化、测试标准化以及信息标准化。

7. 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系统的设计、研发、安装实施、测试、调试、验收等工作，并同时以光盘形式向甲方提供相关软件。

8. 提交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1）用户调查与需求分析报告；

（2）系统概要设计方案；

（3）功能规格说明书；

（4）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5）系统模块设计说明书；

（6）数据库设计说明（包含编码方案）；

（7）系统维护手册；

（8）用户操作手册；

（9）测试报告；

（10）所有资料包括完备的系统设计文档、功能模块说明、程序代码、使用手册等。

（十一）其它要求

1、乙方应建立健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和安全保证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采取相应措施，负责现场

全部作业的安全，并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制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上报有关部门。

3、乙方应当完善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控制流程，进行全面质量管理（TQC），以《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GB/T19001-2016）为标准，建立并保持一个有效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七、材料设备供应、施工、验收、工程资料的交付、项目移交及竣工结算

（一）材料设备供应

1.交货地点：广州文化馆项目施工现场。

2.设备供货要求：

2.1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签订后提供所供设备的供货证明及相关文件（如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出具的供货确认函、与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签订的订购合同等）原件（含设备清单），否则不予验收，并不予支付本合同款项。

2.2 交货时，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随机资料交付给甲方。

2.3 对列入属国家强制性产品目录内的货物，交货时必须出具该产品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 认证）证书。

2.4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单证及配件、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二）施工

1.乙方在建设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广东省、广州市有关消防、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夜间施工、环保等规范、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2.乙方应当遵守《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9 号）的相关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如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是其它国家或地方有规定要求具备一定资质的单位才能承担的工程和配套服务时，乙方应按照规定向甲方出具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3.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能交由第三方完成。乙方应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的情况在本合同中载明，并向甲方提供第三方的相关资质

证明文件。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及技术要求完成施工设计，并提交甲方确认。

5. 为配合本项目实施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乙方应列明需甲方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交货、货物存放、保管、安装、调试、整体改造工程配合、相关验收等）和具体要求。

6. 本项目使用的所有材料应按照乙方的投标文件执行，乙方需更换材料或使用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材料时，乙方应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才可予以更换及使用，并按照国家检测标准要求进行验收。

7. 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甲方可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及其他法规的前提下对中标方案及货物（规格、数量、外型尺寸等）作出适当的调整，并以双方签署的有关文件为依据。

8. 所有含电源线的设备应符合国家安全规范的要求，电源线应得到足够保护和位置固定，具备相关防漏电的措施。

9. 乙方在不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及满足新功能使用的前提下开展信息系统施工工作，在施工过程中除满足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等，还必须遵守文物保护工程管理的有关法律规定。

（三）验收

1. 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后，向甲方提请初验，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甲方应在 15 天内组织使用业主、监理进行初验，乙方应予以配合。

1.1 如初步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初步质量验收报告。

1.2 如初步质量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实施返工直至合格，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如货物经乙方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

2. 初步质量验收通过后乙方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后，方可进行项目验收，项目验收包括第三方验收测评、信息安全测评、符合性检查和专家评审等，并按照信息化项目验收政策规范要求组织

实施，包括不限于提请终验（由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验收）等。项目验收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3. 乙方须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不限于项目变更资料、项目实施管理资料、技术文档等），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 3 周前编制终验计划（包括专项验收计划等），按终验有关规定及验收计划分阶段逐项申报验收，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5. 终验的其他要求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相关规定执行。

（四）工程资料的交付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关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图纸、手册和技术资料）。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详细实施方案和所用材料一览表。

3. 在终验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工程竣工档案资料一式四套。

（五）项目移交

1. 本项目终验合格且满足移交条件后，由乙方先移交给甲方、然后再由甲方移交给本项目产权管理单位（乙方仍应按甲方的要求予以协助）。

2. 本项目移交给项目产权管理单位后，由项目产权管理单位替代甲方在本合同中的地位，承继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 乙方参与移交或协助移交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

（六）竣工结算

1. 乙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时间：终验合格后 45 天内。

2. 甲方审核结算报告的时间：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总结算报告后 60 天内（其中含监理单位审核时间 30 天）出具初审意见，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对结算进行终审。

3. 乙方应当按甲方对送审结算资料的要求提供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如乙方迟延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相应顺延，由于结算

报告存在错误或不完整而退回乙方修改或补充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从收到修改或补充的结算报告后重新计算。

4. 由于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报送竣工结算资料或报送资料不齐全、不完整引起的相应结算滞后或影响支付，应由乙方负责。

5. 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与乙方按合同附件格式签订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双方严格按照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进行工程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6. 若乙方不按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配合竣工结算审核工作以至工程结算迟迟不能定案或乙方对有权结算终审部门的审核结果拒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又提不出正当理由的，则最终的审核结果由甲方与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共同盖章确认。

八、培训服务

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在项目建设所在地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包括：

1. 系统开发期间，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培训系统开发、系统维护人员，使甲方的技术人员能够自己维护和扩展系统的功能。乙方提供必要的师资、教材、实践环境和场地。

2. 初验通过后一个月内，乙方须针对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用户手册、培训计划、培训文档，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生产厂商）对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的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具备独立上岗能力。

3. 上述所有的培训服务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九、质量与检验

（一）乙方须提供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二）设备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中文)及设备包装完整无破损。

（三）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四）设备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一）质量保证 期为2年（具体以乙方投标承诺的期限为准），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

（二）乙方须按招标文件第五章约定的设备生产厂商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的格式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在质量保证期内，主要设备材料必须提供原厂售后保修服务，若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比主要设备生产厂商承诺的售后保修服务期长的，则须相应延长主要设备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期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终止时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未提供，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主要材料设备进行售后保修服务，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责任而产生的质量问题，由其负责无偿返修，不能维修的，则整件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新更换的设备及零部件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由于人为（非乙方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不收人工费。

（四）乙方必须提供24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1小时内予以答复，在项目使用业主要求时，乙方必须在接到故障电话后4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修理，并在8小时内修复。在质保期内，如 8 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乙方必须提供替代设备给甲方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

（五）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六）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并对各系统进行每年一次的年检且提供年检报告。

（七）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乙方应与项目使用业主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对任何缺陷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项目使用业主。

（八）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责任，项目使用业主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售后服务，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九）质量保证期后的售后服务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一、履约担保

（一）本合同签订后15天内，乙方按附件2载明的格式向甲方提交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出的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10%（即人民币2454138.42元）的履约银行保函原件。

（二）乙方如未按约定提交履约银行保函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三）乙方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是对本合同约定的乙方的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违约后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担保，乙方的任何一次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甲方均有权向出函银行提出索赔。

（四）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导致甲方依据履约银行保函向银行索赔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的一部分或者全部的，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使得本合同履行期间有效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等于乙方第一次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

（五）如果乙方不按甲方的要求及时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则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或解除本合同。

（六）合同约定的项目建设内容最终验收完成且结算审定后，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后（若有），甲方将履约保函退还乙方。

十二、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除应继续支付本合同约定的价款外，还应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向乙方计付拖欠期间的利息。

2. 因甲方违约或者过错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在乙方提交足够证据并经查证属实的情况下，甲方应赔偿其直接经济损失。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管理，对甲方、监理单位的指令和书面通知公开或变相拒不执行的，不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不按约定投入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施工机械设备，或者变更资源投入计划或者擅自对已投入的资源进行调整的，甲方视情节严重程度有权要求其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或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经甲方或总监理工程师考核，乙方投入的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的要求更换，直至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为止。

2. 乙方违反合同第五条约定竣工日期竣工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同时由甲方按照对本项目最有利的原则，按如下约定选择处理：

1）乙方按上述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如乙方仍不能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乙方除按上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直至本项目全部竣工为止），还在结算时按本合同结算总价款下浮 2%作为本合同的最终结算价款，同时乙方还应据实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2）由甲方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全部从本合同价款中支付，同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未完工程量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3. 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对各工序报验核查质量控制点。乙方申请报验后，经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检查发现存在较大质量问题（存在质量问题的部分超过检查部分工程的 10%）的，则该工序质量为不合格，乙方必须对不合格部分进行返工，返工后经检查合格才准进入下一工序，工期不予顺延。复检的结果，按每一分项工程计算，总计发现 3 次或连续发现 2 次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总计发现 3 次以上（不含本数）或连续发现 2 次以上（不含本数）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乙方采取整改措施后效果仍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解除合同，将该分项工程另行发包，且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2）工程竣工验收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或者未能实现一次验收合格的，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并无偿采取补救措施及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内发现有重大质量问题的（该重大质量问题应界定为达不到要求的质量标准，属质量保修的问题除外），乙方必须在规定的期限

内返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按所在合同总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由于乙方的原因发生工程质量事故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

（1）乙方在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被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被通报或被曝光一次，乙方必须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造成严重社会影响或累计被通报或被曝光3次以上（含本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在甲方、总监理工程师进行的日常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承包人应限期改正。若同样问题被发现2次或累计类似问题被发现3次的，乙方必须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此类问题的认定，以甲方、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指令、通报或会议纪要为准。

（3）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除按国家规定由主管部门处罚外，乙方必须依照下列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发生特别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40万元；

2）发生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1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30万元；

3）发生较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20万元；

4）发生一般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8%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10万元。

发生上述安全事故，甲方给予乙方1次严重违约处罚，直至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情节较轻的，给予1次一般违约处罚。

5.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查核实并作出处理决定的，乙方应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理决定，同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合同。因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6.乙方不按规定与施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不按时支付、拖欠、克扣工人工资，被施工人员投诉或上访属实的，乙方必须在3天内发放拖欠的款项。若继续拖延被投诉2次及以上，经查实，乙方必须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若仍然不予整改并发放拖欠的款项，使施工人员采取停工、集聚围阻甲方办公地点甚至政府办公部门、阻塞交通要道、围堵或破坏、拆除已移交甲方的工程等过激行动的，乙方必须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立即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整改；拒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整改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7.项目设计及工程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必须驻场办公，每缺勤一人次，从工程款扣除2000元。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更换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否则乙方将承担违约罚款，更换项目经理罚款40万元，更换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每人次罚款15万元。

8.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材料设备管理方面的违约责任

甲方（包括甲方委托的材料设备检验机构）或总监理工程师抽查乙方的工程材料设备主要为：乙供材料设备，发现所检查的材料与合同约定标准的任何一项不符合时，乙方除必须全部退货、返工，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外，还应当根据该批次材料的价值，按照如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A、单宗或批次价值不到5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3例，由乙方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B、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5万元不到10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由乙方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C、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10万元不到50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由乙方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

D、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50万元以上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10. 施工人员工资支付方面的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施工人员工资致使施工人员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并上报省、市主管部门建议取消其参加广州地区省、市重大项目的投标资格并予以公告。如属恶意煽动并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提请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1. 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其他义务的，均构成违约，应当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较重的，应当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

（三）乙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1. 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书面警告。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及责任，或者不执行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含主管人员）的指令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警告。乙方必须在书面警告限定的时间内改正，逾期未改正的，甲方有权要求其指挥长驻场办公，直至改正为止。

（2）一般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一般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20000 元/次。

（3）严重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100000 元/次。

（4）部分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部分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部分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甲方有权从本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被解除部分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应在部分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被解除部分工程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5）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乙方应在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6）赔偿损失。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累计承担三次严重违约责任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3.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第十二.（二）款第3点“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第十二.（二）款第4点“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的，乙方应当按违约处罚决定确定的时间向甲方交纳，否则，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第十二.（二）款第3点、第4点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责任的，甲方可决定暂不收取违约金和赔偿金，作为对乙方享有的应收款项债权，甲方将根据乙方履行合同的实际情况随时通知乙方交纳或在工程结算时予以扣除。若相关违约责任非乙方原因引起的，或相关违约责任对合同的履行未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或乙方在合同后续履行过程中已采取足够措施来弥补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的，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监理单位、甲方批准后，可予以免除。

（四）乙方违约责任的认定方式、送达程序及违约金的处理

（1）认定方式：以甲方发出的通知、通报、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确定的内容为准。

（2）送达程序：甲方以下列方式之一将书面违约处理决定送达乙方：

1）乙方现场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

2）乙方其他工作人员签收。

3）甲方邮寄送达。

（3）甲方以书面形式作出的违约处理决定一经送达乙方立即生效。乙方如有足够证据证明不应由其承担违约责任的，属不需支付违约金的，应在收到违约处理决定后3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属需要支付违约金的，应在工程结算报告送达监理单位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异议后1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且作出书面决定并通知乙方。在异议审核期间，承包人须正常施工，不得以审核未确定为由拖延或者中止工程施工。

十三、保密责任

乙方应做好本工程的保密工作。如果乙方出现泄密行为或情况，乙方必须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规定的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十四、争议及管辖

（一）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二）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其他

（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份，其中甲方执七份，乙方执三份。

（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附件

附件 1：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附件 2：更正公告（复印件）

附件 3：承担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表（复印件）

附件 4：项目承诺书（复印件）

附件 5：工程建设廉洁协议书

附件 6：履约银行保函（格式）及承诺书

附件 7：质量保修书

附件 8：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9：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使用维护管理责任主体转移三方协议（格式）

附件 10：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总承包管理协议书（格式）

附件 11：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责任书

附件 12：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格式）

附件 13：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突发事件应急协议

附件 14：报价明细表（复印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 1 号	地址：
邮编：510006	邮编：
电话：020-22905681	电话：
传真：020-22905674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4 日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13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广州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合同验收意见

合同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合同编号：WH19-004-063）之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ZIT2016-NPB3-0036，信息化部分）
验收组织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承建单位	中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信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4,541,384.16 元（其中信息化部分金额：19,678,134.16 元）
项目建设内容	1 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 包括：馆区综合通信网络系统、视频及物联设备通信专网、机房配套工程建设、数字无线对讲系统、云平台建设或租赁、运行支撑环境系统软件、信息发布系统与导航指引系统等。 2 数字化文化服务系统 包括：馆区导航引导系统、文化馆大数据中心

<table>
<tr><td>验收意见</td><td colspan="4">一、项目提供的文档符合验收要求；
二、项目按要求完成了合同规定的软件开发和硬件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达到了建设目标；
三、项目经试运行、安全评估、验收测评和等保测评，功能满足用户需求；
四、经费支付符合合同约定。
综上所述，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合同验收。</td></tr>
<tr><td rowspan="8">签　字</td><td></td><td>姓名</td><td>单位及职务</td><td>签字</td></tr>
<tr><td rowspan="5">专家组</td><td>朱淑华</td><td>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潘伟锵</td><td>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陈戏墨</td><td>广州医科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黄钦炎</td><td>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李碧燕</td><td>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主任/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 rowspan="2">项目单位</td><td>（项目负责人）</td><td>广州重点项目管理中心</td><td></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2023年 10月 17日</td></tr>
</table>

合同验收会议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朱淑华	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潘伟锵	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陈戏墨	广州医科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黄钦炎	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		
李碧燕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主任/高级工程师		

合同验收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市文广旅局		黄俊英
市文广旅局		周文兵
市文广旅局		杨伟玲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王中
广安信项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黄俊芳
广州市鲁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徐锦超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燕树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王科东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李[illegible]

2.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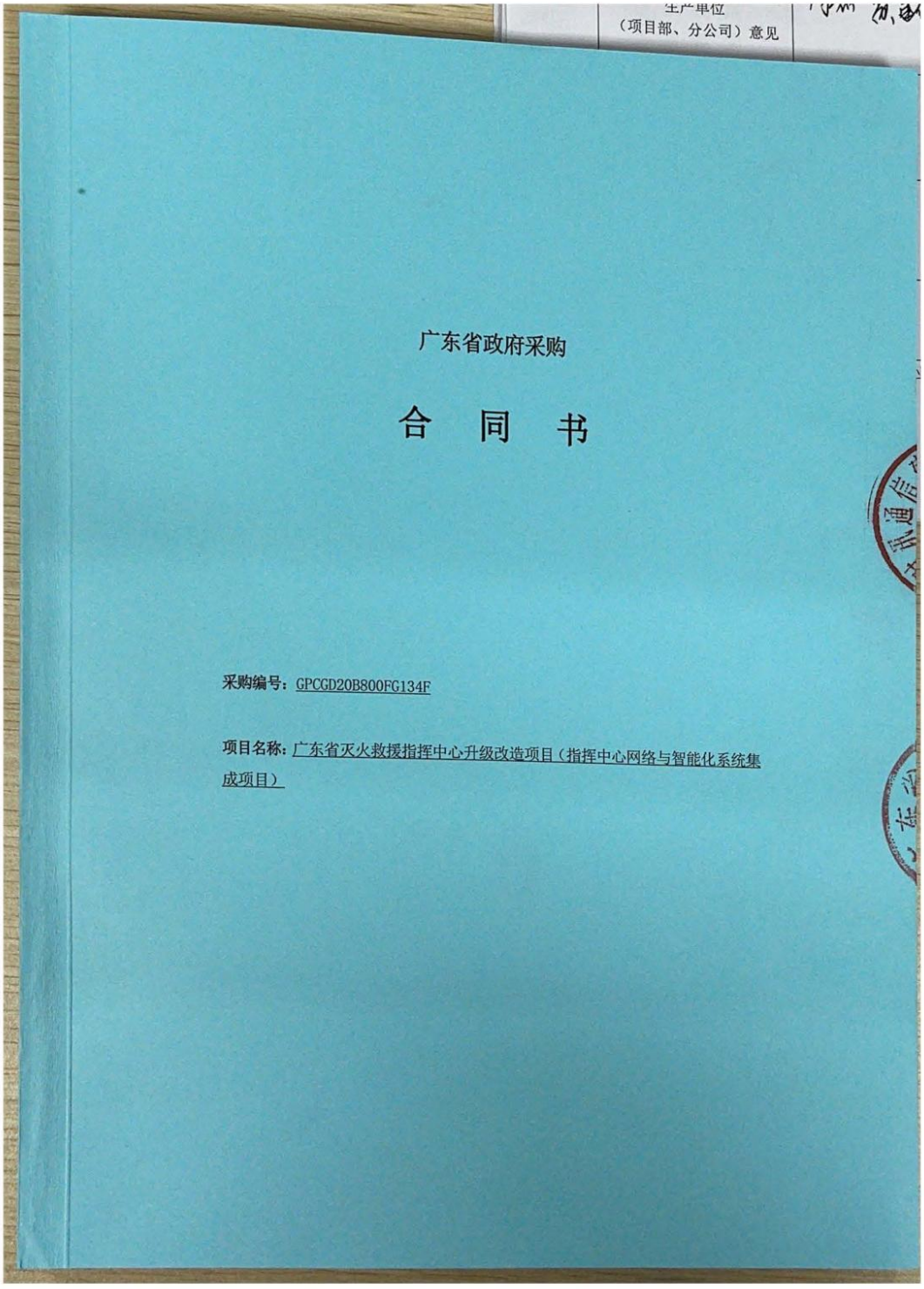

甲　　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483号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0B800FG134F

根据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见附件2，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玖拾捌万零壹佰玖拾壹元伍角玖分（￥55,980,191.59元），已含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合同总额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通电、调试、运输费、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用（包括工资、社保、福利、交通、住宿、通讯、常驻现场等费用）、工具费、租赁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办公设备的配备、全额含增值税发票及管理过程中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乙方不能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索取其他费用或利益。

三、服务要求

1、乙方需在广东省内设有专门机构，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有固定的办公场所，能长期提供本地化服务支撑。

2、为保证本项目所采购产品源自正规渠道，保证顺利交付和售后服务质量，乙方须提供所投产品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指标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

3、本合同的完成期限（包括试运行及最终验收）为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150 个日历日。

4、履行地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四、项目进度表

序号	工作阶段	时间要求	工作内容	备注
1	供货阶段	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	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乙方将货物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 为本项目设置的工作组成员不得少于14人，见附件1。

序号	人员类别	人数
1	项目负责人	1
2	技术总监	1
3	系统集成专业负责人	1
4	安全管理员	1
5	各专业技术人员	10
合计		14

2、乙方派出员工 潘文聪 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邮箱： 442624@qq.com 联系电话： 020-83341475 ，负责沟通及协调本合同的相关履行事宜。本项目设置的各类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技术水平和专业资质，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人员，如需更换，必须提前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取得甲方书面签字同意后方可换人，如乙方私自更换人员，甲方将暂停乙方的全部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或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并且调整后的人员技术水平不得低于上表要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甲方认为项目工作人员未能很好的履行职责，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该项目工作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执行。乙方随意更换项目工作人员或未按甲方要求更换人员，甲方有权按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元）/人/次扣罚乙方违约金。

3、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均应由乙方聘请的有实际劳动关系的员工完成，乙方提供所有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的提供岗位证书或职称证、毕业证、第二代身份证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6个月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社会保险证明包括员工社保编号、网络查询路径及电话查询路径。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配备有相关岗位经验和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且全部人员按国家规定购买相应社会保险，发放节日补助。乙方须保障其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或为其购买相应人身意外险等，一切劳动合同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如乙方工作人员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相关安全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乙方须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且不限于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十二、结算方式：

1、结算公式：据实结算。

2、所有的服务费由甲方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划入乙方名下的银行帐户。

3、每次在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有效的结算增值税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十三、支付方式：

本项目的费用支付甲方分五期进行支付，总体付款进度及付款条件如下：

1、第一期款项（首付款）：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银行履约保函和等额有效发

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银行履约保函：须由乙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营业的地级市以上商业银行按合同总价的 10%出具，并且为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在初验通过之日起 15 天后自动失效。

2、第二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主要设备（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设备、卫星通信设备、发言扩声系统集成、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现场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集成、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不包括上述要定制开发的软件部分）通过监理组织的设备到货验收，通过三方（监理、业主、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签证单等进行开箱检测，并提交全部报告材料和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3、第三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初验通过，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4、第四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完成终验，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定总价的 95%。

5、第五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修复后，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余下审定结算价的 5%。

甲方的付款款期限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之日起计算；**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期限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及预算下达的时间，如有延误，支付期限自动顺延，甲方不承担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其他说明：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补偿。

十四、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1、与本项目相关的成果、资料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因履行本协议项下事宜，乙方需要取得第三方对软硬件的授权许可所需的证明文件，由乙方向第三方获取，且甲方要求乙方督促第三方在相应的授权许可证明文件上直接载明同意甲方使用该知识产权；甲方无需因此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及相关费用。如果需要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费用的，由乙方与第三方自行沟通解决。

3、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软硬件以及相关的技术文档、说明书以及开发设计和提供服务过程中使用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技术秘密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不存在违反中国或全球其他区域的相关法律规定。如果第三方或政府部门提出法律权利主张或索赔起诉、行政控诉或处理(以下统称“侵权指控”)，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4、如果在侵权指控过程中有关第三方或司法行政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本项目项下设备、软件等相关的知识产权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A）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知识产权成果的权利，或（B）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知识产权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知识产权。（C）其它使甲方对知识产权成果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它弥补甲方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乙方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乙方就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用等，同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二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10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4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

甲方（盖章）：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开户名称：中联信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443900182600109114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文档编号：ZSX-SXFB3-XMCYBG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系统总体建设架构分为网络链路建设、智能化系统建设、综合平台建设，建设内容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卫星通信设备、卫星流量费、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发言扩声系统、无纸化办公系统、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可视化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培训及演练。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初验	☐不通过初验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潘文聪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经理：潘文聪 日　期：2023.7.26

3.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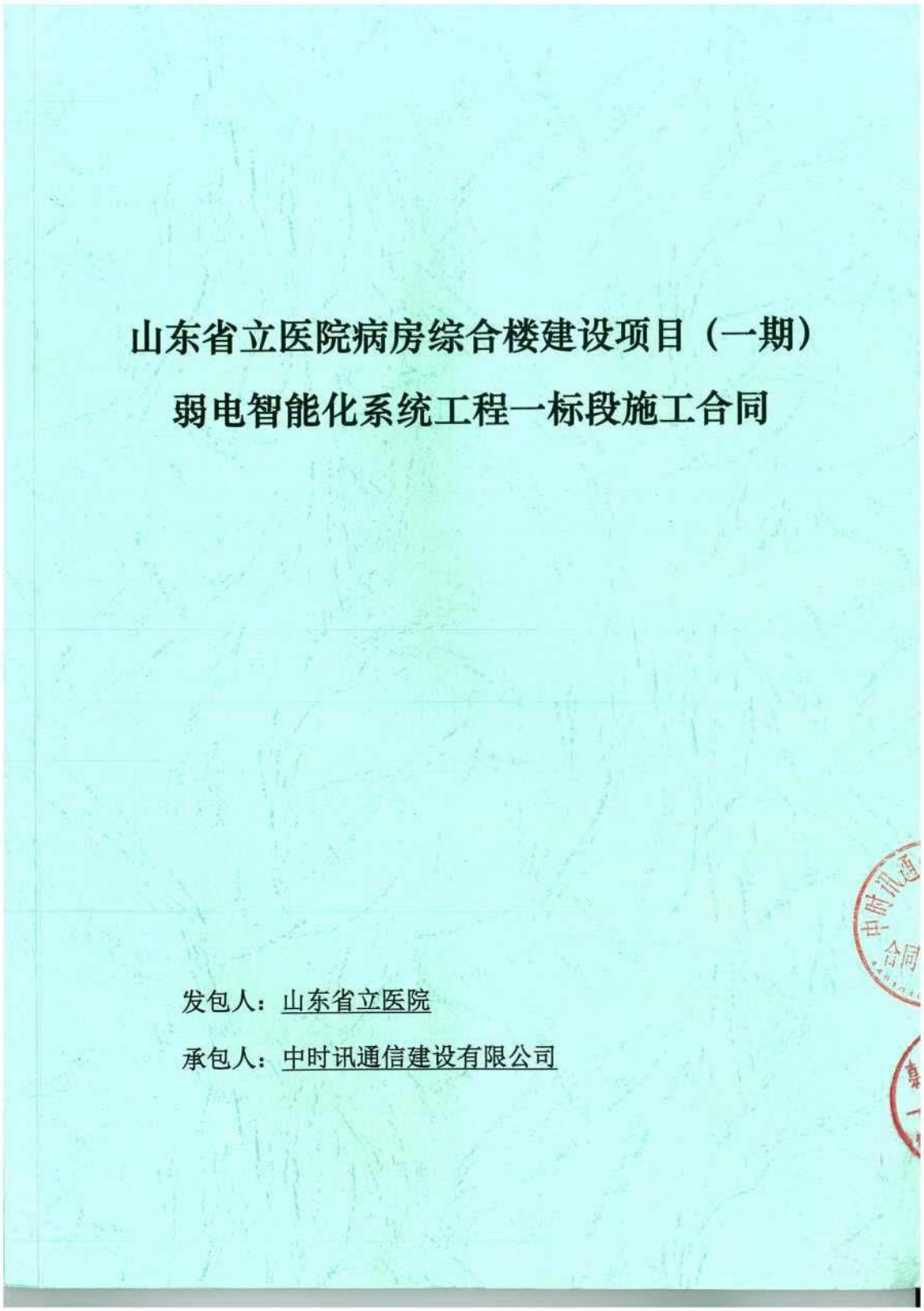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
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施工合同

发包人：山东省立医院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2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5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68

附件..... 89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山东省立医院

承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

2.工程地点：济南市经五路324号。

3.工程承包范围：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一标段工程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包括深化设计、设备材料供应、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调试、竣工资料、技术培训以及通过相关验收、缺陷处理及售后服务等工作。承包人负责该项目各子系统与医院原系统对接，满足使用功能。

包括以下内容：

1）综合布线系统　　5）电梯五方通话系统

2）信息网络系统　　6）排队叫号系统

3）信息发布系统　　7）病房呼叫系统

4）标准时钟系统　　8）ICU病房探视系统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日历天，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贰万玖仟陆佰零柒元柒角壹分

（小写）：16829607.71元

其中：

1.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陆万捌仟肆佰柒拾叁元柒角

（小写）：16268473.70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80424.79元(含税)；

2.暂列金额：561134.01元(含税)；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汉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9月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山东省济南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盖章）：

山东省立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签字日期：2022 年 9 月 7 日

地址：济南市经五路 324 号

承包人（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电话：020-83338684

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单位工程竣工交付报告

山东省立医院 单位：

贵单位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智能化一标段 工程已按图纸及合同的要求全部施工完毕，符合相关标准竣工验收标准，特此交付给贵方。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彭汉华

施工单位（盖章）：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8 日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3年 7 月 8 日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张晓波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山东省立医院病房综合楼建设项目（一期）智能化一标段		
建设单位	山东省立医院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山东普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竣工日期		项目负责人	彭汉华
工程量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及签证部分的工程量		

验收结果：

工程经验收合格，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彭汉华 2023年7月5日

监理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签字：2023年7月6日

设计单位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设计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4.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PCGD221180FG005F

甲方：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文件、中标成交结果以及乙方投标文件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发挥智能化技术和大数据驱动能力，实现人才服务、交流、展示、创新，更好服务于人才就业创业、人才项目匹配、人才缺口分析等，全面提升人才治理能力水平。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包括实施期至后续质保服务期。其中，实施期工期要求为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自然日内完成，质保服务期为项目实施完毕并通过验收之日起满3年为止。服务期内若发现项目未能满足本项目要求或存在缺陷，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期限内配合改进，直至满足要求为止，对此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

第三条 服务地点及实施规模

人才港位于广州市东风中路389号壬丰商务大厦，总建筑面积约1.6万平方米，含3层裙楼（5-7层）、3层塔楼（12-14层）和1层地下车库（负4层）。其中，5层面积约2760平方米，定位为人才公共服务中心；6层面积约2776平方米，定位为高层次人才创新交流中心；7层面积约2779平方米，定位为高技能人才创新交流中心；12层面积约1315平方米，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馆；13层面积约1296平方米，14层面积约1276平方米，定位为广东省人才档案馆。

第四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柒仟肆佰玖拾捌万叁仟贰佰贰拾贰元陆角陆分元（￥74,983,222.66）。

备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20个自然日内完成审批，并由监理单位向乙方签发经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监理单位或甲方对竣工结算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乙方应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申请单。

2. 乙方对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对于有异议部分应在收到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后7个自然日内提出异议，并按约定的方式和程序进行复核。对于无异议部分，甲方应签发临时竣工付款证书，并按期完成付款。乙方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甲方的审批结果。

第十七条 付款方式

（一）支付期数

第一期：本项目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第二期：乙方于每月25日前上报《已完成设备、物料安装进度表》，项目进度达到60%，经过监理单位、造价单位确认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

第三期：试运行期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20%作为项目款。

第四期：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97%。

第五期：结算价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无违反项目约定的，质保期第一年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的50%。

第六期：第三年质保期满后20个工作日内，结清尾款。

（二）合同所有款项原则上应通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银行支付，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三）备注：

1. 甲方支付的款项中包含了乙方履行项目所需的所有支出，乙方每次办理款项申请时须开据正规发票（税金由乙方自理），并按甲方的要求提供支付申请资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文件如有不一致的，以最后签署的为准。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甲方或项目名义开展任何形式的对外活动。

甲　　方（盖章）：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乙　　方（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初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GPCGD221180FG005F	合同金额	74,983,222.66 元
验收地点	壬丰商务大厦 6 楼会议室	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监理单位	北京华通天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力天文化创意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本项目是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具体建设内容包含 11 个子系统，分别是：可视化集中智能管理平台、办事大厅人脸识别及服务系统、会议室系统、融媒体系统、多媒体展示系统、环境控制智能系统、档案库房管理系统、机房工程系统、业务辅助设备、导览及线上展示系统和布展实施。

验收意见:

经资料审查和现场检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已经基本完成，同时参验各方也对现场施工质量进行了抽查，均能符合合同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问题及建议:

1、 设备购置集成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下一步尽快推进资产归档;

2、 展陈布置存在部分瑕疵位置，具体由监理出具明细的整改要求。

验收结论: ☑通过 □不通过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名）: 日期: ----------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或代表（签名）: 日期: ----------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

本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承建单位各持一份存档。

5.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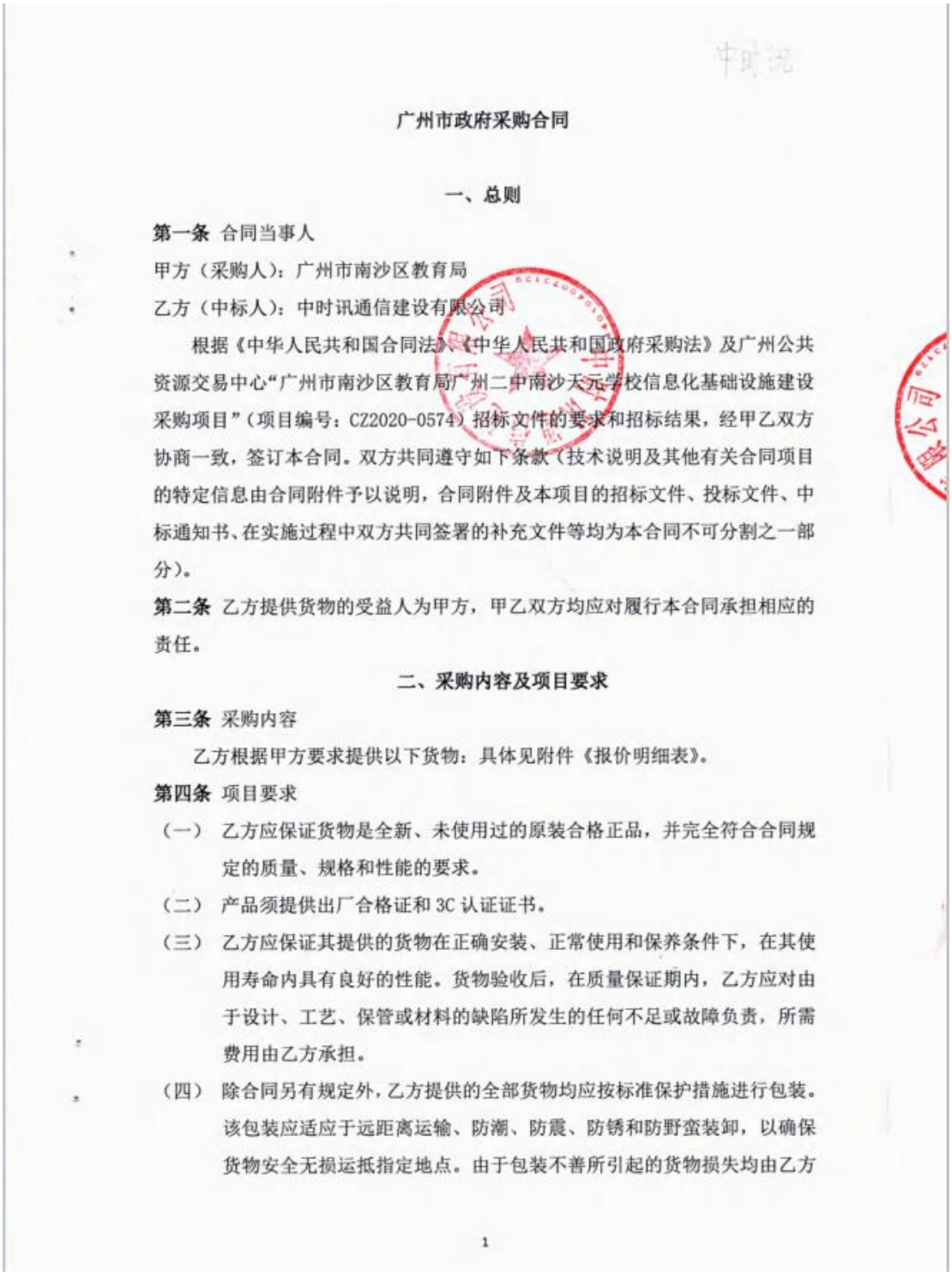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一、总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0574）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具体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第四条 项目要求

（一）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二） 产品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和 3C 认证证书。

（三）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保管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

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五） 在项目实施开始时，乙方须提供 2 名驻场人员为学校提供信息化支撑和运维服务。

（六） 乙方在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周一至周五 8：30～18:00 期间为 2 小时。若电话中无法解决，4 小时内乙方务必安排相应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护。

（七） 培训要求：

①、乙方应针对本系统的最终用户和系统运行维护用户提供分层次培训。须提供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包括一对一培训、现场培训、集中培训等。

②、乙方应详细制定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目的、培训时间安排、人员层次、人数、次数、培训课程（包括课程介绍）、主要内容（列出培训基本内容）、培训组织方式等。

③、对于提供的所有培训，乙方必须保证师资力量。

④、主要培训内容包括：项目各系统结构、功能、安装、使用、运行管理与维护等。

⑤、乙方须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贰万壹仟零壹拾贰元整，即￥15,821,012.00 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价的 30%**（即￥4,746,303.6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肆佰柒拾肆万陆仟叁佰零叁元陆角）；**

2）项目初验通过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6,328,404.8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陆佰叁拾贰万捌仟肆佰零肆元捌角）；**

3）项目终验通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5%**（即￥3,955,253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伍仟贰佰伍拾叁元整）**；

4）在项目终验通过之日起一年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余款（即￥791,050.6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柒拾玖万壹仟零伍拾元陆角）。

四、交货及验收

第七条 项目实施期限：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须完成设备到货，120 天内须完成项目建设。

第八条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九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由乙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产品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同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

第十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付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五、售后服务

第十一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第十二条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3 年。质保期自项目终验通过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第十三条 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整体系统 3 年免费上门保修服务，并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若产品技术升级，及时通知用户，如用户有相应要求，对用户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第十四条 货物故障报修 2 小时内响应。

第十五条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 贰 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盖章）	**乙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传媒大厦 10 楼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账号**	7443900182600109114
电话：	(020)34683522	**电话：**	020-83318017
传真：	(020)34683522	**传真：**	020-83318017
签约日期：	2020 年 7 月 22 日	**签约日期：**	2020 年 7 月 22 日

项目终验报告

工程名称：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CZ2020-0574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监理单位	广东省计算技术应用研究所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	
实施日期	2020 年 7 月 23 日开工，2021 年 1 月 14 日完工				
验收阶段	□初验 ☑终验		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	
合同金额	￥16,343,920.00 元	结算金额	￥16,343,920.00 元	本期应付	￥4,478,161.00 元

受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的委托，广东省计算技术应用研究所协同（建设单位：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承建单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一起对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 实施的（项目名称：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进行了（专家）验收工作。

现就验收情况汇报如下：

验收前已完成工作：

☑设备检验：承建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共同对货物完成了现场清点及核对工作

☑安装调试：承建单位对设备进行安装和调试，监理单位对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系统测试：承建单位对系统进行测试，监理单位跟踪测试情况

☑项目培训：承建单位完成了使用单位人员的现场设备安装培训工作

☑试 运 行：项目已经过不少于 3 个月试运行，系统稳定满足验收要求

☑项目测评：通过了第三方测评单位对项目进行的测评工作

☑验收文档：承建单位完成并向监理单位提交了验收文档（验收文档清单详见附录）

验收标准及依据：

☑合同及附件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设计文件及技术规范　　☑售后服务承诺

验收结果	项目文档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工程质量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应用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_____
	项目培训	☑合格 ☐不合格 备注_____
	综合布线	☐合格 ☐不合格 备注_____

验收结论：

经区政数局组织专家验收会，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终验。

承建单位（章）：

代 表（签字）：

验 收 日 期：2022.4.20

监理单位（章）：

代 表（签字）：

验 收 日 期：2022.4.20

建设单位（章）：

代 表（签字）：

验 收 日 期：2022.4.20

注：本表一式四份，建设方存二份、承建方、监理方各存一份。

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佛山市顺德区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采购编号：440606-2021-1403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7.

甲　　方：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胡念武　联系人：罗 琳　电　话：22836836　传　真：22836988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行政服务中心西座 4 楼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焕中　联系人：黄宏伟　电话：020-83341475　传真：020-83341475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根据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采购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项目编号：440606-2021-14037

二、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拾玖万伍仟元整（小写：￥10695000.00 元）

2、合同金额包括所有产品及零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和仓储费用、装卸、培训、售后服务等伴随的服务、各种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3、货物内容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要求和投标文件。

三、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20 日历天内，所有产品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并验收合格。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和条件

（1）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无违反合同约定的，项目安装，调试完毕，通过初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3）无违反合同约定的，项目整体验收合格，移交使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5%。

（4）无违反合同约定的，余款（即合同总额的 5%）在项目整体验收满一年后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验收满 3 年后付剩下 2%。

注：①以上每期的付款在乙方提交支付申请并经甲方审批同意后，按合同所注明的银行帐号转账给乙方。

②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所有本次采购的产品(包含项目所有软硬件)质量保证期为 三 年。

（2）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3）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须为所投入到本项目的设备购买保险，对于人为损坏或不可抗拒因素等引起的故障，乙方应提供同等质量的服务，且如须出险的，乙方须负责办理出险手续，甲方给予一定的协助。。

（4）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5）售后服务：

1）响应时间（保质期内）：0.5 小时内响应（包括电话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

2）修复时间（保质期内）：8 小时内修复，如在 8 小时内无法解决，则须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确保产品在 24 小时内恢复正常运行。

3）项目资料服务：乙方对于实施项目的所有工程资料和培训资料，包括项目方案、系统配置、初步设计、设备清单、功能规格、设计图纸、施工记录、设计修改、测试记录、竣工验收资料等，结合每次维修记录，形成完整的项目技术资料集，装订成册移交甲方存档。

六、验收标准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定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

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买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和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乙方应将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附有中说明。

(5)甲方按乙方提供的供货清单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和其他的技术资料、检查产品及附件是否完整无损，技术资料与图纸是否与买方的要求符合。如有损坏、缺件等情况，乙方自行负责。

（6）必须符合《技术要求》中所列出的要求。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培训

（1）地点：使用单位内。

（2）内容：乙方必须委派熟悉产品的人员到使用单位进行免费技术培训，确保用户能够对产品有足够的了解和熟悉，能够独立进行产品的日常维护、保养和管理。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知识产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产生的所有文档、数据、图表、视频等全部资料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投标人不可向第三方提供或用于其它项目。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3、合同一式九份。甲方五份、乙方三份，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签订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签订日期：2021 年 12月 7 日

甲方（盖章）：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胡念武

乙方（盖章）：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开户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744390018260010911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合同金额	￥10695000.00元	采购编号	440606-2021-14037
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用户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公安局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如下内容，具体详见附件《主要建设内容》： 1套 综合布线系统：包括：工作区、配线子系统、干线子系统、建筑群子系统、指挥中心设备间、大门门卫室、管线槽等； 1套 视频监控系统，包括：前端设施、传输设施、后端设施、监控中心等； 1套 门禁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门禁综合布线等； 1套 停车场系统，包括：出入口管控、车位识别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配套设施等； 1套 巡更管理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巡更综合布线等； 1套 公共广播系统，包括：主控设备（主控室）、分控（值班室等）、前端设备、配套材料等； 1套 计算机网络设备系统，包括：政务外网、视频专网、公安信息网、安防网、IP电视网、DID-IP电话系统（不含运营商中继线路、初装费用及月租费）等； 1套 楼宇智能化自控系统，包括：系统软件配置、接口开发、平台软件、安装调试等； 1项 安装调试“一期项目”设备集成和质保服务等；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验收	☐不通过验收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潘文强 日　期：2022.1.16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2022.1.16	用户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2022.1.16	建设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2022.1.16

本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用户单位、承建单位各一份。

项目终验报告

项目名称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		
合同金额	¥10695000.00 元	采购编号	440606-2021-14037
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用户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公安局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如下内容，具体详见附件《主要建设内容》： 1、综合布线系统：包括：工作区、配线子系统、干线子系统、建筑群子系统、指挥中心设备间、大门门卫室、管线槽等； 2、视频监控系统，包括：前端设施、传输设施、后端设施、监控中心等； 3、门禁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门禁综合布线等； 4、停车场系统，包括：出入口管控、车位识别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配套设施等； 5、巡更管理系统，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巡更综合布线等； 6、公共广播系统，包括：主控设备（主控室）、分控（值班室等）、前端设备、配套材料等； 7、计算机网络设备系统，包括：政务外网、视频专网、公安信息网、安防网、IP 电视网、DID-IP 电话系统（不含运营商中继线路、初装费用及月租费）等； 8、楼宇智能化自控系统，包括：系统软件配置、接口开发、平台软件、安装调试等；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验收	☐不通过验收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 日　期：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	用户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 代　表： 日　期：

本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用户单位、承建单位各一份。

7.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框架采购项目订单合同（第一张）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873002021010313IC00043

甲方：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
（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订单合同

项目名称：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发包人：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建设方）

承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运营方）

项目地点：广东广州

合同编号：08730020210103131C00043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发包人：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建设方）

承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运营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　　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或称“订单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

订单合同类型（二选一，勾选）：

□ 框架合同情况一订单

☑框架合同情况二订单

特别约定：由于框架合同情况二的订单不涉及运营方面（非工程建设和维护工作内容），因此在选择情况二订单的情况下，订单合同涉及到运营方面内容的条款对乙方不适用，运营方面内容包括：工程概况中的项目内容第4至7条款，通用条款第11条，专用条款第10.1条、第11.4条、第11.5.1至11.5.4条、第11.5.6至11.5.7条以及其他相关的责任、义务、罚则等。

项目内容：

（1）包括但不限于按招标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国家相关专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数据中心的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报建、施工及运营。

（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变配电及电源系统（含外电方案）、暖通系统、机房装修系统、给排水系统、消防、智能弱电系统及监控中心、IT机架及综合布线系统及相关配套系统，

采用高效节能的设计方案，降低PUE值，达到绿色节能的目的，要求建设完成后提供安全稳定、高效节能机房运行环境。

（3）负责完成棠下【B2栋一、二、六、七　层】IDC机房以及对应配套设备用房的的高低压配电系统（含外电方案）与柴油发电机系统，数据机房及连续制冷设备使用的不间断电源系统（含UPS主机、蓄电池、输入输出配电柜），数据机房、高低压配电房、电池电力室、空调设备房，发电机室内等辅助用房内部、照明等配电系统，以及对应区域的接地系统的设计及施工。负责IDC机房暖通系统，机房内的新风系统的设计及施工。IDC机房空调新风系统的防水、降噪处理。完成数据机房、高低压配电房、空调机房和泵房、电池室、电力室、气瓶间等辅助用房的天面、地面、墙饰面设计及施工；相关功能用房地面防水、保温、防尘及各类管道井、馈线孔洞防火封堵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空调补水系统、空调冷凝水排水系统及事故排水系统的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相关区域气体灭火系统的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综合布线系统，安防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动环监控系统，建筑设备监控（BA）系统，DCIM系统，监控中心大屏幕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极早期报警系统的设计及部署。负责完成大楼的IDC机房规划、机架平面布置、走线架规划以及光缆和信号电缆的配线规划设计、工程报建及施工。具体工作量见附件10：工程量清单。（本工程量为初步设计暂定工作量，实际以最终审计的工作量为准）

（4）数据中心运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棠下【栋层】IDC机房商机拓展、机架营销、客户维系、运营维护等。

（5）承包人承诺工程及经营考核指标与投标响应不出现负偏离，详见《附件1、报价表》与《附件8：商务技术承诺书》，并对本合同项下的场地总使用面积、订单设计IT总负荷kW，以及具体承诺净现金流NCF、经营红线NCF和运营成本单价约定如下：

总承租面积	【 0】平方米							
订单设计IT总负荷kW	【5724】kW ，其中框架合同情况二订单机架的设计【5724】kW							
周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承诺NCF（万元）	/	/	/	/	/	/	/	/
经营红线NCF（万元）	/	/	/	/	/	/	/	/
运营成本单价（元/kW/月）	以专用条款第11.5.5运营费所约定的单价为准							
周期	T+9	T+10	T+11	T+12	T+13	/	/	/
承诺NCF（万元）	/	/	/	/	/	/	/	/
经营红线NCF（万元）	/	/	/	/	/	/	/	/
运营成本单价（元/kW/月）	以专用条款第11.5.5运营费所约定的单价为准					/	/	/

（6）订单合同-设计IT总负荷与报价表-设计IT总负荷的比例，按此比例值调整承包

人承诺的NCF值，以此计算得出承包人向发包人实际缴纳的NCF值。公式如下：

承诺NCF = “报价表-NCF” ÷ “报价表-设计IT总负荷（kW）tdloads” × 订单合同-设计IT总负荷（kW）

（7）经营红线NCF通过承诺NCF计得，其中经营红线NCF的T+1年值与承诺NCF的T+1年值保持一致，经营红线NCF的各T+N（N>1）年值整体等比例调整，经调整后的经营红线T+1年至T+13年所计得的IRR应等于8.00%（仅保留两位有效小数，其余位数直接截断）。

	T+1年	T+2年	T+N年	T+13年
承诺NCF（万元）	NCF_a	NCF_b	NCF_c	NCF_n
等比例%		x%		
经营红线NCF（万元）	NCF_a	NCF_b ×x%	NCF_c ×x%	NCF_n ×x%
经营红线 IRR	8.00%			

二、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拟于2021年11月24日开始，至拾叁年后同月同日为结束。时间单位为自然天（日）。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见附件2：《技术规范书》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B2栋机楼定位服务 高端 客户，该栋机楼的机电平均每kW造价不得高于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23000元，所有B2栋订单合同的合计总投资不得超过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355902000 元（大写：叁亿伍仟伍佰玖拾万贰仟元）。

本订单合同价格暂为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167423609.47元（大写： 壹亿陆仟柒佰肆拾贰万叁仟陆佰零玖元肆角柒分 ）。

五、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州市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发包人（发包人）	单位全称	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陈东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08号创展中心西座1506-10单元	邮政编码	510000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供电局大厦支行			
	帐　号	44050110126000000022			
	税　号	91440101MA59RTD972			
承包人（建设方）	单位全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黄纪恒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邮政编	510000	

		28号	码		
	电　话	020-83332047	传　真	020-83338684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帐　号	7443900182600109114			
	税　号	91440000598938449T			
承包人（运营方）	单位全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刘国胜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28号	邮政编码	510000	
	电　话	020-38883322	传　真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国防大厦支行			
	帐　号	3602013709000068975			
	税　号	91440000748017099P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 1 条 一般规定

1.1 定义与解释

111　通用条款，指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合同当事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遵守的一般性条款，由本文件第 1 条至第 20条组成。

三次出现，承包人应当于次年1月15日前补足前一年净现金流与承诺值的差额，且发包人有权按照本合同第13条执行。

3) 当年净现金流大于承诺值的。高于承诺值的部分，承包人按照投标响应文件中“超额收益归属招标人比例”所承诺的50%比值，向发包人支付净现金流，剩余部分由承包人享有。

10.1.4、承包人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而导致适用税率发生变化，则在确保合同不含税款项不变的前提下，相应调整增值税税款以及含税总价，并提供相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0.1.5、承包人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其当年支付给发包人的场地使用费单价低于广州市房地产租赁管理所发布的上一年度棠下街工业用房租金最低值，则当年场地使用费单价按照广州市房地产租赁管理所发布的棠下街工业用房租金最低值执行以及重新计算后续经营期内每年的场地使用费单价，否则按照第一条第（5）款约定的当年单价继续执行。本合同约定的上架率、净现金流NCF、运营成本单价、市场营销单价等承诺均不因场地使用费单价的调整而改变。

10.1.6、如遇电费价格、水费价格调整时，承包人承诺各项经营指标实际情况不低于投标响应，包括上架率、内部收益率IRR、净现金流NCF等，并按时按量向发包人兑付经营收益。

10.2、技术运维

10.2.1、承包人承诺本项目PUE设计值≤1.296，且在实际运行期间，PUE修正值≤PUE设计值。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运维提出整改要求。具体PUE计算方式详见《附件9：PUE修正值计算说明》。

第 11 条 合同价格和付款

11.1合同价格和付款

11.1.1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暂定为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167423609.47 元（大写：壹亿陆仟柒佰肆拾贰万叁仟陆佰零玖元肆角柒分 ）。

其中：

1、设备购置费为人民币含税价小写 102539700.00 元（大写：壹亿零贰佰伍拾叁万玖仟柒佰元 ），税点为13%。

附件1：合同价格表

1、报价总表

1.1 IRR承诺值：\ %（须≥8%，截断尾数，保留两位有效小数，如数值为8.887%，填报8.88%）

1.2 NCF 承诺值（T1至T13求和）：\ 元（截断尾数，保留整数，如数值为5000.6元，填报5000元）

1.3 市场营销费占营收的比例：\ %（截断尾数，保留两位有效小数，如数值为8.887%，填报8.88%）

特别约定：本订单属于框架合同情况二的订单不涉及运营方面（非工程建设和维护工作内容），因此在选择情况二订单的情况下，订单合同涉及到运营方面内容的条款对乙方不适用，运营方面内容包括：工程概况中的项目内容第4至7条款，通用条款第11条，专用条款第10.1条、第11.4条、第11.5.1至11.5.4条、第11.5.6至11.5.7条以及其他相关的责任、义务、罚则等。

2、IRR分项报价表（截断尾数，保留整数）

分项报价以本项目的总体投资一次性在T1年完成，并在13年内完成全生命周期运营及设备更新再投入，以此表作为本项目的基准承诺值，实际执行中按订单合同的投资额对NCF进行等比例调整。

分项 周期（年）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现金流入 CI	营收（元）Revenue	\	\	\	\	\	\	\	\	\	\	\	\	\
现金流出	订单总投资（元） GI	167423609.47	\	\	\	\	\	\	\	\	\	\	\	\

则一旦中标将认为投标人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

根据本规范书要求，投标人应在应答中说明给招标单位提供的技术文件、技术支持、人员培训等的范围和程度。

投标人对于规范书的疑问可以按照投标须知中明确的方式提交。

在技术谈判的各个阶段，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有关问题进行进一步的技术澄清，投标人应以书面资料给予正式应答；所有各阶段的技术澄清文件都将作为合同附件。

招标人在任何时候都保留和拥有对本文件的解释权。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根据需要修改和补充本技术规范书，修改补充后的最终技术规范书将作为合同的附件。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招标人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招标人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招标人有权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带★标记条款：为本文中不可偏离条款，投标方响应的技术指标值应不低于技术规范书中带★标记条款的要求，其余条款为一般技术要求，对于这类技术要求，在不影响机房正常建设及运行的前提下允许有一定的偏离，但负偏离不允许超过 5 项，否则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如对本技术规格有差异项，应在其投标文件附件 1 中《技术差异表》中加以详细描述说明。

解释与修订

招标人保留对本文件的解释和修改权。招标人有权在开标前修改本文件。

1.1.1 项目总述

项目名称：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框架采购项目

项目地址：广州市本项目位于科韵路与广园快速交汇处，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

发包人：广州穗能通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期（计划）：具体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项目总体目标：

1. 建设地点：科韵路与广园快速交汇处；
2. 建筑工程等级：二级；
3. 设计使用年限：50 年；

4. 建筑防火分类：火灾危险性为丙类；
5. 耐火等级：一级；
6. 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7 度；
7. 地上建筑面积：B2 楼为 15880.2 平方米； B3 楼为 33874 平方米；
8. 建筑层数：地下二层，地上七层；
9. 建筑高度：45.7 米

1.1.2 建筑物概况

B2 栋建筑内，地上建筑面积为 15880.2 ㎡，占地面积为 2338.9 ㎡，建筑地上七层，地下二层，建筑高度 45.7 米，建筑防火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一级，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B3 栋建筑内（分为 B3-1 和 B3-2 两栋楼），地上建筑面积为 33874 ㎡，占地面积为 6259.6 ㎡，建筑地上七层，地下二层，建筑高度 45.7 米，建筑防火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一级，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项目初步计划地下一层为蓄冷水罐室、补水池、水泵房、通信接入间、运维办公室；首层为主配电用房、发电机房、制冷主机房、核心机房、配套用房；二至七层为数据机房、电力室、电池室及配套用房。具体布置以投标人设计为准。

1.1.3 总体范围及要求

项目建设部分需完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招标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国家相关专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完成 B2、B3-1、B3-2 三栋电力监控大楼的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报建及施工。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变配电及电源系统（含外电临时方案）、空调及冷水机组系统、机房装修系统、给排水系统、消防、智能弱电系统及监控中心、IT 机柜及综合布线系统及相关配套系统，采用高效节能的设计方案，降低 PUE 值，使 PUE 不大于 1.296，达到绿色节能的目的，要求建设完成后提供安全稳定、高效节能机房运行环境。

负责完成 B2、B3-1、B3-2 三栋大楼以及相应配套设备用房的的高低压配电系统（含外电临时方案）与柴油发电机系统，连续制冷设备使用的不间断电源系统（含 UPS 主机、蓄电池、输入输出配电柜）、高低压配电房、电池电力室、空调设备房，发电机室内等辅助用房内部、照明等配电系统，以及对应区域的接地系统设计和工程施工。负责专用冷冻水机组等制冷系统，机房内的新风系统设计和工程施工。机房空调新风系统的防水、降噪处理。完成数据机房、高低压配电房、空调机房和泵房、电池室、电力室、气瓶间

等辅助用房的天面、地面、墙饰面设计；相关功能用房地面防水、保温、防尘及各类管道井、馈线孔洞防火封堵设计及施工。负责完成空调补水系统、空调冷凝水排水系统及事故排水系统。负责完成相关区域气体灭火系统。负责完成综合布线系统，安防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动环监控系统，建筑设备监控（BA）系统，DCIM 系统，监控中心大屏幕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极早期报警系统的设计。负责完成大楼的 IDC 机房规划、机柜平面布置、走线架规划以及光缆和信号电缆的配线规划设计、工程报建及施工。

投标人供货的设备材料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参数以满足项目性能要求、技术规范要求、现场施工要求、系统正常运行为准。由投标人负责采购业务，包括采购、催交、检验、运输、交接等工作。全面完成采购工作的进度、费用、质量和安全、环保目标。

招标人所提及的技术要求和供货范围都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地详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提供符合招标文件和相关工业标准的功能齐全的优质产品及其相应服务。

1.2 招标要求

1.2.1 标准引用

投标人应使用最新颁布执行的国家及行业标准。选用产品应符合以下标准。本文件提出的具体技术要求如与下述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1. GB 7062.1～3-2003 《不间断电源设备（UPS）》
2. YD/T 1095 -2008 通信用不间断电源（UPS）
3. YD/T 585-2010《通信用配电设备》
4. YD/T 1051-2010《通信局（站）电源系统总技术要求》
5. GB 51194-2016 《通信电源设备安装工程设计规范》
6. YD/T 983 -2013 通信电源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及测量方法
7. YD/T 944-2007 《通信电源设备的防雷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
8. YD/T 1363.1～4-2014 通信局（站）电源、空调及环境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9. YD 5096-2005 《通信用电源设备抗地震性能检测规范》
10. YD/T2322-2011 数据设备用交流电源分配列柜
11. GB 50689-2011 通信局（站）防雷与接地工程设计规范
12. YD 5059-2005 电信设备安装抗震设计规范
13. YD/T 5027-2005 通信电源集中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南网大数据公司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
初步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南网大数据公司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

验收阶段：初步验收

2022年8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网大数据公司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	范围	B2栋机楼
建设单位	南方电网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总承包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占地面积	2338.9㎡	建筑面积	15880.2㎡
二、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2022年8月30日		
验收依据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管理办法》（QCSG213003-2017）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工程验收管理办法》（Q-CSG213005-2017）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T50300-2013 施工图纸、招投标文件、合同、设计变更单		

验收范围及抽查比例	项目为新建数据中心，本单项工程施工内容包含棠下B2栋1、2、6、7层，主要包括3间IT机房（601、602、701）内638个机柜、82台精密空调、2880个蓄电池、20台高压柜、4台2500kVA变压器、80个低压配电柜、24台500kVA-UPS及5台柴油发电机组等机电设备的安装，同时完成了棠下B2栋1、2、6、7层范围内装修装饰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等配套工程的建设。 本次验收采用资料、实体质量全检方式。
三、验收情况	
资料检查	验收组核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共发现验收资料问题 0 项 ，问题等级紧急 0 项、重大 0 项、一般 0 项。

实体检查	验收组对工程观感质量进行检查，对设备功能进行检查。 共发现实体质量问题 3 项，问题等级紧急 0 项、重大 0 项、一般 3 项。
四、存在问题及整改要求：	
共发现资料、实体质量问题 3 项，并落实整改计划。 详见附件一：工程遗留问题清单（共 1 页）	

五、验收结论：

工程验收组按照工程合同的履约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然后实地检查工程质量，审查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情况，通过现场检查，机房建设各子系统均按照合同条款要求，全面实施完成，各方一致认为该工程达到了总体设计的指标，符合建设方提出的整体要求。机房内 638 机架可进入试运行投产阶段。

针对初步验收发现的问题，要求总包单位制定整改计划报业主项目部、监理项目部审查，并组织落实消缺工作。

总承包施工单位综合意见：	监理单位审核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审批综合意见：
（盖章）	（盖章）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六、专家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1	廖拥军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主任	13802971800
2	饶彬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专责	13711052778
3	易家昌	广州供电局（项目管理中心）	专责	13560022038
4	黄伟灵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经理	18602032441
5	罗宇	南方医科大学（教育技术保障中心）	主任（高工）	13711178658
6	麦波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高级主管	13392116322
7	何仲铭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划小团队负责人（小CEO）	13392136810

附件一：工程遗留问题清单							
序号	区域	问题描述	问题图片	问题责任单位	完成情况	完成时间	备注
1	机房	部分冷通道天窗未能复位		中时讯	已完成	2022.9.5	
2	屋面钢平台	未摆放空调室外机位置应设置警戒带		中时讯	已完成	2022.9.6	
3	全部区域	安健环、标签标识未完成		中时讯	已完成	2022.9.12	

总包单位确认：

监理单位确认：陈堂佳

建设单位确认：

专 家 签 到 表

会议名称：南网大数据公司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一期）初步验收会

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1	廖拥军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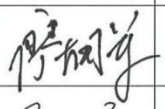	13802971800
2	饶彬	广州供电局（天河供电局）	专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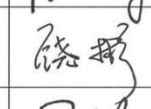	13711052778
3	易家昌	广州供电局（项目管理中心）	专责		13560022038
4	黄伟灵	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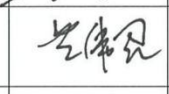	18602032441
5	罗宇	南方医科大学（教育技术保障中心）	主任（高工）		13711178658
6	麦波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高级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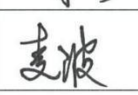	13392116322
7	何仲铭	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综合维护优化中心	划小团队负责人（小CE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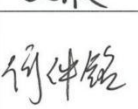	13392136810

（请用正楷填写）

会议签到表

会议内容：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竞争性业务部分）建设运营服务项目初步验收会议

会议地点： 棠下电力运维监控中心 B2 栋会议室　　2022 年 8 月 30 日

序号	部门/单位	签名	联系电话	备注
1	南网大数据公司	李阳	13570752484	
2	南网大数据公司	廖海跃	18820077017	
3	广州天马微电网	罗锦平	13802971800	
4	广州供电局	王磊	13560022038	
5	南方医科大学	李宁	13711178658	
6	联通	黄伟强	18602032441	
7	中时讯公司	陈宇芳	18926230188	
8	中国电信	何仲铭	13392136810	
9	中国电信	麦波	13822116377	
10	公诚咨询	何金	13798069406	
11	公诚咨询	林锦鹏	18819389926	
12	广州供电局	杨	18022807860	
13	公诚管理咨询	刘利	18607689330	
14	公诚咨询	林泽芹	15724178016	
15	大润供电局	魏	13951927718	
16				
17				
18				

8.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老人院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2019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0873）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二、合同标的

第二条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货物（货物清单详见附件1：货物清单）。

三、质　　量

第三条　货物质量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三）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与验收

第四条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必须在合同签订后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60 天内完成。

第五条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

第七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八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佰玖拾柒万叁仟元整（￥9,973,000.00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个自然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即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玖万壹仟玖佰元整（￥2,991,900.00元）；

(2)货物安装量达到采购标的总量的50%并安装调试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的15个自然日内，凭交货单及采购人确认后的盖章文件，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20%给中标人；即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玖万肆仟陆佰元整(￥1,994,600.00元)；

(3)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自然日内，凭验收单和验收汇总表及采购人确认后的盖章文件，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45%给中标人；即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捌万柒仟捌佰伍拾元整（￥4,487,850.00元）；

(4) 剩余的合同总价的5%(即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整（￥498,650.00元））在全部货物验收合格满一年后15个自然日由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

(5)采购人每次办理支付项目款之前，中标人都应开具等额发票，若因中标人未及时开具发票以致采购人逾期支付款项的，责任不在采购人。

六、售后服务

第十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 两 年。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第十二条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第十三条 设备出现故障时，中标人须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24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货物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第十四条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质保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十六条 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七、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须向乙方交纳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须每日以欠款总额 3 ‰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

第十九条 乙方逾期 15 天未交付货物视为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不能交付货物，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第二十条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须每日以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 3 ‰的标准向甲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 %，逾期交货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二十一条 乙方所交付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第二十二条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

对甲方违约。

八、不可抗力

第二十三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二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九、争议及解决办法

第二十五条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　　他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三 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　　方：广州市老人院（盖章）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

电　　话：　　电　　话：020-36907183

传　　真：	传　　真：020-83332047
签约日期：2020年10月10日	签约日期　2020年10月10日

验 收 报 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项目名称	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卓雨
一、项目概况：广州市老人院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 二、验收标准：产品质量、各系统性能、功能、型号是否达到合同要求，各系统运行是否正常。 三、验收单位：承建单位、建设单位及甲方邀请的专家。 四、设备明细：（详见设备交付清单）			
上述工程手续于2021年 9 月 23 日已由承建单位、建设单位双方验收完毕，全部产品质量、各系统性能、功能、型号均满足合同要求，系统运行正常，产品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	☑通过 ☐不通过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签字）：卓雨 日 期：2021年 9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签字）： 日 期：2021年 9 月 23 日			

该表一式两份，建设单位、承建单位各持一份存档。

9.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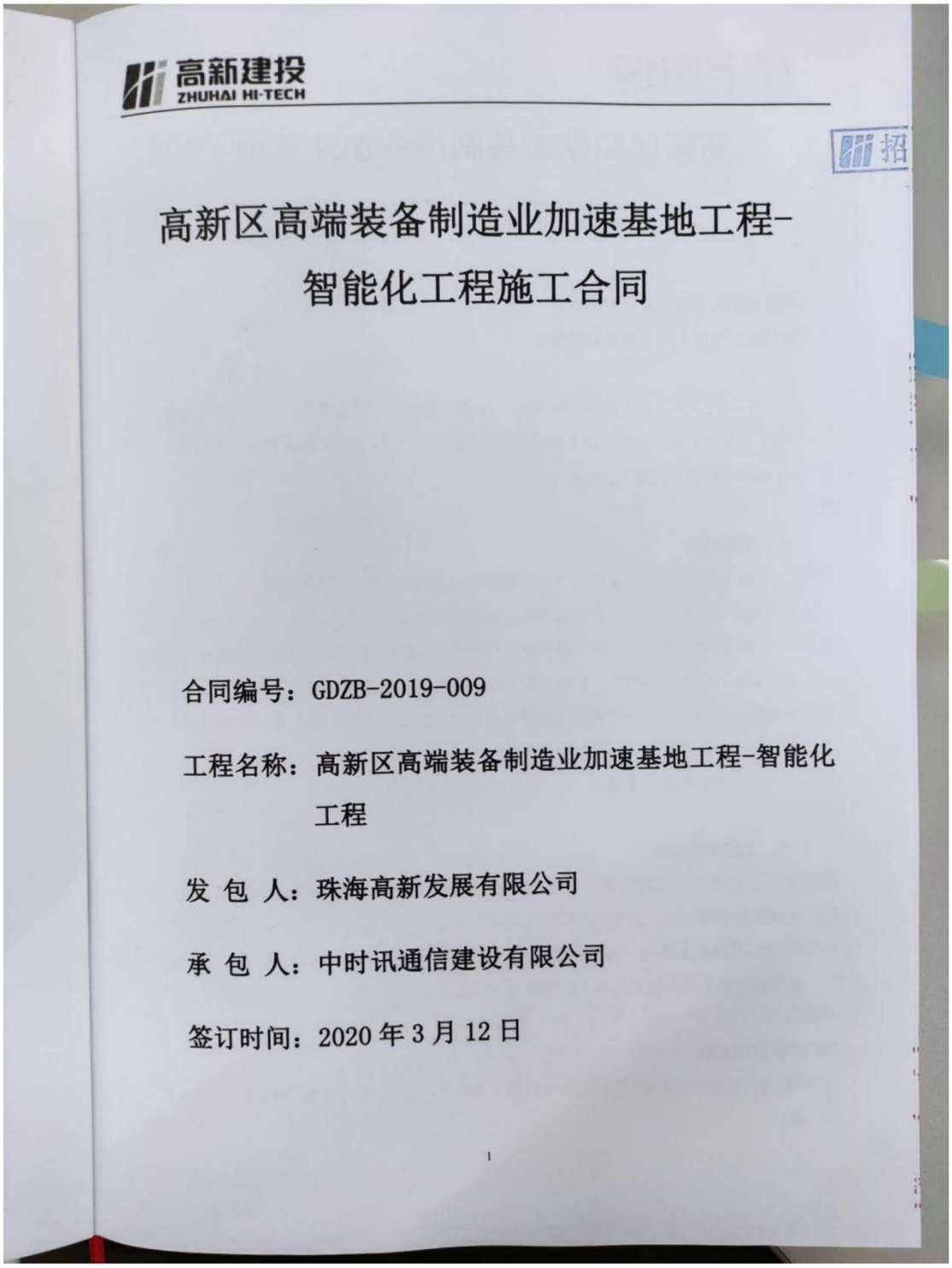

高新建投
ZHUHAI HI-TECH

招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DZB-2019-009

工程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发 包 人：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1

高新建投 ZHUHAI HI-TECH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2、工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6号

3、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室外预埋管、门禁系统、WIFI系统、环境监测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资产管理系统、智能门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系统、广播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消控室、信息机房、远程抄表系统、智能灌溉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等。详见设计图纸及合同附件清单。

4、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包范围

1、由承包人完成的本工程施工图纸、编制说明、合同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商洽所载明的施工内容。

2、为满足工程施工和验收需要且按规定应由承包人承担的各种试验费、检测费以及合同中所述的承包人应做的相关工作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三、合同工期

1、工程合同工期:从发包人发出开工通知之日起90个日历天,具体节点需满足发包人要求。

2、合同工期调整条件：由发包人确认的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经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确认的非承包人原因（测量及用地原因、村民阻碍等）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但工程造价不予调整。

3、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施工进度施工，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节点工期完成合同的工作内容，工程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天的违约金，累加计算。延误超过 15 天的，发包人有权减少承包人的工作范围或解除合同并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施工，承包人无条件退场并移交工程资料，承包人须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且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索赔。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叁万贰仟壹佰伍拾陆元零捌分，（小写）¥10,932,156.08 元，含暂列金：¥536,000.00 元（暂列金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含增值税税率 9 %。

2、本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清单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风险的费用。其他项目费、税金按相关规定计取，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约定。合同单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3、结算依据：发包人确认的竣工图（施工图加变更云线标识）、设计变更、签证及其他经发包人确认的相关资料。

4、如遇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结算。

五、付款方式及结算要求

1、预付款:合同签订，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函或保证金后，承包人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资料，经发包人审核无误的，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30%的预付款，该预付款在承包人开工后即全部转为工程款，于进度款支付时，优先从该预付款中扣减,该预付款没有扣减完之前，承包人不得申请支付结算款。

2、 进度款：承包人须在每月 1 日向发包人提供上月付款申请资料（未按时提供付款申请资料，付款时间逐月顺延），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于次月 15 日前按月工程产值金额的 80%支付给承包人。承包人需同时提供付款所需文件资料，付款资料不完整的，发包人可暂不支付进度款且不构成违约。

3、 结算款及要求：

（1） 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个日历天内，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结算资料（具体以发包人下发的要求为准）。承包人逾期提交按【1000 元】/天计算违约金。如因承包人没有及时向发包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或没有按发包人要求派出足够的专业工程师进行结算核对工作，导致结算时间延后，发包人有权依现有资料进行结算，结算结果视为承包人同意且不得以此为理由向发包人进行任何抗辩及索赔。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成，承包人需按发包人付款要求提交付款申请资料，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造价的 97%，承包人需提供含 3%质保金的余款全额发票。

（3） 结算总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保修期起计之日起满【3】年后，由发包人、承包人现场复检，验收合格并办理完保修终结移交手续后 30 个工作日内，扣除保修期间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类款项或违约金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4、承包人在申请款项的同时需提交合规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承包人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承包人须承担引起的后果和赔偿责任，发包人有权暂不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且不免除承包人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六、造价调整条件及范围

1、经发包人、监理单位审核确认（以盖章为准）的招标设计图纸工程量增减、设计变更或工程商洽以及暂估价项目可以予以调整。

2、由于政策调整造成项目终止或规模缩减的调整。

3、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建设情况增加或减少工程内容和范围，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

4、合同履行期间，人工费、材料、机械价格不予调整。

5、发包人确认的承包人违约所造成的扣罚款。

6、本合同正文中未提及的其他造价调整条件及范围，以本工程合同附件清单（含编制说明）及招标文件为准。

七、造价调整方式

1、合同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合同清单计算。

2、合同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但合同清单中有类似单价的参照类似单价计算。

3、合同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且合同清单中无类似单价的按照以下方式调整：

1)、按预算编制原则计算的单价乘以中标费率：中标费率＝（中标总价-暂列金）/（预算总价-暂列金）×100%。【注：预算总价：11,270,889.45元，暂列金：536,000.00元】

2)、主要材料价格参考预算编制期《珠海市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材料中档价乘以中标费率计算；无信息价的，通过市场询价确定，询价不计算中标费率。

4、措施费的调整方式：

1)、合同承包工程（即图纸及预算项目）范围内的调整：单价措施费予以调整；总价措施费项目清单不予调整。

2)、合同承包工程（即图纸及预算项目）范围外增加或设计变更而发生的相应项目措施费的，按预算编制原则乘以中标费率计算。

5、合同清单中相同清单子目有不同合同综合单价的，增加部分按合同清单中最低合同单价执行，减少部分按合同清单中最高合同单价执行，调整原则优先执行同一单位工程清单子目单价。

八、履约担保

1、担保金额：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109.30万元（千位取整）。

2、担保方式：现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保函(珠海市内国有银行保函或者发包人认可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3、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后15日内，汇入发包人指定账号或提交银行保函。

4、退保时间：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5、承包人不能按照本项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经发包人书面通知后10天内未能提交的，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其投标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归发包人所有，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承包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保函有效期：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担保期须在工期基础上延长2个月。如遇合同超期，承包人应在原保函失效前完成保函续保手续，否则，发包人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

九、工程质量标准

1、合格并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如果不能达到质量要求而返工，工期不得顺延,承包人应无条件承担所有费用。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质量事故，承包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2、本工程所说明的工程规范亦包括设计说明、施工说明及做法说明和要求等。承包人亦

须按此等说明及要求执行，若此等说明及要求与国家规范及地方政府有关的现行规定之间有差异，承包人须按较高之标准执行。

3、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因质量问题发出停工整改通知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1万元违约金，并记入诚信记录作为信誉考核依据。

十、材料设备性能及要求

1、主要材料及设备性能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规范及要求。

2、主要材料及设备必须经具有检验资格的部门检验合格之后方可使用。

3、主要材料及设备必须经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确认之后方可使用。

4、辅助材料及设备性能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规范及要求。

5、发包人有权根据使用要求和工程需要对设计、主要材料及设备进行变更，有权根据变更以及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约定的造价调整方式对造价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予以执行。

6.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应选用附件《品牌配置表》中的品牌，承包人所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图纸设计、规范及发包人相关文件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本工程所采用的材料按珠海市现行的材料检测办法执行，需要发包人核准后方可使用的主要材料由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共同确定。

7. 主材的核准程序：材料使用前，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和经确认的施工图对主要材料及设备、主材的具体要求（规格、型号及参数等），向发包人提供主材样品或设备相关资料，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审定后，立即对主材样品或设备相关资料进行封存。进场材料及设备按封存的样品（标准）进行验收。

8. 达不到封存样品（标准）要求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接受。在发包人要求更换的时间内承包人仍然无法提供与样品（标准）同样质量和档次的材料及设备、或发包人与承包人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设备的质量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有权指定材料及设备，承包人需无条件执行。

9. 图纸中有标注材料型号的作为参考，实际材料型号由发包人确认。

10.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承包人应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要求，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承包人更换设备的，应报发包人批准。

2）、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合同进度计划和（或）质量要求时，发包人有权要

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承包人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3）、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现场建设的临时设施应专用于合同工程，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上述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中的任何部分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十一、竣工验收及工程移交

1、竣工验收以施工图以及国家、省、市颁发的规范、标准、规定及招标文件、合同技术要求为验收依据。

2、竣工验收必须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验收合格，并且取得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合格证书；无需政府部门验收的工程，需经过发包人验收，并取得发包人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报告。

3、承包人必须在该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个日历日内向发包人移交备案合格的竣工验收资料原件一套、复印件【二】套、电子光盘（扫描件），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款。

同时，承包人按发包人竣工验收、资料移交要求对现场进行移交，发包人签收，各方办理移交并签署移交清单。

4、发包人验收后不同意接收工程的，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的验收意见，对不合格工程认真返工重做或进行补救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重作或补救工作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十二、保修责任

1、保修期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执行，本工程保修期为【3】年。保修期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接收单位确认的《工程移交验收表》为准）起计。本项目中主要设备均要求原厂或原厂指定的服务商维修。

2、在保修期间，如果发包人发出保修指令，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4 小时内完成维修，不能修复的免费更换新品，承包人无法在 24 小时之内响应发包人的要求，对保修内容进行保修，发包人将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从承包人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承包人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质保期过后，每年维护费限价，不高于合同价款的 6%，双方可另行协商约定相关维护服务条款。

3、在质保期内发现产品质量不合格，承包人有义务进行维修或如数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4、质量保证金扣减原则：出现不按时维修 1 次的扣减 5%的质量保证金；同一故障点出现

3次以上因承包人责任的维修的扣减15%的质量保证金；扣减的质量保证金达到50%时（含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单方面中止承包人的保修服务，用余下的质量保证金委托其它公司进行后续的维修服务，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

5、承包人售后、维修联系人谭文杰，联系电话18027145991。

6、现场维护期为【1年】，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接收单位确认的《工程移交验收表》为准）起计。现场维护期内，承包方责任工程师常驻用户单位，一般问题立即现场处理，维护完成后填写相关文档，由发包人代表签字确认；重大问题现场工程师接到问题1小时内提交到承包方公司，承包方公司组织专家组在1小时内商讨解决方案并及时联系现场维护工程师完成问题的处理，问题处理完成后由现场维护工程师填写相关文档，由发包人代表签字确认；现场工程师应制定详尽的日常维护、巡检计划，并以周报的方式提交给发包人。

7、承包人提供7×24×365小时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支持，产品试运行期间，出现技术故障，30分钟内响应，工程师在2个小时到达现场使系统正常运行，在质保期间承包人在2小时内对客户所提出的维护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系统运行过程中的各种技术故障和问题，承包人所属工程师2小时内使系统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承包人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

8、本项目提供的设备及设备售后期内的零配件均为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原厂正品，主要设备出厂日期须在设备安装日期的一年内。

十三、发包人权利及义务

1、委派谢振涛（联系方式:13727033001）为现场管理代表，督导工程质量、进度及协调其他事宜。

2、负责组织对本系统工程的验收。

3、保留追究承包人无故停工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的权利。

4、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验收不合格的施工材料及时清退出场并要求予以更换。

5、如发包人在承包人施工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如货不对板等），承包人应无偿及时退换，如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能按期退换，发包人有权直接从市场购买同类产品（不限于同一品牌），因此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6、发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并不影响和排除发包人根据法律、法规和其它合同所享有的任何权利。发包人任何对违约或延误行为施以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能视为发包人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或对任何违反本合同行为

的许可或认可，也不限制、阻止和妨碍发包人对该等权利的继续行使或对任何其它权利的行使，也不因此导致发包人对承包人承担义务和责任。

十四、承包人权利及义务

1、承包人指定陈燕树（联系方式:13060885528）为现场负责人，负责本工程的联系等所有工作。

承包人应急联系人为黄国源（联系方式:13925034908）。

2、按照国家现行的施工规范及本工程设计平面图及安装方案内容进行施工，确保工程施工质量，按计划完成材料进场和组织施工。深化设计成果需发包人签字认可后，承包人方可进行施工。

3、按照本合同有关规定，组织进行系统供货、施工、验收，确保工程按期按承包范围保质完工，并承担工程质量责任。

4、若发现由于承包人之前未对现场进行勘察或勘察有误而出现错漏或与本合同约定有不符之处，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一切后果、责任、风险、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5、施工人员进场后，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现场管理，并指定技术责任人作为常驻现场代表；配合发包人管理，水电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不得随意在建筑物主体结构构件上开凿孔洞，确有必要时，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承包方需在正式进场施工前提交针对施工现场的疫情防护措施及方案，并严格执行发包方的相关管理措施。

6、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服从发包人统一调度指挥，按照发包人的指令或政府的要求提供并保持必要的照明、防护、围栏、警告信号和看守。施工中若出现任何安全问题，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7、承包人必须清理所有的竣工建筑，保持建筑物整洁和适宜于物业、发包人启用。承包人亦需负责搬走其区域内所有的施工机械、临时工棚及施工垃圾、材料以及其他剩余物料等，并保持现场清洁与完整。

8、施工现场周围已经完成的配套设施、建筑物、构筑物等，承包人施工时必须加以保护，若有损坏的，承包人应负责修复，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予赔偿。

9、任何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部位在隐蔽之前必须通过检验并得到发包人和现场管理代表的批准，承包人自检合格后，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发包人和现场管理代表参加检验。

无论发包人是否参加检验，当其提出对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剥露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若检验不合格，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10、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中途退场的，必须在退场后 3 个日历天内将工程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分部分项验收资料，全部移交给发包人，否则，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如因此造成工程无法及时验收导致发包人其他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已完成的工程量仅对经验收合格的部分结算，因中途退场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予以赔偿。

11、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做好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形关系问题（包括用地原因、村民阻碍等）和做好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否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及后果。

12、承包人对施工现场成品或半成品进行保护。施工现场周围已经完成的配套设施、建筑物、构筑物等，承包人施工时必须加以保护，若现场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开挖及损坏，修复方案按发包人提出的方案处理，修复工作及修复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予赔偿。

13、承包人施工区域属物业公司管理服务区域的，应服从物业公司管理并于进场前到物业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交纳押金，承包人施工过程中如出现违反物业公司管理规定的情形物业公司可按规则扣除相应押金，不足部分承包人仍应于三日内补足。承包人将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与物业公司完成交接并向物业公司提交备案合格的竣工验收资料之日起【30 个工作日】内由物业公司将剩余押金无息退还。

14、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专业及人数要求：符合关于印发《珠海市建设工程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配备暂行办法》的通知（珠规建[2010]48 号文件）；承包人不得擅自变更项目负责人，除《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 号文的有关规定外，变更项目负责人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同时须向发包人缴纳 3 万元违约金；项目经理必须常驻工地，项目技术负责人驻工地的时间每周不少于 4 天（含），否则每少一天，罚款 1000 元。

15、工程建设过程中，承包人对外的交涉与纠纷，以及所造成的损失，除合同中有明确规定者外，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如确需发包人进行协调时，协调解决问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仍由承包人承担。

16、施工过程中有损坏电缆、水管、弱电系统、线路设施等由承包人自行修复；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17、承包人不得发生拖欠工人工资的行为，如有发生，发包人有权直接将工程进度款用于发放工人工资。

18、保证货品、材料必须满足使用功能要求和完整，如有漏项必须无条件配齐并承担费用。货品、材料进场需注意对已有成品的保护，需确保工完场清。所有进场的货品、材料及已竣工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货品、材料及成品保护维护保管工作。工程验收合格前，货品、材料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承包人承担。

19、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供产品的一切相关资料，如发货凭证、合格证书、3C 认证书、免检证书、检验报告、产品保修书、安装及使用说明等，并应书面告知发包人所供产品一切应知内容，否则，发包人有权暂停付款。

20、因承包人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缺陷而造成发包人及用户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1、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组织设备厂家开放接口，并负责提供系统日常业务操作培训和系统安装连接及原理培训(含相关操作手册或视频)。

22、承包人拟安装的设备及系统等级（档次）高于预算计价参考的品牌（标准），价格不予调整。

23、施工组织计划和施工方案：

承包人在合同生效 3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整个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主要工序的施工方案，该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不应对随投标文件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做实质性变动，而是对其进一步细化，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业主有权要求承包人随时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的任何说明和文件。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批准的施工规划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在任何情况下，发包人对上述施工规划或施工方案的批准不解除承包人对其应负的责任。

24、施工安全：

1）承包人应加强施工作业安全管理，特别应加强易燃易爆材料，火工器材，有毒及腐蚀性材料和其他危险品的管理，以及对破拆作业和地下施工等危险作业的管理。

2）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标准制定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设施，加强对承包人人员的安全教育，并发放安全工作手册和劳动保护用具。

3）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指示制定应对灾害的紧急预案，报送发包人审批。承包人还应按

预案做好安全检查，配置必要的救助物资和器材，切实保护好有关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4）承包人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25、项目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提交承包工程的进度报告，每份报告应包括：

1） 反映采购、制造、施工、安装等情况和现场进展等状况的照片；

2） 关于每项主要生产设备和材料的生产、制造商的名称、制造地点、制造进度百分比、现场施工进度百分比以及下列事项的实际或预计日期：

① 各分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

② 现场承包人员的人数和各种承包人设备数量的详细资料；

③ 材料的质量保证文件，原厂证明、调试试验结果及合格证的正副本；

④ 安全统计，包括对环境和公共关系有危害的事件和作业的详细情况；

⑤ 当月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的对比以及下月进度计划，包括可能影响按合同竣工的任何事件或情况的详情说明，以及为消除延误正在（或准备）采取的措施。

26、项目图纸：

承包人应在获得本工程施工图纸后 7 个日历天内，将图纸中存在的疏漏和问题以书面方式报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发包人将根据具体情况组织图纸会审，如承包人未在规定期限内提出相关图纸中存在得疏漏和问题，则视为发包人已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并满足承包人施工要求的图纸。

十五、保险

承包人需为工程购买足额保险，包括工程一切险、第三者险等必要保险。购买保险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当工程发生破坏需要修复及索赔时，由承包人负责修复及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发包人不再承担索赔责任。向保险公司索赔的金额，不足以补偿其损失的费用，发包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如果承包人不按本条约定购买保险的，则发包人可自行购买相关保险，保费由承包人负担，发包人可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十六、违约责任

1、承包人逾期开工、中途停工或逾期办理工程验收及工程备案、移交工程资料、备案资料的，工程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天的违约金直至开工、复工或办理工程验收、备案或移交相关工程资料给发包人时止，且工期不予顺延。超过 15 天，发包人有

权单方解除合同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予赔偿。

2、承包人施工质量不符本合同约定或达不到发包人要求或验收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不予结算支付工程款，承包人应无偿返工或采取补救措施直至符合要求或验收合格为止，造成工期延误的，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并赔偿发包人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承包人不履行上述义务或履行义务仍不符合约定的，发包人除有权不予结算和支付工程款外，还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同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委托第三方重做、更换，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若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予全部赔偿。上述的相关费用及违约赔偿金发包人有权从应付工程款或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向承包人追偿。

已移交物业的项目，若承包人违反发包人委托的物业公司相关规定的，发包人可按物业公司提供的标准扣除承包人相应押金转支付给物业公司，不足部分承包人仍应于三日内补足。

3、无论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终止或解除的，承包人均应在3个日历天内将工程（含全部工程资料）移交给发包人并退场，如有违反，承包人按合同价10%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4、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现场管理。承包人不服从项目工程师的合理指令的，罚款2000元/次；辱骂项目工程师的，罚款5000元/次，并责令承包人开除责任人；殴打项目经理的，罚款20000元/次，造成伤害的，除赔偿医药费、误工费、精神损失费外，给予罚款40000元/次，构成犯罪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十七、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事故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签约各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

十八、合同解除、变更

1、承包人应当自行完成应当由承包人完成的承包合同的所有内容，不得分包或违法转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将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肢解以后分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2、由于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项目终止，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情形之一，如需解除合同一方应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通知送达后即视为解除合同。

4、合同解除后的结算事宜：

（1）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按本合同约定送达对方之日起合同即告解除。同时，承包人应立即停止施工，保证施工现场安全，并在合同解除后 3 个工作日内撤离现场，否则每逾一天应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的全部经济损失，逾期超过 7 个工作日，发包人有权自行采取措施搬迁而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合同解除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由双方核实需结算费用，结算费用核实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应付工程款额。

5、合同执行期间，如果发包人转让本建设项目的，承包人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本合同权利义务转让相关手续。

6、由于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工程项目终止、规模缩减，发包人将按照缩减之后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并支付相关费用，未实施项目，不管是工程直接费、措施费或税金，结算时按实核减，发包人不做任何赔偿。

十九、争议或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审理，败诉方需赔偿胜诉方的律师费。

二十、通知及送达

1、双方的被送达地址为：

发包人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八路 1 号 2#宿舍 1 楼 D 区

收件人姓名:莫志强　　电话：18165687451　　邮编：519000

发包人代建方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镇港湾 1 号港 1 栋珠海市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收件人姓名：谢振涛　　电话：13727033001　　邮编：519000

承包人地址：广州市番禺区雁洲村雁洲路 23 号

收件人姓名：沈伟　　电话：18926219662　　邮编：510040

公司传真：020-84641111　　公司邮箱：53398441@qq.com

2、一方送达地址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送达至上述地址即为有效送达，不利后果由变更方自行承担。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工程保修项目或紧急事项，发包人可选择以下任何一项或多项方式通知承包人，且视为送达：

（1）通知承包人售后、维修联系人，通知形式包括电话、短信、传真、书面文件、电邮等一种或多种；

（2）通知承包人的项目经理、负责人、应急联系人或其指定的工程事务代表，通知形式包括电话、短信、传真、书面文件、电邮等一种或多种；

（3）按本合同或保修书预留的承包人地址以快递方式送达，寄出 3 个日历天内视为送达，无法送达、退回或拒收均视为送达；

（4）当面送达的，收件人签收时；

（5）公告送达的，以该公告通知刊登在发包人所在地区报刊上的日期为送达期，对双方均产生法律效力。

（6）将维修通知发送至承包人预留的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

二十一、其他约定及生效

1、双方工地代表以本合同指派的人员为准，其签署的一般性文件视为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但涉及工程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工程量等变更清单、工期顺延、工程款结算、验收及移交文件等，除由双方现场代表签字确认外，还必须由双方单位加盖公章确认方为有效。

2、订立合同地点： 珠海市高新区，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合同有效期：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履行完全部的权利和义务时终止。

4、本合同一式【玖】份，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项，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二、合同附件

附件 1、廉洁协议；

附件 2：投标承诺书；

附件 3、招标答疑备案表；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附件 5、品牌配置表；

附件 6、招标文件；

附件 7、合同清单(含投标清单疑问澄清汇总表及附表)；

附件 8、投标文件技术标书

(以下为合同签订盖章页)

发包人：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 1 号 2#宿舍 1 楼 D 区 邮政编码：51900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MA4UHNMU21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珠海分行唐家支行 银行帐号：2002021709100303422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邮政编码：510040 电　　话：020-84630111 传　　真：020-8464111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帐号：744390018260010911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6号
工程内容	室外预埋管、门禁系统、WIFI 系统、环境监测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智能门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系统、广播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消控室、信息机房、远程抄表系统、智能灌溉系统、综合布线系统	工程造价	10,932,156.08元
开工日期	2020.6.10	验收日期	2021.10.28
建设单位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睿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签　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英科

（三）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10 月 11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竣工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	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内容	智能化系统
验收地点	高端基地项目
验收日期	2021.10.28

参与验收人员记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1	何国文	高发	18819229448
2	周子林	高发	18[illegible]28[illegible]
3	陈[illegible]文	高发	13590806349
4	李林林	高发	15976940243
5	朱[illegible]民	中冶地产物业管理部	13032183436
6	陈国明	物业管理部	18089188846
7	徐[illegible]雨	工程监理	18128113636
8	刘小雨	物业管理部	13524186886
9	张[illegible]才	中时讯公司	15913187923
10	[illegible]强	中时讯	13149300015
11	李金城	高发	18666138336
12	王[illegible]强	工程监理	
	陈[illegible]峰	中时讯	18926160200

1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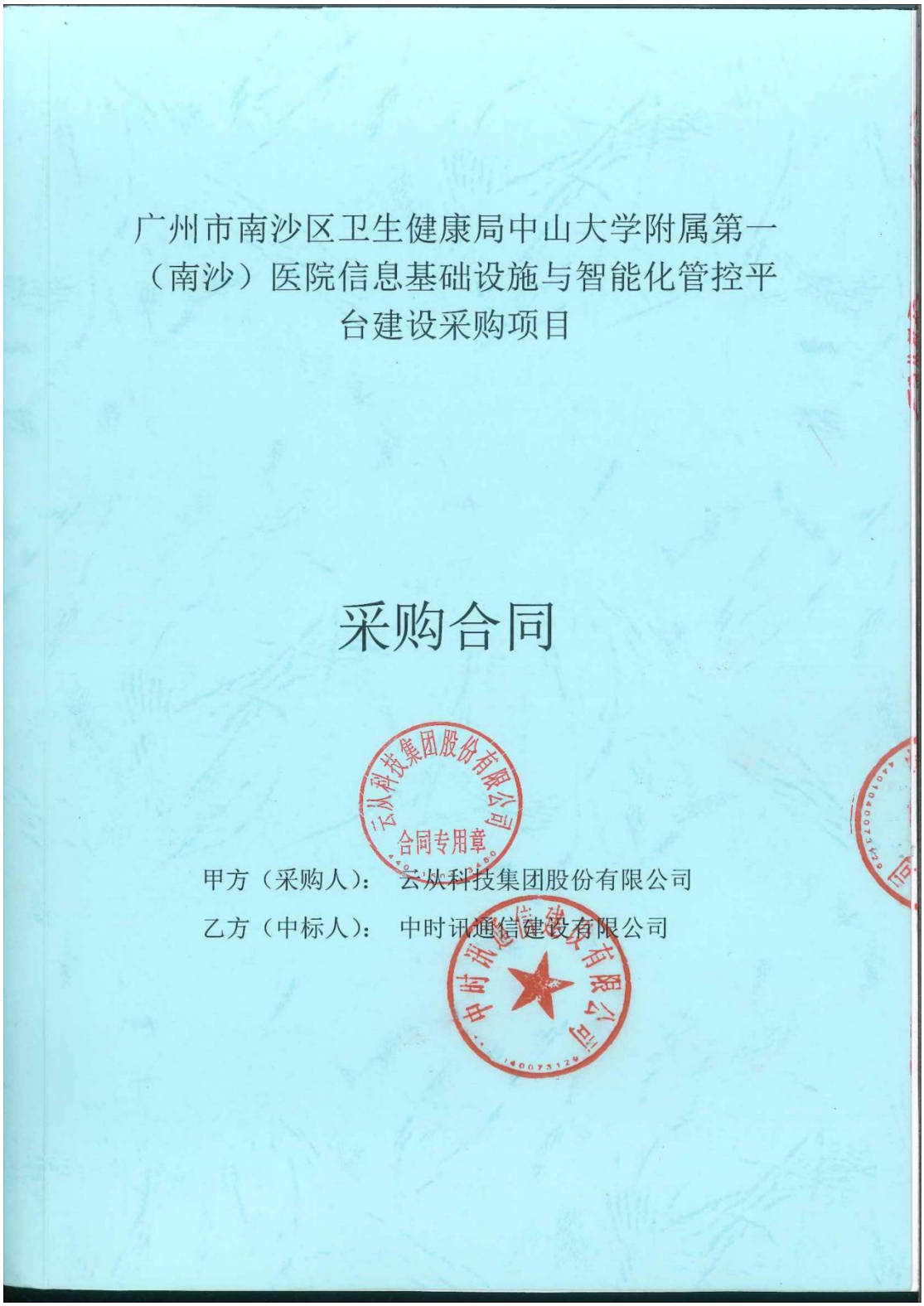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一、总　　则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1061，以下称之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 定义

除非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相关词语、术语均以本条下列释义、表述为准。

1.1“试运行”：初步验收后与最终验收之间的一段时间内的系统运行，用来测验系统性能指标是否满足合同及附件的所有要求。

1.4“系统软件”：乙方合法地用于开发应用软件的第三方软件及/或乙方自有软件。乙方承诺为该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或者已从系统软件著作权人处取得系统软件的许可使用权，并有权许可甲方使用，且该授权长期合法有效并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在本合同中指：【乙方】。

1.5“应用软件”：乙方根据本合同商务和技术要求为甲方工程项目开发、研制的软件，包括技术文件及技术资料等。该应用软件的所有权和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6“业主方采购合同”：甲乙双方作为联合体与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业主方）签署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1.7“一方”：甲方或乙方。

1.8“双方”：甲方和乙方。

二、采购内容及产品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详见附件-采购内容清单，有关建设内容、经费预算以招标文件为准，如需变更，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四条 产品要求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本合同项下产品/货物的所有权自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次款项（即当批次货物总额的67%）之日起转移至甲方所有，但乙方应负责承担在本项目经验收合格并交接给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称之为“业主”或“最终客户”）使用之前的合同项下所有产品及货物的保管工作，在此期间，任何产品或货物发生毁损、灭失的，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本合同涉及纳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乙方须提供3C认证证书（交货时需同步提供3C认证证书）。

（三） 货物在质保期内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质保期内，由于甲方保管不当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费用由甲方负担，但乙方应协助甲方向业主方申请该等费用。

（四） 乙方提供的配套软件以及相关第三方软件插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必须是正版的、无用户使用限制及时间使用限制的成熟软件，甲方拥有软件的永久使用权以及将该等软件转售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的权利，乙方不得以任何条件设置限制使用密码和license。

（五） 乙方提供的软件平台保证具有标准接口，数据系统具有通用的数据结构，并且免费开放与其他系统对接，免费提供二次开发的接口。

（六） 乙方应保证其拥有拟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所有权或知识产权、再许可使用权或其他合法使用权，并保证业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能自由使用且无需支付除合同价款之外的任何费用，免受第三方提出

侵犯其任何专利权、著作权、注册商标专有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登记或反不正当竞争的起诉及索赔，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叁拾陆万零柒佰陆拾元壹角伍分，即￥237,360,760.15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项目移交给最终用户之前的管理、保管、培训、检测（包含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备案）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其他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所包含的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不含税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一）首付款：

于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项目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第二次付款：本项目乙方进场施工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开工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 本项目开工报告；

（3）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第三次付款：每批次货物到货安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本处的“甲方确认”不等同于“甲方验收”，货物是否合格以最终用户提请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验收并出具的最终验收意见为准）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签字页）

甲　　方：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广州市南沙区香江国际金融中心 1 号楼 6 层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电　　话：	020-3900030	**电　　话：**	020-83341475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一：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如品牌、产地等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工程建设费用							
一	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						
（一）	动物实验中心						
1	24口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HPWR-EI	15台	3,592.50	53,887.50	
2	24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 STP/RSTP/MSTP 协议，支持 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EI	14台	2,187.50	30,625.00	
3	48口 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52S-PWR-EI	13台	5,444.17	70,774.17	
4	48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	S5130S-52S-EI	31台	4,419.17	136,994.17	

二、服务费用							
1	深化设计费	/	/	1项	6,458,000.00	6,458,000.00	
合计	¥237,360,760.15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从）	实施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实施日期	2020 年 11 月 25 日开工，2023 年 3 月 25 日完工		
验收阶段	项目初验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

受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协同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一起对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实施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工程进行了专家验收工作。

现就验收情况汇报如下：

验收前已完成工作：

☑系统开发：承建单位已完成系统开发，监理单位对开发完成情况进行了核查

☑安装部署：承建单位已对硬件设备以及平台系统进行安装和部署，监理单位对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系统测试：承建单位对系统进行自检，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进行了三方测试

☑竣工文档：对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进行检查

验收标准及依据：

☑合同及附件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设计文件及技术规范　☑售后服务承诺

验收结果	系统需求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系统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平台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三方测试	☑合格 □不合格	备注：存在问题部份详见《遗留问题承诺函》
	竣工文档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11.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陈志然]

承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胡焕中]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现就建设工程施工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

1.3 工程内容：[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主要工作内容为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深化优化设计；本次范围所需的设备材料及随机附件的安装、调试、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结算、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培训、技术服务 (包含设计联络)、质保期服务等及其它相关服务内容。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4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1.5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电信粤[2016]15 号]。

1.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国家的施工规范要求完成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文件所列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深化优化设计；本次范围所需的设备材料及随机附件的安装、调试、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结算、税费 (包括关税、增值税等)、培训、技术服务 (包含设计联络)、质保期服务等及其它相关服务内容。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第三条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2]月[24]日。

3.2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4]月[20]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15]天。

第四条质量标准

GDCXZ1800098BCN0B

4.1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第五条合同价款

5.1 签约合同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叁万柒仟零贰拾壹元肆角叁分]，小写[10437021.43]元；其中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捌万捌仟贰佰零壹元叁角]，小写[9488201.30]元，增值税率[10]%，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捌仟捌佰贰拾元壹角叁分]，小写[948820.13]元。

5.2 本合同价款的所有支付由发包人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承包人。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发包人信息如下：

开户行：[工商银行广州庙前支行]

银行地址：[广州市庙前直街 15 号]

户名：[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账号：[360200100920059243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MA4UYLLU30]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三路 17 号自编五栋 442 室]

电话：[020-87189594]

承包人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就路 12 号 1 楼 02 房]

户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74439001826001091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电话：[020-83334984]

5.3 发票

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包人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30]日内送达发包人，送达日期以发包人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发包人无法抵扣的，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如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或不能实现税款抵扣的，发包人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承包人应及时更换，如因此导致未能在上款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包人应当按照上款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如无法更换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发票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损

GDCXZ1800098BCN0B

GDCXZ1800098BCN0B

阎迅　黄宇

失。

第六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所列。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发包人要求

（7）承包人建议书

（8）价格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6.2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书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 7 条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 8 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 9 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第 10 条 合同生效

10.1 合同签订地：[广州]。

10.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 ]年[12]月[ ]日

承包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 ]年[ ]月[ ]日

GDCXZ1800098BCN0B

GDCXZ1800098BCN0B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2016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京）基地一期土建项目九A2-若干弱化工程施工服务

验收日期：2019-12-31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2016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A、A2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		建筑面积	31858.7㎡	工程造价	10437021.4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1-4	验收日期	2019-12-31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姚俊峰
副组长	张飘
组员	肖培新、张海明、区炎宏、刘平贵、杜英华、阎迈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姚俊峰	熊元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谢文辉	赖秀霖
工程质控资料	张飘	刘平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优秀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优秀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优秀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2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3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施工承包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工程量，施工单位自检评定质量优良的基础上申报验收。建设单位按"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组织设计、审计、监理、施工及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齐全，达等各自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设计、审计、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监督及时、严格，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取得了优秀的质量效果，整个施工过程无发生任何质量或安全事故。经与会单位检验，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工程达到"优良"标准。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三、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1. 陈燕树

1. 一般情况							
姓名	陈燕树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本科
本公司担任职务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20	
职称	高级工程师/机电	职称专业	机电	取得职称时间		2018-12-16	
2. 个人荣誉 本次我司投入的项目经理陈燕树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以及过硬的技术能力，曾参与多过个千万级以上的项目。 陈燕树具备有多项专业证书及职称证书；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一级建造师、机电高级工程师职称、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职称、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职称、ITIL 认证证书、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售后服务管理师、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碳排放管理师、一级造价工程师、BIM 一级证书							
3.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筑面积：xx 万㎡	合同金额（万元）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广州市	5.4	2454	项目经理		
2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珠海市	9.9	1093	项目经理		
3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云从)	广州市	50.6	23736	技术督导		
4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广州市	1.2	7498	技术督导		

5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 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广州市	0.05	5598	技术督导	

注：1.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2.提供项目经理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业绩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2002

姓　　名：陈燕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8月22日

企 业 名 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5月21日

有 效 期：2019年05月21日　至 2025年05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9 年 05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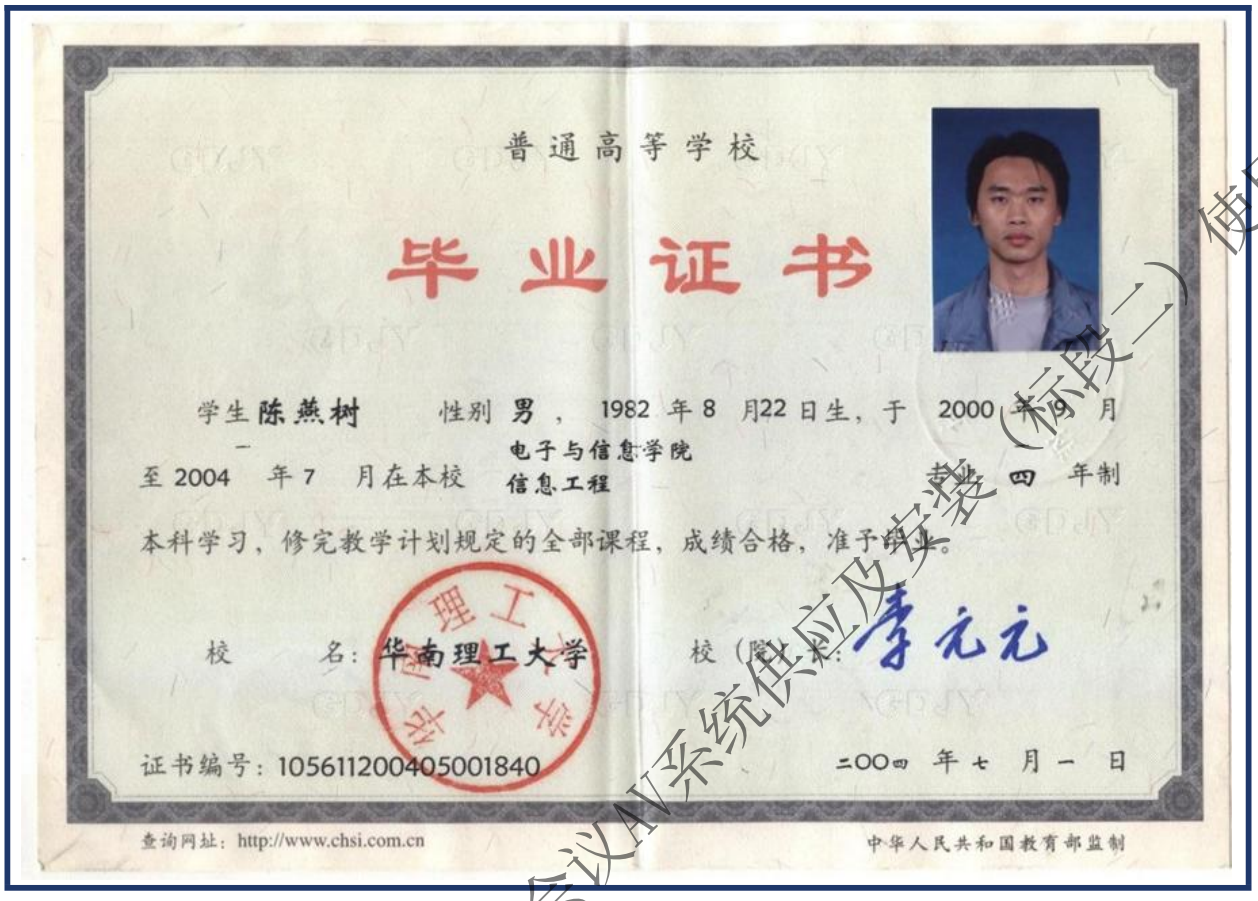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陈燕树　性别男，1982年8月22日生，于2000年9月至2004年7月在本校电子与信息学院信息工程毕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405001840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建筑工程、通信与广电工程）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06日
-2025年03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燕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8月2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74340 2

聘用企业：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8-26至2027-08-25)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4-18至2026-04-17)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陈燕树

签名日期：2024.9.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7年11月29日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机电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燕树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机电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机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419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6）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7）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燕树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9846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8）ITIL 认证证书

PeopleCert®
All talents, certified.

AXELOS
GLOBAL BEST PRACTI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YANSHU CHEN

Has achieved the

ITIL® 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IT Service Management

Effective from 26 Apr 2024 Renew by 26 Apr 2027

Certificate number GR671644568YC Candidate number 9980018517580993

Byron Nicolaides
Chairman and Group CEO, PeopleCert

ITIL 4 Edition
Printed on 30 April 2024

This certificate remains the property of the issuing Examination Institute and shall be returned immediately upon request.

ITIL RESILIA PRINCE2 PRINCE2 AGILE AgileSHIFT MSP M_o_R P3M3 P3O MoP MoV

AXELOS, the AXELOS logo, the AXELOS swirl logo, ITIL®, PRINCE2®, PRINCE2 Agile®, AgileSHIFT®, MSP®, M_o_R®, P3M3®, P3O®, MoP® and MoV®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AXELOS Limited. RESILIA™ is a trademark of AXELOS Limited. PeopleCert and "PeopleCert All talents certified."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PeopleCe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9）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兹证明 陈燕树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CHEN YANSHU

认证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了认证评价，符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准则》的要求，特颁此证。

has passed the examination, cer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of Certification Criteria for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e professional-level in security integration field.

认证方向/Certification field：安全集成（专业级）SI/PL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2017CISAWSI5232（R3）

序列号/Serial No.：1046455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e：2023年06月12日

有效期/Term of Validity：2026年06月22日

通过www.isccc.gov.cn或扫描二维码验证本证书的真实性、有效性。

You can verify the authenticity and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via www.isccc.gov.cn or scanning the QR code.

本证书仅发放电子证书

E-certificate only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厦门自助终端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0） 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岗位能力培训课程

姓　　名：陈燕树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证书编号：JNJP2023040700186

证书查询：www.jnjp123.com

证书查询二维码

陈燕树 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4 月 30 日参加了 GB/T27922-2011 中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师资格培训，能力达到：

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课程培训并考核合格，具备相应专业技术知识和职业能力。

北京国培科技中心

2023 年 05 月 08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1）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curity Evaluation Center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Certified Information Security Professional

首次注册：2019 年 11 月 23 日
Certified Since

发证日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
Issue Date

有效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5 日
Valid thru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CERTIFIED INFORMATION SECURITY ENGINEER

（证书编号：CNITSEC2019CISE10837）
Certificate No.

兹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陈燕树
CHEN YANSHU

（证件号：440229198208220013）
ID No.

经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的考核和审定，符合
has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prescribed by CNITSEC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资质评估准则》
for certification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is professional designation.
的要求，获准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E) 资质。

批准人
Signed by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CNITSEC 证书专用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2）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Qualification of Computer and Software Profession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姓　　名：陈燕树

证件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8月

级　　别：高级

专　　业：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批准日期：2022年05月28日

管 理 号：3142022054401010264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3）碳排放管理师（高级）

姓　　名：陈燕树　　性别：男
Name　　Sex

专业/培训科目：碳排放管理师（高级）
Major/Subject

身份证号：440229198208220013
ID Number

证书编号：GP21XS01Z177136
Certificate number

发证时间：2022/01/20
Issuing time

持证人于 2022 年 01 月参加专业（职业）技能培训 40 学时，经考核合格，特发此证！

中国国家人事人才培训网

2022 年 01 月 20 日
Year Month Date

培训专用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4）一级造价工程师（安装工程）

姓　　名：陈燕树
身份证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性　　别：男
专　　业：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24400014156
初始注册日期：2022 年 06 月 08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6 月 8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陈燕树
证件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 年 08 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21 年 10 月 31 日
管 理 号：20211004544000000588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5）BIM 一级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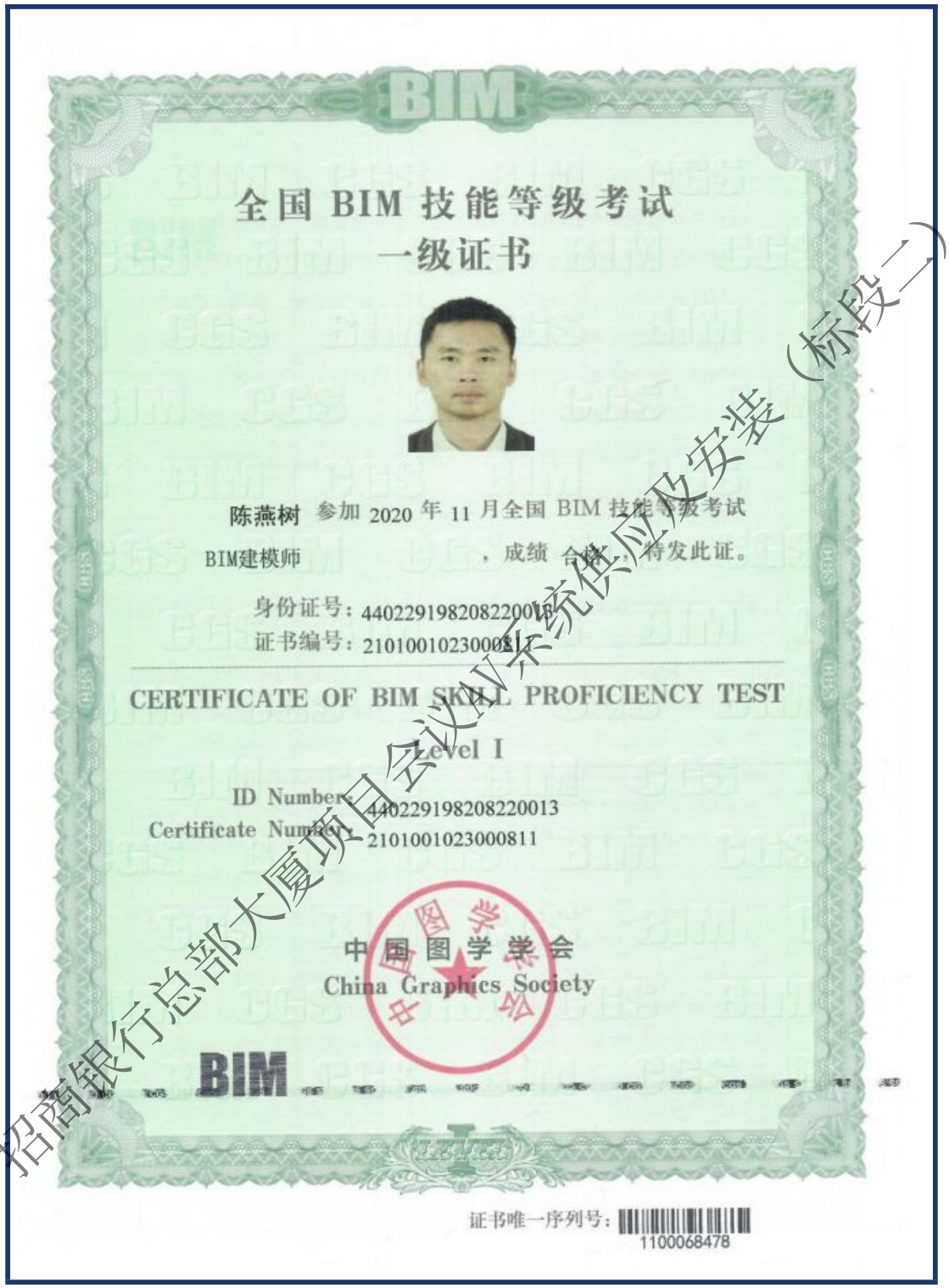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6）社保证明

20241022689416260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燕树

证件号码：44022919820822001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4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26421	3698.94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36.97	
202402	110371536842	26421	3698.94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36.97	
202403	110371536842	26421	3698.94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4	110371536842	26421	3963.15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5	110371536842	26421	3963.15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6	110371536842	26421	3963.15	0	2113.68	29621	236.97	59.24	296.21	
202407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202408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202409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202410	110371536842	25634	3845.1	0	2050.72	25634	205.07	51.27	256.3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公示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7）项目经理业绩

1.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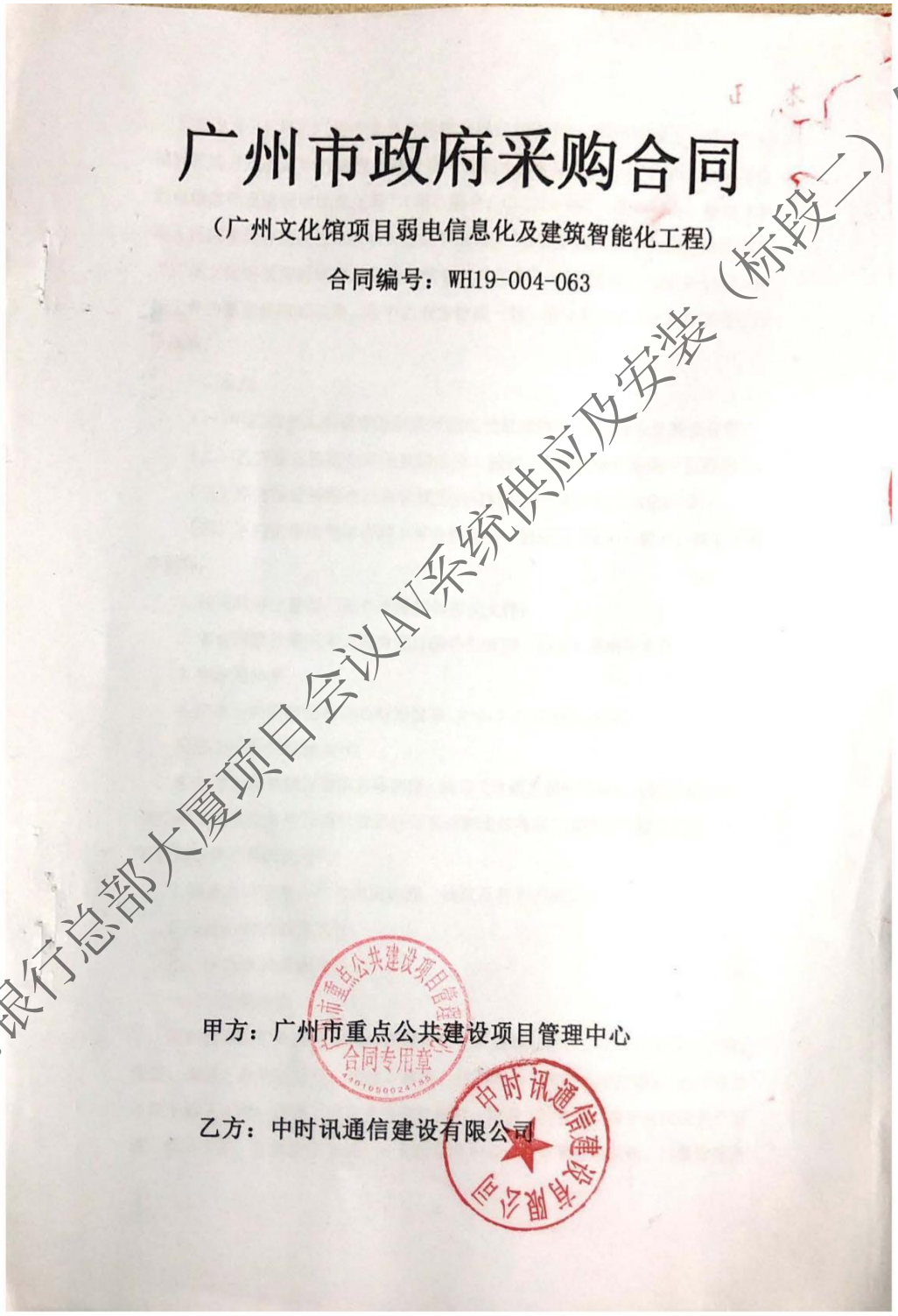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WH19-004-063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统、访客管理系统、消费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系统配套设施、智能化管理系统（BMS）、智能照明管理系统、楼宇自控系统（BAS）、多媒体数字会议系统等。

（二）承包方式

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括不限于包工、包材料设备（含辅材、软件、工具、备品备件等）、包设计、包设备安装和管线敷设、包软件开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测试和调试以及与相关系统的联合调试、包相关检测、包系统试运行、包验收、包移交、包系统维护、软件升级、技术培训和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包智能化系统的专项验收配合、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对房建工程设计、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服务、包乙方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三、合同总价

（一）本合同总价为 24541384.16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伍拾肆万壹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该合同总价包括了完成本采购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含配件）、生产制作（含材料损耗）、供货、包装、仓储、保管、由生产加工地运输到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专业配合（包括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设计工作、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交叉作业、技术服务（包括竣工档案和竣工图纸的提供）、所有相关的检测费（含按规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进行的设备材料送检费用）、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移交使用业主之前的维护、质保期服务、结算以及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不可预见费、缺陷修复、成品保护、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相关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合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和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无论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合同执行期内总价固定不变，不得调整。甲方在招标文件（含用户需求书）中提及到相关需求，虽乙方在《报价明细表》上没有列出，乙方仍应给于实施，相应的费用含于投标总报价中。 其中总承包管理配合费金额为本合同金额的 2%，即 490827.68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室资质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 1 号

邮编：510006

电话：020-22905681

传真：020-22905674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4 日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13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广州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合同验收意见

合同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合同编号：WH19-004-063）之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ZIT2016-NPB3-0036，信息化部分）
验收组织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承建单位	中讯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信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4,541,384.16元（其中信息化部分金额：19,672,134.16元）
项目建设内容	1 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 包括：馆区综合通信网络系统、视频及物联设备通信专网、机房配套工程建设、数字无线对讲系统、云平台建设或租赁、运行支撑环境系统软件、信息发布系统与导航指引系统等。 2 数字化文化服务系统 包括：馆区导航引导系统、文化馆大数据中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安装（标段二）使用

<table>
<tr><td>验收意见</td><td colspan="4">一、项目提供的文档符合验收要求；
二、项目按要求完成了合同规定的软件开发和硬件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达到了建设目标；
三、项目经试运行、安全评估、验收测评和等保测评，功能满足用户需求；
四、经费支付符合合同约定。
综上所述，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合同验收。</td></tr>
<tr><td rowspan="8">签 字</td><td></td><td>姓名</td><td>单位及职务</td><td>签字</td></tr>
<tr><td rowspan="5">专家组</td><td>朱淑华</td><td>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潘伟锵</td><td>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td><td></td></tr>
<tr><td>陈戏墨</td><td>广州医科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黄钦炎</td><td>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李碧燕</td><td>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主任/高级工程师</td><td></td></tr>
<tr><td rowspan="2">项目单位</td><td>（项目负责人）</td><td>种点项目管理中心</td><td></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2023 年 10 月 17 日</td></tr>
</tabl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安装（标段二）使用

合同验收会议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朱淑华	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潘伟锵	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陈戏墨	广州医科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黄钦炎	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		
李碧燕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主任/高级工程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合同验收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市文广旅局		黄俊锋
市文广旅局		林
市文广旅局		杨乃诗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刘中
广安信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黄俊芳
广州市南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徐锦煜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燕树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王科东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李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签到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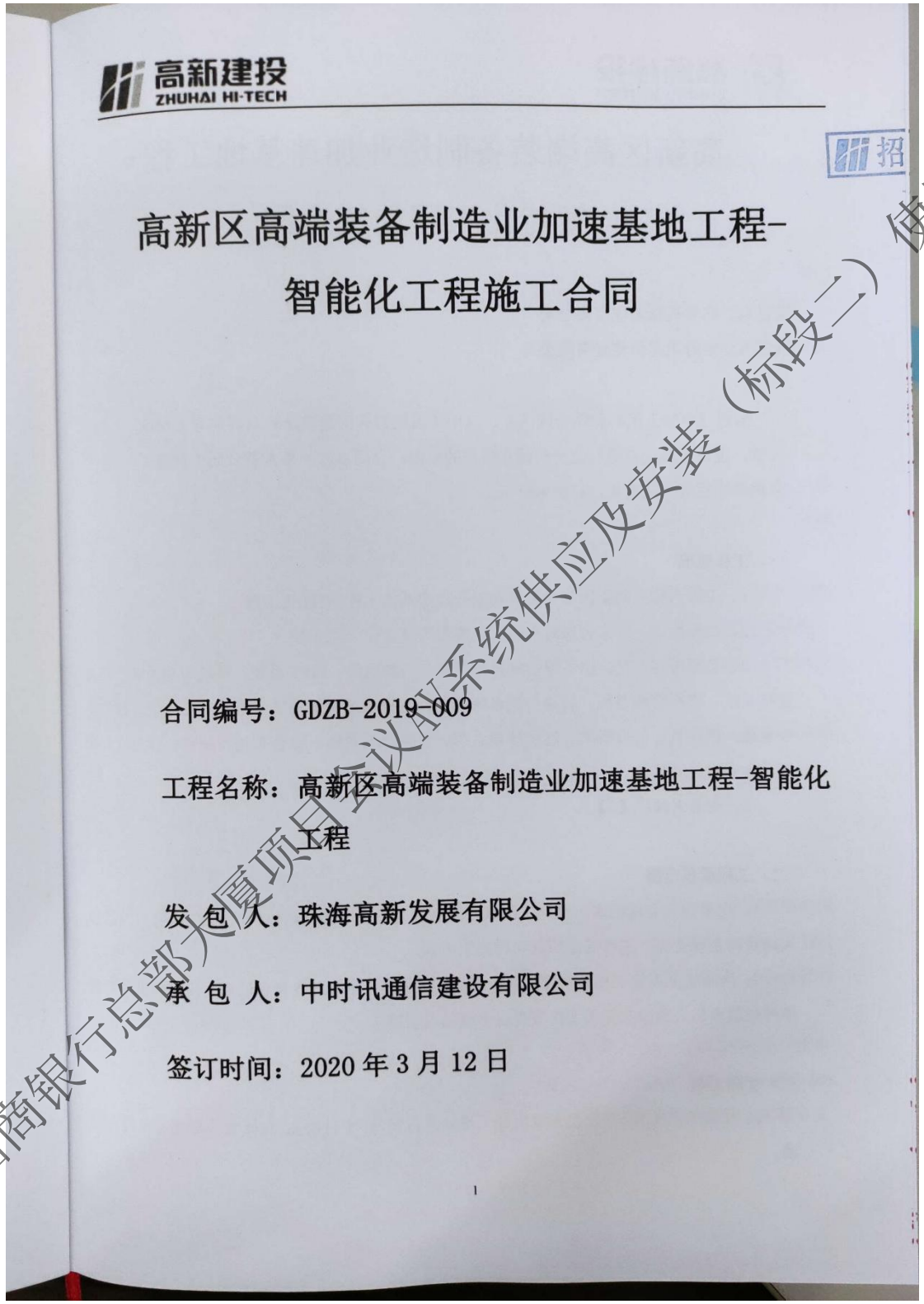

高新建投 ZHUHAI HI-TECH

招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DZB-2019-009

工程名称：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发 包 人：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 年 3 月 12 日

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合同工期调整条件：由发包人确认的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经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确认的非承包人原因（测量及用地原因、村民阻碍等）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但工程造价不予调整。

3、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施工进度施工，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节点工期完成合同的工作内容，工程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天的违约金，累加计算。延误超过 15 天的，发包人有权减少承包人的工作范围或解除合同并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施工，承包人无条件退场并移交工程资料，承包人须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且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索赔。

四、合同价款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叁万贰仟壹佰伍拾陆元零捌分，（小写）¥10,932,156.08 元，含暂列金：¥536,000.00 元（暂列金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含增值税税率 9 %。

2、本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清单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风险的费用。其他项目费、税金按相关规定计取，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约定。合同单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3、结算依据：发包人确认的竣工图（施工图加变更云线标识）、设计变更、签证及其他经发包人确认的相关资料。

4、如遇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结算。

五、付款方式及结算要求

1、预付款：合同签订，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函或保证金后，承包人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资料，经发包人审核无误的，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30%的预付款，该预付款在承包人开工后即全部转为工程款，于进度款支付时，优先从该预付款中扣减，该预付款没有扣减完之前，承包人不得申请支付结算款。

2、进度款：承包人须在每月 1 日向发包人提供上月付款申请资料（未按时提供付款申请资料，付款时间逐月顺延），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于次月 15 日前按月工程产值金额的 80%支付给承包人。承包人需同时提供付款所需文件资料，付款资料不完整的，发包人可暂不支付进度款且不构成违约。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高新建投 ZHUHAI HI-TECH

附件 6、招标文件；

附件 7、合同清单(含投标清单疑问澄清汇总表及附表)；

附件 8、投标文件技术标书

(以下为合同签订盖章页)

发包人：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 1 号 2#宿舍 1 楼 D 区 邮政编码：51900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MA4UHNMU21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珠海分行唐家支行 银行帐号：2002021709100303422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邮政编码：510040 电　　话：020-84630111 传　　真：020-8464111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帐号：744390018260010911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6号
工程内容	室外预埋管、门禁系统、WIFI 系统、环境监测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智能门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系统、广播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消控室、信息机房、远程抄表系统、智能灌溉系统、综合布线系统	工程造价	10,932,156.08元
开工日期	2020.6.10	验收日期	2021.10.28
建设单位	珠海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睿通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签　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兴林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三）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竣工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	高新区高端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工程
验收内容	智能化系统
验收地点	高端基地项目
验收日期	2021.10.28

参与验收人员记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1	何国文	高发	18818228448
2	周子林	高发	13[illegible]8[illegible]1
3	陈广文	高投	13930806349
4	李林林	高发	15976940245
5	陈辰辰	中时讯公司	13822183436
6	陈雨时	物业管理部	18089168846
7	徐雨雨	工程监理	18121813636
8	刘小雨	物业管理部	13824186886
9	张[illegible]	中时讯公司	15913187973
10	陈[illegible]	中时讯	13149300015
12	李金城	高发	18666138336
12	王[illegible]	工程经理	
	陈[illegible]	中时讯	1892616020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征求意见及签署（标段二）使用

3.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一、总　　则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1061，以下称之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 定义

除非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相关词语、术语均以本条下列释义、表述为准。

1.1“试运行”：初步验收后与最终验收之间的一段时间内的系统运行，用来测验系统性能指标是否满足合同及附件的所有要求。

1.4“系统软件”：乙方合法拥用于开发应用软件的第三方软件及/或乙方自有软件。乙方承诺为该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或者已从系统软件著作权人处取得系统软件的许可使用权，并有权许可甲方使用，且该授权长期合法有效并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系统软件的著作权人，在本合同中指：【乙方】。

1.5“应用软件”：乙方根据本合同商务和技术要求为甲方工程项目开发、研制的软件，包括技术文件及技术资料等。该应用软件的所有权和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6“业主方采购合同”：甲乙双方作为联合体与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业主方）签署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从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7“一方”：甲方或乙方。

1.8“双方”：甲方和乙方。

二、采购内容及产品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详见附件-采购内容清单，有关建设内容、经费预算以招标文件为准，如需变更，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四条 产品要求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本合同项下产品/货物的所有权自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次款项（即当批次货物总额的67%）之日起转移至甲方所有，但乙方应负责承担在本项目经验收合格并交接给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称之为“业主”或“最终客户”）使用之前的合同项下所有产品及货物的保管工作，在此期间，任何产品或货物发生毁损、灭失的，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本合同涉及纳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乙方须提供3C认证证书（交货时需同步提供3C认证证书）。

（三） 货物在质保期内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质保期内，由于甲方保管不当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费用由甲方负担，但乙方应协助甲方向业主方申请该等费用。

（四） 乙方提供的配套软件以及相关第三方软件插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必须是正版的、无用户使用限制及时间使用限制的成熟软件，甲方拥有软件的永久使用权以及将该等软件转售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的权利，乙方不得以任何条件设置限制使用密码和license。

（五） 乙方提供的软件平台保证具有标准接口，数据系统具有通用的数据结构，并且免费开放与其他系统对接，免费提供二次开发的接口。

（六） 乙方应保证其拥有拟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所有权或知识产权、再许可使用权或其他合法使用权，并保证业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能自由使用且无需支付除合同价款之外的任何费用，免受第三方提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公采系统供应商使用（标段二）

侵犯其任何专利权、著作权、注册商标专有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登记或反不正当竞争的起诉及索赔，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叁拾陆万零柒佰陆拾元壹角伍分，即￥237,360,760.15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项目移交给最终用户之前的管理、保管、培训、检测（包含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备案）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其他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所包含的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不含税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一）首付款：

于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项目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第二次付款：本项目乙方进场施工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额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5%作为开工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壹佰壹拾肆元零贰分（35,604,114.02）。

（1）付款通知书，原件【2】份。

（2）本项目开工报告；

（3）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第三次付款：每批次货物到货安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本处的“甲方确认”不等同于“甲方验收”，货物是否合格以最终用户提请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验收并出具的最终验收意见为准）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符合国家财务规定的相应数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签字页）

甲　　方：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广州市南沙区海汇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6层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
电　　话：	020-3900030	电　　话：	020-83341475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签约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附件一：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如品牌、产地等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工程建设费用							
一	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						
（一）	动物实验中心						
1	24口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HPWR-EI	15台	3,592.50	53,887.50	
2	24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96Mpps，2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 STP/RSTP/MSTP 协议，支持 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28S-EI	14台	2,187.50	30,625.00	
3	48口 POE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支持POE，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RIP、STP/RSTP/MSTP 协议，支持DHCP Snooping、端口安全、CPU防护	S5130S-52S-PWR-EI	13台	5,444.17	70,774.17	
4	48口接入交换机	品牌：H3C 产地：杭州 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30Mpps,48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支持静态路由、	S5130S-52S-EI	31台	4,419.17	136,994.1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二、服务费用							
1	深化设计费	/	/	1项	6,458,000.00	6,458,000.00	
合计	¥237,360,760.1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从）	实施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实施日期	2020 年 11 月 25 日开工，2023 年 3 月 25 日完工		
验收阶段	项目初验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

受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协同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一起对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实施的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工程进行了专项验收初检。

现就验收情况汇报如下：

验收前已完成工作：

☑系统开发：承建单位已完成系统开发，监理单位对开发情况进行了核查

☑安装部署：承建单位已对硬件设备以及平台系统进行了安装和部署，监理单位对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系统测试：承建单位对系统进行自检，并提交给监理单位，承建单位进行了三方测试

☑竣工文档：对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进行检查

验收标准及依据：

☑合同及附件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设计文件及技术规范　　☑售后服务承诺

验收结果			
系统需求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硬件设备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系统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平台软件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三方测试	☑合格 □不合格	备注：存在问题部份详见《遗留问题承诺函》	
竣工文档	☑合格 □不合格	备注：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PCGD221180FG005F

甲方：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文件、中标成交结果以及乙方投标文件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发挥智能化技术和大数据驱动能力，实现人才服务、交流、展示、创新，更好服务于人才就业创业、人才项目匹配、人才缺口分析等，全面提升人才治理能力水平。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包括实施期至后续质保服务期。其中，实施期工期要求为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自然日内完成，质保服务期为项目实施完毕并通过验收之日起满3年为止。服务期内若发现项目未能满足本项目要求或存在缺陷，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期限内配合改进，直至满足要求为止，对此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

第三条 服务地点及实施规模

人才港位于广州市东风中路389号壬丰商务大厦，总建筑面积约1.6万平方米，含3层裙楼（5-7层）、3层塔楼（12-14层）和1层地下车库（负4层）。其中，5层面积约2760平方米，定位为人才公共服务中心；6层面积约2776平方米，定位为高层次人才创新交流中心；7层面积约2779平方米，定位为高技能人才创新交流中心；12层面积约1315平方米，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馆；13层面积约1296平方米，14层面积约1276平方米，定位为广东省人才档案馆。

第四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柒仟肆佰玖拾捌万叁仟贰佰贰拾贰元陆角陆分元（￥74,983,222.66）。

备注：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总部大厦部署实施AV系统安装（标段二）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20个自然日内完成审批，并由监理单位向乙方签发经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监理单位或甲方对竣工结算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乙方应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申请单。

2.乙方对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对于有异议部分应在收到甲方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后7个自然日内提出异议，并按约定的方式和程序进行复核。对于无异议部分，甲方应签发临时竣工付款证书，并按期完成付款。乙方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甲方的审批结果。

第十七条 付款方式

（一）支付期数

第一期：本项目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第二期：乙方于每月25日前上报《已完成设备、物料安装进度表》，项目进度达到60%，经过监理单位、造价单位确认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30%。

第三期：试运行期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20%作为项目款。

第四期：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97%。

第五期：结算价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无违反项目约定的，质保期第一年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的50%。

第六期：第三年质保期满后20个工作日内，结清尾款。

（二）合同所有款项原则上应通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银行支付，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9114

（三）备注：

1.甲方支付的款项中包含了乙方履行项目所需的所有支出，乙方每次办理款项申请时须开据正规发票（税金由乙方自理），并按甲方的要求提供支付申请资料。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开采购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文件如有不一致的，以最后签署的为准。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甲方或项目名义开展任何形式的对外活动。

甲　　方（盖章）：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乙　　方（盖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 2月25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初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GPCGD221180FG005F	合同金额	74,983,222.66 元
验收地点	壬丰商务大厦 6 楼会议室	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监理单位	北京华通天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力天文化创意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本项目是基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粤港澳大湾区(广东)人才港，以下简称“人才港”)内部装修改造现状，根据人才港建设目标、功能规划，完成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工作，具体建设内容包含 11 个子系统，分别是：可视化集中智能管理平台、办事大厅人脸识别及服务系统、会议室系统、融媒体系统、多媒体电视系统、环境控制智能系统、档案库房管理系统、机房工程系统、业务辅助设备、导引及线上展示系统和布展实施。

验收意见：

经资料审查和现场检验，本项目范围内规定的建设内容已经基本完成，同时参验各方也对现场施工质量进行了抽查，均能符合合同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问题及建议：

1、设备购置集成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下一步尽快推进资产归档；

2、展陈布置个别部分瑕疵位置，具体由监理出具明细的整改要求。

验收结论：☑通过　　□不通过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名）： 日期：----------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或代表（签名）： 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本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承建单位各持一份存档。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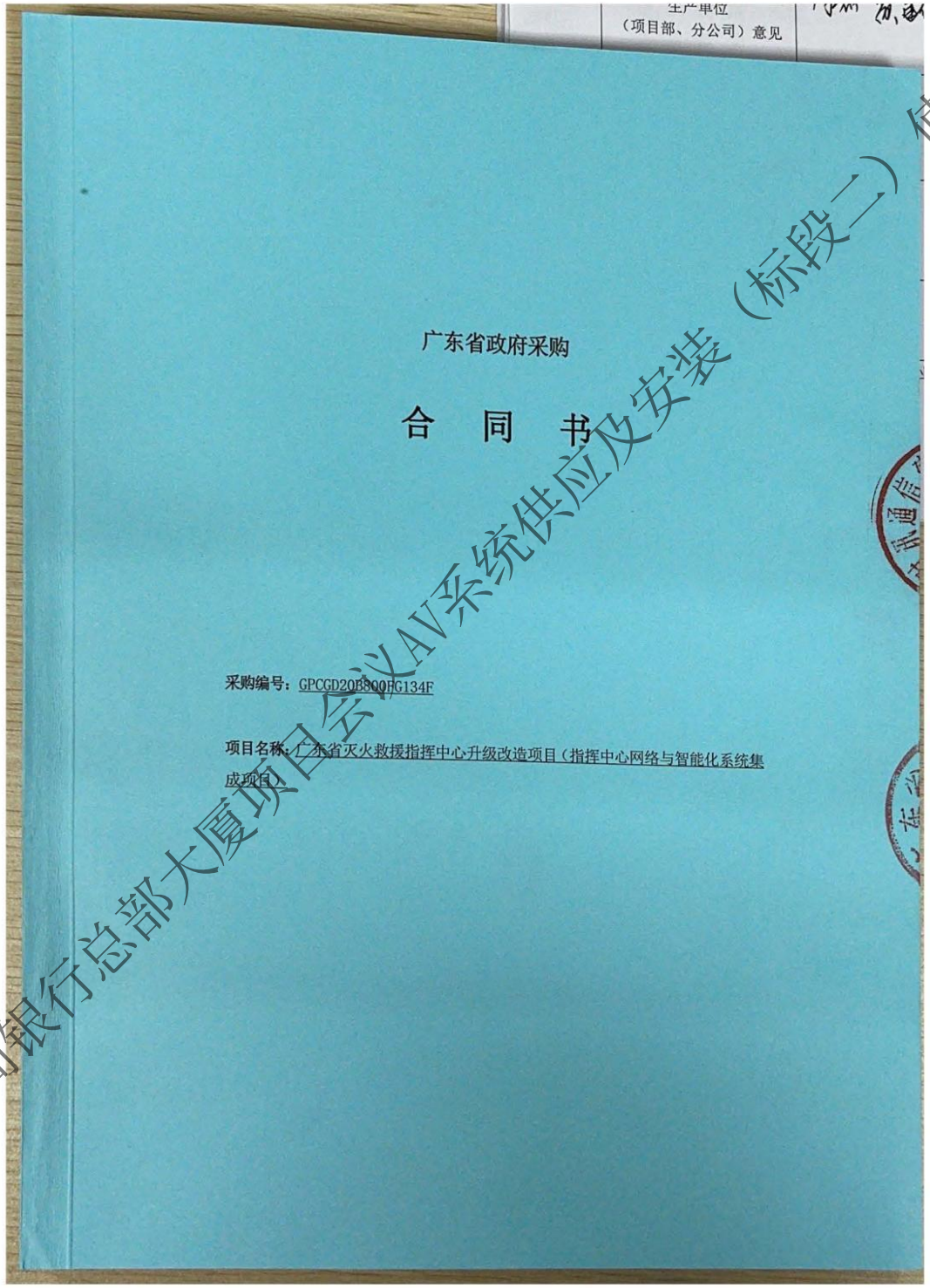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甲　　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483号

乙　　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0B800FG134F

根据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见附件2，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玖拾捌万零壹佰玖拾壹元伍角玖分（￥55,980,191.59元），已含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合同总额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通电、调试、运输费、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用（包括工资、社保、福利、交通、住宿、通讯、常驻现场等费用）、工具费、租赁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办公设备的配备、全额含增值税发票及管理过程中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乙方不能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索取其他费用或利益。

三、服务要求

1、乙方需在广东省内设有专门机构，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有固定的办公场所，能长期提供本地化服务支撑。

2、为保证本项目所采购产品源自正规渠道，保证顺利交付和售后服务质量，乙方须提供所投产品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指标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

3、本合同的完成期限（包括试运行及最终验收）为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150　个日历日。

4、履行地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四、项目进度表

序号	工作阶段	时间要求	工作内容	备注
1	供货阶段	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	完成所有设备到货	乙方将货物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室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 为本项目设置的工作组成员不得少于14人，见附件1。

序号	人员类别	人数
1	项目负责人	1
2	技术总监	1
3	系统集成专业负责人	1
4	安全管理员	1
5	各专业技术人员	10
合计		14

2、乙方派出员工 潘文聪 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邮箱：442624@qq.com 联系电话：020-83341475 ，负责沟通及协调本合同的相关履行事宜。本项目设置的各类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技术水平和专业资质，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人员，如需更换，必须提前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取得甲方书面签字同意后方可换人，如乙方私自更换人员，甲方将暂停乙方的全部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或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并且调整后的人员技术水平不得低于上表要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甲方认为项目工作人员未能很好的履行职责，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该项目工作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执行。乙方随意更换项目工作人员或未按甲方要求更换人员，甲方有权按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元）/人/次扣罚乙方违约金。

3、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均应由乙方聘请的有实际劳动关系的员工完成，乙方提供所有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的提供岗位证书或职称证、毕业证、第二代身份证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6个月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社会保险证明包括员工社保编号、网络查询路径及电话查询路径。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配备有相关岗位经验和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且全部人员按国家规定购买相应社会保险，发放节日补助。乙方须保障其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或为其购买相应人身意外险等，一切劳动合同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如乙方工作人员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相关安全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乙方须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且不限于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十二、结算方式：

1、结算公式：据实结算。

2、所有的服务费由甲方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划入乙方名下的银行帐户。

3、每次在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出具有效的结算增值税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十三、支付方式：

本项目的费用支付甲方分五期进行支付，总体付款进度及付款条件如下：

1、第一期款项（首付款）：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银行履约保函和等额有效发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音视频系统工程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银行履约保函：须由乙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营业的地级市以上商业银行按合同总价的 10%出具，并且为无条件的和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在初验通过之日起 15 天后自动失效。

2、第二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主要设备（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设备、卫星通信设备、发言扩声系统集成、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现场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集成、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不包括上述要定制开发的软件部分）通过监理组织的设备到货验收，通过三方（监理、业主、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签证单等进行开箱检测，并提交全部报告材料和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3、第三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初验通过，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4、第四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项目完成终验，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定总价的 95%。

5、第五期款项：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修复后，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余下审定结算价的 5%。

甲方的付款款期限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之日起计算；**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期限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及预算下达的时间，如有延误，支付期限自动顺延，甲方不承担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其他说明：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补偿。

十四、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1、与本项目相关的成果、资料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因履行本协议项下事宜，乙方需要取得第三方对软硬件的授权许可所需的证明文件，由乙方向第三方获取，且甲方要求乙方督促第三方在相应的授权许可证明文件上直接载明同意甲方使用该知识产权；甲方无需因此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及相关费用。如果需要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授权许可使用费用的，由乙方与第三方自行沟通解决。

3、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软硬件以及相关的技术文档、说明书以及开发设计和提供服务过程中使用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技术秘密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不存在违反中国或全球其他区域的相关法律规定。如果第三方或政府部门提出法律权利主张或索赔起诉、行政控诉或处理(以下统称“侵权指控”)，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4、如果在侵权指控过程中有关第三方或司法行政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本项目项下设备、软件等相关的知识产权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A）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知识产权成果的权利，或（B）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知识产权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知识产权。（C）其它使甲方对知识产权成果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它弥补甲方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乙方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乙方就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用等，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二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10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4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

甲方（盖章）：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2021年7月2日

开户名称：中服科消防设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441900182600109114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集成安装（标段二）使用

项目初验报告

项目名称：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

文档编号：ZSX-SXFB3-XMCYBG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设计单位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系统总体建设架构分为网络链路建设、智能化系统建设、综合平台建设，建设内容包括：指挥信息网升级改造、卫星通信设备、卫星流量监测、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发言扩声系统、无纸化办公系统、远程多媒体专用系统、导播直播系统、模块化设备间系统、UPS 系统、图综合平台、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可视化系统、分布式显控系统、培训及演练。		
验收结论	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性评价	☑符合	☐不符合
	对承建单位服务评价	☑合格	☐不合格
	验收综合评价	☑通过初验	☐不通过初验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陈晓东 潘文聪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代表： 日　期：2023.7.26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2023.7.26	盖章： 项目经理：潘文聪 日　期：2023.7.2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本项目担任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备注
1	安装项目负责人	任川	18 年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通信工程	一级建造师	
2	技术负责人	潘文聪	20 年	本科/电子与信息学院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师	/	
3	技术工程师	钱保因	13 年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4	技术工程师	黄志华	17 年	本科/通信工程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5	技术工程师	邓宝荣	18 年	本科/计算机信息管理	中级工程师/电子技术（通信方向）		
6	技术工程师	杨晓日	21 年	本科/电子信息工程	高级工程师/电子技术		
7	质检员	戴殷	19 年	专科/计算机及应用	助理工程师/通信技术		
8	专职安全员	庄思敏	17 年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	中级工程师/通信技术	/	
9	专职安全员	黄志鹏	7 年	本科/物联网工程	助理工程师/控制工程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 任川

1. 一般情况							
姓名	任川	性别	男	年龄	53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18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18.12.15/2019.12.31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智能化项目/1044 万	现场负责人	
2	2021.12.7/2022.1.1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智能化项目/1070 万	现场负责人	
3	2019.12.4/2023、10、1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智能化项目/2454 万	技术指导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任川 性别男，一九七一年 七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一 月至二〇〇六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夜大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060520104 3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20日
-2025年03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任川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1年07月1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10685

聘用企业：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2024-09-14至2027-09-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9.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08年08月06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高级工程师

姓　　名：任川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1 年 07+月
从事专业：通信工程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工业和信息化部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事教育司
批准文号：工信人〔2013〕282 号
通过日期：2013 年 10 月 25 日
证书管理号：3190350152
发证时间：2013 年 12 月 31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第二阶段）使用

（5）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兹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任川 REN CHUAN

认证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了认证评价，符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准则》的要求，特颁此证。

has passed the examination, cer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of Certification Criteria for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e professional-level in security integration field.

认证方向/Certification field: 安全集成（专业级）SI/PL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 2017CISAWSI5607（R2）

序列号/Serial No.: 1047376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e: 2023年08月16日

有效期/Term of Validity: 2026年09月04日

通过www.isccc.gov.cn或扫描二维码验证本证书的真实性、有效性。

You can verify the authenticity and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via www.isccc.gov.cn or scanning the QR code.

本证书仅发放电子证书

E-certificate only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综合布线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6）社保证明

20241021988915770 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任川

证件号码：440102197107173617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303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15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07	实际缴费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2200021454	11101	1554.14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2	112200021454	11101	1554.14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3	112200021454	11101	1554.14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4	112200021454	11101	1665.15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5	112200021454	11101	1665.15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6	112200021454	11101	1665.15	0	888.08	0	0	0	102.13	
202407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202408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202409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202410	112200021454	13717	2057.55	0	1097.36	0	0	0	137.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454:省直: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公示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 潘文聪

1. 一般情况							
姓名	潘文聪	性别	男	年龄	47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		工作年限	20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1.7.2/2023.7.26	广东省灭火救援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指挥中心网络与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智能化项目/5598万	项目经理	
2	2020.12.31/2023.6.14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基础设施与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23736万	项目经理	
3	2020.7.22/2022.4.20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1582.1万	技术指导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6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潘文聪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 五月 六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 月至二000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子与信息学院 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华南理工大学

二000 年 七 月 一日

学校编号：0008020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85585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高级工程师

姓　　名：潘文聪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 年 05 月
从事专业：电子信息工程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工业和信息化部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事教育司
批准文号：工信人〔2013〕282 号
通过日期：2013 年 9 月 22 日
证书管理号：3190350086
发证时间：2013 年 12 月 31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安装（标段二）使用

（4）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项目负责人　B 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潘文聪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0103197705061814
证书编号：工信粤建安B(2019)00026
企业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通信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2025-06-29

本电子证书由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2019-03-25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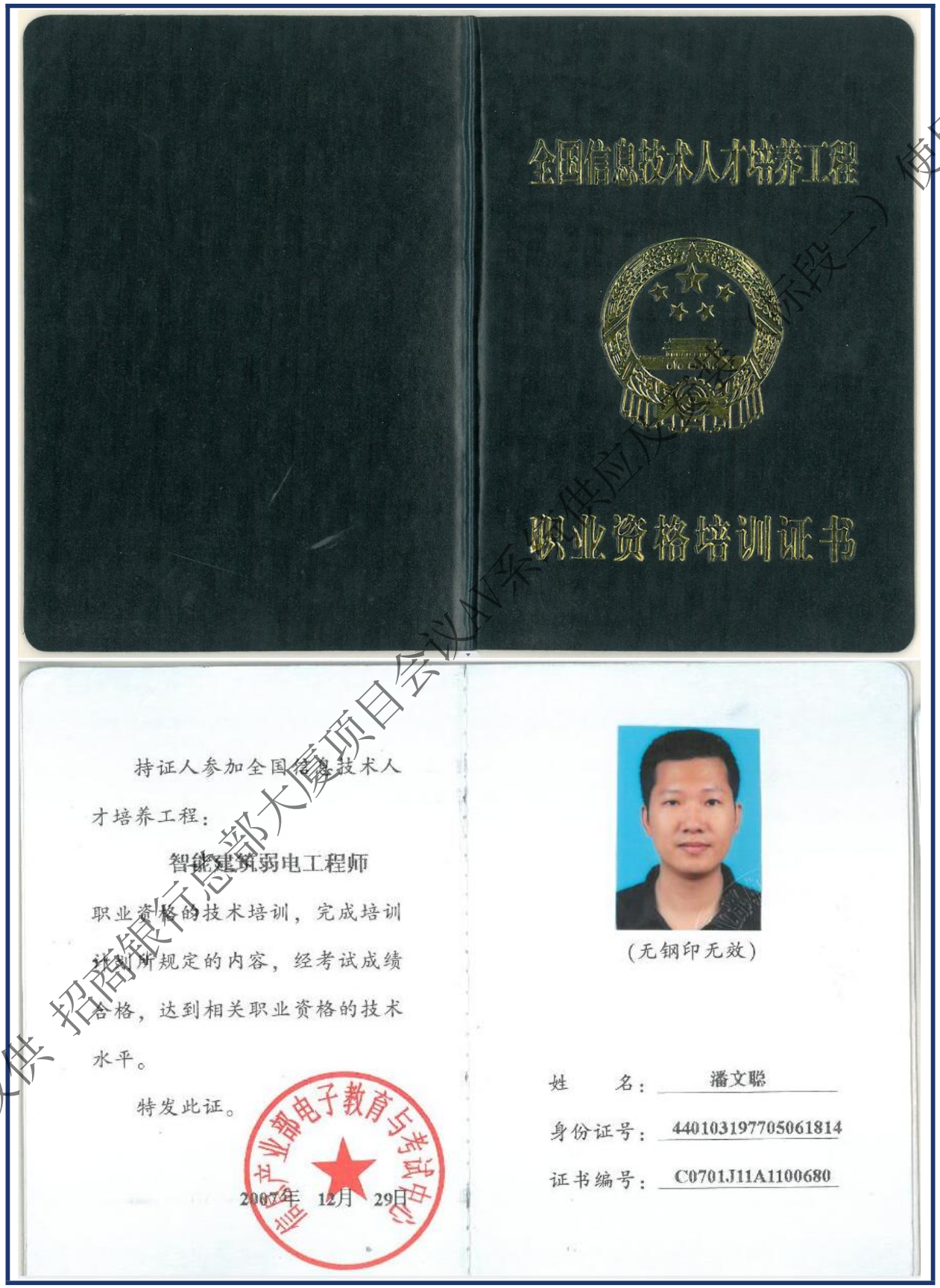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系统供应商（标段二）使用

（6）数据资源管理师

姓　　名：潘文聪
Name

性　　别：男
Sex

身份证号：440103197705061814
ID No.

证书编号：GX22001401699
Certificate No.

职业名称：大数据技术应用
Vocation

职业方向：数据资源管理师
Area of Specialization

职业能力等级：中级
Vocational ability Level

颁证单位（印）：
Issued by

发证日期：2022年7月8日
Date of Issu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7）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兹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潘文聪 PAN WENCONG

认证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了认证评价，符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准则》的要求，特颁此证。

has passed the examination, certification assessment, and successfully fulfilled the requirements of Certification Criteria for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urance Worker and is hereby awarded the professional-level in security integration field.

认证方向/Certification field：安全集成（专业级）SI/PL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2017CISAWSI5266（R3）

序列号/Serial No.：1046469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e：2023年06月12日

有效期/Term of Validity：2026年06月22日

通过www.isccc.gov.cn或扫描二维码验证本证书的真实性、有效性。

You can verify the authenticity and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via www.isccc.gov.cn or scanning the QR code.

本证书仅发放电子证书

E-certificate only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总分质项目公示公示系统供应商投标（标段二）使用

（8）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岗位能力培训课程

潘文聪 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4 月 30 日参加了 GB/T27922-2011 中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师资格培训，能力达到：

售后服务管理师（高级）

课程培训并考核合格，具备相应专业技术知识和职业能力。

姓　名：潘文聪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0103197705061814

证书编号：JNJP20230400700188

证书查询：www.jnjp123.com

证书查询二维码

北京国商科技中心

2023 年 05 月 08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公众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9）社保证明

20241022423671951 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潘文聪

证件号码：44010319770506181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0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012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12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6240	227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29.92	
202402	110371536842	16240	227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29.92	
202403	110371536842	16240	227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4	110371536842	16240	24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5	110371536842	16240	24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6	110371536842	16240	2436	0	1299.2	16240	129.92	32.48	162.4	
202407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202408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202409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202410	110371536842	13583	2037.45	0	1086.64	13583	108.66	27.17	135.8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总厦项目会议供采供应及安全（标段二）使用

3. 钱保因

1. 一般情况							
姓名	钱保因	性别	女	年龄	35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工作年限	13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2.2.25/2022.8.19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智能化项目/7498 万	技术督导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现场副经理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室系统集成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钱保因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浙江工商大学 校 长

电子注册号：103531201105002790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钱保因

身份证号：33078119891123618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54342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8月6日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室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钱保因

证件号码：33078119891123618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8403	1176.42	0	672.24	8403	67.22	16.81	67.22	
202402	110371536842	8403	1176.42	0	672.24	8403	67.22	16.81	67.22	
202403	110371536842	8403	1176.42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4	110371536842	8403	1260.45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5	110371536842	8403	1260.45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6	110371536842	8403	1260.45	0	672.24	8403	67.22	16.81	84.03	
202407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202408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202409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202410	110371536842	9133	1369.95	0	730.64	9133	73.06	18.27	91.3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总厦项目会议公示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 黄志华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志华	性别	女	年龄	45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工作年限	17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19.12.4/2023、10、1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智能化项目/2454 万				技术员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技术资料员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公示参选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志华，性别女，一九七九年 十二 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二 月至二〇〇七 年 一 月在本校 通信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illegible]范大学

校（院）长：王國健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745200705002808

二〇〇七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志华

身份证号：44140219791207022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08842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2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志华

证件号码：441402197912070220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6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2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2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9146	1280.44	0	731.68	9146	73.17	18.29	73.17	
202402	110371536842	9146	1280.44	0	731.68	9146	73.17	18.29	73.17	
202403	110371536842	9146	1280.44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4	110371536842	9146	1371.9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5	110371536842	9146	1371.9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6	110371536842	9146	1371.9	0	731.68	9146	73.17	18.29	91.46	
202407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202408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202409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202410	110371536842	9325	1398.75	0	746	9325	74.6	18.65	93.2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总厦项目会议业务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 邓宝荣

1. 一般情况							
姓名	邓宝荣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电子技术工程师		工作年限	18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19.12.4/2023、10、1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智能化项目/2454 万	现场负责人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质量负责人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邓宝荣

身份证号：440111198203041252

证书编号：65420144051000352

参加　计算机信息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高等院校

2006 年 12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www.hbea.edu.cn/zk/bvz/index.asp

No.05 0104699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中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18010030136[illegible]57 号

公民身份号码:44011119820304125[illegible]

1 8 0 1 0 0 3 0 1 3 6 5 7

邓宝荣 于二〇一七 年

十二 月，经广州市电子电气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电子技术（通信方向）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 年二 月 九 日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邓宝荣

证件号码：44011119820304125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10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6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6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3052	1827.2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04.42	
202402	110371536842	13052	1827.2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04.42	
202403	110371536842	13052	1827.2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4	110371536842	13052	1957.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5	110371536842	13052	1957.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6	110371536842	13052	1957.8	0	1044.16	13052	104.42	26.1	130.52	
202407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202408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202409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202410	110371536842	10698	1604.7	0	855.84	10698	85.58	21.4	106.9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公示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6. 杨晓日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杨晓日	性别	男	年龄	44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21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1.12.7/2022.1.16	顺德区公安局综合技术大楼智能化系统完善项目/智能化项目/1070 万				现场监督	
2	2020.10.10/2021.4.23	广州市第二老人院 2019 年礼堂及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997.3 万				现场负责人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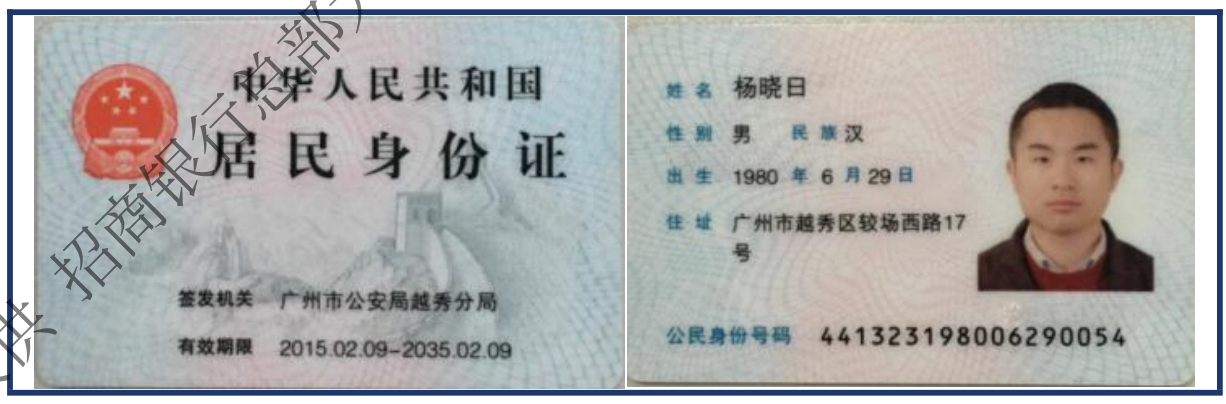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示参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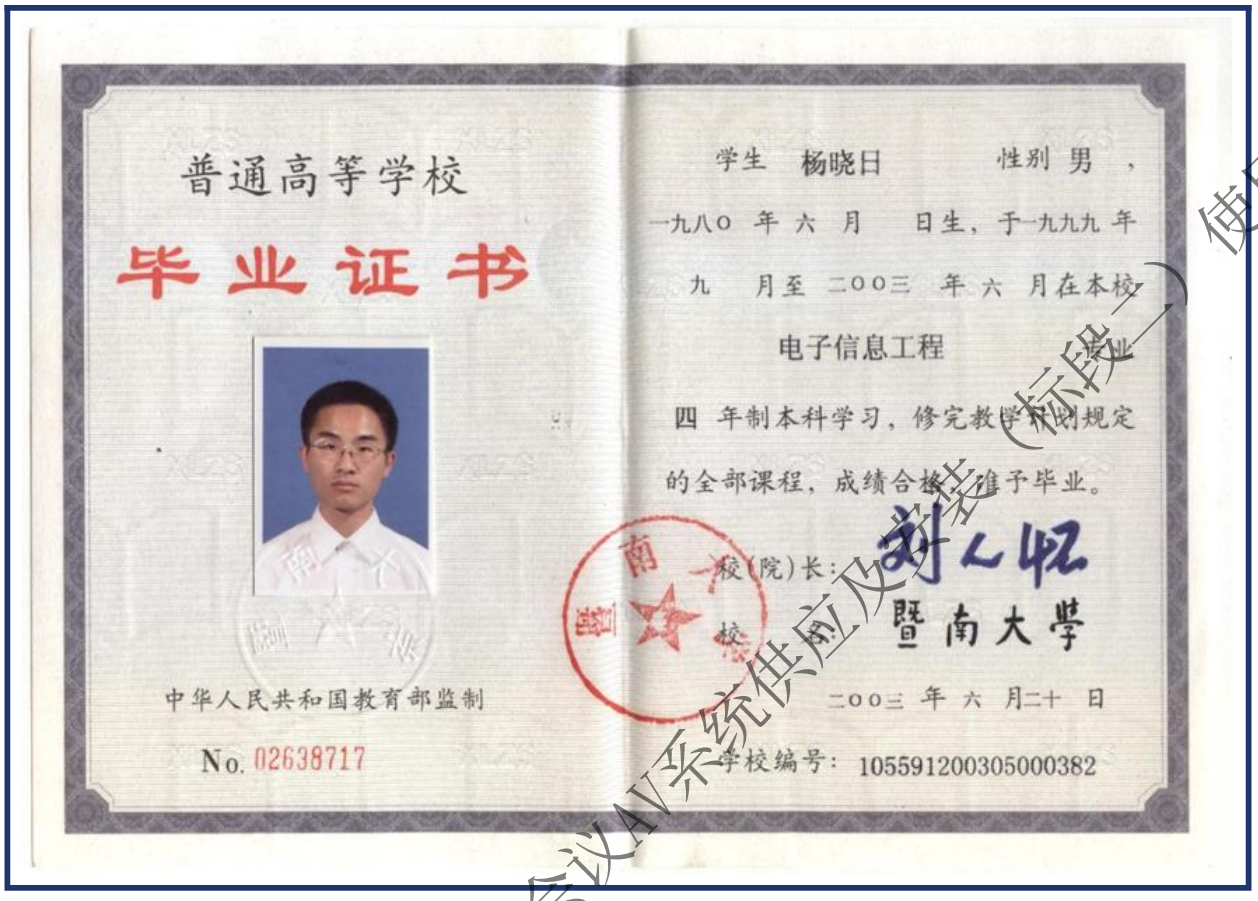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晓日 性别 男，

一九八0 年 六 月 日生，于一九九九 年

九 月至 二00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人铠

校 暨南大學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二00三 年 六 月二十 日

No. 02638717

学校编号：10559120030500038 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高级工程师

杨晓日 于 2016 年
11 月，经广东省电子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0161024957 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单位
2017 年 04 月 25 日

C3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社保证明

20241022549288302 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晓日

证件号码：44132319800629005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308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3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9695	2757.3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57.56	
202402	110371536842	19695	2757.3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57.56	
202403	110371536842	19695	2757.3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4	110371536842	19695	2954.25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5	110371536842	19695	2954.25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6	110371536842	19695	2954.25	0	1575.6	19695	157.56	39.39	196.95	
202407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202408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202409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202410	110371536842	19503	2925.45	0	1560.24	19503	156.02	39.01	195.0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供货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7. 戴殷

1. 一般情况							
姓名	戴殷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专科
职称	助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设备安装质量员		工作年限	19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0.3.12/2021.10.28	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业加速基地工程/智能化项目/1093 万	质量员	
2	2018.12.15/2019.12.31	[2016 年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一期土建项目 A1A2 栋智能化工程施工服务]建设项目工程/智能化项目/1044 万	预算员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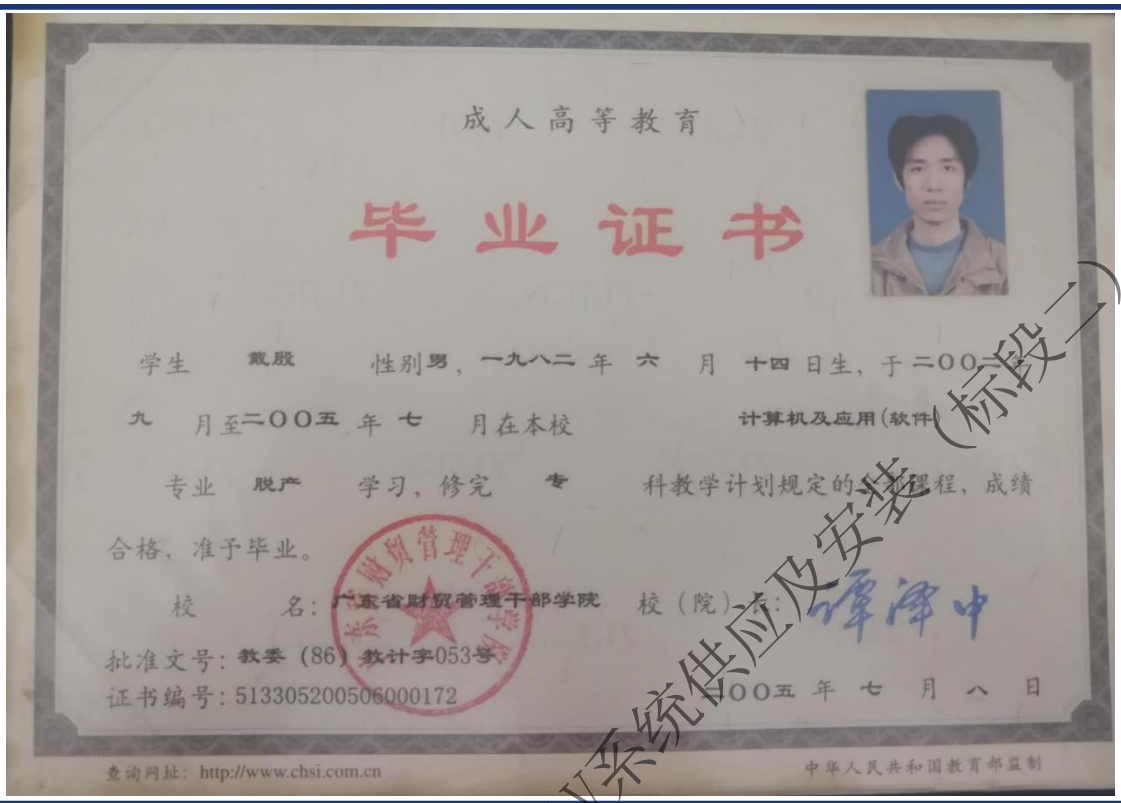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戴殷 性别男，一九八二 年 六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〇〇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 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及应用(软件)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省财贸管理干部学院 校（院）长：谭泽中

批准文号：教委（86）教计字053号

证书编号：513305200506000172

二〇〇五 年 七 月 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助理工程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二段二）使用

（4）设备安装质量员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10 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戴殷

身份证号：44010219820614321 5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社保证明

20241022575459793l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戴殷

证件号码：44010219820614321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08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09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9135	1278.9	0	730.8	9135	73.08	18.27	73.08	
202402	110371536842	9135	1278.9	0	730.8	9135	73.08	18.27	73.08	
202403	110371536842	9135	1278.9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4	110371536842	9135	1370.25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5	110371536842	9135	1370.25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6	110371536842	9135	1370.25	0	730.8	9135	73.08	18.27	91.35	
202407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202408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202409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202410	110371536842	10135	1520.25	0	810.8	10135	81.08	20.27	101.3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以采购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8. 庄思敏

1. 一般情况							
姓名	庄思敏	性别	男	年龄	40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工作年限	17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0.7.22/2022.4.20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1582.1万	安全员	
2	2022.2.25/2022.8.19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智能化项目/7498万	现场监督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6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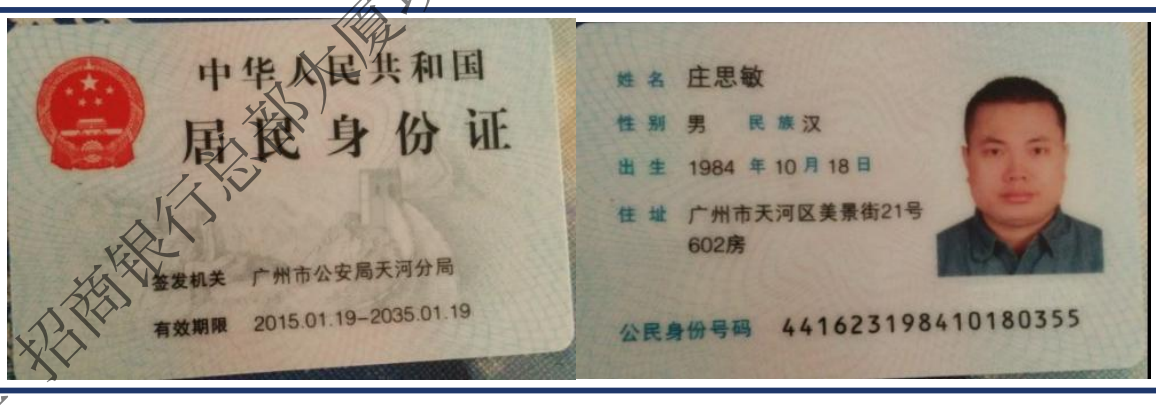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庄思敏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十 月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月至二〇〇七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师范大学 校（院）长：王国健

证书编号：105741200705800151 二〇〇七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专职安全员　C 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庄思敏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1623198410180355
证书编号：工信粤建安C（2021）00730
企业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安全员
技术职称：通信中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2027-10-29

本电子证书由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2021-10-31

未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中级工程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社保证明

20241022704513437 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庄思敏

证件号码：44162319841018035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06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7077	990.78	0	566.16	7077	56.62	14.15	56.62	
202402	110371536842	7077	990.78	0	566.16	7077	56.62	14.15	56.62	
202403	110371536842	7077	990.78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4	110371536842	7077	1061.55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5	110371536842	7077	1061.55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6	110371536842	7077	1061.55	0	566.16	7077	56.62	14.15	70.77	
202407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202408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202409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202410	110371536842	7606	1140.9	0	608.48	7606	60.85	15.21	76.0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2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无偿同合伙公示系统供应及交易（标段二）使用

9. 黄志鹏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志鹏	性别	男	年龄	30	学历	本科
职称	助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工作年限	7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0.7.22/2022.4.20	广州二中南沙天元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采购项目/智能化项目/1582.1万	安全员	
2	2022.2.25/2022.8.19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设施设备购置集成及展陈布置服务项目/智能化项目/7498万	安全员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学历、职称、资历、近6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

（1）身份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学历证书

学 士 学 位 证 书

学生 黄志鹏 性别 男， 1994 年 6 月 21 日生。在本校 物联网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院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广东科技學院

证书编号：1371942017000521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一标段二）使用

（3）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31349

姓　　名：黄志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6月21日

企 业 名 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26日

有 效 期：2018年12月26日　至 2024年12月2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8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组织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志鹏

身份证号：44170219940621381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控制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12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机电专业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46002419

发证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社保证明

20241021348031426 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志鹏

证件号码：441702199406213810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4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371536842	10920	1528.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87.36	
202402	110371536842	10920	1528.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87.36	
202403	110371536842	10920	1528.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4	110371536842	10920	163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5	110371536842	10920	163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6	110371536842	10920	1638	0	873.6	10920	87.36	21.84	109.2	
202407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202408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202409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202410	110371536842	11467	1720.05	0	917.36	11467	91.74	22.93	114.6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19，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管理系统供应及安装（设二）使用

五、企业综合实力

1. 公司简介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是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00552HK)旗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资成员企业。中时讯(前身“广州市内电话局工程队”)创立于 1956 年,是中国领先的 ICT(信息与通信技术)基础网络建设及综合智慧服务商,我们致力于把数字信息智慧化服务带给每个组织和企业,构建万物互联的智能世界。中时讯现有员工约 3000 人,业务遍及中国全境及海外 8 个国家区城,服务客户超千。公司业务涵盖通信网络建设、信息系统集成、装维、ICT 服务、运营支撑等各个领域,公司立足信息化行业,推行跨界经营,为电力、广电、交通、水利、机电、信息安全、智慧建筑、智慧产业园、智慧教育、智慧云、智慧安防、智慧城市、智慧政务等提供全方位一站式解决方案。中时讯公司是金融、政府、企事业可信赖的最佳合作伙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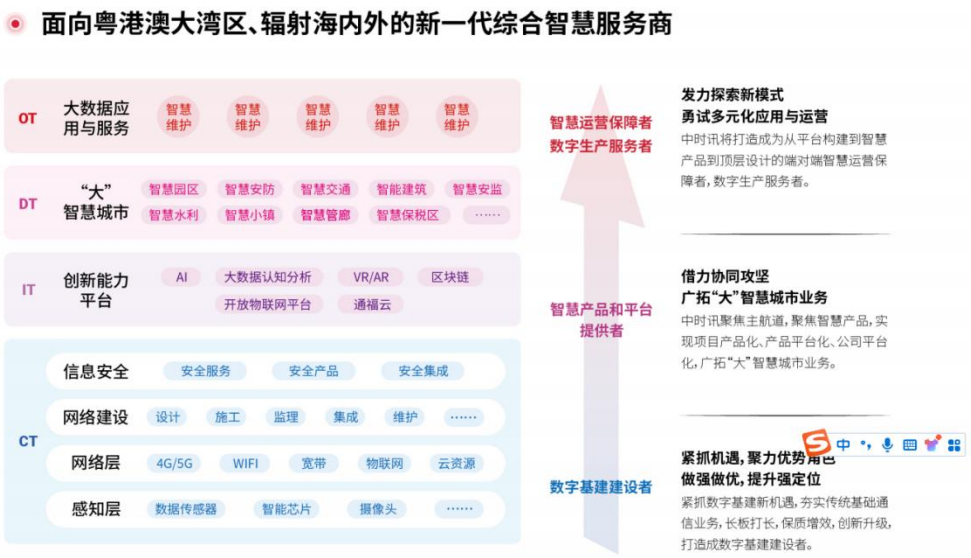

2．注册资本证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000793478767H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3 条信息

陈学信 执行董事	谢华文 监事	陈学信 经理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公章刻制备案	
2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胡焕中	陈学信	2022年12月15日
2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胡焕中	陈学信	2022年12月15日
3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胡焕中	陈学信	2022年12月15日
4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2022年5月9日
5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2022年5月9日

共查询到 18 条记录 共 4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商标注册信息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1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	2023年4月26日	未发现问题
2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	2018年4月3日	未发现问题
3	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	2023年12月5日	未发现问题
4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	2017年8月17日	未发现问题
5	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	2020年6月26日	未发现问题

共查询到5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状态	详情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暂无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暂无协助涤除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信誉信息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誉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详情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bz.org.cn）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暂无信用承诺信息			

3. 财务报表、完税证明、 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财务报表 2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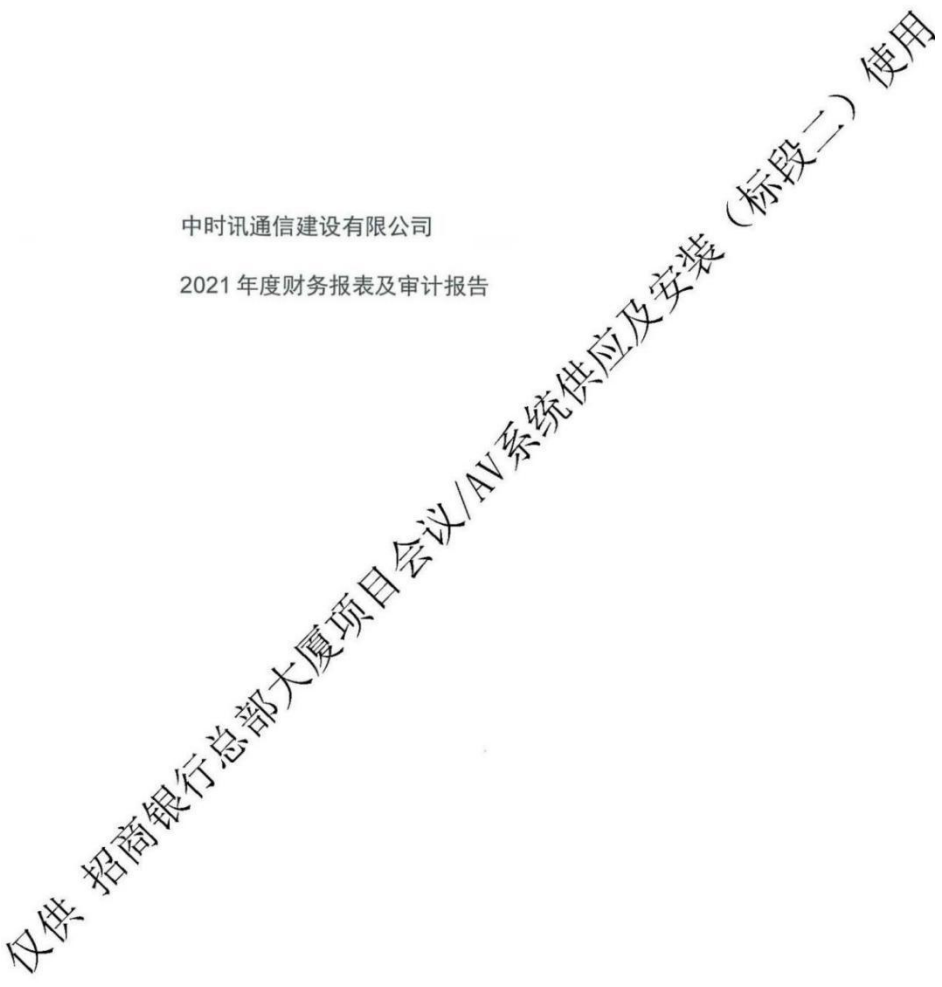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31000007110120221440025 91
报告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illegible]50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5 月 07 日
签字人员：	胡巍(110002432603)， 马文雯(31000007068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3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5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
(第 1 页，共三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时讯”)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时讯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时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时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时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时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时讯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illegible]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时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illegible]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illegible]计报告中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illegible]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illegible]可能导致中时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illegible]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illegible]

2022年4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马文雯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11,566,112.45	195,869,175.99
应收票据	六(2)	33,263,984.69	9,383,456.80
应收账款	六(3)	788,950,352.14	789,707,091.49
预付款项	六(4)	31,661,890.97	50,996,043.26
其他应收款	六(5)	144,879,997.62	147,514,295.54
存货		810,955.22	1,918,403.06
合同资产	六(6)	167,491,432.31	213,578,967.35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9,988,312.02	12,033,909.22
流动资产合计		1,388,613,037.42	1,421,062,244.7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8)	15,903,233.72	19,965,593.15
使用权资产	六(9)	14,131,108.86	14,443,785.69
无形资产	六(10)	1,211,521.64	1,646,391.15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4,935,425.93	4,269,15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6,005,494.68	6,213,253.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2,130.16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39,914.99	46,538,180.66
资产总计		1,433,752,952.41	1,467,600,425.3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商务）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37,627,170.72	28,283,602.35
应付账款	六(15)	735,271,449.06	660,811,388.03
合同负债	六(16)	198,902,262.27	311,454,553.11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0,614,391.43	31,367,800.99
应交税费	六(18)	1,293,468.23	6,[illegible]455.78
其他应付款	六(19)	64,687,452.86	74,654,757.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8,334.12	3,299,437.35
其他流动负债	六(20)	20,640,389.59	21,945,311.98
流动负债合计		1,091,884,918.28	1,137,985,316.8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1)	12,762,394.37	12,279,025.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909,829.62	1,197,448.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72,223.99	13,476,474.43
负债合计		1,106,557,142.27	1,151,461,791.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专项储备	六(24)	-	-
盈余公积	六(25)	31,137,190.11	30,891,443.39
未分配利润	六(26)	96,058,620.03	85,247,190.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195,810.14	316,138,634.0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3,752,952.41	1,467,600,425.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1 页至第 53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建议及安装（投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7)	3,201,307,998.22	2,889,623,240.76
减：营业成本	六(27),六(32)	(3,006,090,446.02)	(2,709,901,529.46)
税金及附加	六(28)	(5,091,408.64)	(3,538,882.06)
销售费用	六(32)	(491,796.92)	(313,543.59)
管理费用	六(32)	(72,543,812.09)	(73,752,021.86)
研发费用	六(32)	(102,188,487.46)	(87,811,377.76)
财务费用	六(29)	(1,486,090.40)	(1,684,639.82)
其中：利息费用		(595,883.94)	(566,592.07)
利息收入		120,406.10	233,178.73
加：其他收益	六(30)	3,972,964.50	1,190,783.24
信用减值损失		921,409.67	3,279,931.31
资产减值损失		331,289.88	195,941.26
资产处置收益		67,995.86	-
二、营业利润		18,708,607.60	18,061,302.02
加：营业外收入		531,000.34	618,485.33
减：营业外支出		(489,604.85)	(303,129.32)
三、利润总额		18,750,003.09	18,376,658.0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1)	6,377,173.00	(164,377.10)
四、净利润		25,127,176.09	18,212,280.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127,176.09	18,212,280.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BV系统供应及安装（例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8,379,262.06	3,312,772,471.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98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67,010.74	7,515,[illegible].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0,703,254.98	3,320,[illegible]9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72,246,255.65)	(3,000,251,981.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663,917.08)	(184,135,10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181,686.95)	(17,403,250.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43,193.07)	(35,963,93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435,052.75)	(3,237,754,27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3(a))	32,268,202.23	82,533,826.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99.11	308,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9.11	308,9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9,141.70)	(7,861,327.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0,481.15)	(33,435,858.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9,622.85)	(41,297,18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0,023.74)	(40,988,23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40,000.00)	(36,2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c))	(3,195,447.00)	(46,087,98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35,447.00)	(82,327,98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5,447.00)	(82,327,98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3(b))	3,762,731.49	(40,782,398.6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889,250.27	213,671,648.9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3(d))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商段一）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0,891,443.39	85,247,190.66	316,138,634.05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45,746.72	10,811,429.37	11,057,176.0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净利润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专项储备	七(24)	-	-	-	-	-	-	-
计提安全生产费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使用安全生产费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利润分配		-	-	-	-	245,746.72	(14,315,746.72)	(14,07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七(25)	-	-	-	-	2,512,717.61	(2,512,717.6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26)	-	-	-	-	-	(14,07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	-	-		(2,266,970.89)	2,266,970.89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31,137,1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29,070,215.30	102,286,137.82	331,356,353.12
2020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821,228.09	(17,038,947.16)	(15,217,719.0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8,212,280.93	18,212,280.93
净利润		-	-	-	-	-	18,212,280.93	18,212,280.93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专项储备	七(24)	-	-	-	-	-	-	-
计提安全生产费		-	-	-	28,855,594.59	-	-	28,855,594.59
使用安全生产费		-	-	-	(28,855,594.59)	-	-	(28,855,594.59)
利润分配		-	-	-	-	1,821,228.09	(35,251,228.09)	(33,43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七(25)	-	-	-	-	1,821,228.09	(1,821,228.09)	-
对股东的分配	七(26)	-	-	-	-	-	(33,430,000.00)	(33,430,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0,891,443.39	85,247,190.66	316,138,634.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2012年6月2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设计、施工；通信信息网络集成、智能化建筑设计、施工、综合布线；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通信设备的的更新改造、线路大修；承包境外工程；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该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通信网络的维护及无线网络优化，通信仪器、仪表的维修；通信技术开发和培训，通信技术服务；批发、代购、代销通信设备和材料；通信设备租赁；仓储服务，节能服务；软件开发；蓄电池销售维护。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2022年4月29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司/AV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招标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所指运营商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及除本公司以外中通服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财务报表附注所指的非运营商为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财务报表附注所指低风险组合为本公司与中通服集团形成的资产。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各议标供应商资格（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

存货主要为库存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及系统供货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及其他	3-10 年	3%	9.70%-32.33%
运输工具	3-10 年	3%	9.70%-32.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5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管理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网络建设与工程服务—工程施工；
- 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内容应用及其它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 内容应用及其它服务—其他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IT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系统集成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收入确认(续)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政府补助(续)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贷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 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租赁(续)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厦门 项目会议/BW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当与另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20、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1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 1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均无显著影响。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入厦项目信达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6806，有效期三年。于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其他货币资金	34,914,130.69	22,979,925.72
合计	211,566,112.45	195,869,175.99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诉讼冻结资金	33,724,165.34	21,582,636.90
履约保证金	1,189,965.35	1,186,427.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10,861.80
合计	34,914,130.69	22,979,925.72

2、 应收票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364,338.09	3,8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99,646.60	5,533,456.8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3,263,984.69	9,383,456.80

(a)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826,460,406.43	828,468,986.78
减：坏账准备	(37,510,054.29)	(38,761,893.29)
净额	788,950,352.14	789,707,093.49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53,036,335.84	750,938,020.69
1-2 年	33,577,354.73	36,055,083.27
2-3 年	7,890,197.61	8,094,283.77
3-4 年	2,941,985.90	1,936,626.60
4-5 年	1,196,653.01	28,122,796.60
5 年以上	27,787,879.34	3,322,175.85
合计	826,460,406.43	828,468,986.78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8,761,893.29	-	(1,251,839.00)	-	37,510,054.29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续)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380,543,555.81	0.20	(761,087.10)
1-2 年	21,876,681.14	5.90	(1,290,724.19)
2-3 年	5,408,205.17	17.70	(957,252.32)
3-4 年	1,576,794.93	46.10	(726,902.46)
4-5 年	1,044,131.46	71.30	(744,465.73)
5 年以上	1,255,124.10	100.00	(1,255,124.10)
合计	411,704,492.61		(5,735,555.9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资料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续)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357,359,760.64	0.50	(1,786,798.80)
1-2 年	11,597,417.93	14.10	(1,635,235.93)
2-3 年	2,453,250.04	36.30	(890,537.24)
3-4 年	1,296,690.97	63.00	(816,915.32)
4-5 年	152,521.55	73.60	(112,255.86)
5 年以上	26,532,755.24	100.00	(26,532,755.24)
合计	399,392,416.97		(31,774,498.39)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组合3账面余额为15,363,496.85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人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27,227,267.82	27.49	(2,195,593.58)
单位 2	153,492,960.31	18.57	(2,582,986.11)
单位 3	50,571,045.88	6.12	(252,855.23)
单位 4	42,109,145.44	5.10	(210,545.73)
单位 5	21,456,612.61	2.60	(107,283.06)
合计	494,857,032.06	59.88	(5,349,263.71)

4、 预付款项

(a) 预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4,068,071.48	75.10	36,429,724.62	70.46
1-2 年	-	-	8,865,415.48	17.15
2-3 年	2,392,494.71	7.47	6,222,370.26	12.04
3 年以上	5,588,365.82	17.43	182,248.14	0.35
小计	32,048,932.01	100.00	51,699,758.50	100.00
减：减值准备	(387,041.04)		(702,815.24)	
合计	31,661,890.97		50,996,943.2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续)

(b)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4,178,284.81	13.04	-
单位 2	2,189,588.00	6.83	(387,041.04)
单位 3	1,247,832.87	3.89	-
单位 4	1,130,411.00	3.53	-
单位 5	1,102,357.91	3.44	-
合计	9,848,474.59	30.73	(387,041.04)

5、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8,291,123.46	58,963,250.25
资金池往来款	35,696,339.34	33,402,188.70
应收代垫款	23,292,091.45	22,938,000.36
其他	27,930,881.70	32,270,856.23
小计	145,210,435.95	147,574,295.54
减：坏账准备	(330,438.33)	-
净额	144,879,997.62	147,574,295.54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7,622,148.40	140,852,412.28
5 年以上	7,588,287.55	6,721,883.26
合计	145,210,435.95	147,574,295.5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7,574,295.54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5,210,435.95	(330,438.33)	-	-	(330,438.33)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其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账款	-	330,438.33	-	-	-	330,438.3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55,920,958.69	1 年以内	38.51	-
单位 2	19,911,593.16	1 年以内	13.71	(39,823.19)
单位 3	6,728,410.90	1 年以内	4.63	(13,456.81)
单位 4	6,340,741.94	1 年以内	4.37	(12,681.48)
单位 5	5,443,575.10	1 年以内	3.75	(10,887.15)
合计	94,345,279.79		64.97	(76,848.6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合同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70,864,386.74	214,014,307.30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0,824.27)	(435,339.95)
小计	170,443,562.47	213,578,967.3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952,130.16)	-
合计	167,491,432.31	213,578,967.35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214,014,307.30	(435,339.95)	(435,339.9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170,864,386.74	(420,824.27)	(420,824.27)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35,339.95	61,432.39	(75,948.07)	-	420,824.27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7、 其他流动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534,333.85	12,033,909.22
预缴所得税	2,453,978.17	-
合计	9,988,312.02	12,033,909.2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4,816,907.09	26,711,689.60	61,528,596.69
本年增加			
购置	1,616,789.75		1,616,789.75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478,059.96)	(431,500.00)	(3,909,559.9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2,955,636.88	26,280,189.60	59,235,826.48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2,645,706.88)	(18,917,297.46)	(41,563,003.54)
本年增加			
计提	(3,759,716.57)	(1,802,145.96)	(5,561,862.53)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373,718.31	418,555.00	3,792,273.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031,704.34)	(20,300,888.42)	(43,332,592.76)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171,201.01	7,794,392.14	19,965,593.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23,932.54	5,979,301.18	15,903,233.7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

2021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2,485,550.96 元、1,274,349.92 元及 1,801,961.65 元(2020 年度：1,407,021.06 元、2,308,626.97 元及 1,654,963.29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a)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b)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缺失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779,088.76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3,657,462.15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及其他	(3,714,489.0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722,061.85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335,303.07)
本年增加	
计提	(3,012,501.35)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及其他	2,756,851.4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590,952.99)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443,785.6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131,108.8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877,183.45
本年增加	302,150.62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179,334.07
累计摊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230,792.30)
本年增加	(736,020.13)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966,812.43)
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46,391.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12,521.64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0 年度：无)。

于 202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736,020.13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831,935.14 元)。

于 2021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研究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2020 年度：无)，计入当期研发费用的金额为 102,188,487.46 元(2020 年度：87,037,377.76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部分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269,157.53	1,277,243.03	(610,974.63)	4,935,425.93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314,966.52	28,766,443.48	4,502,762.92	30,018,282.48
工资及社会保险	1,143,094.95	7,620,632.98	1,260,642.98	8,404,286.46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9,565.75	330,438.33	-	-
其他	497,867.46	3,319,116.39	449,847.24	2,999,118.61
合计	6,005,494.68	40,036,631.18	6,213,253.14	41,421,687.55

(b)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17,973,415.49	-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31 年	17,973,415.49	-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本年减少 核销	其他 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761,893.29	-	(1,251,839.00)	-	-	37,510,054.29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702,815.24	-	(315,774.20)	-	-	387,041.0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35,339.95	61,432.39	(75,948.07)	-	-	420,824.2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330,438.33	-	-	-	330,438.33
合计	39,900,048.48	391,870.72	(1,643,561.27)	-	-	38,648,357.93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应付票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7,627,170.72	20,504,080.79
商业承兑汇票	-	7,779,521.56
合计	37,627,170.72	28,283,602.35

15、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571,325,842.34	460,278,158.87
应付购货款	136,643,004.08	154,704,020.45
其他	27,302,602.64	45,829,208.71
合计	735,271,449.06	660,811,388.03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93,418,958.39	552,408,062.14
1-2 年	41,852,490.67	108,364,638.48
2-3 年	-	14,616.43
3 年以上	-	24,070.98
合计	735,271,449.06	660,811,388.0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合同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网络建设及工程服务	196,523,984.35	299,804,955.49
其他服务	2,378,277.92	11,649,607.62
合计	198,902,262.27	311,454,563.11

包括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中的 311,454,563.11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1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0 年度：380,043,698.56 元)，包括网络建设及工程服务收入 299,804,955.49 元(2020 年度：350,841,232.83 元)，其他服务收入 11,649,607.62 元(2020 年度：29,202,465.73 元)。

17、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30,012,969.97	30,704,286.4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	601,421.46	663,514.53
合计	30,614,391.43	31,367,800.99

(a)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00,000.00	128,197,512.12	(128,105,175.13)	22,392,336.99
职工福利费	-	4,231,177.96	(4,231,177.96)	-
社会保险费	-	8,286,348.20	(8,286,348.2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082,662.31	(7,082,662.31)	-
工伤保险费	-	418,309.52	(418,309.52)	-
生育保险费	-	785,376.37	(785,376.37)	-
住房公积金	-	14,792,402.00	(14,792,402.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04,286.46	4,480,888.55	(5,264,542.03)	7,620,632.98
劳务租赁费	-	659,910.09	(659,910.09)	-
合计	30,704,286.46	160,648,238.92	(161,339,555.41)	30,012,969.9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6,916,214.13	(16,916,214.13)	-
失业保险费	-	309,754.99	(309,754.99)	-
年金缴费	-	6,483,593.69	(6,483,593.69)	-
合计	-	23,709,562.81	(23,709,562.81)	-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3%~16%、0.3%~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按工资总额的 4%~6%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5,629,971.94	(6,584,931.46)	(1,499,018.65)	2,453,978.17	-
应交城建税	219,280.97	2,082,687.66	(2,058,831.76)	-	243,136.87
应交教育费附加	156,629.27	1,493,295.70	(1,476,255.77)	-	173,669.20
应交个人所得税	81,861.33	2,918,747.78	(2,204,659.22)	-	795,949.89
应交增值税	-	33,131,730.86	(28,632,155.49)	(4,499,575.37)	-
其他	80,712.27	1,515,425.28	(1,515,425.28)	-	80,712.27
	6,168,455.78	34,556,955.82	(37,386,346.17)	(2,045,597.20)	1,293,468.2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大厦项目会议A类供应商资格（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9,549,470.34	30,959,520.49
应付股利	14,070,000.00	19,840,000.00
应付代收费	65,312.97	319,763.49
其他	21,002,669.55	23,535,473.32
合计	64,687,452.86	74,654,757.30

20、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0,640,389.59	21,945,311.98

21、租赁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5,610,728.49	15,578,462.89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2,848,334.12)	(3,299,437.35)
合计	12,762,394.37	12,279,025.54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辞退福利	2,511,251.08	1,860,963.42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附注六(17)）	(601,421.46)	(663,514.53)
合计	1,909,829.62	1,197,448.89

23、实收资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24、专项储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9,649,527.52	(29,649,527.52)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8,855,594.59	(28,855,594.59)	-

25、盈余公积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891,443.39	2,512,717.61	(2,266,970.89)	31,137,190.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1 年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12,717.61 元(2020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共 1,821,228.09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 14,070,000.00 元(2020 年度：33,430,000.00 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网络建设与工程服务	2,104,803,038.66	1,987,585,304.20	2,029,511,502.08	1,911,270,288.56
流程外判服务	308,495,716.22	285,193,358.00	349,795,512.56	324,802,072.39
内容应用及其它服务	788,009,243.34	733,311,768.82	510,316,226.12	473,829,168.51
合计	3,201,307,998.22	3,006,090,431.02	2,889,623,240.76	2,709,901,529.46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1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8.53 亿元和人民币 5.76 亿元(2020 年：分别为人民币 8.58 亿元和人民币 7.15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26.66%和 18.00%(2020 年：分别占 29.70%和 24.73%)。另外 2021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14.67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20.35 万元)。

28、税金及附加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建设维护税	2,082,687.66	1,021,657.94
印花税	1,235,037.70	1,540,118.11
教育费附加	896,200.60	461,561.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7,095.10	293,601.04
其他	280,387.58	221,943.80
合计	5,091,408.64	3,538,882.0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设计供货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财务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	-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95,883.94	566,592.07
利息费用	595,883.94	566,592.07
减：利息收入	(120,406.10)	(233,178.73)
汇兑损失	241,732.52	731,192.27
其他	768,880.04	620,034.21
合计	1,486,090.40	1,684,639.82

30、其他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拨款	3,915,982.32	1,128,400.00
经营性税金返还	56,982.18	-
个税手续费返还	-	62,383.24
合计	3,972,964.50	1,190,783.24

31、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84,931.46)	(632,735.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7,758.46	797,112.26
合计	(6,377,173.00)	164,377.1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所得税费用(续)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前利润	18,750,003.09	18,376,658.03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12,500.46	2,756,498.70
永久性差异	1,276,438.26	5,626,559.16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1,276,438.26	5,626,559.1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646,012.32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7,154,385.17)	(7,155,292.98)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7,738.87)	(1,063,387.78)
本年所得税费用	(6,377,173.00)	164,377.10

32、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分包费	2,222,983,329.51	2,142,023,218.20
材料费	627,247,127.19	404,118,401.13
人工成本	186,502,178.66	183,085,313.34
折旧及摊销	9,921,358.64	10,202,605.09
财务费用	1,486,090.40	1,684,639.82
其他	134,660,548.49	131,575,534.91
合计	3,182,800,632.89	2,872,689,712.49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25,127,176.09	18,212,280.93
加：资产减值转回	(330,289.88)	(195,941.26)
信用减值转回	(921,400.67)	(3,279,931.31)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8,574,363.88	9,106,964.79
无形资产摊销	736,020.13	831,935.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0,974.63	263,705.16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39,691.68	(102,244.51)
财务费用	595,883.94	566,59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207,758.46	797,112.26
存货的减少	1,107,447.84	502,976.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5,074,952.91	304,784,932.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48,554,376.78)	(248,954,55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8,202.23	82,533,826.73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72,889,250.27)	(213,671,648.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3,762,731.49	(40,782,398.6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金池往来	-	(41,956,411.27)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195,447.00)	(4,131,578.43)
合计	(3,195,447.00)	(46,087,989.70)

(d)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34,914,130.69	22,979,925.7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211,566,112.45	195,869,175.99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4,914,130.69)	(22,979,925.7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七 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无。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通和”)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B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以及提供主要劳务收入	(i)	853,311,760.74	858,140,376.76
采购商品以及采购劳务支出	(ii)	72,751,540.44	83,296,082.78
利息支出	(iii)	153,674.29	68,562.83
电路租赁及电话费支出		2,072,577.90	2,695,810.14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	(38,300,438.46)	(14,120,738.33)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v)	155,163.13	69,546.18
资金归集净额	(vi)	2,294,150.64	33,402,188.70
资金下拨净额	(vii)	-	(41,956,411.27)

附注：

(i) 主要包括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a)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d)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a)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b)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c)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iii) 主要指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iv)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v)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vi) 主要指本公司根据广通服资金池安排归集于广通服的资金净额。

(vii) 主要指广通服根据广通服资金池安排下拨给本公司的资金净额。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余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699,561.54	40,000,000.00
应收票据	305,256.78	4,534,856.40
应收账款	242,590,764.67	221,078,409.24
预付款项	419,439.21	581,234.04
其他应收款	62,651,788.73	62,934,210.11
合计同资产	154,044,552.90	170,230,35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0,875.45	-
减：减值准备	(2,514,978.25)	(2,621,872.31)
合计	460,377,063.03	496,737,187.9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5,289,803.24	-
应付账款	85,389,379.84	76,883,357.54
其他应付款	15,022,164.94	22,516,406.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9,108.93	915,665.22
租赁负债	2,969,221.14	833,852.39
合计	109,329,678.09	101,149,281.6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13,574,167.3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37,459.73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以及提供主要劳务收入	(i)	119,011,055.71	61,950,644.77
采购商品以及采购劳务支出	(ii)	70,978,792.04	64,600,583.95
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iii)	69,000.00	-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提供的(a)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d)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的(a)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b)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c)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d)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的费用；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建议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1,256,689.15	10,594,512.47
其他应收款	6,340,741.94	6,470,571.94
合计	-	1,222,328.57
减：减值准备	(35,194.86)	(23,633.69)
合计	17,562,236.23	18,263,779.2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17,132,921.30	19,006,199.38
应付账款	948,969.61	2,895,842.78
其他应付款	237,780.00	17,600.00
应付票据	109,314.00	-
合计	8,428,984.91	21,919,642.1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铁塔集团及胜通和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或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门自贸区会议/BW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627,170.72	-	-	-	37,627,170.72
应付账款	735,271,449.06		-	-	735,271,449.06
其他应付款	50,617,452.86		-	-	50,617,452.86
租赁负债	2,950,874.15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17,588,339.35
合计	826,466,946.79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841,104,411.9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83,602.35	-	-	-	28,283,602.35
应付账款	660,811,388.03	-	-	-	660,811,388.03
其他应付款	54,814,757.30	-	-	-	54,814,757.30
租赁负债	3,418,217.09	2,702,802.59	7,072,298.97	4,321,977.47	17,515,296.12
合计	747,327,964.77	2,702,802.59	7,072,298.97	4,321,977.47	761,425,043.8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阶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以及租赁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编号：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10109号]下方阳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731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09 月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证书序号：NO.504316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周星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2-12-2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1107号]之附件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招股说明书及部分募投项目公示/AV系统供应及安装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15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财务报表 2022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SJ64HTFY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2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5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时讯”)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时讯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时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立项 国企 AV系统招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时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时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时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时讯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IV系统供应商安装阶段二次使用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时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时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北京市
2023 年 3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 邱宁

仅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厦项目会议/股东会/监事会议安排（修改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2,695,351.02	211,566,11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9,538,193.50	-
应收票据	六(3)	2,589,675.96	33,263,984.69
应收账款	六(4)	708,599,906.85	788,950,352.14
预付款项	六(5)	38,487,739.08	31,661,890.97
其他应收款	六(6)	303,528,717.11	144,879,997.62
存货		-	810,855.22
合同资产	六(7)	194,979,209.66	167,491,452.31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3,223,356.23	9,[illegible]12.02
流动资产合计		1,493,642,149.41	1,388,613,037.4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9)	11,980,396.25	15,903,233.72
使用权资产	六(10)	9,308,348.71	14,131,108.86
无形资产	六(11)	1,824,016.14	1,212,521.64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4,259,201.93	4,935,42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6,416,566.82	6,005,49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3,197,424.18	2,952,130.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84,958.03	45,139,914.99
资产总计		1,530,927,107.44	1,433,752,952.4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深化设计安装（投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159,173,069.66	37,627,170.72
应付账款	六(17)	816,108,707.26	735,271,449.06
合同负债	六(18)	79,031,151.98	198,902,262.27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10,892,828.54	30,614,391.43
应交税费	六(20)	5,940,942.47	1,293,468.23
其他应付款	六(21)	107,817,646.38	64,687,45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2)	2,234,028.07	2,848,124.12
其他流动负债	六(23)	8,544,465.36	20,640,569.59
流动负债合计		1,189,742,839.72	1,091,884,918.2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4)	8,670,869.48	12,762,394.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2,545,488.64	1,909,829.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16,358.12	14,672,223.99
负债合计		1,200,959,197.84	1,106,557,142.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6)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专项储备	六(27)	-	-
盈余公积	六(28)	31,829,400.06	31,137,190.11
未分配利润	六(29)	98,138,509.54	96,058,62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967,909.60	327,195,81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0,927,107.44	1,433,752,952.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1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天眼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初设）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30)	2,641,081,606.35	3,201,307,998.22
减：营业成本	六(30)、六(36)	2,465,274,890.82	3,006,090,446.02
税金及附加	六(31)	5,048,686.61	5,091,408.64
销售费用	六(36)	107,690.25	491,796.92
管理费用	六(36)	79,386,860.35	72,543,812.09
研发费用	六(36)	82,473,022.32	102,188,487.46
财务费用	六(32)、六(36)	743,858.58	1,486,090.40
其中：利息费用		480,792.77	595,[illegible]94
利息收入		707,899.13	120,[illegible]10
加：其他收益		490,113.62	3,[illegible]64.50
投资收益		(104,185.16)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33)	(1,298,838.65)	-
信用减值损失		(1,416,202.69)	921,400.67
资产减值损失		310,251.83	330,289.88
资产处置收益		(77,001.38)	67,995.86
二、营业利润		5,950,734.99	18,708,607.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1,[illegible]5.91	531,000.34
减：营业外支出		[illegible]18.67	489,604.85
三、利润总额		6,889,562.23	18,750,003.0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5)	(32,537.23)	(6,377,173.00)
四、净利润		6,922,099.46	25,127,176.0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22,099.46	25,127,176.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招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6,778,696.93	3,388,379,262.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6,98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35,153.83	22,267,01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2,113,850.76	3,410,703,254.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6,622,996.95)	(3,072,246,255.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877,130.02)	(182,663,917.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33,950.28)	(35,181,[illegible]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c)	(145,088,981.01)	(88,343,[illegible]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5,823,058.26)	(3,378,435,[illegible]5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7)(a)	146,290,792.50	32,268,20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9,202.15	9,599.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202.15	9,59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illegible]660.64)	(3,219,141.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41,217.3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illegible]28,319.95)	(2,260,481.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339,187.90)	(5,479,62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99,985.75)	(5,470,02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70,000.00)	(19,8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d)	(2,891,591.01)	(3,195,4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61,591.01)	(23,035,44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1,591.01)	(23,035,44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4,130.57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7)(b)	(25,616,653.69)	3,762,731.4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7)(e)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公大厦项目会议/AV会议及安装（投标）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137,1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692,209.95	2,079,889.51	2,772,099.4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净利润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27)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使用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利润分配	六(29)	-	-	-	-	692,209.95	(4,842,209.95)	(4,15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92,209.95	(692,209.95)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150,000.00)	(4,15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829,400.06	98,138,509.54	329,967,909.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0,891,443.39	85,247,190.66	316,138,634.05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45,746.72	10,811,429.37	11,057,176.0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净利润		-	-	-	-	-	25,127,176.09	25,127,176.0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专项储备	六(27)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使用专项储备		-	-	-	(29,649,527.52)	-	-	(29,649,527.52)
利润分配	六(29)	-	-	-	-	245,746.72	(14,315,746.72)	(14,07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512,717.61	(2,512,717.6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4,07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	-	-	-	(2,266,970.89)	2,266,970.89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137,1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交通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设计、施工；通信信息网路集成、智能化建筑设计、施工、综合布线；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通信设备的的更新改造、线路大修；承包境外工程；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该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通信网络的维护及无线网络优化，通信仪器、仪表的维修；通信技术开发和培训，通信技术服务；批发、代购、代销通信设备和材料；通信设备租赁；仓储服务，节能服务，软件开发；蓄电池销售维护。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计(AV)系统供应商（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项目会议/信息系统供应及安装（设计）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设计公开招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仅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供应链金融业务（授信阶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授信项目会议使用（阶段二）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资产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5-10 年	3%	9.70%-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项目会议/公示系统供应方查询（一阶段）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部门会议/AI会议纪要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仅供 招商银行 资产负债表日会议/合同签署 供应及验收（标段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其他。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投标 合格供应方资格确认（二）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系统集成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评议/招标设计及安装（标段）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续)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项目(上海)分行 客户经理 接受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政府补助(续)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供应链项目会议纪要该供应方签（格式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租赁(续)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投标）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c)　公允价值计量和估值程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本公司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1)中披露。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分行/支行/AV系统集成供货（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并于 2022 年及 2023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上述修订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6806，有效期三年。于 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 董事会会议/AU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3,974,766.83	174,952,420.22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37,060,561.24	1,699,561.54
其他货币资金	71,620,859.04	34,914,130.69
应收利息	39,163.91	-
合计	222,695,351.02	211,566,112.45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998,228.21	-
履约保证金	497,565.49	1,189,965.35
诉讼冻结资金	33,125,065.34	33,724,165.34
合计	71,620,859.04	34,914,130.69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9,538,193.50	-

(3)　应收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515,291.45	899,646.60
银行承兑汇票	1,074,384.51	32,364,338.09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589,675.96	33,263,984.69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续)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4)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47,335,995.72	826,460,406.43
减：坏账准备	(38,736,088.87)	(37,510,054.29)
净额	708,599,906.85	788,950,352.14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80,793,165.78	(2,366,245.32)	753,066,335.84	(2,547,885.90)
1-2 年	22,581,942.55	(1,648,287.43)	33,577,354.73	(2,925,960.12)
2-3 年	9,506,291.45	(2,624,978.16)	7,890,197.61	(1,847,789.56)
3-4 年	3,223,610.31	(1,624,632.22)	2,941,985.90	(1,543,817.78)
4-5 年	2,597,199.15	(1,828,159.26)	1,196,653.01	(856,721.59)
5 年以上	28,643,786.48	(28,643,786.48)	27,787,879.34	(27,787,879.34)
合计	747,335,995.72	(38,736,088.87)	826,460,406.43	(37,510,054.29)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1 年度：无)。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7,510,054.29	1,226,034.58	-	-	38,736,088.8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区域 V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322,288,013.71	0.20	(644,576.03)	380,543,555.81	0.20	(761,087.10)
1-2 年	17,607,426.80	5.90	(1,038,838.18)	21,876,681.14	5.90	(1,290,724.19)
2-3 年	4,287,853.51	17.70	(758,950.07)	5,408,205.17	17.70	(957,252.32)
3-4 年	2,403,800.49	46.10	(1,108,152.03)	1,576,794.93	46.10	(726,902.46)
4-5 年	1,433,187.34	73.30	(1,021,862.57)	1,044,131.46	71.30	(744,465.73)
5 年以上	2,031,437.86	100.00	(2,031,437.86)	1,255,124.10	100.00	(1,255,124.10)
合计	350,051,719.71		(6,603,816.74)	411,704,492.61		(5,735,555.90)

组合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344,333,860.18	0.50	(1,721,669.29)	357,359,760.62	0.50	(1,786,798.80)
1-2 年	4,322,335.09	14.10	(609,449.25)	11,597,417.95	14.10	(1,635,235.93)
2-3 年	5,140,573.24	36.30	(1,866,028.09)	2,453,270.64	36.30	(890,537.24)
3-4 年	819,809.82	63.00	(516,480.19)	1,296,690.97	63.00	(816,915.32)
4-5 年	1,095,511.81	73.60	(806,296.69)	152,521.55	73.60	(112,255.86)
5 年以上	26,612,348.62	100.00	(26,612,348.62)	26,532,755.24	100.00	(26,532,755.24)
合计	382,324,438.76		(32,132,272.13)	399,392,416.97		(31,774,498.3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 14,959,837.25 (2021 年 12 月 31 日：15,363,496.85)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开招标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d)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76,172,993.72	36.95	2,669,811.22
单位 2	64,361,932.63	8.61	2,829,454.50
单位 3	32,199,648.42	4.31	160,998.24
单位 4	22,950,113.98	3.07	114,750.57
单位 5	18,035,463.45	2.41	18,035,463.45
合计	413,720,152.20	55.36	23,810,477.98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38,325,490.94	99.58	24,068,071.48	75.10
2-3 年	-	-	2,392,494.71	7.47
3 年以上	162,248.14	0.42	5,588,365.82	17.43
小计	38,487,739.08	100.00	32,048,932.01	100.00
减：减值准备	-		(387,041.04)	
合计	38,487,739.08		31,661,890.97	

(b)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7,832,604.67	20.35	-
单位 2	4,485,565.37	11.65	-
单位 3	2,924,799.37	7.60	-
单位 4	2,470,921.99	6.42	-
单位 5	2,377,117.71	6.18	-
合计	20,091,009.11	52.20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9,358,203.23	58,291,123.46
应收代垫款	16,801,493.51	23,292,091.45
应收资金集中款	168,424,659.29	35,696,339.34
其他	29,464,967.52	27,930,881.70
小计	304,049,323.55	145,210,435.95
减：坏账准备	(520,606.44)	(330,438.33)
净额	303,528,717.11	144,879,997.62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96,461,036.00	(520,606.44)	137,622,148.40	(330,438.33)
5 年以上	7,588,287.55	-	7,588,287.55	-
合计	304,049,323.55	(520,606.44)	145,210,435.95	(330,438.33)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5,210,435.95	(330,438.33)	-	-	(330,438.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4,049,323.55	(520,606.44)	-	-	(520,606.4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30,438.33	211,335.79	(21,167.68)	-	520,606.4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采购AV系统供应及安装（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183,208,755.75	1 年以内	60.26	-
单位 2	11,679,945.96	1 年以内	3.84	(23,359.89)
单位 3	6,789,808.52	1 年以内	2.23	(13,579.61)
单位 4	5,120,445.94	1 年以内	1.68	(10,240.89)
单位 5	4,835,787.92	1 年以内	1.59	(24,178.94)
合计	211,634,744.09		69.61	(71,359.33)

(7)　合同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98,974,247.32	170,864,386.74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97,613.48)	(420,824.27)
小计	198,476,633.84	170,443,562.4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3,497,424.18)	(2,952,130.16)
合计	194,979,209.66	167,491,432.31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170,864,386.74	(420,824.27)	(420,824.2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198,974,247.32	(497,613.48)	(497,613.48)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	420,824.27	76,789.21	-	-	497,613.48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	7,534,333.85
预缴所得税	3,223,356.23	2,453,978.17
合计	3,223,356.23	9,988,312.02

(9)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2,955,636.88	26,280,189.60	59,235,826.48
本年增加			
购置	1,160,898.40	-	1,160,898.4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044,327.01)	(5,702,114.23)	(8,746,441.2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072,208.27	20,578,075.37	51,650,283.64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031,704.34)	(20,300,888.42)	(43,332,592.76)
本年增加			
计提	(3,310,252.43)	(1,511,090.29)	(4,821,342.72)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2,952,997.29	5,531,050.80	8,484,048.0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388,959.48)	(16,280,927.91)	(39,669,887.39)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23,932.54	5,979,301.18	15,903,233.7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683,248.79	4,297,147.46	11,980,396.2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2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106,377.45 元、1,586,068.63 元及 2,128,896.64 元 (2021 年度：2,485,550.96 元、1,274,349.92 元、1,801,961.65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续)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0)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722,061.85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1,331,231.54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7,026,501.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026,791.56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590,952.99)
计提	(2,450,726.07)
租赁变更和其他	3,323,236.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718,442.85)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131,108.8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308,348.7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179,334.07
本年增加	1,251,132.08
本年减少	(227,354.8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203,111.28
累计摊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966,812.43)
本年增加	(639,637.58)
本年减少	227,354.8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79,095.14)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12,521.6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824,016.1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2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0,733.82 元、人民币 520,966.84 元及人民币 77,936.82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9,805.34 元、人民币 273,235.63 元及人民币 443,089.16 元）。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研究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况(2021 年度：无)。计入当期研发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82,473,022.32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102,188,487.46 元)。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935,425.93	257,620.16	(933,839.16)	4,259,206.93

仅供 招商银行 咨询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设备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651,604.70	31,010,697.98	4,485,712.07	29,904,747.12
应付职工薪酬	1,569,135.32	10,460,902.15	1,519,782.61	10,131,884.06
其他	194,825.80	1,298,838.65	-	-
合计	6,415,565.82	42,770,438.78	6,005,494.68	40,036,63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6,777,191.44	-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32年	26,777,191.44	-

(d)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质保金	3,497,424.18	2,952,130.1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资质（第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510,054.29	1,226,034.58	-	38,736,088.8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0,438.33	211,335.79	(21,167.68)	520,606.4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0,824.27	76,789.21	-	497,613.48
其他	387,041.04	-	(387,041.04)	-
合计	38,648,357.93	1,514,159.58	(408,208.72)	39,754,308.79

(16) 应付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9,173,069.66	37,627,170.72

(17)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666,828,323.93	571,325,842.34
应付购货款	90,310,455.31	136,643,004.08
其他	58,969,928.02	27,302,602.64
合计	816,108,707.26	735,271,449.06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10,184,449.63	693,418,958.39
1-2 年	5,924,257.63	41,852,490.67
合计	816,108,707.26	735,271,449.0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合同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75,625,778.28	196,523,984.35
其他服务	3,405,373.70	2,378,277.92
合计	79,031,151.98	198,902,262.27

包括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98,902,262.27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2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1 年度：311,454,563.11 元)，包括电信基建服务 196,523,984.35 元(2021 年度：299,804,955.49 元)，其他服务 2,378,277.92 元(2021 年度：11,649,607.62 元)。

(19) 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9,851,613.45	30,012,969.9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	1,041,215.09	601,421.46
合计	10,892,828.54	30,614,391.43

(a) 短期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92,336.99	101,738,166.67	(121,153,088.63)	2,977,415.03
职工福利费	-	4,304,301.70	(4,304,301.70)	-
社会保险费	-	7,827,831.44	(7,827,831.4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243,043.72	(7,243,043.72)	-
工伤保险费	-	582,740.08	(582,740.08)	-
生育保险费	-	2,047.64	(2,047.64)	-
住房公积金	-	11,704,564.00	(11,704,564.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20,632.98	4,237,636.08	(4,984,070.64)	6,874,198.42
劳务租赁费	-	556,544.25	(556,544.25)	-
合计	30,012,969.97	130,369,044.14	(150,530,400.66)	9,851,613.4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6,147,709.47	(16,147,709.47)	-
失业保险费	-	375,113.08	(375,113.08)	-
年金缴费	-	6,364,505.57	(6,364,505.57)	-
合计	-	22,887,328.12	(22,887,328.12)	-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3%~15%、0.3%~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4%~6%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0)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	34,966,772.76	(22,614,662.95)	(7,534,333.85)	4,817,775.96
应交所得税	-	377,533.91	(1,146,911.97)	769,378.06	-
应交个人所得税	795,949.89	1,722,624.48	(2,469,237.45)	-	49,336.9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73,669.20	1,382,189.11	(1,142,059.42)	-	413,798.89
应交城建税	243,136.87	1,934,780.21	(1,598,598.65)	-	579,318.43
其他	80,712.27	1,731,717.29	(1,731,717.29)	-	80,712.27
合计	1,293,468.23	42,115,617.76	(30,703,187.73)	(6,764,955.79)	5,940,942.47

(21)　其他应付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34,443,829.46	29,549,470.34
应付代收费	38,061,382.08	65,312.97
应付股利	4,15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31,162,434.84	21,002,669.55
合计	107,817,646.38	64,687,452.86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及投标文件（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4))	2,234,028.07	2,848,334.12

(23)　其他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8,544,465.36	20,640,389.59

(24)　租赁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0,904,897.55	15,610,728.49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2))	(2,234,028.07)	(2,848,334.12)
合计	8,670,869.48	12,762,394.37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分别为 1,004,828.50 元和 0.00 元。

(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辞退福利	3,586,703.73	2,511,251.08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附注六(19))	(1,041,215.09)	(601,421.46)
合计	2,545,488.64	1,909,829.62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人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实收资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27)　专项储备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5,052,687.00	(25,052,687.00)	-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9,649,527.52	(29,649,527.52)	-

(28)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1,137,190.41	692,209.95	-	31,829,400.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2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692,209.95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2,512,717.61 元)。

(29)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96,058,620.03	85,247,190.66
本年增加额	6,922,099.46	25,127,176.0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6,922,099.46	25,127,176.09
本年减少额	(4,842,209.95)	(14,315,746.7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692,209.95)	(2,512,717.61)
本年分配利润	(4,150,000.00)	(14,070,000.00)
其他	-	2,266,970.89
本年年末余额	98,138,509.54	96,058,620.0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客户集团企业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790,285,006.01	1,671,488,675.24	2,104,803,038.66	1,987,589,304.20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256,791,787.96	236,986,140.36	308,495,716.22	285,148,356.00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594,004,812.38	556,800,075.22	788,009,243.34	733,341,783.82
合计	2,641,081,606.35	2,465,274,890.82	3,201,307,998.22	3,006,090,446.02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2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中通服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7.07 亿元和人民币 6.30 亿元(2021 年：分别为人民币 8.53 亿元和人民币 5.76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26.77%和 23.85%(2021 年：分别占 26.65%和 17.99%)。另外 2022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40.00 万元(2021 年：人民币 14.67 万元)。

(31)　税金及附加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4,780.21	2,082,687.66
教育费附加	828,948.52	896,200.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3,240.59	597,095.10
印花税	1,671,357.40	1,235,037.70
其他	60,359.89	280,387.58
合计	5,048,686.61	5,091,408.64

(32)　财务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80,792.77	595,883.94
减：利息收入	(707,899.13)	(120,406.10)
汇兑损失	-	241,732.52
减：汇兑收益	(954,130.57)	-
手续费	1,925,095.51	768,880.04
合计	743,858.58	1,486,090.4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计(标书)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8,838.65)	

(34)　营业外收入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违约金利得	3,750.00	8,000.00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444,140.20	261,651.39
其他	926,055.71	261,348.95
合计	1,373,945.91	531,000.34

(35)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533.91	(6,584,931.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071.14)	207,758.46
合计	(32,537.23)	(6,377,173.00)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6,889,562.23	18,750,003.09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33,434.33	2,812,500.46
永久性差异	956,073.83	1,276,438.26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956,073.83	1,276,438.26
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经营亏损	4,016,578.72	2,696,012.3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416,158.02)	(13,154,385.17)
汇算清缴差异	377,533.91	(7,738.87)
本年所得税费用	(32,537.23)	(6,377,173.0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分包费	1,922,988,027.88	2,222,983,329.51
材料成本	431,860,940.09	627,247,127.19
职工薪酬费用	156,595,950.06	186,502,178.66
折旧和摊销费用	8,845,545.53	9,921,358.64
支付的租金	8,429,943.62	-
财务费用	743,858.58	1,486,090.40
其他费用	98,522,956.86	134,660,548.49
合计	2,627,986,322.32	3,182,800,632.89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6,922,099.46	25,127,176.09
加：资产减值转回	(310,251.83)	(330,289.88)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416,202.69	(921,400.67)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7,272,068.79	8,574,363.88
无形资产摊销	639,637.58	736,020.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3,839.16	610,974.63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99,807.62)	39,691.68
递延收益摊销	2,387.72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98,838.65	-
财务(收益)/费用	(473,337.80)	595,883.94
投资损失	104,185.16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410,071.14)	207,758.46
存货的减少	810,955.22	1,107,447.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9,100,320.23	45,074,952.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79,083,726.23	(48,554,37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90,792.50	32,268,202.2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分项目会议/AV系统会议文件使用（一）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76,651,981.76)	(172,889,250.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6,653.69)	3,762,731.49

(c)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受限资金本期变动	(36,706,728.35)	(11,934,204.97)
研发用材料、燃料动力费	(32,092,500.57)	(33,847,374.05)
押金及保证金	(81,067,079.77)	-
安全生产费	(25,052,687.00)	(29,649,527.52)
业务招待费	(3,003,818.81)	(2,996,894.64)
其他	(16,166,166.51)	(9,915,191.89)
合计	(145,088,981.01)	(88,343,193.07)

(d)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2,891,591.01)	(3,195,447.0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UV备选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e)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71,620,859.04	34,914,130.69
应收利息	39,163.91	-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222,695,351.02	211,566,112.45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71,620,859.04)	(34,914,130.69)
应收利息	(39,163.91)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七　承诺事项

无。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302,324.80	738,832.50
一到二年	5,340,091.41	938,910.00
二到三年	967,077.36	967,077.36
三到四年	996,089.76	967,077.36
四到五年	-	996,089.76
合计	13,605,583.33	4,607,986.98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通和”)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仅供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厦项目会议/信息系统供应及安装（二阶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i)	707,089,098.93	853,311,760.7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ii)	65,609,085.27	74,824,018.43
利息支出	(iii)	52,744.63	158,674.29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iv)	135,360,999.70	(38,300,438.46)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v)	184,362.79	55,163.13
资金归集净额	(vi)	132,728,319.95	2,294,150.64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a)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 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 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d) 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e) 物业租赁服务等。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a)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b) 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c) 物资采购服务等费用。

(i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iv)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v)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vi) 指本公司根据广通服资金池安排归集于广通服的资金净额。

本集团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设计施工供应商安装（标段一）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37,099,725.15	1,699,561.54
应收票据	-	305,266.78
应收账款	288,463,019.75	240,395,171.09
预付款项	162,248.14	419,439.21
其他应收款	189,984,984.66	62,638,331.92
合同资产	168,163,852.83	153,740,988.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046.93	1,178,314.10
合计	784,366,877.46	460,377,063.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882,943.35	5,289,803.24
应付账款	90,625,296.68	85,389,379.84
其他应付款	5,605,053.69	15,022,164.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1,318.91	659,108.93
租赁负债	585,367.54	2,969,221.14
合计	98,049,980.17	109,329,678.0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998,338.3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14,978.25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680,747.4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74,167.30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S系统供应及安装（设计）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i)	84,054,851.24	119,080,055.7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ii)	77,817,641.97	70,978,792.04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及胜通和提供：(a)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b) 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c) 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d) 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e) 物业租赁服务等。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铁塔及胜通和：(a)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b) 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c) 物资采购服务等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070,543.77	11,234,175.77
其他应收款	5,110,205.05	6,328,060.46
合计	9,180,748.82	17,562,236.2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22,016,113.34	109,314.00
应付账款	572,091.51	948,969.61
合同负债	2,080,643.51	7,132,921.30
其他应付款	302,190.00	237,780.00
合计	24,971,038.36	8,428,984.9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及胜通和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名币 18,398.2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194.86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铁塔及胜通和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投标（标段一）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项目名称：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173,069.66	-		-	159,173,069.66
应付账款	816,108,707.26	-		-	816,108,707.26
其他应付款	103,667,646.38	-	-	-	103,667,646.3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68,110.5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1,986,045.22
合计	1,085,667,533.8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095,085,468.5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627,170.72	-	-	-	37,627,170.72
应付账款	735,271,449.06	-	-	-	735,271,449.06
其他应付款	50,617,452.86	-	-	-	50,617,452.8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50,874.15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17,588,339.35
合计	826,466,946.79	2,940,855.18	7,345,543.05	4,351,066.97	841,104,411.9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BIM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	-	-	19,538,193.50	19,538,193.5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会议/AV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购入	处置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转入联营企业的权益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	-	20,837,032.15	-	-	-	-	(1,298,838.65)	-	19,538,193.50	-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编号: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经设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了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20913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731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A座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招商证券总部上海面会议/AV会场提交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证书序号：NO.504316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周星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2-12-24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〇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北京印钞仅供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2091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 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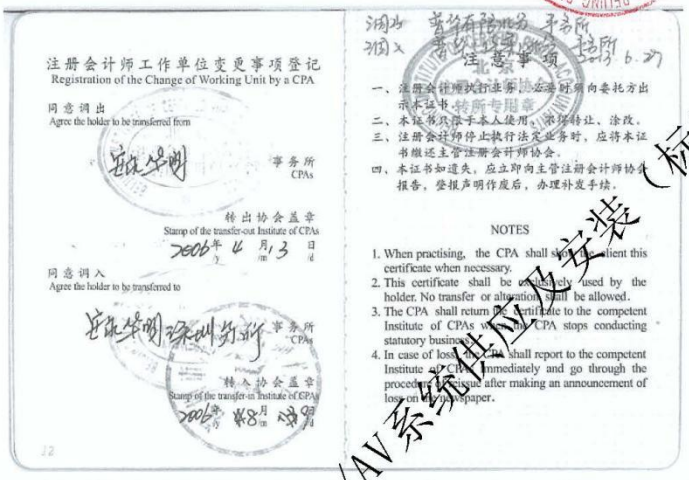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6月 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8月 9日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应当时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a newspap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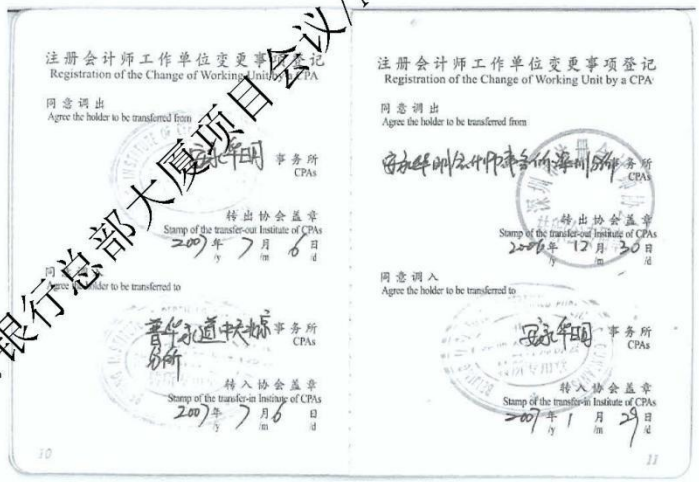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12月 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1月 29日

1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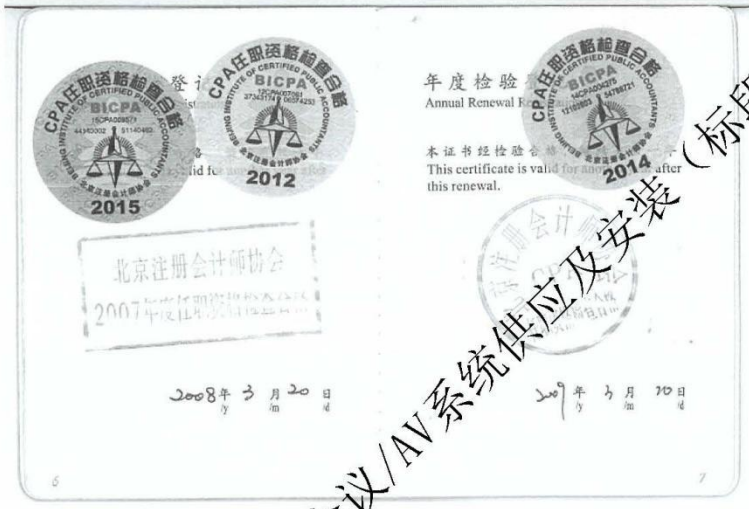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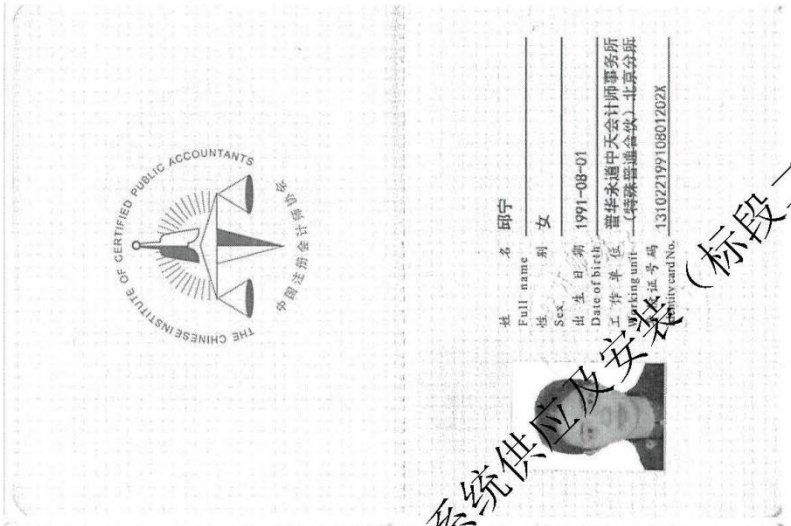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1 号】，其他用途无效。

财务报表 2023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ECSME9F8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7 - 5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12 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时讯”)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时讯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时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时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时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时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时讯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IAAS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时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时讯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北京市
2024 年 3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戚雪君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系统自动生成（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51,562,416.23	222,695,351.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0,429,258.80	19,538,193.50
应收票据	六(3)	7,875,825.77	2,589,675.96
应收账款	六(4)	971,199,985.33	708,599,906.85
预付款项	六(5)	42,601,369.20	38,487,739.08
其他应收款	六(6)	307,805,408.53	303,528,717.11
存货		1,456,964.47	
合同资产	六(7)	314,430,496.38	194,979,202.66
其他流动资产		17,239,153.81	3,223,356.23
流动资产合计		2,024,600,878.52	1,493,642,149.4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8)	8,138,980.99	11,980,396.25
在建工程		2,881,923.33	-
使用权资产		1,249,505.70	9,308,348.71
无形资产		1,390,667.88	1,824,016.14
长期待摊费用		3,559,611.76	4,259,20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6,223,206.72	6,415,565.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5,634.89	3,497,424.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89,714.77	37,284,958.03
资产总计		2,050,890,593.29	1,530,927,107.4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深化设计及安装（一阶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1)	165,336,684.05	159,173,069.66
应付账款	六(12)	1,246,647,496.31	816,108,707.26
合同负债	六(13)	136,161,360.47	79,031,151.9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29,177,110.78	10,892,828.54
应交税费	六(15)	1,850,909.94	5,940,942.47
其他应付款	六(16)	108,115,804.77	107,817,646.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2,289.42	2,234,028.07
其他流动负债		22,518,182.00	8,544,465.86
流动负债合计		1,710,589,837.74	1,189,743,839.7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85,627.90	8,670,869.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16,446.95	2,545,488.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2,074.85	11,216,358.12
负债合计		1,714,091,912.59	1,200,959,197.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7)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盈余公积	六(19)	34,052,477.17	31,829,400.06
未分配利润	六(20)	102,746,203.53	98,138,509.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798,680.70	329,967,90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0,890,593.29	1,530,927,107.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1)	2,757,739,457.08	2,641,081,606.35
减：营业成本	六(21)、六(25)	2,578,084,347.50	2,465,274,890.82
税金及附加	六(22)	4,245,246.53	5,048,686.61
销售费用	六(25)	18,230.00	107,690.25
管理费用	六(25)	78,526,191.65	79,386,860.35
研发费用	六(25)	83,195,239.12	82,473,022.32
财务费用	六(23)、六(25)	853,834.07	743,858.58
其中：利息费用		159,751.75	480,792.77
利息收入		908,535.16	707,699.18
加：其他收益		159,041.23	498,113.62
投资收益		8,992,531.19	(104,185.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36,972.74	(1,298,838.65)
信用减值损失		(1,957,710.02)	(1,416,202.69)
资产减值损失		(1,544,811.50)	310,251.83
资产处置收益		1,512,367.51	(77,001.38)
二、营业利润		24,914,759.36	5,950,734.99
加：营业外收入		2,257,870.02	1,373,945.91
减：营业外支出		62,257.77	435,118.67
三、利润总额		27,110,391.61	6,889,562.23
减：所得税费用	六(24)	4,879,620.51	(32,537.23)
四、净利润		22,230,771.10	6,922,099.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30,771.10	6,922,099.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资质）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8,378,966.19	2,826,778,696.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68,586.75	55,335,15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7,947,552.94	2,882,113,85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2,472,067.62)	(2,386,622,996.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301,629.26)	(175,877,13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77,684.29)	(28,233,95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6)(c)	(96,350,049.89)	(145,088,98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8,901,431.06)	(2,735,823,05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26)(a)	129,046,121.88	146,290,792.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38,438.6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264.15	439,202.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56,702.78	439,202.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0,824.59)	(2,669,650.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941,217.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6)(d)	(27,403,142.64)	(132,728,319.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53,967.23)	(156,339,18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7,264.45)	(155,899,985.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0,000.00)	(14,07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6)(e)	(1,477,371.01)	(2,891,591.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7,371.01)	(16,961,591.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7,371.01)	(16,961,591.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344.57	954,13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26)(b)	116,112,830.99	(25,616,653.6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26)(f)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829,400.06	98,138,509.54	329,967,909.60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223,077.11	4,607,693.99	6,830,771.1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2,230,771.10	22,230,771.10
净利润		-	-	-	-	-	22,230,771.10	22,230,771.1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18)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31,532,472.03	-	-	31,532,472.03
使用专项储备		-	-	-	(31,532,472.03)	-	-	(31,532,472.03)
利润分配	六(20)	-	-	-	-	2,223,077.11	(17,623,077.11)	(15,40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23,077.11	(2,223,077.1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5,400,000.00)	(15,40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4,052,477.17	102,746,203.53	336,798,680.70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136,790.11	96,058,620.03	327,195,810.14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692,209.95	2,079,889.51	2,772,099.4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净利润		-	-	-	-	-	6,922,099.46	6,922,099.4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18)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使用专项储备		-	-	-	(25,052,687.00)	-	-	(25,052,687.00)
利润分配	六(20)	-	-	-	-	692,209.95	(4,842,209.95)	(4,15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92,209.95	(692,209.95)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150,000.00)	(4,15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1,829,400.06	98,138,509.54	329,967,909.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2012年6月2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设计、施工；通信信息网路集成；智能化建筑设计、施工、综合布线；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通信设备的的更新改造、线路大修；承包境外工程；空调制冷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该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通信网络的维护及无线网络优化，通信仪器、仪表的维修；通信技术开发和培训，通信技术服务；批发、代购、代销通信设备和材料；通信设备租赁；仓储服务，节能服务，软件开发；蓄电池销售维护。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年度项目会计核算系统供应商（第二阶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依据 核对及安排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供应及安装（资质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仅供 招商银行 参考 项目 云计算AV 验收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 招商银行 沿各口岸项目设备安装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仅供 招商银行企业大额资金系统(企业网银)安装（设备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剩余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6-10 年	3%	16.17%-9.7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AV系统集成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方安装(深化设计))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3)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仅供 招商银行授信项目会议资料提供方及安排（标的）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设计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资产负债管理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续)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仅供 招商银行授信项目评估 使用 (样张)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下发会议/AI系统供应安装（标书）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租赁(续)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评议/AV系统供应商资格预审阶段一 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c)　公允价值计量和估值程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本公司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1)中披露。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深圳）项目云计算/AV系统集成设备（标段一）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重大影响。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6806，有效期三年。2023 年，本公司再次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00046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度：15%)。

仅供 招商银行深圳上屋项目会议/会签/统供应及安装合同 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16,005,718.12	13,974,766.83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84,467,506.28	137,060,561.24
其他货币资金	51,048,604.02	71,620,859.04
应收利息	40,587.81	39,163.91
合计	351,562,416.23	222,695,351.02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477,119.62	37,998,228.21
履约保证金	871,484.40	497,565.49
诉讼冻结资金	33,325,065.34	33,125,065.34
合计	84,373,669.36	71,620,859.04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429,258.80	19,538,193.50

(3)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5,886,215.96	1,515,291.45
银行承兑汇票	1,989,609.81	1,074,384.51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7,875,825.77	2,589,675.96

(a)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续)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4)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012,090,455.21	747,335,995.72
减：坏账准备	(40,890,469.88)	(38,736,088.87)
净额	971,199,985.33	708,599,906.85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21,715,319.44	(3,844,682.03)	680,783,165.78	(2,366,245.32)
1-2 年	52,992,004.28	(4,243,612.51)	22,581,942.55	(1,648,287.43)
2-3 年	3,656,932.13	(931,857.76)	9,506,291.45	(2,624,978.16)
3-4 年	3,569,819.27	(2,031,298.07)	3,223,610.31	(1,624,632.22)
4-5 年	1,065,278.12	(816,408.54)	2,597,199.15	(1,828,159.26)
5 年以上	29,091,110.97	(29,022,610.97)	28,643,786.48	(28,643,786.48)
合计	1,012,090,455.21	(40,890,469.88)	747,335,995.72	(38,736,088.87)

(b)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8,736,088.87	2,154,381.01	-	-	-	40,890,469.88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议/标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395,363,660.21	0.20	(790,727.33)	322,288,013.71	0.20	(644,576.03)
1-2 年	42,956,133.91	5.60	(2,405,543.50)	17,607,426.80	5.90	(1,038,838.18)
2-3 年	2,521,872.92	16.90	(426,196.52)	14,287,853.51	17.70	(758,950.07)
3-4 年	1,731,709.33	40.60	(703,073.99)	2,403,800.49	46.10	(1,108,152.03)
4-5 年	554,357.85	69.30	(384,169.99)	1,433,187.34	71.30	(1,021,862.57)
5 年以上	2,345,720.17	100.00	(2,345,720.17)	2,031,437.86	100.00	(2,031,437.86)
合计	445,473,454.39		(7,055,431.50)	350,051,719.71		(6,603,816.74)

组合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508,992,453.78	0.60	(3,053,954.70)	344,333,860.18	0.50	(1,721,669.29)
1-2 年	9,054,527.13	20.30	(1,838,069.01)	4,322,335.09	14.10	(609,449.25)
2-3 年	1,118,719.55	45.20	(505,661.24)	5,140,573.24	36.30	(1,866,028.09)
3-4 年	1,824,483.62	72.80	(1,328,224.08)	819,809.82	63.00	(516,480.19)
4-5 年	510,920.27	84.60	(432,238.55)	1,095,511.81	73.60	(806,296.69)
5 年以上	26,676,890.80	100.00	(26,676,890.80)	26,612,348.62	100.00	(26,612,348.62)
合计	548,177,995.15		(33,835,038.38)	382,324,438.76		(32,132,272.1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8,439,005.67(2022 年 12 月 31 日：14,959,837.25)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d)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会议(世贸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58,085,500.80	25.50	(3,299,370.03)
单位 2	142,352,935.81	14.07	(2,531,059.53)
单位 3	23,606,029.35	2.33	(141,636.18)
单位 4	22,402,182.40	2.21	(134,413.09)
单位 5	20,948,264.49	2.07	(125,689.59)
合计	467,394,912.85	46.18	(6,202,168.42)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42,439,121.06	99.62	38,325,490.94	99.58
3 年以上	162,248.14	0.38	162,248.14	0.42
小计	42,601,369.20	100.00	38,487,739.08	1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42,601,369.20		38,487,739.08	

(b)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4,354,404.70	10.22	-
单位 2	4,178,284.81	9.81	-
单位 3	2,825,522.70	6.63	-
单位 4	1,852,100.00	4.35	-
单位 5	1,837,263.18	4.31	-
合计	15,047,575.39	35.32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司AI系统供应及安装（招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款	195,827,801.93	168,424,659.29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3,102,599.80	89,358,203.23
应收代垫款	39,298,457.88	16,801,493.51
应收代收款及其他	29,900,484.37	29,464,967.52
小计	308,129,343.98	304,049,323.55
减：坏账准备	(323,935.45)	(520,606.44)
净额	307,805,408.53	303,528,717.11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0,541,056.43	(323,935.45)	296,461,036.00	(520,606.44)
5 年以上	7,588,287.55	-	7,588,287.55	-
合计	308,129,343.98	(323,935.45)	304,049,323.55	(520,606.44)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4,049,323.55	(520,606.44)	-	-	(520,606.4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8,129,343.98	(323,935.45)	-	-	(323,935.4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520,606.44	-	(196,670.99)	-	-	323,935.45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财务系统供应交安装（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208,853,719.63	1 年以内	67.78	-
单位 2	33,276,252.23	1 年以内	10.80	(166,552.50)
单位 3	26,455,136.52	1 年以内	8.59	(158,730.83)
单位 4	9,180,249.42	1 年以内	2.98	(55,081.50)
单位 5	5,552,069.07	1 年以内	1.80	(11,104.14)
合计	283,317,426.87		91.95	(291,468.97)

(7)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19,318,556.25	198,974,247.32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42,424.98)	(497,613.48)
小计	317,276,131.27	198,476,633.8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845,634.89)	(3,497,424.18)
合计	314,430,496.38	194,979,209.66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198,974,247.32	(497,613.48)	(497,613.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319,318,556.25	(2,042,424.98)	(2,042,424.98)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	497,613.48	1,544,811.50	-	-	-	2,042,424.98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额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072,208.27	20,578,075.37	51,650,283.64
本年增加			
购置	125,537.10	-	125,537.10
处置及报废	-	(534,800.00)	(534,8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197,745.37	20,043,275.37	51,241,020.74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388,959.48)	(16,280,927.91)	(39,669,887.39)
本年增加			
计提	(2,723,351.91)	(1,227,556.45)	(3,950,908.36)
处置及报废	-	518,756.00	518,756.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112,311.39)	(16,989,728.36)	(43,102,039.75)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683,248.79	4,297,147.46	11,980,396.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85,433.98	3,053,547.01	8,138,980.9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82,145.15 元、人民币 2,210,542.34 元及人民币 758,220.87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106,377.45 元、人民币 1,586,068.63 元及人民币 2,128,896.64 元)。

(a)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情况。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5,176,982.93	34,513,219.50	4,651,604.70	31,010,697.98
应付职工薪酬	1,589,182.16	10,594,547.71	1,569,135.32	10,460,902.15
租赁负债(附注四(20))	190,187.60	1,267,917.32	1,396,252.31	9,308,348.71
其他	-	-	194,825.80	1,298,838.65
合计	6,956,352.69	46,375,684.53	7,811,818.13	52,078,787.49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租赁负债等项目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	26,777,191.44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32 年	-	26,777,191.4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公认AV标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d)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5,720.11	3,638,134.09	-	-
使用权资产((附注四(20))	187,425.86	1,249,505.70	1,396,252.31	9,308,348.71
合计	733,145.97	4,887,639.79	1,396,252.31	9,308,348.71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使用权资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外，其余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6,223,206.72	6,415,56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会议会议及宣传（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736,088.87	2,154,381.01	-	-	-	40,890,469.8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20,606.44	-	(196,670.99)	-	-	323,935.4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97,613.48	1,544,811.50	-	-	-	2,042,424.98
合计	39,754,308.79	3,699,192.51	(196,670.99)	-	-	43,256,830.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510,054.29	1,226,034.58	-	-	-	38,736,088.8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0,438.33	211,335.79	(21,167.68)	-	-	520,606.4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0,824.27	76,789.21	-	-	-	497,613.48
其他	387,041.04	-	(387,041.04)	-	-	-
合计	38,648,357.93	1,514,159.58	(408,208.72)	-	-	39,754,308.79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应付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4,083,465.54	159,173,069.66
商业承兑汇票	1,253,218.51	-
合计	165,336,684.05	159,173,069.66

(12)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017,489,507.18	666,828,323.93
应付购货款	170,631,852.16	90,310,455.31
其他	58,506,136.97	58,969,928.02
合计	1,246,647,496.31	816,108,707.26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35,695,002.62	810,184,449.63
1-2 年	10,952,493.69	5,924,257.63
合计	1,246,647,496.31	816,108,707.26

(13)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136,161,360.47	75,625,778.28
其他服务	-	3,405,373.70
合计	136,161,360.47	79,031,151.98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79,031,151.98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2 年度：人民币 198,902,262.27 元)，包括电信基建服务人民币 75,625,778.28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96,523,984.35 元)，其他服务人民币 3,405,373.7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2,378,277.92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事设计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8,154,593.60	9,851,613.4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	1,022,517.18	1,041,215.09
合计	29,177,110.78	10,892,828.54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77,415.03	116,816,291.99	(98,194,896.47)	21,598,810.55
职工福利费	-	4,786,373.47	(4,786,373.47)	-
社会保险费	-	7,540,188.00	(7,540,188.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593,107.17	(6,593,107.17)	-
工伤保险费	-	946,627.49	(946,627.49)	-
其他	-	453.34	(453.34)	-
住房公积金	-	7,699,244.32	(7,699,244.3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74,198.42	3,435,068.26	(3,753,483.63)	6,555,783.05
劳务费		459,344.46	(459,344.46)	-
合计	9,851,613.45	140,736,510.50	(122,433,530.35)	28,154,593.60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3,064,585.66	(13,064,585.66)	-
失业保险费	-	260,521.01	(260,521.01)	-
年金缴费	-	4,977,112.92	(4,977,112.92)	-
合计	-	18,302,219.59	(18,302,219.59)	-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4%、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4%-5%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相应及安装 标段 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4,817,775.96	7,425,842.31	(29,482,772.08)	17,239,153.81	-
应交所得税	-	4,687,261.41	(432,901.09)	(3,223,356.23)	1,031,004.09
应交个人所得税	49,336.92	1,948,521.94	(1,635,018.01)	-	362,840.85
应交教育费附加	413,798.89	1,164,939.46	(1,421,924.71)	-	156,813.64
应交城建税	579,318.43	1,626,394.39	(1,986,173.73)	-	219,539.09
其他	80,712.27	1,458,634.84	(1,458,634.84)	-	80,712.27
合计	5,940,942.47	18,311,594.35	(36,417,424.46)	14,015,797.58	1,850,909.94

(16)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3,316,308.53	34,443,829.46
应付代收费	41,014,974.62	38,061,382.08
应付股利	15,400,000.00	4,150,000.00
其他	28,384,321.62	31,162,434.84
合计	108,115,804.77	107,817,646.38

(17)　实收资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18)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31,532,472.03	(31,532,472.03)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5,052,687.00	(25,052,687.00)	-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1,829,400.06	2,223,077.11	-	34,052,477.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3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223,077.11 元(2022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692,209.95 元)。

(20)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15,400,000.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4,150,000.00 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98,138,509.54	96,058,620.03
本年增加额	22,230,771.10	6,922,099.46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2,230,771.10	6,922,099.46
本年减少额	(17,623,077.11)	(4,842,209.95)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2,223,077.11)	(692,209.95)
本年分配利润	(15,400,000.00)	(4,15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102,746,203.53	98,138,509.54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及参与项目会议/AN 东协供应及安装(股)公司 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919,544,634.41	1,806,775,968.81	1,790,285,006.01	1,671,488,675.24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233,047,906.74	213,848,752.55	256,791,787.96	236,986,140.36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605,146,915.93	557,459,626.14	594,004,812.38	556,500,075.22
合计	2,757,739,457.08	2,578,084,347.50	2,641,081,606.35	2,464,974,890.82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3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705.52 百万元和人民币 629.60 百万元(2022 年：分别为人民币 664.40 百万元和人民币 629.68 百万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25.58%和 22.83%(2022 年：分别占 25.16%和 23.84%)。另外 2023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59.98 万元(2022 年：40.01 万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278.35 百万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2)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6,394.39	1,934,780.21
印花税	1,424,097.79	1,671,357.40
教育费附加	697,342.07	828,948.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7,597.39	553,240.59
其他	29,814.89	60,359.89
合计	4,245,246.53	5,048,686.6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应急统作及决策使用（样张）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9,751.75	480,792.77
利息费用	159,751.75	480,792.77
减：利息收入	(908,535.16)	(707,899.13)
减：汇兑收益	(191,344.57)	(954,130.57)
手续费	1,793,962.05	1,925,095.51
合计	853,834.07	743,858.58

(24)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87,261.41	377,533.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359.10	(410,071.14)
合计	4,879,620.51	(32,537.23)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27,110,391.61	6,889,562.23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00%	1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66,558.74	1,033,434.33
永久性差异	768,076.89	956,073.83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768,076.89	956,073.83
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经营亏损	-	4,016,578.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386,315.78)	(6,416,158.02)
汇算清缴差异	3,431,300.66	377,533.91
本年所得税费用	4,879,620.51	(32,537.2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投标）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分包费	2,017,308,267.70	1,922,988,027.88
材料成本	473,731,783.46	431,866,940.09
职工薪酬费用	174,899,953.55	156,595,950.06
折旧和摊销费用	6,492,768.26	6,845,545.53
支付的租金	13,282,607.16	8,429,943.62
财务费用	853,834.07	743,858.58
其他费用	54,108,628.14	98,522,056.56
合计	2,740,677,842.34	2,627,986,322.32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22,230,771.10	6,922,099.46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544,811.50	(310,251.83)
信用减值损失	1,957,710.02	1,416,202.69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5,202,757.81	7,272,068.79
无形资产摊销	568,635.62	639,637.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1,374.83	933,839.16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528,474.02)	(99,807.62)
递延收益摊销		2,387.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936,972.74)	1,298,838.65
财务收益	(31,592.82)	(473,337.80)
投资收益/(损失)	(8,992,531.19)	104,18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192,359.10	(410,071.14)
存货的(增加)/减少	(1,456,964.47)	810,955.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383,929,660.26)	49,100,320.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97,503,897.40	79,083,72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46,121.88	146,290,792.50

仅供 招商银行资质类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分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51,035,328.07)	(176,651,981.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12,830.99	(25,616,653.69)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安全生产费	31,532,472.03	25,052,687.00
研发用材料及燃料动力费	24,677,283.92	33,092,500.57
押金及保证金	14,260,776.08	31,067,079.77
受限资金本期变动	12,752,810.32	36,706,728.35
业务经费	1,176,439.55	3,003,818.81
其他	11,950,267.99	16,166,166.51
合计	96,350,049.89	145,088,981.01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广通服资金集中款	27,403,142.64	132,728,319.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477,371.01	2,891,591.01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货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51,048,604.02	71,620,859.04
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33,325,065.34	-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84,373,669.36	71,620,859.04
应收利息	40,587.81	39,163.9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351,562,416.23	222,695,351.02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4,373,669.36)	(71,620,859.04)
减：应收利息	(40,587.81)	(39,163.9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148,159.06	151,035,328.07

七　承诺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523,832.41	6,302,324.80
一到二年	7,055,452.28	5,340,091.41
二到三年	10,608,005.93	967,077.36
三到四年	13,941,840.80	996,089.76
四到五年	16,386,362.53	-
五年以上	19,324,847.53	-
合计	70,840,341.48	13,605,583.33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业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468,526,875.13	488,363,882.08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08,156,657.44	88,257,058.22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130,736,746.60	122,694,616.53
提供后勤服务	(iv)	5,797,512.91	7,573,437.70
提供物资采购服务	(v)	2,640,360.66	198,104.40
物业租赁服务支出	(vi)	33,559.40	84,428.58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i)	567,658.78	8,984,245.44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ii)	58,002,132.16	56,540,411.25
利息支出	(ix)	93,561.57	52,744.63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x)	47,406,945.04	135,360,999.70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xi)	112,594.47	184,362.79
资金拆出净额	(xii)	127,403,142.64	132,728,319.95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仅供 招商银行 设备大宗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方 安装（设备）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v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取得贷款及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x)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x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xii)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84,508,094.09	137,099,725.15
应收账款	273,225,136.44	288,463,019.75
预付款项	836,539.31	162,248.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95,827,801.93	168,424,659.29
其他应收款	18,566,882.63	21,560,325.37
合同资产	237,948,923.39	168,163,85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93,046.93
合计	910,913,377.79	784,366,877.4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4,068,280.21	862,943.35
应付账款	41,651,141.93	90,625,296.68
合同负债	747,889.31	-
其他应付款	15,635,141.18	5,605,053.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2,289.42	371,318.91
租赁负债	485,627.90	585,367.54
合计	63,370,369.95	98,049,980.1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767,715.3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8,338.30 元)。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588,988.2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0,747.45 元)。

(5)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53,312,888.51	89,680,626.32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328,575.73	212,506.00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3,070,690.31	14,083,528.44
提供后勤服务	(iv)		78,190.48
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v)	112,057.04	-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	233,219,927.21	77,817,641.97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后勤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及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的费用。

本公司与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及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门)自设/AM系统(含义安装(阶段二))使用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484,923.34	4,070,543.77
预付款项	290,400.00	-
其他应收款	1,439,844.16	5,110,205.05
合同资产	2,473,842.70	-
合计	16,689,010.20	9,180,748.8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21,398,927.29	22,016,113.34
应付账款	-	572,091.51
合同负债	2,550,776.28	2,080,643.51
其他应付款	579,910.61	302,190.00
合计	24,529,614.18	24,971,038.3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2,862.9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398.29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厦项目会议/AM系统信息录入(有限)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郑州）项目 云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5,336,684.05	-	-	-	165,336,684.05
应付账款	1,246,647,496.31	-	-	-	1,246,647,496.31
其他应付款	92,715,804.77	-	-	-	92,715,804.7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2,289.42	350,522.01	60,913.26	74,192.63	1,267,917.32
合计	1,505,482,274.55	350,522.01	60,913.26	74,192.63	1,505,967,902.4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173,069.66	-	-	-	159,173,069.66
应付账款	816,108,707.26	-	-	-	816,108,707.26
其他应付款	103,667,646.38	-	-	-	103,667,646.3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68,110.5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1,986,045.22
合计	1,081,517,533.89	2,534,516.84	4,449,887.79	2,433,530.00	1,090,935,468.5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9,258.80		-	10,429,258.8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9,538,193.50	19,538,193.50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仅供 招商银行总行大额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购入	处置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转入联营企业的权益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38,193.50	-	-		19,538,193.50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购入	处置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转入联营企业的权益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837,032.15	-	-	-	-	(1,298,838.65)	-	19,538,193.50	-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仅供 招商银行 金融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集团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编号: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 中财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工商年永道中天北京分所(2024)第0102号项目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731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一）使用

证书序号：000.504316

北京印件仅供 中财讯通信设备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工作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0150号 所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周星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21]5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21-10-24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〇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投标（标段二）使用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12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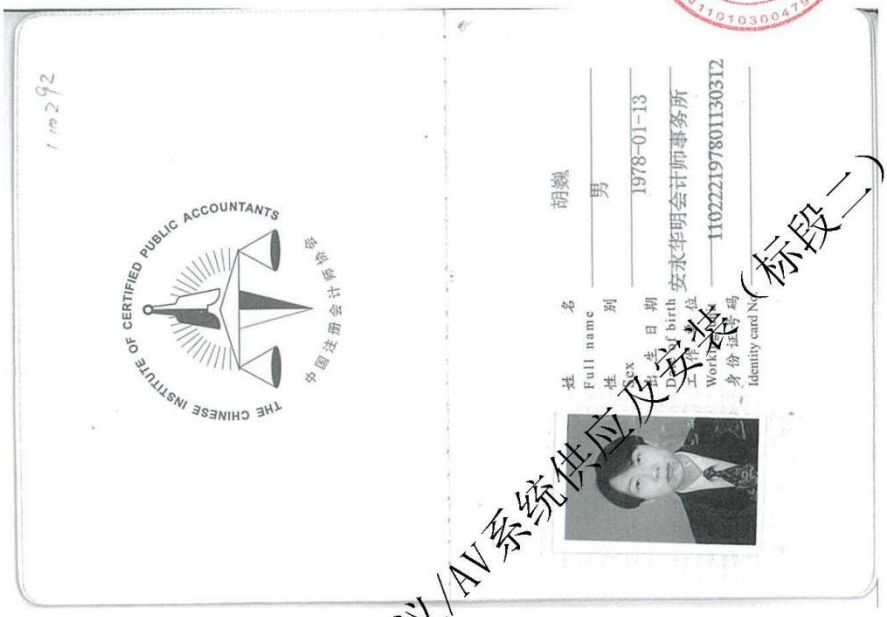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胡巍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1-13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222197801130312

胡巍

姓名：胡巍
证书编号：110002432603

11000243260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持有人在本年度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e person named hereon for the year of this renewal.

CPA任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1

2006 年 3 月 1 日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12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商 投标（标段二）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4月 1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8月 9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is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in a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月 6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12月 3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1月 29日
/y /m /d

11

此复印件仅供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12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姓名 Full name 戚雪君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2-26

工作单位 Work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730198812263423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戚雪君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戚雪君

年 月 日

5

完税证明-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2（0622）44证明600315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2-06-22

纳税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28210214.43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23	285960.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1974715.01
印花税	2021-01-01至2021-12-27	2021-01-08	1131557.8
教育费附加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846145.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7	564097.05
其他收入	2021-01-01至2021-12-31	2021-02-09	2560507.74

以下内容为空，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伍佰伍拾柒万叁仟壹佰玖拾柒元捌角捌分　　￥35,573,197.88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完税证明-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1）44证明6000219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3-01-11

纳税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97T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26607904.07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6-30	2022-04-15	4991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1862553.29
印花税	2022-01-07至2022-12-27	2022-01-10	1602148.92
车船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6-27	1994.88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798237.1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532158.09
其他收入	2022-01-01至2022-11-30	2022-02-15	2079672.32

以下内容为空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叁佰伍拾叁万肆仟伍佰捌拾伍元壹角叁分　　￥33,534,585.13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完税证明-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923)44 证明 0000115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09-23
纳税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5989384491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22328330.18
增值税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4-04-03	¥151200.00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9	¥800447.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1562983.11
印花税	2023-01-29 至 2023-12-26	2023-12-27	¥1422380.97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669849.9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446566.61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1962782.2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玖佰零肆万贰仟壹佰肆拾元壹角叁分	¥29042140.13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2021 年度

证书编号：A44002021012618

纳税信用A 级荣誉证书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经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评定为 2021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

出具机关（盖章）：

出具时间：2022年05月27日

备注：本证书不做任何法定承诺，一切均以主管税务机关最终确认的纳税信用评价信息为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2022 年度

证书编号：A44002022015938

纳税信用A 级荣誉证书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经 评定为 2022 年度纳税信用A 级纳税人。

出具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出具时间：2023年05月04日

备注：本证书不做任何法定承诺，一切均以主管税务机关最终确认的纳税信用评价信息为准。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4.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2023年度报告

0条修改记录

填报时间:2024年05月08日

企业年报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基本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40000598938449T
- **企业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 **企业通信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 **邮政编码：** 510030
- **企业联系电话：** 020-83197676
- **企业电子邮箱：** 无
- **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 **企业经营状态：** 开业
- **企业控股情况：** 国有控股
-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 是
-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 否
-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否
-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 否
-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 通信设备制造;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仪器仪表修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电气设备修理;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停车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电子产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蓄电池租赁;电池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档案整理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劳务派遣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互联网信息服务

网站或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或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2012年6月20日	货币	20000	2012年6月20日	货币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5.“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以国家住建部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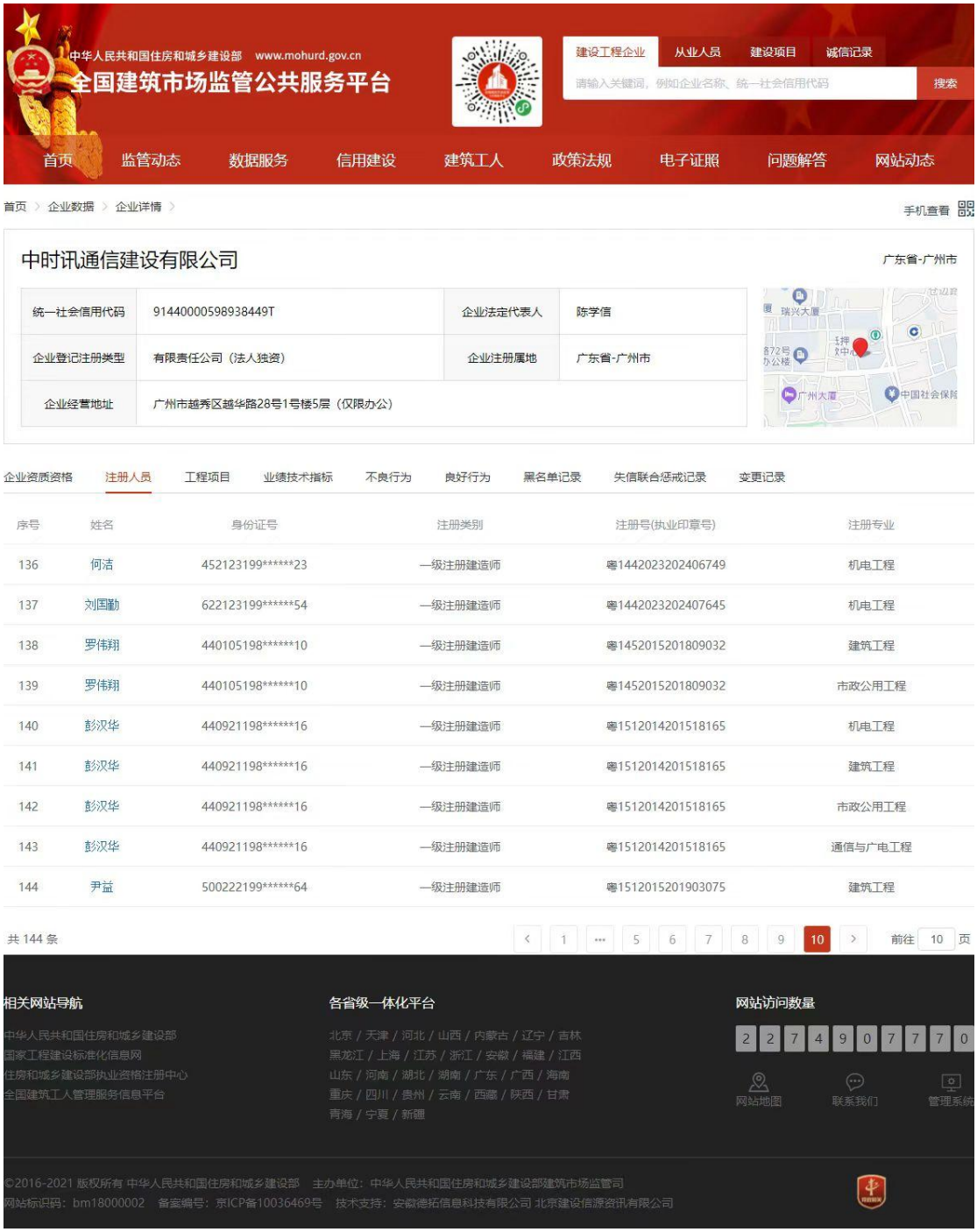

我司有注册类人员总共有 144 人。

6.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陈学信
	身份证号	442531196903040058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格审查标书中。

投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何志勇

2024 年 11 月 11 日

7. 公司资质

资质证书一览表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资质有效期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12-22	2028-12-22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中国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0-12-11	2028-12-11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12-14	2028-12-14
4	信息通信建设企业服务能力证书	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服务能力甲级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2-3-7	2027-3-6
5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一级资质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22-5-27	2025-5-26
6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一级资质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24-4-1	2027-3-31
7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信息系统安全应急处理服务二级资质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24-4-1	2027-3-31
8	CMMI5	5 级			
9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资质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一级	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	2022-7-20	2025-7-20

10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ITSS 运行维护服务标准二级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	2023-10-25	2027-1-25
11	通信网络代维企业服务能力评定证书	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基站专业甲级资质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2-10-8	2026-10-6
12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3-3-29	2025-10-31
13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系认证证书	ISO 体系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3-3-21	2026-3-20
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中心	2023-9-27	2026-9-26
1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中心	2023-9-27	2026-9-26
1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中心	2023-9-27	2026-9-26
1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国家税务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3-12-28	2026-12-27
18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	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	2023-6-7	2026-6-6
19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证书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21-5-24	2025-5-23
20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劳务施工资质（不分等级）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4-25	2027-4-25
21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3-7-25	2025-7-18
22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证书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证书（AAAAA）	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	2022-12-6	2025-12-5
23	节能技术服务认证证书	节能技术服务认证证书（AAAAA）	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	2022-12-6	2025-12-5
24	碳中和服务认证	碳中和服务认证证书（AAAAA）	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	2022-12-6	2025-12-5
25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中心	2023-12-4	2026-12-3
26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4-5-21	2027-5-20

27	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施工领域 AAA 级信用企业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4-5-21	2027-5-20
28	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系统集成领域AAA级信用企业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4-5-21	2027-5-20
29	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运维服务领域AAA级信用企业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4-5-21	2027-5-20
30	信用证书	诚信经营企业	广东省市场协会	2024-7-1	

1.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040484

企　业　名　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法　定　代　表　人：陈学信

注　册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建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2日

资　质　等　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仅供 招商银行 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本）

企业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000598938449T　法定代表人：陈学信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62905　有效期：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年1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Z 00063797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344156446

企　业　名　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法　定　代　表　人：陈学信

注　册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14日

资　质　等　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4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第二次）使用

4. 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服务能力甲级

信息通信建设企业

服务能力证书

企 业 名 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服务能力类别　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企业服务能力

服务能力等级　甲级

业 务 范 围　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

证 书 编 号　通信（集）18116030

有 效 期 至　2027年3月6日

发证单位

2022年3月7日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制　No. 007069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从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5.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壹级资质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CCRC-2014-ISV-SI-148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符合

CCRC-ISV-C01:2021《信息安全服务规范》

一级服务资质要求。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

颁证日期：2022年5月27日有效期至：2025年5月26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CCRC

CNAS 中国认可 产品 PRODUCT CNAS C066-P

魏昊

Signed: Wei Hao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CHINA CYBERSECURITY REVIEW TECHNOLOGY AND CERTIFICATION CENTER

中国·北京·朝外大街甲10号 100020

A10 Chaowai Street, Beijing, 100020 China

证书可通过网站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cx.cnca.cn www.isccc.gov.cn

The certificate can be verified through scanning the QR code or the website: cx.cnca.cn or www.isccc.gov.cn.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O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6.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壹级资质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CCRC-2024-ISV-SM-3062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的**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符合

CCRC-ISV-C01:2021《信息安全服务规范》

CCRC-ISV-R01:2022《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实施规则》

一级服务资质要求。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

发证日期：2024年4月1日有效期至：2027年3月31日

首次颁证日期：2024年4月1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CCRC

CNAS 中国认可 产品 PRODUCT CNAS C066-P

魏昊

Signed: Wei Hao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CHINA CYBERSECURITY REVIEW TECHNOLOGY AND CERTIFICATION CENTER

中国·北京·朝外大街甲10号 100020

A10 Chaowai Street, Beijing, 100020 China

证书可通过网站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cx.cnca.cn www.isccc.gov.cn

The certificate can be verified through scanning the QR code or the website: cx.cnca.cn or www.isccc.gov.cn.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7. 信息系统安全应急处理服务二级资质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CCRC-2024-ISV-ER-1055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的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符合

CCRC-ISV-C01:2021《信息安全服务规范》

CCRC-ISV-R01:2022《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实施规则》

二级服务资质要求。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

发证日期：2024年4月1日有效期至：2027年3月31日

首次颁证日期：2024年4月1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CCRC

CNAS 中国认可 产品 PRODUCT CNAS C066-P

魏昊

Signed: Wei Hao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CHINA CYBERSECURITY REVIEW TECHNOLOGY AND CERTIFICATION CENTER

中国·北京·朝外大街甲10号 100020

A10 Chaowai Street, Beijing, 100020 China

证书可通过网站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cx.cnca.cn www.isccc.gov.cn

The certificate can be verified through scanning the QR code or the website: cx.cnca.cn or www.isccc.gov.cn.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I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8. CMMI5

Benchmark Achievement

This is to be known that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China Eracom Contracting and Engineering Co.,Ltd

China Eracom Contracting and Engineering Co.,Ltd.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With Organizational Unit Name

Technology R&D Center（技术研发中心）

has been Rated at the CMMI-DEV V3.0 Maturity Level 5

ML5 CMMI APPRAISED DEV

Appraisal # 70959 | Exp. Jun 14, 2027

trendz process consulting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9.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资质

等级证书

编号：CAVE-ZZ2019-1382

经审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符合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 标准

（适用范围：音频、视频、灯光、智能视讯系统工程深化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和认证状态，
也可通过官网(www.chinaave.org)查询，
查询结果非官方网址为无效证书）

有效期：2022年7月20日-2025年7月20日

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音视频工程专业委员会

2022年7月20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0. ITSS 运行维护服务标准二级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符 合 性 证 书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制定的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经评估，中 时 讯 通 信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符合要求，特发此证书。

业务领域：运行维护　　评估等级：二级

评估依据：《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 第1部分：通用要求》（GB/T 28827.1—2012）

《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服务能力成熟度模型》（ITSS.1—2015）

证书编号：ITSS-YW-2-440020210018

证书有效期：2027 年 01月 25日 止

公章

2023 年 10月 25日 核发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1.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基站专业甲级资质

证书编号：2022JZ0068JR0

通信网络代维企业服务能力评定证书

经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泰尔认证中心有限公司评审，授予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基站【主设备，配套设备，附属设备，室内分布系统】

能力等级：甲级

有效期：2022 年 10 月 08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07 日

（正本与副本同时使用）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盖章）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2. ISO 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EPREI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正本）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限办公）

已按照

GB/T 22080-2016/ISO/IEC 27001:2013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通信建设项目施工、通信网络运维、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应用软件设计开发过程的信息安全管理（适用性声明版本：V 2.3）

涉及的场所及相关活动：

场所地址	场所主要活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通信建设项目施工、通信网络运维、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应用软件设计开发过程的信息安全管理

本证书的持续效力取决于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有关效力请扫描二维码

注 册 号：01223IS0194R3M
颁证日期：2023.03.29
有效期至：2025.10.31

注：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本认证机构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

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朱村大道西 [illegible]
邮编：511370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2-M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3. ISO 体系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EPREI

ANAB ACCREDITED ISO/IEC 17021 MANAGEMENT SYSTEMS CERTIFICATION BODY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正本）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已按照

ISO/IEC 20000-1:2018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向客户提供通信网络系统、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和计算机软件的运维服务

涉及的场所及相关活动：

场所地址	场所主要活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向客户提供通信网络系统、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和计算机软件的运维服务

注 册 号：0122023ITSM028R3MN

颁证日期：2023.03.21

有效期至：2026.03.20

注：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管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广州市增城区米村向东村文道西 76 号

邮编：511370

总经理

本证书的持续效力取决于定期接受监管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有关效力请扫描二维码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区域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4.ISO 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0070023Q53686R4M

兹 证 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现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

该质量管理体系适用

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消防系统除外）工程设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维修、施工；信息系统集成；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网络维护、代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
GB/T50430-2017 标准

该质量管理体系适合

通信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2023 年 09 月 27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3 年 09 月 27 日始至 2026 年 09 月 26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网址：www.gzcc.org.cn 或致电：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27号华景大厦4楼(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综合系统集成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5. ISO 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HSMS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00700238S2428R4M

兹　证　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3 层（仅限办公）

现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标准

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适合

通信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消防系统除外）工程设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信息系统集成；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网络维护、代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地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2023 年 09 月 27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3 年 09 月 27 日始至 2026 年 09 月 26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网址：www.gzcc.org.cn 或致电：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6.ISO 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0070023E52565R4M

兹 证 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现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该环境管理体系适合

通信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消防系统除外）工程设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信息系统集成；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网络维护、代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覆盖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2023 年 09 月 27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3 年 09 月 27 日始至 2026 年 09 月 26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网址：www.gzcc.org.cn 或致电：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8.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BBC23SC0330022R0M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售后服务符合

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

认证领域：SC03 批发业和零售业服务

认证范围：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消防系统除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网络、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通信工程施工、电信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智慧城市（智慧安防、智慧园区、智慧交通、指挥中心、数据中心）系统的设计、施工所涉及的售后服务

认证级别：★★★★★

以上服务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准许使用商品售后服务认证标志

签发：闰军花　　颁证机构

扫码查询

颁证日期：2023 年 06 月 07 日　　本次颁证日期：2023 年 06 月 07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06 日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查的情况下，与证书上二维码一并使用有效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官网上查询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辉路甲 2 号 1 幢 2 层 B228 室　电话：010-61267507 网址：www.xbrz.com.cn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设备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19.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

CS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

等 级 证 书

经评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符合《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 能力评估体系 能力要求》，能力达到优秀级（CS4），特发此证书。

评估依据：《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 能力评估体系 能力要求》（T/CITIF 001-2019）

证书编号：CS4-4400-000151　　发证日期：2021 年 05 月 24 日

查询平台：http://www.cs-cas.cn/　　有效日期：2023 年 05 月 23 日 止

评估机构：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0.劳务施工资质（不分等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L34408885

企　业　名　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法　定　代　表　人：胡焕中

注　册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有　效　期：至2027年04月25日

资　质　等　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2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data.gdcic.net/dop

仅供 招商银行 复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1.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ERTIFICATE

注册号：016ZB22EIP10708R0M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初次发证日期：2022年07月19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5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5年07月18日

兹 证 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GB/T 29490-2013标准，适用于

与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消防系统除外)工程设计，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相关的知识产权管理（限资质范围内不含分支机构）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11010203792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经营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新世纪检验认证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6-M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2.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BBC22SC110264ROM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符合

GB/T 40010-2021《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评价技术导则》标准

认证领域：SC11 科学研究服务

认证范围：建筑节能改造

认证级别：AAAAA

以上服务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准许使用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标志

EPC

签发：闰军花

颁证机构

扫码查询

颁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06 日　　本次颁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06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查的情况下，与证书上二维码一并使用有效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官网上查询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辉路甲 2 号 1 幢 2 层 B228 室　电话：010-61267507　网址：www.xbrz.com.cn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三）使用

23.节能技术服务认证

节能技术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BBC22SC110263ROM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节能技术服务符合

GB/T 35966-2018《高技术服务业服务质量评价指南》标准

认证领域：SC11 科学研究服务

认证范围：建筑节能技术服务

认证级别：AAAAA

以上服务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准许使用节能技术服务认证标志

AAAAA

签发：闰军花

颁证机构

扫码查询

颁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06 日　　本次颁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06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查的情况下，与证书上二维码一并使用有效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官网上查询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苑路甲 2 号 1 幢 2 层 B228 室　电话：010-61267507 网址：www.xbrz.com.cn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公示及供应商投标使用

24.碳中和服务认证

碳中和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BBC22SC110266R0M

兹证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碳中和服务符合

T/ZSEIA 010-2022《碳中和服务评价指南》标准

认证领域：SC11 科学研究服务

认证范围：节能减碳技术服务

认证级别：AAAAA

以上服务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准许使用碳中和服务认证标志

签发：闫军花

颁证机构

扫码查询

颁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06 日　　本次颁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06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查的情况下，与证书上二维码一并使用有效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官网上查询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辉路甲 2 号 1 幢 2 层 B228 室　电话：010-61267507 网址：www.xbrz.com.cn

仅供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公示系统应及安装（标段三）使用

25.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BCMS20230008

兹 证 明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自编）

现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建立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ISO 22301:2019

体系覆盖范围：

通信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施工，信息系统集成，通信网络维护、代维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或者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初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4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3 年 12 月 4 日始至 2026 年 12 月 3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网址：www.gzcc.org.cn 或致电：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云计算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6.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定，结果为 AAA 级。评级时间：2024 年 05 月 21 日。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416011100894
Certificate Number：202416011100894

颁发日期：2024 年 05 月 21 日
Date of Issue：21/05/2024

有效期至：2027 年 05 月 20 日
Date of Expiry：20/05/2027

查询网址：www.ccace.org.cn
Enquiring Website：www.ccace.org.cn

证书说明：
Notes: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年度复查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查一次。经复查合格的，粘贴复查标签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xamined every year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e unit to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for the change.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s not allowed.

复查记录：
Re-examination record: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China Association of Communications Enterprises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Credit Information Service Co.,Ltd.
2024 年 5 月 21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第二阶段）使用

27.施工领域 AAA 级信用企业

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施工领域 AAA 级信用企业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施工领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 AAA 级。

评价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402111100401

颁发日期：2024年5月21日

有效期至：2027年5月20日

查询网址：www.ccace.org.cn

评价机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证书说明：

1、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企业行业信用等级实行复查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查一次。经复查合格的，粘贴复查标签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复查记录：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4年5月21日

28.系统集成领域 AAA 级信用企业

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系统集成领域 AAA 级信用企业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系统集成领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 AAA 级。

评价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40511100329

颁发日期：2024年5月21日

有效期至：2027年5月20日

查询网址：www.ccace.org.cn

评价机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证书说明：

1、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企业行业信用等级实行复查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查一次。经复查合格的，粘贴复查标签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复查记录：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4年5月21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29.运维服务领域 AAA 级信用企业

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运维服务领域 AAA 级信用企业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运维服务领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 AAA 级。

评价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40911100369

颁发日期：2024 年 5 月 21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5 月 20 日

查询网址：www.ccace.org.cn

评价机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证书说明：

1、企业行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企业行业信用等级实行复查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查一次。经复查合格的，粘贴复查标签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时，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复查记录：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30.诚信经营企业

信用 证书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依据《诚信经营企业评定规范》T/GDMA54—2023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连续二年（2022-2023）

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

仅供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使用

六、其他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等资料，在研究上述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下附件（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向贵方出具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投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盖章）：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 月 11 月 11 日

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弘扬“质量为本，诚实守信，依法经营，互利共赢”的商业文化，保障采购与供应双方的根本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本公司在与招商银行总行及其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应业务往来中，郑重做出以下承诺并严格遵守执行：

1、反对和抵制不正当商业竞争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诚信经营。

2、反对商业贿赂。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指亲属及关系密切的朋友)提供任何商业贿赂。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给付或收受财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

（2）以其他形态给付或收受利益或服务(如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等财产性利益以及就学、

荣誉、特殊待遇等非财产性利益）；

（3）账外暗中给予或收受回扣、佣金。

3、遵守回避原则。本公司员工若与招商银行员工存在应回避关系时，本公司将采取回避措施，并提前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4、本公司董事、监事、非上市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是招行员工直系亲属应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5、尽量避免双方之间不必要的私人交往。

6、如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向本公司要求、暗示、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商业贿赂，或本公司发现其它竞争供应商有违反本承诺书约定的行为，本公司将及时向招商银行纪检机构如实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7、如本公司（包括所属员工）发生违反法规或本承诺书行为，招商银行有权解除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关系，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赔偿因被侵害所产生的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何志勇

日期：2024 年 11 月 11 日

2. 关键岗位承诺函

关键岗位承诺函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招标文件要求，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如下：

1、项目管理团队关键人员必须专职，从开工至交付全过程参与项目实施。

2、我司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而未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的，我司将按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如确因无法控制的原因需要更换关键人员，我司将提前 7 天书面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我司确认不因此免除违约责任；新人员（至少提供 2 名）须重新面试，面试通过后方可上岗；在雇主及代建人批准的新人员未到场或到场后工作移交未完成前，申请更换的关键人员不得离岗，否则按照擅自离岗进行违约处理。

4、关键管理人员保证在施工阶段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1 天（含 1 天）以上需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若擅自离开现场我司将承担违约责任。

5、更换项目团队关键管理人员，我司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雇主及代建人并获得雇主及代建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雇主及代建人有权对不合适的项目团队人员提出更换，接雇主及代建人书面通知后新成员 7 天内必须通过面试到岗。

6、现场将配备足够的现场管理人员，如果现场管理人员明显不足，影响到现场的正常施工，接到雇主及代建人通知后 3 天内我司须将增补人员派驻到岗。

承　诺　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子信（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11 日

3.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雇主）
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代建人）

有关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采购项目)，由我司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承包人’）供应安装，现向雇主及代建人作出如下承诺：

我司承诺如下：

1. 关于供应合同中甲限乙供物资，我司遵守合同约定或雇主及代建人下发的《乙供物资管理制度》，按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参数等要求提前组织，提供样板实物、技术规格说明书以及有效的生产企业资信证明文件；并按雇主/代建要求实物样板作为封样使用（如有），分别存放于雇主/代建人、监理人及我司处；样板验收未通过的，我司负责另行组织直到通过为止。

2. 关于供应合同中甲限乙供物资，我司提前提供技术方案，明确所用材料的品牌、型号和使用部位，提供实物样板（如有要求）和有效的企业资信证明文件报机电顾问单位、监理人、雇主及代建人审批。如需组织考察，我司提前组织考察。考察合格后，我司负责填报《乙供材料设备送审表》供雇主及代建人审批。

3. 甲限乙供物资审批通过后，我司确保不进行更换。若因特殊原因必须更换，我司将另报雇主、代建人审批通过，按照合同变更流程批准后，再进行采购。

4. 材料设备进场前，我司负责通知监理人，并填报《工程材料设备报审表》。

5. 若我司供应的物资需现场见证送检的，由我司送检，监理人见证取样，检验所需费用由我司承担；并选择合同约定的检测单位作为物资送检检测单位。若合同约定的检测单位均不能满足检测需求或合同未约定检测单位，我司将提前上报满足资质要求的检测单位，经代建人、雇主审核通过后作为增补物资送检检测单位。

6. 对重要材料、构件、设备、设施等物资，必要时，雇主、代建人组织监理、顾问等相关人员到工厂进行驻厂（场）监造检查和出厂验收。驻厂（场）监造检查及出厂验收团队人员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我司承担。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续上）

我司承诺如下（续上）：

7. 如我司已进场但未使用的材料质量不合格，我司承诺无条件退场并承担质量鉴定及返工的一切损失和责任，按指令逾期不退场的，每延期一天，按1万元-5万元/日历天支付违约金。

8. 如我司将未经报审或不合格材料或未经工程师认可的材料用于工程施工，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偷工减料、掺杂使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利用产品标识进行质量欺诈，一经查实，我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包含返工在内的一切工期及费用上的损失，并承担对应材料金额30%的违约金，以及负责支付质量鉴定的相关费用；如查实前述行为为故意行为，将承担对应材料金额50%的违约金。

9. 若我司拒绝执行按合同约定品牌采购材料，则雇主有权选择自行供应相关材料或设备，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我司承担，并由我司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该部分材料或设备实际采购价格的 20%，并同时承担工期延误的责任。

合同内有关我司的责任及义务将不会因本承诺书内容而得到任何免除或有所限制，与原合同有矛盾的，以较严格者为准。

承包人或承包人代表签署及盖章：

签署：

盖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11 日

4.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会议/AV 系统供应及安装（标段二）（招标项目名称）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陈学信
	身份证号	442531196903040058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格审查标书中。

投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4 年 11 月 11 日

5.投标人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是否提供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提供《投标人基本信息情况表》并附相应证书附件原件扫描件。	是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倒推，以完工日期为准）**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项目工程，优先提供与本项目定位及规模相似的甲级写字楼业绩**。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扫描件（须体现合同签订时间、服务范围、合同金额、项目指标、盖章页等）、完工证明文件，原件备查。	是
3	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提供项目经理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提供近十年（自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倒推，以完工日期为准）**已完工的类似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 5 项），须提供合同和完工证明文件、项目获奖证明（如有）。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原件备查）根据以上内容提供人员简历表，格式详见业绩文件编写目录及要求。	是
4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不限于安装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检员、专职安全员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根据以上内容提供人员简历表，格式详见业绩文件编写目录及要求。（原件备查）。	是
5	企业综合实力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例如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近 3 年（2021-2023）财务审计报告（需体现营业收入、资产负债率）、应收账款明细、纳税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等。	是
6	其他	1、《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关键岗位承诺函》、《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投标人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具体格式详见《资信标书》文件编写目录及要求。	是